

列传二百九十五

列女一

田绪宗妻张 嵇永仁妻杨 妾苏 张英妻姚
蔡璧妻黄 子世远妻刘 尹公弼妻李 钱纶光妻陈
胡弥禅妻潘 张棠妻金 洪翹妻蒋 张蟾宾妻姜
施曾锡妻金 廷璐妻恇 汪楷妻王 妾徐 冯智懋妻谢
郑文清妻黎程世雄妻万高学山妻王
王氏女 张天相女 周氏女 王孜女 缪浒妻蔡 濮氏女
李氏女 来氏二女 曾尚增女 王氏女 刘魁妻徐 薛中奇女
吕氏女 余长安女 王法夔女 武仁女 唐氏女
张桐女 汪俨聘妻 周刘氏女 吴某聘妻周 李荐一聘妻曾
袁斯凤女 丁氏女朱 械之女杜 仲梅女 方氏二女 刘可求女
杨泰初女 孙承沂女 赵承毅聘妻丁 彭爵麒女 陈宝廉女
吴士仁女 王济源女 董桂林女 耿恂女 吴芬女
邵氏二女 蒋遂良女 徐氏二女 李鸿普妻郭 牛辅世妻张
高位妻段 郑光春妻叶 子文炳妻吴 屈崇山妻刘
谢以炳妻路 弟仲秀妻郑 季纯妻吴 王钜妻施 陈文世妻刘
张守仁妻梁 韩守立妻俞 路和生妻吴 诸君禄妻唐
牛允度妻张 游应标妻萧 蒋广居妻伍
周学臣妻柳 王德骏妻盛 张茂信妻方 林经妻陈
张德邻妻李 武烈妻赵孙 朗人妻吴 李天挺妻申 刘与齐妻魏
周志桂妻冯 欧阳玉光妻蔡 子惟本妻蔡 萧学华妻贺

张友仪妻陈 冯氏王钺妻隋 林云铭妻蔡
 陈龙妻胡 王勲妻岳 鲁宗镐妻朱 马叔籥妻丁
 许光清妻陈 黄开鼈妻廖 黄茂梧妻顾 高其倬妻蔡
 陈之遴妻徐 詹枚妻王 柯蘅妻李 艾紫东妻徐
 郝懿行妻王 汪远孙妻梁 陈裴之妻汪 汪延泽妻赵
 吴廷珍妻张 诸妹章政平妻等 程鼎调妻汪
 陈瑞妻缪 马某妻阮 富乐贺妻王 仁兴妻瓜尔佳氏 耀州三妇
 杉松卹卒妇 杨芳妻龙 崔龙见妻钱 沈葆楨妻林
 王某妻陈 李某妻赵 罗杰妻陈 杨某妻唐 姚旺妻潘盖氏

积家而成国，家恆男妇半。女顺父母，妇敬舅姑，妻助夫，母长子女，姊妹娣姒，各尽其分。人如是，家和；家如是，国治。是故匹妇黽勉帷閤之内，议酒食，操井臼，勤织纴组紃，乃与公卿大夫士谋政事。农劳稼穡，工业势曲，商贾通货财，同有职於国，而不而阙。晚近好异议，以谓女豢於父，妻豢於夫，戚戚求自食。或谓女制於父母，妇制於舅姑，妻制於夫，将一切排决，舍家而躡国，务为閤大，其过不及若殊，要为自弃其所职而害中於家国则均。呜呼，何其诬也！古昔圣王经国中而为之轨，亿万士女毋或逾焉。是故矜其变，所以诲其正；愍其异，所以励其庸：范而趋於一。使凡为女若妇者，循循各尽其职。则且广之为风俗，永之为名教。有国者之事，以权始，以化终。权故行，化故成，国以治平。

清制，礼部掌旌格孝妇、孝女、烈妇、烈女、守节、殉节、未婚守节，岁会而上，都数千人。军兴，死寇难役辄十百万，则别牒上请。捍强暴而死，爰书定，亦别牒上请，皆谨书於实录。其徵之也广，其褻之也显，流风馥韵，绵绵延延，风雨如晦，鸡鸣不已。故知权所以能行，化所以能成，尤必有当於人人之心，固不可强而致也。列女入史，始后汉书，用其例，择

尤炳著如干人，贤母、孝女、孝妇、贤妇、节妇、贞妇、贞女、烈妇义行，边徼诸妇，以类相从，其处变事相亚者，厌而比焉。纂昔懿，倭来淑，敬我彤管，宜有助於兴观。

田绪宗妻张，德州人。绪宗，顺治九年进士，官浙江丽水知县，有声。卒官。张预戒管库，谨视赋徭所入，发牒覈其数。代者至，请知府临察，无稍舛漏，乃持丧归。教三子雯、需、霫，皆有文行。张通诗、春秋传，能文。

年七十，里党将为寿，诫诸子曰：“礼，妇人无夫者称未亡人，凡吉凶交际之事不与，亦不为主名，故春秋书‘纪履緌来逆女’。公羊传曰：‘纪有母，何以不称母？母不通也。’何休云：‘妇人无外事，所以远别也。’后世礼意失，始有登堂拜母之事。战国时，严仲子自觴聂政母前，且进百金为寿。盖任侠好交之流，有所求而然耳，岂礼意当如是耶？吾自汝父之歿於官，携扶小弱，千里归棹，含艰履戚，三十年馀。阖户辟绩，以礼自守。幸汝曹皆得成立，养我馀年，然此中长有隐痛。每岁时腰腊，兒女满前，牵衣嬉笑，辄怦怦心动，念汝父之不及见。故或中坐叹息，或辍箸掩泪。今一旦宾客填门，为未亡人称庆，未亡人尚可以言庆乎？三十年吉凶交际之事不与知，而今日更强我为主名，其可谓之礼乎？处我以非礼，不足为我庆，而適足增我悲耳。汝曹官於朝，宜晓大体，其详思礼意，以安老人之心！”

张年七十七而卒，有茹荼集，雯官至户部侍郎。

嵇永仁妻杨，永仁，无锡人；杨，长洲人。永仁死福建总督范承谟之难，杨时年二十七，子曾筠生七年。舅姑皆笃老，黽勉奉事，丧葬谨如礼。福建定，永仁仆程治乃克以其丧还，杨质衣营葬。葬竟，抚曾筠而泣曰：“我前所以不死，以有舅姑在。舅姑既而葬，今又葬汝父，我可以死，则又有汝在。汝

父以诸生死国事，汝未成人，当如何？”则又呜咽曰：“我其如何？”曾筠长而力学，杨日织布易米以为食，指谓曾筠曰：“汝能读书，乃得啖此，未亡人则歠粥。”及曾筠官渐显，恆诚以廉慎。雍正十一年，卒，年八十有四。永仁、曾筠皆有传。

永仁妾苏，字瑶青。从永仁福州，临难，取带面永仁而缢，年十七。

张英妻姚，桐城人。英初官翰林，贫甚，或餽之千金，英勿受也。故以语姚，姚曰：“贫家或餽十金五金，童仆皆喜相告。今无故得千金，人问所从来，能勿惭乎？”居恆质衣赏米。英禄稍丰，姚不改其俭，一青衫数年不易。英既相，弥自谦下。戚党或使婢起居，姚方补故衣，不识也。问：“夫人安在？”姚逡巡起应，婢大惭沮。英年六十，姚制棉衣贷寒者。子廷玉继入翰林，直南书房，圣祖尝顾左右曰：“张廷玉兄弟，母教之有素，不独父训也！”卒，年六十九，有含章阁诗。女令仪，为同县姚士封妻，好学，有蠹窗集。英、廷玉皆有传。

蔡璧妻黄，漳浦人，世远母也。璧丧妻，以为妾。耿精忠为变，璧方客京师，黄奉璧父母避山中。璧母老不能粒食，辍女子乳之。璧父母命璧以为妻。

世远妻刘，事舅姑孝。世远既贵，家人谋买婢，勿许。谋佣乳母，刘曰：“吾六子四女皆自乳，吾不以贵易其素。”世远有传。

尹公弼妻李，博野人。公弼早卒，家贫，舅姑老，父母衰病，无子。养生送死，拮据黽勉。教子会一有法度，通籍，出为襄阳府知府，李就养。雨暘不时，必躬自踞祷，禳疫驱蝗亦如之。冬寒，民六十以上，量予布帛。襄阳民德之，为建贤母堂。李赋诗辞之，不能止。会一移扬州府知府，扬州俗奢，李为作女训十二章，教以俭。累迁河南巡抚，所至节俸钱，畀高

年布帛，周贫民，佐军饷，皆以母命为之。民间辄为立生祠，如在襄阳时。会一内擢左副都御史，李以疾不能入京师，陈情归养。复以母命，里塾社仓次第设置。居数年，高宗赐诗嘉许，榜所居堂曰“荻训松龄”。卒，年七十八。

公弼曾孙溯醇妻徐，亦早寡，与其族公亮妻高、公聘妻杨、德一妻韩、成一妻李、多福妻刘、林妻王、二喜妻朱，合称：“尹氏九节”。会一有传。

钱纶光妻陈，名书。纶光，嘉兴人；陈，秀水人。幼端静，读书通大义。初婚，纶光侍其父瑞徵出上冢，陈从楼上望见少年殴佃客几死，咯血，方大雪，血沾衣尽赤，佃客家以其族党至，汹汹。陈遣苍头问，少年，从子也。乃舁佃客入室，召医予药，畀其母钱米，呼从子使受杖，众乃散。瑞徵还，亟贤之。陈善事舅姑，助纶光款宾客，周邻里，曲尽恩意。纶光卒，教子尤有法度。子陈群，自有传；界，官陕西醴泉知县，有贤声。陈晚为诗，号复庵；署画，号南楼老人。诗三卷，戒陈群毋付刻。画尤工，山水、人物、花草皆清迥高秀，力追古作者。

曾孙女与龄，字九英，为广西太平府同知吴江蒯嘉珍妻。亦能画，题所居曰仰南楼。

胡弥禅妻潘，桐城人。弥禅卒，遗三子，长子宗绪，方十岁。贫，遣就学村塾，旦倚闾泣而送之，逾岭不见，乃返，暮复迎之而泣。三年，贫益甚，罢学，潘不知书，使儿诵，以意为解说。一日，闻程、朱语，叹且起立曰：“我固谓世间当有此！”闻诵司马相如美人赋则怒，禁毋更读。诸子出必告，襟濡露，则笞之，问：“奈何不由正路？”岁饥，潘日茹瓜蔓，而为麦粥饭儿，有馀，以周里之饿者。尝命仆治室，发地得千金，献宗绪，宗绪不受，母闻乃喜。宗绪成雍正八年进士，官至国子监司业，笃学行，有所述作。

张棠妻金，秀水人。棠卒，金作苦奉姑，晨炊偶有馀，日午复以进。姑呼金共食，金虑姑不足，辄以腹痛辞。姑病，侍食尝药，搔痒涤膺，鬚发拭垢，靡不躬焉。夜坐床下，闻呻吟即起。姑歿，哭之痛，曰：“吾将何怙，以冀孤兒长乎？”则愈益作苦。方冬拊屨，两手龟且裂，敷以酱及蜡泪，痛如割，必毕事乃寝。子庚，稍长有文行，客游以为养。一日，金晨起，理发竟，登案扳藁西南望曰：“我安得望见江西？”时庚方客南昌，南昌於浙为西南，故云。既得旌，泣而言曰：“我姑亦早寡，徒以年已逾三十，不中令甲，而我得被旌，我於是有私痛也。”年七十九而卒。

洪翹妻蒋，武进人。翹尚义而贫，僦居临大池，隘且湿，蒋择处其尤陋者，暴雨，水浸淫床下。翹既不第，客游养父母。俄书报病且归，蒋挟二子舟迎，闻来舟哭声，审其仆也，号而自掷於水，女佣持之，免。自是率诸女针纫组织，力以自食。授其子礼吉读，至礼经“夫者妇之天”，哭绝良久，呼曰：“吾何戴矣！”遂废其句读。礼吉稍长，出就里中师，里中师不辨音训，母为正其误，日数十字。母织子诵，往往至夜分。翹大父尝守大同，父公案独偿大同官逋十有馀万，不以累弟昆。受托赵氏孤，坐累家破，卒全之，以此名孝义，蒋恆举以勸礼吉。丧舅姑，毁甚，既复丧母，疾作遂卒。礼吉更名亮吉，有传。

张蟾宾妻姜，武进人。蟾宾父金第客死京师，妻白，食贫抚诸孤。蟾宾复早卒，姜抚二子惠言、翊。贫，惠言就其世父读，归省姜，无食，明日，惠言饿不能起，姜抚之曰：“兒不惯饿，惫耶？吾与而姊、而弟时时如此也！”惠言稍长，使授翊书，姜与女课女红，常数线为节，晨起，尽三十线乃炊。夜燃灯视二子读，恆至漏四下，里党称姜苦节如其姑。惠言有传。

施曾锡妻金，名镜淑。曾锡，桐乡人；金，震泽人。曾锡故有文行，以副榜贡生终。孤福元生七年矣，教之严，夜篝灯读书，福元稍怠，欲扑之，扑未下，涕泗交於颐，辄罢。初曾锡丧父母及所生父，金撤簪珥以佐葬；及葬曾锡，家益贫。纺绩，冬寒皴痂，十指皆流血。所生姑亦卒，乃还依母。岁大无，具饭饭母，并及福元，而自食豆粥杂糠覈。母病，侍尤谨。福元以举人知西江安福县，而金已前卒。

廷璐妻恇，廷璐，完颜氏，满洲镶黄旗人。恇，阳湖人，名珠，字珍浦。恇自寿平以画名，其族多能画。毛鸿调妻恇冰，字清於，画尤工粉墨，映日有光，於珠为诸姑。珠亦能画，善为诗。廷璐为泰安知府，卒官。珠抚诸子麟庆、麟昌、麟书，教之严。持家政，肃而恕。尝拟列女传为兰闺宝录。撰定清女子诗，为国朝女士正始集。校刻寿平父日初遗书及李颿集，皆传世。麟庆有传。

汪楷妻王、妾徐，萧山人。楷为河南淇县典史，尝廉民冤，白令为平反。既去官，客死广东。母七十，徐有子辉祖，幼。丧归，索债者至，王鬻田、出嫁时衣装以偿。楷弟不肖，恆求钱以博，甚或篡辉祖去，得钱乃归之。已，将以母迁，王与徐力请留，奉侍甚谨。母垂歿，叹其贤孝。教辉祖读，或不中程，徐奉箠呼辉祖跪受教，王涕泣戒督，往往弃箠罢。贫益甚，互称疾减食食辉祖。

辉祖长，出游，佐州县治刑名，王戒之曰：“汝父尝言生人惨怛，无过囹圄中，偶扑一人，辄数日不怡，曰：‘彼得无恚恨戕其生乎？’汝佐人当知此意。”辉祖自外归，必问：“不入人死罪否？破人家否？”曰：“无。”则喜。即言法不免，王与徐辄相视为流涕。王尤不喜言人过，辉祖或偶及之，必曰：“汝能不尔即佳，此何与汝事？”徐居常布衣操作，岁饥，

日织布一疋，易三斗粟，虽症不为止。一絮被，馀二十年，辉祖请易，曰：“此汝父所予，不可易也！”徐病，辉祖进溲，卻之，曰：“汝父客死，吾不获以此进，吾何忍饮？”王强之，微啜而罢。徐卒十馀年，辉祖成进士而王卒。辉祖有传。

冯智懋妻谢，智懋，长洲人；谢，嘉兴人。智懋家中落，再遇火，谢处贫，黽勉无所恨。子桂芬，入学为诸生，谢喜曰：“汝家久无秀才，汝继之，甚善。原世世为秀才，毋凯科第也！”及得第，训之曰：“人必有职，女红中馈，妇职也，易尽耳；汝当思尽其职。”又曰：“好官不过多得钱，然则商贾耳，何名官也？汝谨，当不至是，勉旃！”苏州、嘉兴，皆困重赋，谢氏以催科破家，谢每谓桂芬：“汝他日为言官，此第一事也！”同治初，江、浙初定，桂芬佐江苏巡抚李鸿章幕，成减赋之议。苏州、松江、太仓三府、州，减三之一；常州、镇江减十之一。浙江巡抚左宗棠继请嘉兴亦得量减，时谢已前卒。桂芬有传。

郑文清妻黎，遵义人。事祖姑及姑能得其欢心。贫，令长子珍就傅，诸子力田，教督之甚肃。珍录平生所训诫为母教录。尝曰：“妇人舍言、容、工，无所谓德。言只柔声下气，容只衣饰整洁，工则针黹、纺绩、洒浆、菹醢，终身不能尽。”又曰：“人虽贫，礼不可不富；礼不富，是谓真贫。”珍，儒林有传。

程世雄妻万，衡阳人。世雄兄世英早卒，妻何无子，世雄旋亦卒。子学伊弱，族有争嗣者，万以学伊兼承世英后。姑丧未殓，火发，何、万与诸婢号泣奉柩出，火为之止。万善治家，学伊长，家渐起。咸丰间军兴，诸将唐训方、陈士杰、彭玉麟皆倚学伊筹兵食。万日具

百人馔，为规画周至，贤母名益闻。力施与，贍诸戚族，教孙曾，皆成立。年八十九卒。

高学山妻王，泸州人。王归学山，视前室子四皆羸弱，鞠育甚至。长子病且死，泣语申母恩，原再来为母子。第三子病，亦如之。逾年，学山梦二子者至，即夕，王孛生二子。王教诸子读书、择友有法度，多取科目，孛生子同举於乡。

王氏女娥，九江屠者女也。顺治十四年，火，屠者方醉卧，娥奔火中，呼不起，遂并焚死。

张天相女巧姑，仪徵人。乾隆十年正月庚寅，火，天相方病，巧姑年十四，负父欲出，同死。明日得其尸，犹负父也。

周氏女，六安人。父瞽，女八岁，火作，母抱女出，问：“父胡不出？”母曰：“父瞽不能行，奈何？”女入火中，导父行，火烈迷路，俱死。

王孜女，慈谿人。康熙十六年七月乙未，乙夜慈谿火。女方居母丧，停棺於堂。火至，女呼舁棺，无应者，伏棺上泣。父从火光中遥见之，抱之出，则已死。灌以矾水，稍甦，声出喉间，仅属。问：“母棺出否？”家人不答，遂哽咽而绝。女年十五。

萨玉瑞妻许，闽人。夫亡，姑初丧，火发，护姑柩不去，同烬。

缪浒妻蔡，名蕙，泰州人。父孕琦，生五女，而蕙为长。字浒，未行，孕琦坐法论死，系狱待决。蕙绝嗜好，屏服饰，寝不解衣，严寒不设炉火。居四年，浒请婚，蕙谢不行。康熙二十八年，圣祖巡江南，蕙伏道旁上疏，略云：“妾闻在昔淳于缙綦为父鸣冤赎罪，汉文帝怜而释之，载之前史，传为盛典。今妾父孕琦被仇害，自逮狱以来，妾日夜悲号，籥天无路。每夕遥望宸阙，礼拜数千，於今三年，寒暑靡辍。今幸驾临淮海，是诚千载奇逢，妾原效缙綦之故事，冒死鸣哀，伏维天鉴。”上下其疏江南江西总督覆谏，二十九年，谏上，孕琦得减死。

蕙归许，未一年，卒。

濮氏女，桐乡人。其父无子，而母妒，不使置媵侍，家万金悉畀女。嫁吴生，予田宅、奴婢、什物皆具。女独愍父未有子，尝从容谏母，母怒，骂曰：“吾万金饷汝，犬豕犹知人意，况人乎？”女不敢复言。乃为父置婢其家，时父至，使侍父。岁馀，果生男，载而之母家，会濮氏长老，见男於庙。具白母，贺母有子，母憾女，尽收田宅、奴婢、什物，驱就他舍，屏勿复相见。吴生既以妇富，乃骤贫，愤恚欲杀女，女度无所容，自经死。

李氏女，鹿邑人，次三。父麒生与族人礎、挺九有隙，挺九语礎，若与麒生有杀姊仇，不先之，终为害。礎与其子兆龙行求麒生，共殴之，垂死，乃弃去。三时年十九，麒生将死，喟曰：“仇杀我，我无子能报者，尚何言！”呼：“天，天！遂绝。三请於母，讼县及府，皆不省。讼巡抚，下开封府同知治，挺九好语三，原养母，请得息讼，三扼其吭，齧面尽坏，卒脱去。狱上，当礎死，礎自杀。兆龙杖，创甚，亦死。三以祸始挺九，顾无罪，走京师，击登闻院鼓自列。下巡抚覆按，会挺九亦死。三泣告父墓曰：“仇虽尽，然不弃於市，恨未雪也！”乃不嫁养母。居十五年，康熙三十七年八月，母卒，三治丧葬竟，自经死。乾隆中，知县海宁许茭表其墓，环墓为之田，曰“李孝女墓田”。

来氏二女，萧山人。姊曰凤筠，年十四。父客福建，从渡古田籍洋。父堕水，凤筠方卧病，闻遽起，跃入水，呼救。鱼舟集，援出水，凤筠栗无人色，犹为父易衣。夜半，遂死。凤荪，其女弟也。父病，露祷百馀夕，不胜寒，亦死。

曾尚增女衍纶，长清人。尚增以庶吉士改官，迁知郴州，衍纶从。母病疾不能起，衍纶日夜侍。居四年，一夕，母命衍

纶少休，女佣就床下熏衣，遗火灼帷。衍纶突火入抱母号，救者以衍纶出，复入，哭且呼曰：“速救夫人！夫人出，我乃出。”火幕床，救者不得入，尚增厉声呼衍纶出，不应，火益炽，遂殉。既灭火，见衍纶身覆母，两体胶结不可解。时乾隆二十三年十二月乙亥，衍纶年十五。

又有王氏女，怀远人，母亦病疾，火作，女突火入负母，俱烬。

刘魁妻徐，霍丘人。既嫁而归省，火作，负父出，复入负母，病疾不能起，俱焚。火熄，见徐跪床下，犹执母手。

薛中奇女，宿州人。侍祖母，火作，扶祖母出，梁折，承以肩，焚死，祖母得免。

吕氏女，平陆人。父卒，母且嫁，女生七年，痛哭谏其母，母不听，则日长跽母前，且哭且言，母意终不回。一日晨，潜出，家人求之勿得；暮，途人或言墻间有幼女死焉。家人就视，则女哭父瘞所，死矣，泪血溢两眶，遍地尽碧。及敛，视其寝处，枕上血深渍数重。

余长安女，名酉州，四川重庆人。长安妄讼人聚博宰耕牛，坐诬，戍湖北。嘉庆十六年，酉州走京师，诣都察院，自陈祖父、母年皆逾八十，乞赦其父得侍养。事闻，仁宗以长安罪非常赦所不原，至配所已九年，其女年甫十一，不远数千里匍匐奔诉，情可愍，命赦长安。

王法夔女，名淑春，扬州人。法夔老而贫，淑春誓不嫁，力针黹为养。方冬，手龟身寒颤，工不辍。法夔至七十馀卒，淑春以首触壁，额裂死。

武仁女，名端，钱塘人。能读书，原不嫁事父母，父母不可。少长，母偶疾，夜求药，坠楼，折脊，则喜曰：“吾今形残，不可匹人，吾自是得终事父母矣！”仁客死贵州，端从母

迎丧，至则赀已尽，力针黹奉母，而蓄其馀。居十有七年，始克以丧归。

唐氏女，名素，无锡人。贫无昆弟，亦不嫁，鬻画以贍父母。

张桐女，名富，蔚州人。道光九年，山水暴发，家人皆走避。桐方病卧，富将负父出，弱不胜。水大至，父挥之去，号泣，俱溺。水退，家人至，见富两手犹握父臂不释。

汪俨聘妻周，刘氏女名密，吴某聘妻周，皆六安人。俨卒，周归注氏，事舅姑，水至，周从姑乘屋，攀树，姑堕水，周跃下拯之，与俱死。密与母同堕，得板扉，缘以上，扉欹屡堕。母呼密速上，密曰：“扉狭不足全我母女，冀活母，兒不上矣！”遂死。周既入水，或援之登舟，问：“父母存否？”皆曰：“不知。”复跃入水死。

李荐一聘妻曾，南丰人。未行，遇水，室尽圯，母投水死。女援不及，入水殉。

袁斯凤女璫，字仪贞，江苏华亭人。斯凤官河南怀庆府黄沁同知，璫事父母孝，视疾尤谨。母陈有寒疾，璫榻母侧，视起居。母命之卧，顷辄起。八年，陈疾少瘥，璫乃曰：“世无不可治之疾，人力未至，而委之天命，则以为不可治尔。”斯凤疾作，乍剧乍瘥，夜静或大雪，璫严立窗外，伺声息，往往不眠。道光十四年，斯凤疾大作，医谢不治。璫闻涕泣，已而怒曰：“谁谓不可愈，吾必欲愈之！”而斯凤竟卒。后四日，璫阖扉欲自经，嫂过而劝之，璫泣誓死。嫂喻以杀身非孝，璫作色曰：“吾自欲死，此时虽孔子、朱子以吾为不孝，吾亦惟死尔！”嫂曰：“独不念病母乎？”璫曰：“有汝在。”乃告其母，共谕慰之。又二日，璫竟死。死后，母察奁具，得断钏。

丁氏女，鹤庆人。父贫，一段石为灰以自给，女助之。年

十六，父卒，女力作养母。尝负重而蹶，遂痾痿。为佣，食於佣家，每饭思母，辄哽咽。人怜之，许其分食以遗。否必为母炊竟乃出佣。居四十馀年，母卒女亦卒。

朱棫之女，武清人。字县诸生曹文甲。早丧父，母病，奉事良谨。将婚，女坚请留侍母。母卒，治丧葬，请旌母节，奉母主入祠，见祠有孝女，为低徊甚久，归遂自裁。遗书告文甲曰：“君家孝娥以身殉父，兒愚祇知有母，深负舅姑慈，原更得贤妇奉饗飧也。”

杜仲梅女末姑，安徽太平人。贼至，刃其母，抱持乞代，刃及，终不释。贼去，母创死，女抱母尸泣，达旦，寻毁卒。同时二方氏女，一方十四，一方九岁，皆代母死。

又有刘可求女，亦太平人。弟被掠，女请於父易弟归，即夕自杀。

杨泰初女徽德，孙承沂女锦宜，皆休宁人。徽德年十二，母死寇，抱尸不食死。锦宜七岁，寇杀其祖母，守尸侧五日，贼与食，卻之，饿死。

赵承穀聘妻丁，名畹芬，武进人。父士衍，官蠡县知县，母赵及畹芬从。咸丰十年，洪秀全兵破常州，承穀大父起殉焉。或传承穀亦见执，母感伤发病卒。明年二月壬子夕，畹芬自经死。将死，书所为思亲赋及词六篇，字画端静如平时。

彭爵麒女，名咏春，怀宁人；陈宝廉二女慧庄、慧敬，侯官人：皆殉母。咏春哭母殡僧寺，登浮屠自投死。慧敬请以身代母，慧庄居母丧，皆仰药死。

吴士仁女，献县人。幼丧父，无兄弟，誓不嫁养母。会寇至，女求利刃置袖中，扶母出避，遇二寇，挤母仆，母怒詈，寇持刃欲斫，女急呼曰：“毋杀我母！我从若，不则死。”寇乃止。扶母还其家，藏母於室，出问寇饥否？具食使食。食毕，

一方饮，一出卧他室中，女蹑饮者后，挟刃刺其颈，贯喉，嘶而仆。女阳为嬉笑，拔所佩刀至他室，卧者方起立，遽前割其胸，亦死，乃负母出走。

王济源女，枣强人。幼即能事父母。寡兄弟，遂矢不嫁。尝有盗，夜破门入，女持火枪立暗隙，击一盗毙，盗乃去。丧父母，葬祭皆如礼，为立后。同治间，寇至，负父母木主行避寇。逾六十，父母忌日，岁时祭奠，犹号泣哽咽。

董桂林女，乐亭人。桂林卒，女十二，矢不嫁，耕织以养母。昌黎富家子，闻其贤，请婚，原代之养，女坚拒不许。母卒，女五十馀矣，鬻田以为敛，存屋数椽，田一亩，杏五树，女即牖外置母棺，手畚土以封。独处，昼夜悬刀自卫。又十馀年，邻里高其义，醵金为营葬。

耿恂女，名一圭，望都人。恂举人，无子，客授保定。母刘病痺，一圭按摩抑搔，尝六七昼夜不少休。母少间，因卧床下，恂自外至，误践其手，指甲脱，血流至肘，倦不自知也。尝议婚某氏子，未聘而某氏子夭，女闻泣曰：“我得终事父母矣！”遂矢不字。刘病垂二十年，哽噎不能食，食必女口哺。恂卒，持丧奉病母归里。逾年，刘亦卒，一圭营丧葬，自为文以表於阡。一圭尝以生日上冢，掬土以益墓，惫仆墓侧，家人掖以归，数日卒。

吴芬女，开县人，女次第二。芬，光绪二十三年拔贡生，以知县发山东，女留侍母。芬病，女闻，夜辄焚香露祷。三十一年，芬卒，女闻大悲，且恚曰：“人谓天有眼，我夜焚香露祷，叩头至数百，乃漠然不一顾耶？”越日饮药死，时年十三。

邵氏二女，黟人，长名媚，十五；次名扬，十三。从父入山樵，虎出噬其父，媚持父挥樵斧斫虎，虎负创去，父女皆不死。

蒋遂良女，城步人，虎挟其母去，女夺以还。

徐氏二女，淑云、淑英，温江人。父瞽，兄登云早卒。嫂凌疾革，抚子成龙而泣，淑云、淑英在侧，曰：“我二人在，当扶持以长，嫂何虞？”时成龙方二岁，淑云、淑英皆不嫁，以女红事蓄，卒扶持以长。

李鸿普妻郭，禹州人。鸿普母王，明季流贼破州，自经死，失其尸。鸿普将斫檀为之像，未成而卒。郭力纺织，奉其舅及后姑。子以达，稍长，喻以父意。求檀，辄不中像材。郭乃刺左腕，出血盈盂，和香屑为像，复剪发饰其首。以达惊，叩首泣，郭曰：“我姑以节死，我何爱发若血不以奉姑？吾无恙，汝又何悲？”像成，藏洁室，日上饮膳，事如生。

其后又有牛辅世妻张，太原人。姑卒，刻木祀之，饮食必祭。

高位妻段，宛平人。位卒，段年十七，二子幼，依其兄以居。兄劝改嫁，段不可，携二子徙居小市板屋中。长子早死，次子为吏，以罪徙辽左，乃复抚诸孙。段年九十，孙裔成进士，贖其父以归。

裔母谷，事姑孝。始处贱，躬洒扫。晨侍盥栉，食时，就灶下作羹，亲上之。食毕，然后退，日以为常。既贵，终不改。或以为言，谷曰：“若毋言，吾与姑故寒苦，姑习我，非我供事，姑终不適。吾老矣！洒扫盥馈以事我姑，此日可多得耶？”康熙二十七年，段卒，年九十六。

郑光春妻叶，莆田人。光春游湖南，久不归，叶以纺绩养姑。子文炳幼，或不率教，辄拊心号天，文炳惧，向学。姑老病痺，叶负以出入。七年，姑乃卒。

文炳长，娶於吴，念父不归，婚夕惘惘无欢。吴逡巡得其故，劝文炳行求父，曰：“事姑，我任之！”文炳行求得父以

归，吴已卒，犹处子。文炳子任仁，妇张，能绳其孝。

屈崇山妻刘，鄞县人。崇山卒，刘奉姑以居。康熙三十年，岁凶，姑劝之嫁，不从。饥益甚，姑泣语刘曰：“我旦暮且死，盍自鬻，尚可活我！”刘泣不应。姑大恸曰：“死耳，夫何言！”刘哽咽久之，乃曰：“如姑命。”自鬻於豪家，得金畀姑，号泣登车去。豪家方具酒食为贺，刘入厕自经死。豪家大恨，以敝藁裹尸弃野外。

谢以炳妻路，仲秀妻郑，季纯妻吴，湖口人。以炳兄弟并早卒，三妇励节事姑，姑病痛，迭吮之，良愈。

王钜妻施，钜，萧山人；施，富阳人。姑严，小不当意，辄呵斥，施屏息不敢声。姑病反胃甚，医以为不治，施割股和药进，病良已，姑遇施如故。钜疾作，施视疾惫，病瘵卒，姑犹不善施。钜以割股事告，视其尸，信，乃大恸曰：“吾负孝妇！”及疾笃，出珠花付钜曰：“汝妇孝，以此志吾痛，使汝子孙勿忘。”萧山人因称钜后为珠花王氏。

陈文世妻刘，郟人。陈、刘皆农家，刘待年於陈。既婚，姑年七十二，病噎，刘割臂和药以进，疾少间；既而复作，不食已十日，垂尽矣。刘夜屏人，杀鸡誓於神，持小刀自劓其胸二寸许，出肝剖半，取布束创，以肝与鸡同淪汤奉姑。姑久不言，忽曰：“汤香甚！”饮之竟，病良愈，刘亦旋平。为乾隆四十四年夏六月事。知县嘉兴李集出俸为买田宅，宅北有大陂，几三顷，因命曰孝妇陂。

张守仁妻梁，献县人。守仁卒，祖姑穆，耄而瞽且痿，日偃仰床蓐，梁佣力以养。或讽梁嫁，梁曰：“我今日嫁，明日祖姑饥且死，义不忍。”祖姑善恚，小不当意，则怒詈，或攫其面，血出，梁事之自若。祖姑卒，依其女以终。

县又有韩守立妻俞，祖姑及姑皆瞽，或妄言割肉以燃灯可

愈，守立原试之，俞请代，刲右股燃之，尽十馀日，祖姑目复明。

路和生妻吴，靖远人。善事姑。姑丧明，吴侍左右，非整衣不入。或言姑不见也，吴曰：“吾心自不可欺耳。”

诸君禄妻唐，零陵人。姑胡，老无齿，兼病痺，唐日操作毕，辄跪而乳之。或曰：“坐可也。”唐曰：“是乳小兒也，乳姑不可。”

牛允度妻张，通渭人。三十而寡，奉姑谨。嘉庆六年，大祲，求野菜以食。姑老病，久之，不能复食。张贷钱得市脯进姑。又久之，贷不继，姑病欲绝，张慰之曰：“姑稍待，妇制草笠，可得钱数十，犹足为数日供也。”笠成，卖得钱，姑已死。乃求市脯祭，朝夕哭，以馐馐活夫弟。

游应标妻萧，新都人。应标出耘，萧居绩。火发翁室，翁老病不能行，萧冒火入，负翁，将及门，门焚，俱死。

蒋广居妻伍，桐城人。寡，奉姑徐。嘉庆二十四年，火作，徐年九十六矣，卧不能起。伍自火中奔赴，负徐至灶前，火逼，俱死。伍尸倚墙，背负徐，俱僵立不仆，面如生。

又有扶沟蒋有广妻陈，救翁；洧川阎惠妻李，救姑：皆火死。

周学臣妻柳，湖口人。早寡。夜，虎突门，翁出视，惊仆。柳徒手击虎，虎自去。

王德骏妻盛，益阳人。事祖姑孝，病噎，哺以乳。寇掠县，负姑夜遁，堕虎穴，禱於虎，虎不啜。

张茂信妻方，茂信，河津人；方仪徵人。方尝割股愈舅疾，舅与茂信皆卒，奉姑刘。姑严，方事之谨。当夏，姑病暴下，方躬涤茵席，不以为秽。夜与姑共枕寝，微呻辄起，抚摩抑搔五十馀日，姑愈，亟称其孝。

林经妻陈，连江人，姑盲性卞，常臆妇藐己，陈断三指自明，姑为之悔。经病，刲股；经卒，以节终。

张德邻妻李，迁安人。寡，从弟欲夺其志，力拒。岁饥，驱驴鬻石灰易米以养姑。一日遇盗，泣曰：“驴可将去，丐留囊中物俾我姑，不即饿死！”盗舍之去。

武烈妻赵，烈，永年人；赵，宣化人。赵事姑孝，姑病，夜露祷，得寒嗽疾。烈病疫，或谓口吮胸，汗出则愈，而吮者当病，赵曰：“果尔，死不恤。”卒吮之，烈竟卒，赵病几殆。贫，操作纺绩，诸子成进士，自奉恆毅。亲族有缓急，往往倾其貲。出千金置义学，卒，遂祠焉。

孙朗人妻吴，连江人。姑陈，早寡，遗腹生朗人。性严急，有不当意，辄坚卧，朗人偕吴跪床下，俟意解，命之起，乃起。朗人卒，吴以节终。

李天挺妻申，日照人。天挺早卒，姑严，申年六十，犹终日跪庭中。居姑丧，以毁卒。

刘与齐妻魏，秦州人。既寡，事姑，日被笞骂，欢颜受之。躬葺贱，十馀年不怠。

周志桂妻冯，湘乡人。姑暴，忍饥以养，犹时时加箠楚。姑病疾，不能举杖，叱冯跪自挝，流血，不敢怨。历三十馀年，人名其里曰孝妇村。

欧阳玉光妻蔡，湘乡人。玉光母刘，治家有法度。玉光居父丧，以毁卒。蔡承姑教，董家事，率妯娌，与子侄佣奴，各有专职，家渐起。

子惟本，亦娶於蔡。妇家贫，将嫁，宗族周焉，得钱三千有奇，阴置稗荐中，而系钥其端。父送女还，入室，引钥，则钱在焉。曰：“孝哉我女，留此以活我！”惟本亦早卒，从姑敬事祖姑，祖姑兴，姑执笄侍左，妇自右为约发。盥，姑奉水，

妇奉槃。及食，妇具馔，姑侑之。寢，三世连床。一夕，姑起，堕床折肋，妇号泣就援，姑戒勿声，毋令祖姑惊也。祖姑晚丧明，手足痿痺，挽箠輿，日游庭中，姑肩前，妇肩后。祖姑刘，年至九十，姑蔡，九十六，妇蔡，八十三。曾国籀为之传，谓：“欧阳姑、妇，虽似庸行无殊绝者，而纯孝兢兢，事姑至六十年、五十年之久而不渝，天下之至难，无以逾此。”

萧学华妻贺，湖南安化人。贺父徙陕西，学华赘其家。年馀，学华归省母，贺欲与俱，父不许，贺割股肉付夫以奉姑。姑適病，学华烹肉进，病良已。后学华携贺归，事姑以孝称。

张友仪妻陈，福建永定人。事姑孝，姑尝称曰：“诸妇汝最朴讷，然酒浆筐篋琐碎无不治，得吾意者，汝也！”友仪早卒，陈未三十，勉痛事姑，抚孤子。同治初，寇至，负姑入山避，徒行数十里，踵裂血流，屣踣屣起。匿深林中，燃枯枝，采野蔌以活，卒得免。

子曰焜妻李，尝刲股愈母病，事祖姑及姑孝。姑病，割臂进，病目，舐以舌，良已。尝赴族人饭，心动，归，正姑病。又尝宿姻家，夜半，索輿还。姑曰：“吾正念汝，知汝必念我速归也。”

冯氏，武进人。嫁吉龙大，事舅姑谨。姑病偏废，饮食卧起皆需冯，而龙大游荡，欲衒冯以媒估客，冯不可。龙大引外妇入室，舅怒而逐之，冯曰：“姑病，妇终日侍，苦为他事閒，得一人分其劳，甚善。”因持卧具从姑寝。龙大时时殴辱冯，冯未尝有怨色。舅病，龙大市毒药授冯，令饮其父，冯掷药，跪谏数日，龙大别市药，殴而逼之，冯叹曰：“我所以不死，为舅姑耳，今无冀矣！”入视姑寝，至龙大所，举药尽饮之。谓龙大曰：“我代舅矣，后毋萌此念！”须臾毒发死。

王钺妻隋，诸城人。敏而有定识。明季，奉姑避兵，航海

行数千里。寇至，负姑夜逾垣匿谷中以免。钺成进士，为广东西宁知县。康熙十三年，吴三桂反，钺城守，贼至，钺谓隋：“当奈何？”隋出匕首曰：“有此何惧！”贼去，钺行取主事，隋请以诸子先行。是时贼方盛，行人道绝，隋得敝舟，挟幼子经肇庆、度大庾、入鄱阳湖，水陆行数千里，率仆婢佩刀昼夜警备。家居，地震，自楼堕，血淋漓，持子泣，地摇摇未已，子请避，隋曰：“诸婢压其下，吾去，死矣！”督家僮发砖石出之，皆复活。火发於楼，烟蔽梯不可登，命以水濡被予诸婢，身持湿衣障火先登，诸婢汲水次第上，火遂得熸。子沛恩、沛懌、沛恂，皆成进士，官於朝，隋益勤俭自敛抑，乡人称老实王家。

林云铭妻蔡，云铭，闽人；蔡名捷，字步仙，侯官人。云铭，顺治十五年进士，授江南徽州推官。郑成功兵入江，徽州兵叛，蔡矢死不去。官省，还居建宁。耿精忠反，下云铭狱，蔡忧之，呕血殷紫，女瑛佩剜臂肉入药，旋苏。师至，云铭乃出狱。云铭无子，蔡为买妾七，乃生子。蔡御诸妾有恩，所亲有妒，而五十无子者，蔡延至家，与处三日，归为夫买妾生子。里妇忤其夫，共指蔡以劝，曰：“毋令林孺人知。”瑛佩为闽清郑郊妻。

陈龙妻胡，龙溪人。龙少恃勇，为暴於乡里，父老群谋去害。时胡未嫁，使密劝乘时立

功名。龙亡命为盗海岛，父母将别字，胡坚拒。闻龙娶，不贰。龙降，官金门总兵，知胡犹未字，乃成婚。海澄许贞尝以逋饷系狱，胡告龙代偿其负，释使去，贞卒为名将。

王懃妻岳，曲周人。岳奉舅姑笃谨，若不能言。懃移家临清，而商於天津。王伦为乱，将攻临清，临清民争走避，岳请於舅姑曰：“贼将以临清为窟，必不剪居民以自弱。从众以行，

不死於奔竄，必死於蹂藉，宜若可緩然。”舅姑用其言，出者争道，多挤入水死。岳曰：“乃今宜可徙，官军且至，贼方谋出御，不暇捕逃人。且徙者已十八九，今行，无虑蹂藉；今不行，免於贼，或不免於官军。”遂相将潜出城，还曲周，勲亦归。人称其能量事，岳笃谨如故。

鲁宗镐妻朱，名如玉，字又寒，仁和人。事舅姑孝。或以贿干宗镐，有所关说，朱劝毋受。宗镐曰：“我度是无利害。”朱曰：“诸为不义事，皆以为无利害耳，奈何以贫隳素行！”宗镐悟，谢之。

马叔籥妻丁，扬州旧城人，事舅姑甚谨。叔籥兄弟三，既分，而伯兄以讼破家，丁义不

己食，虽壶酒豆肉必以分。一日，语叔籥，请致家於伯氏，叔籥许之。丁事伯如舅，姒如姑，米盐纤悉一关姒，嫁时衣装饰首约臂皆不私。家故贾也，叔籥兄善贾，遂以其家富。叔籥有所请於姒，姒不时给，叔籥怒曰：“乃我家所有，嫂何与？”丁曰：“始让而终怒，人其谓我何？”劝叔籥毋校。

许光清妻陈，海宁人。善持家。戚有鬻妇者，妇誓死不从，陈偕姒妇朱醮金畀其夫，要之署券。曰：“彼人游荡，金尽终且鬻妇，不如是，妇不免。”乃招妇至，善视之。其夫死，复醮金赎所居，遣妇还，并前券焚之。邻童入其室窃壶去，陈戒家人勿言，曰：“彼何以为人？”御婢宽，闻有虐婢者，必以陶潜语劝曰：“彼亦人子也！”

黄开鼈妻廖，开鼈，高安人；廖，沔阳人。开鼈善为针，设肆衡州，廖佐以纺绩。开鼈病疾，廖习为针，针成，置诸版，摩以掌，针乃泽，数以是创，不懈。

开鼈卒，子长发幼，妇刘，监利人，待年於姑氏。稍长，夫妇共为针，长发截铁，圆本而锐末，持就段，睨火察纯窳。

刘削竹，缀以钢，悬双絙环竹，曳则竹转以穿针鼻。针良，市者多，家渐裕。洪秀全之徒躏湖南，家破，长发治针益力。当冬，得敝羊裘奉廖，与刘皆敝

褐短裤，手足龟，不敢怠。

长发旋卒，子才三岁，被火，家再破。於是廖语刘曰：“天乎！此诚不可再活，盍同死？”刘对曰：“火，亦常也，姑、妇惟当复食苦耳。”鬻簪珥为贸迁，居贱鬻贵。廖持算，刘主议值。又数年，家复裕。廖老而卞，易怒，刘进淡巴菰，徐言他事辄解；不解，即跪谢，相持泣乃已。廖七十六而卒。

刘既善贸迁，邻家就求术，刘为谋至详，贫者贷以货。同巷居五十馀家，多以贸迁富。开鼈初设肆，才钱六千四百，刘晚年积白金至十万，督子孙就学，取科目，家益大，年七十九而卒。

黄茂梧妻顾，名若璞，字和知，仁和人。顾好言经世之学，为诗、古文辞，自为集序曰：“若璞不才，少不若於母训，笄事东生，十有三年。閒事咏歌，大抵与东生相对忧苦之所为作也。东生溘逝，帷殡而哭，不如死之久矣。徒以藐诸孤在。发藏书，日夜披览，二子从外傅，入辄令隅坐，为陈说吾所明。日月渐多，闻见与积，圣贤经传，旁及骚雅词赋，冀以自发其哀思。题曰卧月轩稿。轩为东生所尝憩，志思也。”东生，茂梧字。顾至康熙中乃卒，年九十。

子灿妻丁，从顾学，亦好言经世，先顾卒。

高其倬妻蔡，名琬，字季玉，汉军正白旗人，绥远将军毓荣女也。毓荣、其倬皆有传。琬谙政事，其倬章疏文檄每与商榷。能诗，有蕴真轩诗钞。集中辰龙关、关锁岭、江西坡、九峰寺诸篇，追怀其父战绩，尤悲壮，为世传诵。嘉庆间，铁保录满洲、蒙古、汉军旗人诗，为熙朝雅颂集，以琬为馀集首。

同入选者，珠亮妻、嵩山妻皆宗室女。张宗仁妻高，名景芳，诗最多。珠亮妻有养易斋诗，嵩山妻有兰轩诗，景芳有红雪轩诗。

陈之遴妻徐，名灿，字明霞，吴县人。之遴自有传。徐通书史，之遴得罪，再遣戍，徐从出塞。之遴死戍所，诸子亦皆歿。康熙十年，圣祖东巡，徐跪道旁自陈。上问：“宁有冤乎？”徐曰：“先臣惟知思过，岂敢言冤？伏惟圣上覆载之仁，许先臣归骨。”上即命还葬。徐晚学佛，更号紫{言}，有拙政园诗词集。词尤工，陈维崧推为南宋后闺秀第一。画得北宋法。

詹枚妻王，名贞仪，字德卿。枚，无为人；贞仪，泗州人，而家江宁，祖者辅，官宣化知府，坐事戍吉林，贞仪年十一。者辅卒戍所，从父锡琛奔丧，因侨居吉林，侍祖母董，读书学骑射。十六还江南，又从锡琛客京师，转徙陕西、湖北、广东，二十五归於枚。后五年，嘉庆二年，卒。

贞仪通天算之学，能测星象，旁及壬遁，且知医。为诗文皆质实说事理，不为藻采。撰星象图释二卷，历算简存五卷，筹算易知、重订策算证讹、西洋筹算增删，皆一卷，象数窥馀四卷，女蒙拾诵、沉痾嚙语，皆一卷，绣紵馀笈、文选诗赋参评，皆十卷，德风亭集二十卷。

贞仪病且死，谓枚曰：“君门祚薄，无可为者。我先君死，不为不幸。平生手稿，为我尽致蒯夫人，蒯夫人能彰我。”蒯夫人者，吴江蒯嘉珍妻钱，附见曾伯母钱纶光妻陈传中，时侨居江宁，贞仪与相习，枚以贞仪书归焉。钱侄仪吉，为历算简存序，言：“贞仪有实学，不可没，班惠姬后一人而已。”女子治历算盖至鲜。

咸丰间，胶州柯蘅妻李，名长霞，邃於选学，著文选详校八卷。工诗，有筠斋诗集。

光绪间，济阳艾紫东妻徐，名桂馨，治音韵之学，有切韵指南四卷。

郝懿行妻王，名照圆，字瑞玉，一字婉侗，福山人。懿行见儒林传。照圆文辞高旷，得六朝人遗意。懿行有所述作，照圆每为写定题识。其所自为书有列女传补註八卷，序曰：“列女传补註者，补曹大家註也。照圆六岁而孤，母林夫人恩勤鞠育，教以读书。尝从燕间，顾照圆而命之曰：‘昔班氏註列女传十五卷，今其书亡，如能补为之註，是余所望於汝也。’照圆谨志之不敢忘。分阴揣迈，奄忽四七，寸草盟心，遂成衔恤。追省前言，陨越滋惧。不揣愚蒙，略依先师之诂，用达作者之意，凡所诠释，将以通其隐滞，取供吟讽。至於义所常行，或传记成文，旧人已注，则皆阙而弗论。诚知疏陋，无能纂续前修，庶几念昔先人，少酬明发之怀。补註成，请夫子辨析疑义，时加订正，无隐乎尔，窃所慕焉！”

又校正列仙传二卷，旧有赞，考以隋书经籍志，知为晋郭元祖撰，复别出为一卷。又集传记言占梦者为梦书一卷，皆自为序，附懿行书以行。尤喜言诗，著葩经小记，书未成。懿行撰诗问，谓与照圆相问答，条其馀义，别为诗说，皆采照圆说为多。光绪间，其孙联薇以书进，因误为照圆著云。自照圆为列女传补注，其后又有汪远孙妻梁校注。

梁，名端，字无非，钱塘人。幼为祖玉绳所爱。元和顾之逵校刻列女传，玉绳为审定，端辄牖其同异，退而笔之，玉绳为之折衷。既归远孙，与参酌增损。端既卒，远孙为刻行。

陈裴之妻汪，名端，字允庄。七岁赋春雪诗，拟以谢道韞，因又字小韞，钱塘人。长为

诗，旨远而辞文，尝撰定明诗初、二集，上始开国，下逮遗民，都三十家，附录又七十人。自定凡例，以为：“初集，

犹主盟之晋、楚；二集，犹列国之宋、郑、鲁、卫；附录，犹附庸之邾、莒、杞、薛。”梁德绳称其宗尚清苍雅正，能扫前后七子门径。吴振棫称其论一代升降正变，元元本本，纵横莫当。端所自为诗，有自然好学斋集。裴之卒，子又有疾，舅文述素奉道，端诗亦多为道家语。既卒，诸侄重定其集，尽删晚作，二本并行於世。

汪延泽妻赵，名棻，字仪姑。延泽，乌程人；赵，上海人，户部侍郎秉冲女也。幼读书，能诗文，有滤月轩诗集四卷，文集二卷，词一卷。自为序，略曰：“宋后儒者多言文章吟咏非女子所当为，故今世女子能诗者，辄自讳匿，以为吾谨守‘内言不出於阃’之礼。反是，则迂欺炫鬻於世，以射利焉耳。是二者，胥失之也。礼昏义女师之教，妇言居德之次，郑君注云：‘妇言，辞令也。’夫言之不文，行而不远，文章吟咏，非言辞之远鄙倍者欤？何屑屑讳匿为！”

子曰桢，撰二十四史日月考，赵为之序，曰：“刘羲叟撰刘氏辑术，迄於五季，书久佚，仅存通鉴目录。自宋迨明，六百馀年，未有续为之者。曰桢好史学，习算，考当时行用本术，如法推步，得其朔闰。自史记至新、旧唐书，属草已一百馀卷，余亟欲睹其成，预为此序，俾写定冠诸简端。”

吴廷珍妻张，廷珍，常熟人，道光六年进士，官至刑部员外郎。张名纻，字孟缙，阳湖人。世父惠言，父琦，皆博通能文章。纻习英与诸女弟承其教，咸有述作，皆能诗。纻习英兼为词，秀逸有王沂中、张炎遗意。妹惇英亦能诗词；纶英尤工书，传琦笔法，真书出入欧阳、颜、杨诸家，分书自北碑上溯晋、汉，遒丽沉厚；紈英兼治古文。纻习英尝编次国朝列女诗录，紈英为作传，简雅合法度。惇英，江阴章政平妻；纶英，同县孙劼妻；紈英，太仓王曦妻。

程鼎调妻汪，名嫫，字雅安，歙人。好学，通儒家言，诗文皆雅正。病将卒，为诗曰：“秋风一叶落，余亦归荒墟。”遗书戒其子葆，言家事至详。复谓：“武侯著书，内有八务、七戒、六恐、五惧，武侯第一流人，务一，而戒恐惧居其三，可不识所致力耶！”葆编其所作为雅安书屋诗文集。

陈瑞妻缪，名嘉蕙，字素筠，昆明人。工书、善画。光绪中，召入宫供奉，为皇太后嘉赏，特赐三品服。

时同被召者，马某妻阮，字蘋香，仪徵人，赐名玉芬。富乐贺妻王，名韶，字喬云，杭州驻防满洲人，著有冬青馆诗。仁兴妻瓜尔佳氏，名画梁，亦杭州驻防满洲人，著有超范室画范。

耀州三妇：一青嘉努妻，一纳岱妻，一迈图妻，所居寨曰荞麦冲，在耀州城南。天命十年六月癸卯，明将毛文龙遣兵三百夜薄寨，方逾墙入，寨兵未即出，三妇者见之，倚车辕於墙，以为梯，青嘉努妻持利刃先偕登城奋击，三百人皆惊，坠墙走。耀州守将扬古利以兵至，追击，尽歼之。太祖召三妇，赉金、帛、牛、马，赐青嘉努、纳岱妻备御，迈图妻千总。

杉松邮卒妇，禄劝人，失其姓。康熙五十七年正月，有常应运者为乱，逼杉松，诸邮卒方耕於山，无御者。妇曰：“此可计走也。”挟钲鸣山巅，若且集众，贼引去，妇乃走告夫，州始为备。事定，知州李廷宰聚父老赉妇酒食，具鼓吹，簪胜披锦，以矜於市民。

杨芳妻龙，芳，松桃人；龙，华阳人。芳有传。龙善鼓琴，工画兰。嘉庆十一年，芳自宁陕镇总兵署固原提督，龙留宁陕。是岁秋，镇兵以饷不给，将叛。龙使告署总兵杨之震，之震不之省。或请龙行避乱，龙曰：“不可，若我出而兵叛，是知其叛也，人其谓我何？”七月辛亥夕，乱作，芳素得兵心，

兵有以匪降者，尤感芳不杀，皆入署为龙卫。民妇就避兵，廊庑盈焉。龙严戒奴婢毋号泣，乡明，叛兵叩閤请谒，诸避兵者恟惧，请毋纳。龙曰：“愚哉！彼辈且自入，孰能御之？”乃启门，纳其渠数十人，咸泣谢，且请龙行。龙谓之曰：“若曹虽叛戕官，其渠罪不逭，於多人何尤？主将旦夕归，白若曹於朝，非尽歼也，可各罢归伍。”叛兵不欲罢，坚请龙行，龙命以舆来，尽出诸避难者，而殿其后。叛兵送至清涧，哭而返。龙兄为兴安知府，乃之兴安。芳自固原至，抚叛兵，复定。

蒲大芳者，叛兵渠也，请於芳，迎龙归。芳遣大芳等二十辈以往，龙初举子，即冒雪就道，道中大芳与其曹诟争，举刀伤其曹。行至汉阴，龙使假刑具於有司，召大芳责曰：“汝叛，幸不死，更弄刀杖，又待叛耶？”杖之四十，械而行。三日，将至宁陕，其曹十九人者为之请，乃令脱械。

龙至，语芳曰：“事虽事，然君且有远行。”芳曰：“何至是？”龙曰：“朝廷自有法度，兵叛事大，不容无任其咎者。果有命戍伊犁。龙归侍姑，姑风缓不能言，惟龙达其意，左右在视。居姑丧尽礼。芳复起，迁湖南提督，道光五年，龙卒。

崔龙见妻钱，名孟钿，字冠之，一字浣青。龙见，永济人；钱，武进人，侍郎维城女。九岁刲臂疗父疾。归龙见，事姑谨，龙见以进士官州县，为四川顺庆知府。川东啮匪为乱，龙见师出御，贼自间道来袭，吏民惊扰。钱诃贼自府西至，遣人掣渡舟泊东岸。贼至，不得渡，遂引去。

及为湖北荆宜施道，值白莲教匪为乱，龙见出督饷，钱居危城中，烽火四逼，以龙见指发书，戒所属州县，令收附郭积聚，谨守备，毋与贼浪战。贼侦有备，亦引去。

龙见在官廉，钱每出馀财周戚党。自四川还，泊燕子矶，见渡舟覆溺，出钱募救者，活十馀人，皆应试士也，罗拜岸上。

龙见卒，教诸子成立。钱工诗词，即以“浣青”名其集。

沈葆楨妻林，名普晴，字敬纫，侯官人，云贵总督则徐女也。则徐、葆楨皆有传。葆楨故则徐甥，林六七岁时，尝侍诸姑坐，臧否戚党诸子弟。戏以谂林，辄曰：“无逾沈氏兄贤。”

“及归葆楨，葆楨贫，董中厨，斥奩具佐饔，能得姑欢。”

咸丰六年，葆楨知广信府，八月，出行县，洪秀全将杨辅清自吉安潜师越山谷入。戊子，破贵溪，己丑，破弋阳。吏具舟促林避寇，林勿行。庚寅，葆楨还，时遵义镇总兵饶廷选驻军玉山，乃为书乞援，而辅清兵益进，去广信八十里。辛卯，廷选报书，言水涸，师不得下。仆役散走，林怀印倚井坐誓死。乙夜，城南火，达曙，大雨火灭。林谓葆楨曰：“城中炊烟断，火何由起？此贼谍所为，以空城告也。今日贼当至，吾殉君固其所。”解剑授葆楨曰：“雨甚，吾不可露坐，贼至，君以剑当之，使吾仓卒得入井也。”贼得谍，知城无人，易之，待霁乃发。癸巳，辅清兵复进四十里，而廷选师至，葆楨徒步迎以入。甲午，辅清兵薄城，廷选军出御，其裨将毕定邦、赖高翔战甚力，林煮粥啖士卒，士卒益奋。丁酉，贼大至，围合，文吏窜伏，馈运犒劳，皆林会计而出纳之。乙亥望，大战，解围，辅清乃引去。

自是葆楨治军日有声，擢江西巡抚。治船政，林佐治官书，一一中条理。治家尤有节度，断线残纸，必储以待用。方葆楨试礼部，鬻金条脱治行，代以蜀藤，虽贵，弗易也。光绪三年，卒。

王某妻陈，皋兰人。同治六年，河州回攻兰州，师自平番来援，阻黄河不得渡。陈家河北，令其子化凤集族党，以舟济师，兰州以全。

李某妻赵，营山人。县多虎，李子赴市，暮未还，李立村

外待。虎骤至，李惊呼，赵闻，持挺出，与虎斗，虎弭尾去。

罗杰妻陈，安徽太平人。杰与陈共入山采薪，虎攫杰，陈与争，不得脱，急触虎口，虎舍杰啣陈，陈死，杰得脱。

杨某妻唐，衡阳人。夫妇偕耘，虎攫其夫去，唐曳虎尾不舍，三逾岭，伤左臂，卒负夫归。数日夫死，以节终。

姚旺妻潘，旌德人。旺遇虎，潘奔救，同死。

盖氏，吉林凉水泉金广年妻也。广年贫，眇一目，有友与狎。一日，戏语广年：“汝何修得美妇？”广年心动，即曰：“若艳我妇，予我百金，以妇与若。”遂与友偕还语盖，盖曰：“贫死命也！以贫而鬻其妇，生何心矣？”噉然哭。广年出以语友，闻哭止，入视，则自罄死矣。呼友共解之，友因摩其足，盖苏，以足抵友仆，走厨下，取刀自斫其足，立断。昏卧血中，邻里趋视，唾广年。其友惧，请以百金疗，广年亦悔，力负贩，育子姓甚繁。

列传二百九十六

列女二

张延祚妻蔡 陈时夏妻田 傅光箕妻吴
 郑哲飞妻朱 李若金女 王师课妻朱 秦甲祐妻刘
 艾怀元妻姜 周子宽妻黄 李有成妻王
 杨方勛妻刘 邹近泗妻邢 胡源渤妻董 林国奎妻郑
 陈仁道妻庞 张某妻秦 李氏女 何某妻韩 张荣妻吴 张万宝妻李
 沈学颜妻尤 王赐绂妻时 王某妻张 子曰琦妻魏 李学诗妻赵
 学书妻高 高明妻刘 邓汝明妻刘 魏国栋妻庞
 吕才智妻王 许尔臣妻骆 原某妻马 张扬名妻彭 沈万裕妻王
 卢廷华妻沈 李豁然妻杨 曾经佑妻林 梁县妻李
 姜吉生妻木 曹某妻王 潘思周妻傅 倪存谟妾方朱
 杨震甲妻杨 杨三德妻马 张壶装妻牛 陈大成妻林 温得珠妻李
 贾国林妻韩 孙云驹妻白 图斡恰纳妻王依氏 吴先榜妻郑
 王元龙妻李 蔡庚妻吴 韩某妻马 李鸣銮妻黄 金光炳妻倪
 徐嘉贤妻刘 冒树楷妻周 曾广垕妻刘 冯丙煥妻俞
 袁绩懋妻左 子学昌妻曾 俞振鸾妻傅 周怀伯妻边
 吉山妻瓜尔佳氏 张某妻钱 戚成勋妻廖 曾惟庸妻谭
 谢万程妻李 李殿机妻王 长清妇 程允元妻刘
 杨某妻樊 刘柱兒妻鲁 李国郎妻苏 赵惟石妻张 锤某聘妻吴
 岳氏 姚氏 张氏 袁氏 杨某妻张 周士英聘妻张
 蔺壮聘妻宋 沈煜聘妻陈 王国隆聘妻余 于天祥聘妻王

方礼祕聘妻范 姚世治聘妻陈 何秉仪聘妻刘
 沈之蠡聘妻唐 贝勒弘噉聘妻富察氏 濰上女子
 吴某聘妻林 雷廷外聘妻侯 程树聘妻宋 张氏子聘妻姜
 钱氏子聘妻王 王志曾聘妻张 李家勋聘妻杨
 李家驹聘妻朱 贾汝愈聘妻卢 袁进举聘妻某 李应宗聘妻李
 何其仁聘妻李 王前洛聘妻林 节义县主李承宗聘妻何
 吴某聘妻朱 徐文经聘妻姚 李煜聘妻萧 刘戊兒聘妻王
 朱某聘妻李 武徐聘妻李 陈霞池聘妻钱 汪荣泰聘妻唐
 季斌敏聘妻蔺 董福庆聘妻冯 乔涌涛聘妻方
 张氏女 粉姐阚氏女 赵氏婢

张延祚妻蔡，漳浦人。国初，师既下福建，滨海数百里，犹群起负固。有方祐者，谋举兵，延祚与语，不合，被杀。子才十馀岁，蔡哀恻，谋复仇。一日，闻祐将其徒至，方夕，易男子服，挟刃诣祐垒。未至，顾见其子踉跄来，念母子并命，斩张氏祀，乃与俱归。既，祐降为民，娶於蔡，其妇，蔡大母行也，因得常见祐。祐甘语谢蔡，蔡益愤，夜辄握刃刺壁，壁穿，刃犹击。

顺治五年春，蔡伺祐有所过，度道所必经，将其子止松林中，挟刃俟。日午，祐雄服怒马来，蔡自林中出叱祐，祐惊呼从者，从者骇走。蔡持刀斫祐，祐坠马，负创走，蔡疾追之。行人聚而譁，蔡且奔且言曰：“吾夫为此贼害，有助者，吾与俱死！”追及祐，祐攀松枝与斗，中蔡额，血被面，斗益力。遂迫祐，左手掙祐，右手奋刃，断其首，掷道旁，观者皆大惊。

蔡持祐首告於延祚墓，将其子诣巡按御史台门请死，巡按御史霍达异其事，问：“有主者乎？”蔡哭对曰：“夫死，所以不即死者，以有子耳。今子且不顾，安肯受他人指耶？然杀人当死，公毋挠国法。”达乃释不问。

陈时夏妻田，长乐人。时夏父超鹏早卒，母高守节。田读书，知大义。时夏贫，事王姑及姑高，朝夕扶持，不去左右。病不能食，辄以口哺。时夏卒，督诸子读，尝自述与夫论学语，为敬和堂笔训，以授诸子，粹然儒家言。其自序略曰：“余苟延性命，祇以三子一女，冀其能自立，不至辱泉下耳！大兒今十一，犹有童心，况诸幼孤，未亡人心力垂尽。恐旦暮死，而夫子之学行，与余之出肝胆，忍艰苦以冀其有成者，将谁为余告之耶？爰述先训，书之於册。嗟乎！小子异日读此，其能自省，使余生不负於子女，死不愧於夫子否耶？”居十馀年，卒。

傅光箕妻吴，宣城人。吴归於傅，光箕已病矣，逾年卒。吴父母欲嫁之。吴归，留吴而讼傅氏，衣食吴。吴还傅氏，以讼故勿纳。吴复归，请自食，无累父母。力纺，闻有媒至，辄求死，乃别居。明季，饥，恆饿。邻馈之，勿受。族姊归於魏，亦嫠也，遗之米，乃半易糠覈。或怪问之，曰：“杂糜之，可一月不死也。”久之，纺有馀钱，得婢曰春兰，拾箠供爨事。里媪或呼春兰食，吴必审所自，戒勿轻受食。春兰自是即不受里媪食。

郑哲飞妻朱，哲飞，南安人；朱，明鲁王以海女也。嫁哲飞，生丈夫子一，女子子三，而哲飞卒。会以海亦殂，渡海至台湾，依明宗室宁靖王术桂以居。康熙二十二年，师克台湾，术桂自杀，朱奉姑育诸孤，以女红自给。居五十馀年乃卒，年八十馀。初师下舟山，以海妃陈入井死，以海谥之曰贞，而以海女又以节终。

李若金女，名闾，馀干人。明季，字淮王世子由桂。入国初，由桂出亡，闾誓不更字，尝咏金环曰：“红炉经百鍊，不失本来真。”事父母孝，年五十九卒。

王师课妻朱，萧山人。师课，明天启中官太医院院判，卒。

明亡兵乱，朱率二子避九里坳，尝遇贼，胁以刃，朱夺刃劈面，哭且誓。贼欲杀之，二子号恸求代，得不死。事平，归老於家。尝为勛子歌五章，其三章曰：“我生之后逢世乱，白头兵起苍黄窜，肤血染点丛麻红，母子支离宵不旦。飞雷聚惊鼓鞞，秋雨淋漓断薪爨。呜呼，九里坳边真瓦全，尔曹性命天所怜。”五章曰：“庭闱肃洁辞亲族，薄田聊许资饘粥，震荡扁舟波复风，兒才卻聘家回禄。此身直缘正气生，机杼犹能活枵腹。呜呼，但原长作太平民，何尝俯仰惭天人。”

秦甲祐妻刘，三原人。甲祐病疾，刘侍疾甚谨，筮家政甚饬。越十年，甲祐卒，时岁饥，兵未定。刘抚二子四符、四采。尝训之曰：“年荒，众人之荒；学荒，则吾兒之荒也。兵乱，众人之乱；心乱，则吾一家之乱也。”闻者以为名言。四符，甲祐前妇子也，刘爱之，均於所生。

艾怀元妻姜，米脂人。怀元父穆，兄怀英，在明皆官参将。穆卒，国初怀英降，入镶蓝旗，授牛录章京，居京师。顺治八年，怀元往省其兄，既归，仇家诬为逃人，遂亡命。官收其孥，穆妻马，老矣，妾金请代，姜方娠，皆就逮。明年，事雪，西还。姜襁稚子，金与相扶持，行数千里。又明年，马与金皆卒，怀元遣信至，言母死不得奔丧，誓毕生不归。姜食贫抚子，居四十馀年乃卒。

周子宽妻黄，顺德伦教村人。子宽刺船，与其侣戏，侣溺，坐减死戍贵定。黄求从夫行，譱县门，吏为注官书。乃尽鬻嫁时物畀舅姑，制竹担荷具从夫行。夫道病，黄行经村市，操土音歌，求钱，得药物酒食奉夫。夫瘳，达戍所。居十七年，举一子、二女，而夫死。黄求以夫骨归，跪县门搏颡二十馀日，吏许之，畀以牒。

黄怀牒裹夫骨，笮负小兒女，独身以行。其长女已嫁农家

子，牵衣泣，黄斥不顾。黔多虎，而黄负夫骨，逆旅禁不纳。日汲於涧，拾树枝以爨，夜宿道旁废庙，恆见虎残人，馀骸狼藉，无所怖。及至村，黄齿既长，黧黑丑恶，又杂罗施语。有叟独识之，指道旁冢曰：“此而翁也，而姑僵墙阴，不食已一日。”

黄求得姑，姑两目眊，黄引其手拊裹中骨，及笱中兒女。姑抱而噎，黄大号，笱中兒女亦号。乡里皆走视，义之，畀以金，僦屋奉姑居。黄行逮归十九年，顺德人号曰“女苏武”。

李有成妻王，常宁人。寡，悉散奩饰於族邻贫者。将卒，呼诸妇曰：“吾寡居四十馀年，耳目如聋瞶，未尝妄视听，汝曹其识之！”

杨方勛妻刘，宣城人。嫁五日而寡，剪发自誓。邻妇或微讽，刘出刀以示，曰：“吾昼以是为镜，夜以是为枕。”邻妇慑，不敢复言。

邹近泗妻邢，昆明人。寡而贫，或讽之嫁，邢曰：“吾能忍饥寒，不能忍耻。”卒以节终。

胡源渤妻董，临清人。源渤卒，董年十五，为嫠八十年，年九十五乃卒。里妇或问：“守节易乎？”曰：“易。”“如无夫何？”曰：“如未嫁。”“如无子何？”曰：“如有子而死若不孝。”曰：“何以制此心？”曰：“饥而食，倦而寝，不饥不倦，必有事焉，毋坐而嬉。吾尝为人佣，治女红，必求其工。求工，则心专；心专，则力勤；力勤，则劳而易倦。倦即寝，寤即兴，毋使一息閒，久之则习惯矣。”

林国奎妻郑，闽人。国奎卒，有子二。郑将殉，姑诫以存孤，乃已。一子殇，遂自沉於江，渔者拯以还。姑疾，剖肝杂糜进，疾良已。族有亡赖子尝中夜至，告族人杖於宗祠。亡赖子为嫚书汙郑，郑恚，取刀断左耳，讼於县，县笞亡赖子。亡

赖子出，益妄语，郑复割右耳。巡抚卞永誉闻其事，坐辕门谯其狱，令隶以两耳示观者，械亡赖子至，阅嫚书一行，辄挞其面，复重榜荷校论戍边。居数月，郑两耳复生，永誉复坐辕门，召而察之，左耳完且晰，右耳赤如血，下廓乃微赭而短於左。文武吏及诸观者皆惊叹，一时称异事云。

陈仁道妻庞，博白人。康熙十九年，吴三桂将程可任掠博白，仁道将与邻人拒之，为所杀。庞自经，家人救之，甦，乃斥产购得杀仁道者，杀诸仁道墓前。

张某妻秦，三原人。康熙三十一年，仍岁大祲，县民多流亡。秦内外无所依，至龙桥河北，河岸坼有隙，自匿其中，有老人悯之，遗以食。明日复往，则昨所遗故在，劝之食，且问故，秦曰：“谢翁厚，然不可为常，先后等死耳，我坐岸隙，令死不至暴露足矣。”遂饿而死，年二十馀。老人为封焉。

同时李氏女，从父母逐食至汉口，父母皆疫死。女年十六，美，佞聘焉，将鬻使为妓，女得其情，力求死。三原人贾汉口者群诘佞，佞阴杀之。

何某妻韩，张荣妻吴，张万宝妻李，皆濰县人。韩早寡，求疏属子为后。康熙四十三年，濰大饥，韩昼抱子拾薪，夜则纺绩，日一食。久之，有所蓄，非甚饥则不食。卒买宅娶妇生孙，年七十三卒。

吴嫁三日，夫死，贫甚，转役自活，夜必归其室。得米杂糠粃树叶为食，赢一日食，则一日闭户。年九十二，病将死，呼其侄，谓曰：“我有银纫衣带，犹昔吾夫物。我死，以此市棺埋我夫墓侧。”

李嫁生子，方晬，而丧夫。舅、姑谓曰：“汝不幸，我曹老，子幼，汝当如何？”李泣曰：“妇非为舅姑老子幼，夫死何所不得？犹忍活至此，妇自审已决，原舅姑无疑。”舅卖浆，

暮出户，闻铎声，必趋往代其担。抱子力作，人未尝见其启齿。既丧舅、姑，娶妇生孙乃卒。疾革，谓其子曰：“我死得见汝父，我甚喜，汝勿悲也！”

韩居县东南草庙村，吴居县西张家村，李居县北长甍村。

沈学颜妻尤，仁和人。学颜卒，无子，以从子时吉为后。时吉生子大震，又卒。尤抚孤孙，其兄侮之。秋将穫，以众刈其禾，尤置针於髻末，外向踊而号，兄提其发，针创手乃去。常恨其孙弱，曰：“我安得见曾孙，见曾孙，死不恨。”大震娶妇举子，尤乃卒。既卒，大震复举子近思，自有传。

王赐绂妻时，黄平人。赐绂出行，宿於翁丙，为苗所杀，弃尸箐中。时行求得之，告官，得苗五，俱伏罪，时年二十一。母欲令更嫁，剪发、烙左颊，毁容矢不行。

王某妻张，灤州人。早寡，无子。以族子曰琦后，亦早卒，妻魏，亦州人。所居村曰柳河，地卑湿，食不足，掇草根木叶，拾蘋藻，杂糠粃以食其孤，复殤。复以族子后。张卒，族人讽魏嫁，魏不可。居十馀年，为所后子娶妇，乃语所亲曰：“吾乃今志始遂，使嫁，不过温饱死耳。人恆苦贫，吾独不自觉。苦皆自乐生，吾生不知为乐，又焉知有苦？”

州又有李学诗妻赵，学书妻高，娣姒以节著。学诗、学书生友爱，行涉水，学书误就深，学诗拯之，相抱持俱死。赵生二女，高无出，食贫坚守，年皆逾八十。

高明妻刘，秦安人，早寡，子步云幼。贫甚，尝伺邻家炊，乞馀热为兒煨饼。步云稍长，就学归，则燃灯读。刘缝纫，夜必尽数线。一夕，线未尽，步云倦卧，抚之有泪迹，问曰：“兒耶病？”曰：“无之，但饥耳！”刘泫然曰：“兒不惯饿，我则常耳！”步云为贾，家渐起。

邓汝明妻刘，崇善人。康熙四十一年，岁大无，官煮粥食

饥民，刘不食五日。邻家招偕赴，刘耻之，三出三返，终不行。因投水，渔人拯之，坐岸侧，渔人去，复入水死。

魏国栋妻庞，蠡县庞家庄人。祖姑徐、姑董，皆节妇。国栋卒，无子，庞力女红以养。织日一疋，或授以繻，织成必增重，曰：“糲所滋也。”或与值多一钱，不受。祖姑八十馀，目昏，向曝、如廁，躬负以出入。姑亦至八十，负出入如之。再居丧，有周之者，庞曰：“吾贫，幸相贷，然必偿。如不使我偿，是视我非人也。”日夜织，不期月皆偿。当葬，衰而前枢，或请代，庞曰：“我祖姑、我姑无子孙，我在，即其子孙也，可代乎？”姑葬以夏，方雨，庞涉潦号踊，见者皆流涕。雍正三年，县大水，岁无。有县治賑役自户外呼告之，庞曰：“妇固饥，然食朝廷米，偿否？”曰：“賑也，何偿？”庞曰：“偿则食，不偿，则我孱妇何功报朝廷而徒食乎？不可！”遂键户，复呼之，不应。县使役具刺归之米一石，庞复辞。役曰：“此乔令君所以旌节义，毋辞！”乃拜而受。县上其事，得旌，族人为立后。

吕才智妻王，博兴人。才智病，区偻，杖而行，鬻饼於市。岁稔，才智将鬻王，王曰：“汝病废，我去，汝不得生！且我身值几何？汝不过得数日饱。食尽，终当死。等死，不如相依死也。”乃令才智守舍，而出行乞。生一子，才智死，终不嫁。

许尔臣妻骆，肃宁人。家奇贫。尔臣及其父母相继卒，骆号於市，得柳棺瘞焉。或劝：“盍嫁？”骆曰：“乞食虽辱，犹胜於再嫁！”卒以穷饿死。

原某妻马，河津人。康熙六十年，饥，行乞食。泣语人曰：“乞食至辱，不如死，顾安得死所无累人耶？”或漫应曰：“去此十馀里，有红石崖，死此，可无累。”马明日径至其所，脱耳环易饼，迟邻人过者，嘱以畀其母，曰：“为我语母，无

复望我，我今死此矣！”即投崖下死。

张扬名妻彭，临江人。早寡，贫，或谓行乞可得食，彭唾之，曰：“我亦书生妇，有饿死张氏舍耳，安能为丐？”日夜操作，立后，娶妇，持门户。

沈万裕妻王，浙江山阴人。万裕早失母，王事后姑谨。万裕卒，子幼，后姑虐使之。舅予田数亩，使别居。后姑使嫁，王不可。后姑阴取犬子胞掷王室，阳出之，曰：“寡妇室，何乃有此？”迫嫁益厉。或语王：“当以死自明。”王曰：“吾当死。吾死孤不得生，夫且无祀，事终当白。吾死，又谁吾明也？”藏其胞，事后姑愈谨。后姑有少子讼於县，知县姚仁昌察胞非人，杖少子，而表王节。其后少子死，王收其孤，为娶妇。

卢廷华妻沈，永定人。廷华好狹邪游，摈沈异居。姑溺爱，亦恶沈。沈晨必谒姑，为理井臼。或私具甘旨，姑不善也。施鞭撻，无懟。廷华得恶疾，沈乃归侍。廷华死，以节终。

李豁然妻杨，永年人。康熙十五年，豁然卒，杨年二十一。事舅姑孝。抚子尊贤，娶妇王，生子而尊贤卒，姑、妇共抚孤孙至成立。杨以乾隆四十二年卒，寿百二十，守节百有一年。王前一年卒，年亦九十八。

曾经佑妻林，惠安人。早寡。所居滨海，为渔家补网，夜无灯，随月升落为作辍。积数十年，目因以盲，而手甚习，操作如故。舅姑资以老，复为夫立后。

梁晔妻李，临汾人。晔卒，时子生方两月，贫，啖野菜以活。晔尝蒔槐於庭，李日纺其下，护之甚谨。曰：“此吾夫手植，见之如见吾夫矣！”乡人因称“节妇槐”。

姜吉生妻木，东川人。雍正八年，东川属夷叛，从吉生逃山中。贼至，杀吉生及其子，木忍哭伏林间。师至，贼降，木

躡贼至城西，手搏杀吉生贼以告官，请得手刃之。提督张耀愍而许焉，遂磔贼以祭吉生。

曹某妻王，兴县人。早寡，子暗，邻妇亦早寡，相与约不嫁。居十五年，王诣其戚，或自外至，曰：“邻妇嫁矣！”王曰：“信有之乎？”曰：“信，我所目见也！”王乃大恻，曰：“不意此妇，乃有此事！”遂绝。

潘思周妻傅，名五芳，会稽人。思周父为田州吏目，傅氏亦侨居广西。嫁年馀，生一女，思周卒。或欲聘焉，傅截发矢曰：“所不终於潘者，如此发！”未几，母与兄死，兄公及娣又死，舅亦死，傅持六丧还。出郭门，身衰经，徒步号泣以从。僮民皆感叹，称孝妇。归营葬，抚叔及其女毕婚嫁。

倪存谟二妾方、朱，富顺人。存谟为英山知县，坐事戍伊犁，方、朱皆从。存谟死，方、朱恻不食。伊犁将军为徵赙，俾持丧归。至富顺，嫡子出郭迎，方、朱相谓曰：“我二人不死者，惧主人骨不归。今归矣，请死。”相携跃入江，救不死，嫡子及孙死，抚曾孙二成立。

杨震甲妻杨，杨三德妻马，张壶装妻牛，皆秦州人。夫皆出客游，久不归。皆善事孀姑。马姑尤严，日被箠楚，奉之愈谨。杨抚子女成立。马、牛皆无子，立后。州人为之语曰：“马牛羊，立人纲。夫远客，姑在堂。胸中冰，头上霜。”盖借“羊”目杨也。

陈大成妻林，连江人。大成坐事戍黑龙江。将行，遣林别嫁，林不可，从大成戍所。居二十八年，大成死，林裹其骨，襁儿女，乞食跣行万馀里，还故乡。灌园自给，葬大成祖墓侧。

温得珠妻李，永清人。得珠早丧母，父娶后妻，生二子，遂恶得珠，并憎李。得珠病狂易，一日逃其叔杖，投井死。父母闻，不哭，李力请，乃得敛。遗腹生子经元，舅姑迫李嫁，

谓李嫁，则田庐皆二少子产也，因虐之百端。李度终不可留，抱经元辞舅姑还母家，赁地以耕，劳苦自食力。经元娶妇生孙，而舅及二少子皆死，遗田亦殆尽，姑衰病无所依。李乃率子妇还，起居床下。姑执手流涕，道其悔也；而得珠叔故助虐者，亦前死，其嫠仰食於经元。经元有四子，皆力田，能孝养。

贾国林妻韩，国林，扶沟人；韩，淮宁人。乾隆五十一年，大饥，民为盗。国林有族子二，行无赖，执国林及韩，绑於庭之槐，而尽取其室所有，已乃斫绑释之。国林将指伤，越三日死。韩欲告官，无人焉为之佐。有子二，皆幼。其弟日负薪米贍姊，夜执挺伺门户。居数年，无赖又至，彻其屋茅，掷大砖中韩手，遂夺田伐树，一不与较。二人者死，乃稍稍得安。嘉庆二十三年，又大饥，无赖有子鬻其嫂，夜出走，韩为召其夫妇之。因泣告其子曰：“害尔父者，某也。今其子又鬻嫂，不仁哉此父子也！顾为贾氏妇，即饿死，岂可失清白，汝曹当死守之！”此妇竟得免。

孙云 妻白，兴县人。生十四年而嫁，嫁十三年而云 卒。又二十年，子长娶妇，白挈以拜云 墓，指而言曰：“此君子也，此君妇也，吾事毕，可以从君矣！”恸而仆，遂绝。

图斡恰纳妻王依氏，满洲人，乍浦驻防。图斡恰纳，瓜尔佳氏，早丧母，寻亦卒，无子，嗣绝矣。父查郎阿谋为立后，王依氏曰：“子他人子，终非骨肉，不足奉大宗，原翁娶继室。”查郎阿感其意，娶於邵，生子观成。观成生七月，而查郎阿卒，王依氏哀姑少寡，奉养甚谨，躬操作助姑抚孤。既遭疾，犹不自逸，事辄代其姑。卒时观成已举乡试，以子凤瑞为兄嗣，未百年而子孙繁衍至百余人。

吴先榜妻郑，陕西山阳人。先榜卒，郑誓殉。家人慰喻之，曰：“两兄公皆无子，若方有身，男也，吴氏幸有后。”逾数

月生男，抚以成立，吴氏得有后。

王元龙妻李，嘉兴人。元龙悍，嗜酒，稍拂意，辄呵斥。既，伤於酒而病，李斥嫁时所媵田供药饵。元龙病，益悍，稍间，则日夜博。怒李，故以非礼虐使，或加以鞭楚，李安之，无几微忤也。元龙病三年而死，李朝夕上食，辄号恸。服除，会兄公之官福建，姑老不能赴，李往奉姑，七年而姑卒。李泣谓诸从子曰：“我当从汝叔於地下矣！”会火发，李整衣坐楼上，有梯而援者，李戒毋上楼，烬死焉。

蔡庚妻吴，合肥人。早寡，立从子为后，以事姑。尝为辞自序曰：“父母生我时，惟原得其所。十六归君子，同心祀先祖。归时舅已歿，姑老谁为主？嗟嗟夫质弱，终朝抱疾处。十八幸生男，朝夕姑欣睹。无端因痘殤，姑泣泪如雨。堂上节姑哀，入幔痛肝腑。二十再生男，视若擎天柱。兒生甫一载，忽然夫命殤。始妇并时啼，眷属群相抚。死者不复生，弱息堪承父。那知天夺兒，骨肉又归土。姑祇有哭时，我岂无死所！还念朽姑存，我死谁为哺？隐痛敛深闺，衰颜原长护。奇灾偏遇火，焦烂姑肌肤。和血以丸药，年馀乃如故。灾退宜多寿，云何复病殤！送姑归黄泉，夫缺我今补。我今补夫缺，一死何所顾？哀哀我父母，惻惻将泣诉！”卒，年八十有八。

韩某妻马，莱芜人。贫，夫商於辽阳，马出为佣。闻夫死，其父欲嫁之，马曰：“归夫骨其可。”乃乞食行五千里，得夫骨，负以归。日行一二十里，夜或露宿，犯风雪，行岁馀，乃至家。既葬，其父终欲嫁之，马执白刃自誓，乃已。

李鸣銮妻黄，腾越人。咸丰间，云南回乱，鸣銮以千总战，负伤卒。黄截发，抚二子。同治初，寇至，转徙为人缝纫浣濯，日率一粥，仍督子读不辍。尝曰：“人不读书，与禽兽何异？”

金光炳妻倪，金华人。光炳卒，倪殉，救免。洪秀全兵至，

携二子窜山谷。乱定，力作自给。贫甚，督子读，不少假。

徐嘉贤妻刘，嘉贤，天津人；刘，桐城人。嘉贤少从军河南，尝单骑入贼垒，拔陷贼妇女数百人出。旋卒。刘贫，辄数日不举火，严督其子读。族有为令者招使往，刘曰：“今不自立，而托於人，惧吾子之不振也！”谢不往。

冒树楷妻周，树楷，如皋人；周，祥符人。树楷以知县待缺福建，早卒。周挈子女从舅广州，舅亦卒。侨居，日食率百钱，翼子女以长。子得官，将请旌，周拒之曰：“妇节常耳，人子於其母，奈何欲假以为名哉？”父星诒，诸父星警、星墟，并有文行，周刻其遗著，为父营葬，置墓田焉。

曾广屋妻刘，衡阳人。归广屋，舅老，姑前卒。兄公初丧，舅痛子，几失明，出入需人。刘侍舅谨，日执炊，一饭三起视舅起居衣食。虽贫，必具酒肉。舅病，奉侍七昼夜不就枕。舅卒，弃田庐治丧。刘方产，徙陋巷，艰苦冰雪中。广屋又卒，乃与姒李同居，以子为之后。李亦苦节，刘事之如姑。昼治针黹，夜则纺绩，节衣食，命子熙就学，卒成进士。方极困，老稚或乞食，必分食与之。晚少丰，年饥，必出穀以赈贫者。

冯丙煥妻俞，丙煥，大兴人；俞，婺源人。丙煥为世父后，俞事两姑，维护调和。迭遭诸丧，丙煥亦卒，丧葬皆尽礼。光绪二十六年，京师被兵，俞市米数十石与贫者，戚友相依者六十馀家，衣食之，乱定始去。乱后多暴骨，募赀为收敛。死难者，求其姓名为请旌恤。狱囚衣粮主者不能给，斥银米畀之。其后直隶、安徽灾，辄募赀至钜万。京师恤嫠会、八旗工厂，皆输金以助其成。

袁绩懋妻左，绩懋见忠义传。左名锡璇，字芙江，阳湖人。事亲孝，父病，刲臂和药进。工诗善画，书法尤精，著有卷旒阁诗集。

绩懋子学昌妻曾，名懿，字伯渊，华阳人。通书史，善课子，著有古欢室诗集、医学篇、女学篇、中馈录。

俞振鸾妻傅，振鸾，余杭人；傅名宛，号青泉，大兴人，以礼女。能承父学，工诗，著有山青云白轩诗集。教子严，建宗祠，立条教，示子孙。光、宣间，江、浙遇灾，屡蠲金赈之。

周怀伯妻边，怀伯，余杭人；边，诸暨人。边事姑孝，怀伯卒，有女子子三。边恃女红养姑，营丧葬，嫁三女，贷於人以举。节衣缩食，数十年乃毕偿。年六十九，知将死，辞亲族，启夫墓右生壙，坐卧其中，遂死。坚嘱毋具棺，重以累人。亲族哀其志，櫟裡而掩之。

吉山妻瓜尔佳氏，名惠兴，满洲人，杭州驻防。早寡，事姑谨，尝刲肱疗姑疾。光绪季年，创立女学。逾年，资不足，校将散，乃饮毒具牋上将军，自陈以身殉校。且言曰：“雁过留声，人过留名，我非乐死，不得已耳！”既死，将军瑞兴与巡抚张曾易女奏闻，赐“贞心毅力”额，众为集资扩校，以：“惠兴”名焉。

张某妻钱，嘉兴人。生一女而嫠，还依父母居。姑贫，计鬻之，度钱刚，言无益，阳携以省戚。先期告鬻妇家，待郭外，舟出郭，别有舟来并舫，则鬻妇家人也。姑乃告钱，钱即起，跃入水。鬻妇家人大惊，而姑已得钱，强妇往，趣舟行。钱屡跃入水，持之不能止，至三。众皆惧，乃送还父母家，而钱为救者搯胸伤，咯血，数月卒。

戚成勋妻廖，江津人。成勋家万山中，张献忠之乱，成勋出避寇，廖弱不能从，闭重门独居。家故有馀粟，粟将尽，就池畔种稻以食。衣敝，缀草自蔽。居四十馀年，山径塞，与世隔绝。成勋窜黔中，闻乱定，乃还，行求故山，斧竹木得道，见其宅尽圯，隐隐起炊烟。呼且入，廖自楼上问谁何，成勋道

姓名，廖乃泣曰：“我夫今得还耶？我无衣，君以馀衣畀我，乃得下相见。”成勋解衣掷楼上，廖衣以下，面目黧黑，发如蓬，相持大恸。其居又十馀年，年各至九十馀。

曾惟庸妻谭，衡阳人。顺治五年，谭归惟庸，方四阅月，惟庸为游骑掠去。乱定，有言惟庸死者，谭召族人，分授以田宅。康熙二年，惟庸还，诈称行贾，过谭，音容已尽变，谭不能识。求食，与之；求借宿，不可。越日再至，乃自名惟庸，谭未敢信，问临别时事，尝授三钥，铁奇铜偶，语皆验。谭乃泣而言曰：“君别十六年，谓物故久，今幸生还，当告诸宗族。”惟庸召族人，置酒，具白其事，为夫妇如初。

谢万程妻李，唐县人。万程父仪，顺治间诸生，贫，卒无棺，万程将鬻妻以为敛，不忍言。李知万程意，哭请行。南阳民王全以二十四金鬻李归，将以为妾。李至全家，日涕泣，但原供织纴，不肯侍全，全亦听，不强。居一年所，全兄大有与全隙，诣南汝道告全匿逃人。事下南阳府同知张三异，三异汉阳人，尝为陕西延长知县，有惠政。诘大有，辞遁。召全，并以李至，问何为匿逃人，全目李妾，因言：“妾至日涕泣，但原供织纴，居一年所，不我从也。”问得自何所，乃复召万程，具得卖妻葬父状。三异惊叹，问万程：“欲复合否？”万程言：“妻故无失德，闻其至王氏日涕泣，但原供织纴，居一年所，艰难以守身。我岂不欲合，而无其资，则奈何？”三异出俸二十四金偿全，而使吏以金币送万程夫妇还。

李殿机妻王，名素贞，亳州人。幼丧母，父以字殿机，殿机父范同，顺治初坐法，妻张及殿机没入象房，殿机方三岁。稍长，自鬻於镶红旗护军厄尔库为奴，厄尔库妻以婢萧。王从其父居二十馀年，其父病且死，以簪珥授女，泣曰：“此李氏物也！”又数年，或传殿机死，王氏诸父兄迫女别嫁，女原为

殿机死。久之，诤殿机犹在，欲走京师求殿机。邻有范一魁者，其父友也，王乞为导，诸父兄不欲，令处於楼，去其梯。王以夜縋而下，从一魁至京师，求诸象房，有知者导至厄尔库家，殿机荷畚拾马通自厩出。一魁前与语，王出父故所授簪珥，相向哭，行路聚观，皆流涕。厄尔库义之，许放殿机及萧，不督自鬻值。巡视南城御史阿尔赛疏闻，下礼部。礼部议：“八旗家奴不得复为民，惟王氏守节求夫，有裨风化，应如所题。”康熙二十八年四月乙未，疏上，圣祖可其议，王年已三十有四，犹处女也。

长清妇王氏，父王三，农也。未行，岁稔，父母舅姑议鬻之，而均其值。贩挟以去，至饶阳，入妓家，矢死不肯汗。转至孔店村，村诸生孔继禹、继淳兄弟好义，愍其志，以五十金赎焉。问所居地，曰焦家台。问戚属，以父王三对。当春，村民祠泰山，具榜书女始末畀行者，诚使入长清界则揭榜。焦家台农有见者，以告王三，诣孔氏以女归，复归所字壻。

程允元妻刘，名秀石，允元，江南山阳山；秀石，平谷人也。秀石父登庸，康熙间为山西蒲州知府。初谒选，允元父举人光奎，亦在京师。相与友，申之以婚姻。时允元二岁，秀石生未期也。光奎归，寻卒。乾隆初，登庸罢官，居天津北仓，亦卒。秀石年二十二，母前卒，诸兄奔走衣食，弟崇善为童子师，徙废宅。姊妹姑侄犹五六人，食不得饱，寒无衣，相倚坐取暖。崇善死，益贫，恆数日不得食。屋破，群僵坐雨中，乃徙依比丘尼照震。无何，家人相继死，惟秀石存，力针黹自活。照震徙天津，秀石从。尝有求婚者，介照震道意，秀石恚，不食，照震力谢乃已。

允元既丧父，亦中落，闻登庸卒，家且散，顾不知女存亡。或传女死，劝别娶，允元不可，且曰：“女即死，必酹其墓乃

别娶。”乾隆四十二年，附运漕舟至北仓求刘氏，有舟人为言：“刘氏家已散，其孥殆尽死，惟第四女存，是尝字淮安程氏，传程氏子已死，而女矢不他適。昔居淮提菴，今徙天津，不知菴何名也。”允元因言己即程氏子，舟人又言：“刘氏有故仆，瘡而义，岁时必问女起居。”允元求得仆，偕诣照震，言始末，照震疑，且惮秀石，未敢以通。允元言於监漕吏，牒天津县知县金之忠，之忠召允元问之，信。使告女，且勉之嫁，女犹辞。复使谓曰：“女不字五十七年，岂非为程郎？程郎至，天也，复何辞？”乃成婚。

大学士两江总督高晋以其事上闻，下礼部，礼部议：“义夫贞妇，例得旌表。至幼年聘定，彼此隔绝，经数十年之久，守义怀贞，各矢前盟，卒偿所原，实从来所未有，应旌表以奖节义。”上从之。

杨某妻樊，字正，抚宁人。既字而杨氏子病且废，使辞於樊，樊母乃为正改字。行有日，正请於母曰：“兒奚嫁？”母曰：“嫁某氏。”正曰：“兒幼非受杨氏聘乎？”母曰：“然，杨氏子病且废，使辞於我。我怜兒，故为兒改字也。”正不语，夜潜出，度山林数十里，晨至杨氏。翁姑未即许，父母亦至，相与慰勉。正曰：“夫病，天也，我为病夫妇，亦天也，违天不祥。欲别嫁，我请死。”乃卒归於杨，杨氏子病良已。

同县又有刘柱兒妻鲁，字春。柱兒先为李氏义子，聘於鲁，既复还刘氏。李富而刘贫，於是李氏之人，嗾鲁使罢婚，刘不敢争也。春闻，亡之刘氏，鲁氏劫春归。讼於县，县判归刘氏。时乾隆十九年，先樊氏女事一岁。

李国郎妻苏，南安人。未行，父以国郎贫，为女别字富家子，焚李氏书币。苏缢，未绝，父招富家子赘於家，以死拒，拊之不悔。富家子自去。国郎闻，讼於官，乃归於李。婚夕，

泣曰：“吾父以吾故在系，何得遽言婚！”国郎为请於有司，出其父。

同县蔡登龙妻林，其父母亦以婿贫欲别字，不从，令别居。积女红得十五金，使以遗登龙佐聘钱，父母少之。乃日减餐，治女红益勤，逾年又得十馀金，卒归登龙。父母既丧，孤弟贫无依，乃收抚之。

又有黄元河妻戴，吴恆妻陈，婿皆有废疾，父母议毁盟，力请行。戴勤俭起其家，吴以节终。

赵维石妻张，小字瑶娃，宁羌人。年十七，未行。嘉庆初，教匪掠州，贼渠得之，以畀其妻。其妻以瑶娃慧，畜为女，渠累欲汙之，赖其妻以免。寻窜徽县，一夕渠醉，召瑶娃，瑶娃拒之力，渠使其下将出杀之。其妻知不可救，戒勿过创，弃诸野，而以死告。次日贼引去，村妇舁之归，药其创良愈，将以为子妇。会县吏过门，瑶娃拔银钗贿吏，使告县。瑶娃至县庭，陈始末，乃召维石，为合婚，与俱归。

锺某聘妻吴，武冈人。待年於锺氏。锺氏子从父贾四川，久不归，或传已死。锺母卒，吴纺绩奉其祖母。祖母卒，为营丧葬。年四十馀，锺氏子始归，欲与婚，吴曰：“君出游久，安用就木老处子为！”出贖为买妾，而自居别室。锺氏子以不妇讼於官，吴曰：“若祖母，吾奉之；若妾，吾畜之。吾齿长，不能育子女，请以贞终。”官判从之。

岳氏，安平人。嫁可仁言，病痼。仁言以礼去恶疾，遂大归。居数年，病已，而仁言已别娶。或讽其嫁，岳不应，以针线遍缀衣履投井死。仁言闻，乞李 恭铭其墓。

姚氏，通州人。嫁同州张维垣。维垣移家湖北，归既娶，复去。逾年，遗书绝姚，令改嫁。姚持书泣告乡党曰：“我无故见绝，死无以自白，原终守以明志。”居五十馀年乃卒。张

氏之族高其义，持丧葬张氏兆，为立后。

张氏，江南华亭人。字金景山。年十二，丧父母，待年於姑氏。张庄而无容，景山憎焉。稍长，当婚，景山故迟之。既而病作，张奉汤药，斥不使近，辄泣而退。景山将死，指而语母曰：“彼非吾偶，兒死必嫁之。”景山死，张矢不嫁。或以夫不见答劝，曰：“我知夫死妇节而已，不知其他。且祖姑及姑谁为养者？若必强我，我请死。”是岁姑卒，越八年，祖姑卒，张为营葬。日夕纺绩，足不踰阃，又三十馀年乃卒。

袁氏，名机，字素文，仁和人。兄枚，见文苑传。机幼字如皋高氏子，高氏子长而有恶疾，其父请离婚，机曰：“女从一者也，疾，我侍之；死，我守之。”卒归於高。高氏子躁戾佻荡，游狭邪，倾其奁具；不足，拊之，且灼以火。姑救，则殴母折齿。既，欲鬻机以偿博负，乃大归，斋素奉母。高氏子死，哭之恸，越一年卒。

杨某妻张，名荷，宁国人。某贫，无行，令张以非义，不应。楼居，潜去床前板，给使堕，折足，匍匐归母家。某鬻子，张积金赎之。将卒，命子以丧归杨氏。

周士英聘妻张，泰州人。士英丧父母，叔狡，利其有，箠杀之。时顺治九年，张年十九，未行，闻其事，哭，不食。遂自髡为尼，具牒丐母舅偕诉有司。巡按为上其事，诛杀人贼，张乃理士英家财，葬士英及其祖若父，为庐奉佛，祀周氏三世。张既为尼，名曰明贞，表其志也。

蔺壮聘妻宋，名典，蔚州人。典家西崖头，壮居千字村，皆农家也，以罗帕为聘。壮死，典方从母舂穀，闻，辍舂，恸不食。父母喻之，意若稍解者，数日，以罗帕自经死。时康熙四年正月庚辰。

沈煜聘妻陈，名三淑，钱塘人。幼能诗。康熙间，讹言官

中阅选，民间女子仓卒嫁娶殆尽，三淑父以许煜。煜故贫，客松江，久不归，三淑父从军云南，战死。其母欲改字富人子，扬言煜已他娶，以绝三淑意。三淑闻，恸哭，自髡其发，矢不字，遂病，时时哭，极悲。邻生有闻而哀之者，求煜告以故，煜请婚，母持不可。二十二年春二月，三淑病笃，其母以媒言召煜，煜至，使入省三淑。三淑方寐，告以沈郎至，遽寤，手下帷自蔽。煜问：“可有言乎？”三淑徐曰：“既有成言，何为又他娶？”煜辨其诬，三淑都无言，惟以袂掩泪。煜辞出，三淑泣不已。已而叹曰：“彼不负我，我死可。”遂不饮药，越日卒。

王国隆聘妻余，怀远人。国隆游不归，或言在含山，余父母挈余行求不遇，遂侨居焉。余母死，从父灌园，纺绩自活，恆以巾幕首，邻女罕见其面。康熙二十八年，父死，敛毕，女自经。

韦思诚聘妻宣，广德人。思诚远行，母以贫，欲令改字，宣不可，遂归夫家。虑有强暴窃伺，夜悬柝於床，微风柝有声以警。一夕，语诸姑、姊，梦夫告以死。遂哀泣，不食死。

于天祥聘妻王，名秀女，祥符人。天祥尝育於阳武王氏，王氏为娶妻，生子，妻死，还于氏。继室以王，王未行，而天祥死，王父母秘不使知。久之始闻，力请奔丧，天祥丧已小祥矣。王请於阳武王氏，原得子天祥前室子，王氏靳不许。及大祥，具奠，即夕自经。于氏故有刈麦刀二，俄失其一，至是得诸王枕下。

方礼祕聘妻范，名二妹，建水人。幼事父可望孝，字礼祕，未行。礼祕父良佐死，妻改嫁萧伸，居方氏，礼祕及其兄、妹皆死。范闻，哭之恸，请於父母归方氏。居久之，闻姑诟伸，始知礼祕非良死，以质姑，姑内惭，不复言。范度事无证，礼

祕冤不得白，恆时时号痛。伸悼范，欲以妻其从子，百方强之，范不许。伸怒挥范仆，手点额。范怒曰：“奴汗我额！”刀剗伸手所点处，血淋漓被面。其弟讼诸吏，吏笞伸，以其室属范，使奉方氏祀。

姚世治聘妻陈，会稽人。两家皆居京师。既定约，世治归，陈父欲别嫁，陈易服行求世治，遇诸济宁。曰：“女违父非孝，得见君子，事毕矣！”遂入水死。

何秉仪聘妻刘，昆明人，农家女也。秉仪卒，女请於父母，欲奔丧，不许。乃窃出，兄追及之，度金汁河，将赴水，兄力持曳以归。秉仪父使迎女，女哀恸泣血，日夕力作。父母畀田四亩，女为夫弟婚鬻半，丧舅又鬻半。父母怒，使告姑，诬女有所私，当遣之嫁。姑以责女，女不能自白，心疾作，缢死。

沈之蠡聘妻唐，之蠡，普安人；唐，武进人。之蠡父文郁，唐父元声，康熙季年，同游高州，相友善，约为婚姻，於是唐生三年矣。元声卒，丧归，文郁亦还普安。普安去武进且万里，而文郁贫，虑不能为之蠡娶，诡言之蠡殇，使谢唐，唐矢死。久之，文郁将如京师求官，迂道至常州，唐出拜，涕泣慷慨陈所志。文郁心悔，则请为养女，期得官迓以归。既，文郁以病还，唐闻大恸，遂不食，七日竟死。后三十馀年，之蠡以事过常州，始闻唐死状，感痛求其墓，已火葬矣。唐死时年十六。

贝勒弘噉聘妻富察氏，弘噉，怡亲王允祥第三子。上命指配富察氏，雍正六年，未婚卒。富察氏闻，大恸，截发诣王邸，请持服，王不许；跪门外，哭，至夕，王终不许，乃还其家持服。越二年，王薨，复诣王邸请持服，王邸长史奏闻，上命许之。谕王福晋收为子妇，令弘噉祭葬视贝勒例，以从子永喜袭贝勒。谕谓：“俾富察氏无子而有子，以彰节女之厚报焉。”

濰上女子，不知其氏，雍正间，濰田家女也。未行而夫死，

其母往吊，女请从，母止之不可。衣红而袭以素，濼俗妇吊丧不至殡，女阳为如廁，因问得殡室，潜入，去袭，缢柩侧。

吴某聘妻林，漳浦人。未行，夫坐罪当死，林欲入狱与诀，夫丐狱卒勿纳，林昼夜哭不食。夫使畀以钱三百，且曰：“速择佳婿，毋自苦！”越日，闻夫已决，以所畀钱易絙缢。

雷廷外聘妻侯，南安人。廷外母黄，早寡，贫，虑不能娶，乞贫家女抚之，期长以为妇，故侯四岁而育於黄。十一黄卒，十六廷外卒，死而不瞑，侯恻屡绝。廷外有从兄，以其子震为后，侯乃笄，抱以拜祖。侯母欲令别嫁，拒以死。身自耕，跪而耨，十指皆胼。尝诫震曰：“妇人不可受人怜，况孀乎！”震亦早卒，其妻傅，从姑织席以育子。

程树聘妻宋，名景卫，长洲人。树十三补诸生，丧母，复丧大父，旋亦卒。景卫年二十，请於父，归程。以素服拜舅，见於庙；谒其大父丧，成孙妇服；谒其母丧，成妇服；乃哭其夫，持服三年；终，复补行姑服三年。同县陈氏女淑睿，未行而婿殇，有请婚者，遂自经。景卫为作诗，於诗共姜用刘向说，於春秋伯姬用何休说，旁采朱彝尊、汪琬、彭定求诸家言，申女子未嫁守贞之义。贯穿赅洽，八百馀言，以破俗说，白己志。景卫通经义，好读先儒论学书，娣、侄皆从讲说。病女教不明，乃会通古训，括圣贤修身尽伦之要，复作诗九百馀言，授娣、侄，令歌习之。

张氏子聘妻姜，名桂，元和人。年十九，婿与舅、姑先后卒，依其母以居，不嫁。

钱氏子聘妻王，吴人，亦年十九而婿卒，女绝食，大父母强起之。居三年，有请婚者，复绝食，死复苏。母哭之，女曰：“先年兒私吞金环不死，食银朱又不死，顷复吞金环。兒死原得葬钱氏之兆。”遂卒。

王志曾聘妻张，亦吴人。年二十，志曾卒。居六年，闻姑丧，因归於王，奉佛以终。

三女皆与景卫同时，而桂能诗善画，尝为柏舟图，赋诗赠景卫。

景卫有二婢：曰卫喜，字於张，张死，不更字；曰陈寿，嫁朱氏，寡，无子。皆依景卫以老。

李家勋聘妻杨，海宁人。杨富而李贫，家勋父为杨氏佃。杨父行田，见家勋慧，问之，九岁，使入所立塾，资令读。年十五入学为诸生，家勋父来谢，杨年十四，呼令出拜。杨母及兄皆恚曰：“是老颠！岂患女无家，而弃诸佃人子乎？”父旋卒，杨氏之人薄家勋。一夕，呼灯，无应者，杨自帷言曰：“丈夫不自处高明，何依人受慢为！”家勋遂辞杨氏去。乾隆十五年，举浙江乡试，杨氏请婚，家勋以试礼部辞。留京师数年，病卒。杨知母将为议婚他氏，请於母：“原得迎家勋丧，临奠，然后听母。”母许之。杨迎丧於郊，奠竟，要母，遂归李氏。家勋父老而瞽，杨请於姑，为买妾生子。家勋父八十，目复明，德杨甚，命其子呼“嫂母”也。杨或曰徐氏。

李家驹聘妻朱，高安人，大学士轼女。家驹，乾隆三十六年举人，早卒。朱事父母孝，性和以肃，自诸弟妹及内外臧获，咸敬惮之。生恶华采，寸金尺帛不以加身。及闻家驹讣，欲奔丧，饮泣不食。时轼督学陕西，大母喻其意，诚当待父命，始复食。轼还，越半载，乃以请，遂归於李。事祖姑及姑，如事父母。轼有父丧，圣祖命夺情视事，疏请终丧，戚友或尼之。朱泣曰：“吾父不得归，虽官相国，年上寿，犹无与也。彼姑息之爱何为者？圣主当鉴吾父之诚矣！”卒得请。邻火且及，朱坐室中不肯出，曰：“死，吾分也！宋共姬何人哉？”姑破扃挟以避。病不肯药，两弟来省，曰：“吾死无恨，但恨不得

终事吾父及吾舅姑！”又曰：“我生恶华采，寸金尺帛不以加身，死毋负我！”遂卒。

贾汝愈聘妻卢，汝愈，故城人；卢，德州人，协办大学士廕溥女。汝愈卒，卢矢不嫁，贾氏迎以归，为立后。

袁进举聘妻某，天津梁进忠养女也。进忠负薪行水次，有大舟泊焉，或抱女婴出，授进忠曰：“此女生八月矣，父之官，卒於舟，母继殒，其善视之！”进忠抚以为女。而进忠有长女悍甚，女稍长，貌端好，长女将鬻以为人妾，女不可，长女益恚。进举故无藉，长女咻父母使字焉。进举行不归，又使告其母谋罢婚，女复不可。进忠病，疡生於胫，女割股以疗，家人皆不知，而长女虐愈甚。进举母怜之，迎之归。进忠及其长女皆死，女为营葬，迎义母进忠妻同居。长女有子，失所，召为鞠之。为进举弟娶妇，生子为进举后。终姑及其义母丧，女遂自经死。有司葬之天津西郭外五烈墓傍。

五烈墓者，先为三妇墓，葬谭应宸妻陈、阮某妻诸、赵某妻裴，陈、诸皆以捍强暴死，裴以节终。乾隆元年，金振妻丁殉夫，附葬，称节烈四妇墓。七年，又有殷氏女误嫁倡家，为所迫，箠楚砲烙，沃以沸汤，死，葬墓侧，称五烈墓。五十六年，复葬女，更为六烈墓云。

李应宗聘妻李，昆明人。所居曰庙前铺大河埂，父春荣。未行，应宗卒。其明年，应宗大母语春荣，将改字女，女闻，遂缢。缢之夕，裂绫二尺许，刺血书九十四字。民家女未尝读书，字多讹易，嘉兴钱仪吉为之句读。曰“呈天子前”，曰：“忠孝节烈”，曰“二月初九日”，二月初九日盖女死日，事在乾隆末。

何其仁聘妻李，路南人。嘉庆十一年，年十六，未行。其仁及其父皆病笃，李割股畀叔母使送婿家。至，则其仁及其父

皆已卒，其仁母燭以奠。李欲奔丧，母尼之，遂缢。

王前洛聘妻林，潜山人。前洛病，林父餽药，林潜刲股入药。前洛卒，固请奔丧，引刀誓不嫁。

节义县主，成郡王绵懃第七女，选文纬为婿。文纬，费莫氏，内阁学士英授子。未婚，嘉庆十八年文纬卒，主时年十六，诣文纬家守节，仁宗诏封节义县主。二十二年，卒。

李承宗聘妻何，巢县渔家女也。两家居滨溪，相违半里馀，而李氏庐当上流。承宗卒，女年二十，请奔丧，父母不许。不食四日，不死；自经，或拯之。越日自沉於溪，求其尸不得。后三日，尸见溪上流，正值李氏门。

江亨昭妻杨，侯官人，二氏皆渔家。杨未嫁，与亨昭舟相值，必引避。或遇水次，则自匿芦苇中。其母非之，女曰：“渔家独不当有耻乎？”既嫁，强暴窥其有色，潜逼之，杨挤使堕水。亨昭死，殉焉。

吴某聘妻朱，海盐人。吴某年十八，丧父母，遂出游不归。朱贫，父老，辟纴织屨。其兄悍，屡辱之。朱曰：“兄贫不能食我父，我父衰，无所营，不得不就兄食。我留，乃助兄耳。”及父死，朱年五十八，吴不知其存亡，吴之族愍朱节，迎以归，为立后。

徐文经聘妻姚，名淑金，侯官人。文经卒，淑金屡求死，乃归於徐。贫，舅歿，姑疾作，刲股以疗。姚掇芹供姑，自食其弃茎。无何，姑亦歿，嗣子以贫去。淑金目昏，不能治女红，以鉢为釜，以草为衾。僦屋不偿值，见逐，泣路隅。有负担者，怜而周之，里人醵金助衣食，仅得不死。犹朝夕拜徐氏祔，祝其嗣子归也。居十馀年乃卒。

李煜聘妻萧，秀水人。煜酒家子，居郭南万螺滨。萧未行，煜死。萧无母，请於父，原归李，翁姑遣媒止之，勿听，遂归

李。视煜敛，即奉侍姑，执爨濯衣甚谨。姑悍，既不欲李来，又见其贫也，昼夜詈，李唯唯无一言，邻勿善也。或劝姑，姑亦詈焉。士大夫众至，诫翁：“毋虐贞女，贞女光尔门，宜善视之！”姑终不欲李同居，众乃於室后辟小楼居贞女，釀金以饮之。

刘戊兒聘妻王，名孝，武陟人。未嫁，岁大无，戊兒行六年不归。父母欲别嫁，孝间出，如刘氏。值老姬，问刘戊兒母，姬曰：“我即戊兒母也。”孝拜且泣曰：“我王氏女，姑之子妇也！”姬惊未信，孝探怀出物示姬曰：“此非姑家聘物耶？吾窃持以来为信。”姬视之亦泣，复以贫无食辞。曰：“吾夙知姑贫，翁歿，两叔幼，安得所食？我能女红，兹固为养姑来也。生未尝一时离吾母，计无所出而后来。”因复泣曰：“如不见容，我无归理，惟赴水死耳！”姬告孝父母许焉。孝勤纺织，夜磨作蒸饼，使叔鬻之。姑病，日夜侍。居数年，乡里感其义，率钱周其姑。葺旧屋，为叔娶妇生子。姑卒，合葬於舅墓，乃授家事於叔，夜入室，扃户，寂无声。翌晨叩户不应，毁牖入，则自经死，衣履皆易新制者。时嘉庆九年二月乙酉。孝年二十四至刘氏，事姑十二年，姑死乃死。

朱某聘妻李，字容，东安人。父大纯，幼字朱氏。朱氏子远游十馀年不归，或传已死。女既丧父母，无昆弟，独与其婢春华居，誓不嫁。春华稍长，其父谋嫁之，春华义不去，容亦誓不嫁。其父不听，春华乃告容，俱赴水死。

武稔聘妻李，伊阳人。年十一，丧母，育於武。从娣妇事舅姑谨，姑羸卧，调医药，治家事日勤。姑卒，抚叔弟及二女妹。年十七，犹未婚。稔堕井死，誓从井，舅止之，幼弟妹环而哭，李大恻。遂总发为紒，曰：“吾当终妇事。”请於舅，立后，纺织以佐家。舅娶后姑，又有疾，调医药，治家事如前

时。久之，叔弟补县学生，两女妹皆嫁。又数年，为所后子娶妇，则语其兄曰：“妹曩不即死，诚不敢死也。今吾家奉舅姑宗祏幸有人，井中人待我久，我将从之！”晨起，从容问姑安，出行汲，自投椽所堕井死。道光二十一年八月壬寅，椽生日也。

后椽死二十有一年。

陈霞池聘妻钱，桐城人，居东乡。未行而霞池卒，钱请奔丧。东乡俗以为子死妇奔丧，於家凶，辞之。钱毁容矢不嫁。久之，陈氏之族迎以归，为立后。居数十年，县有士人往存问，为言：“朝廷旌贞女，与节烈并重，当请於有司。”钱闻大惊，盖初不知其行应旌也。

汪荣泰聘妻唐，名凤鸾。荣泰，歙人；唐，淳安人。父以许荣泰，未聘而父卒，母更许他姓。他姓来聘，唐自所居楼裂所制衣履掷於庭，俄眦然跃而出，遂堕地死。荣泰请迎丧，母不许；母卒，乃迎丧以归。

季斌敏聘妻蔺，斌敏，正蓝旗汉军；蔺，沧州人。斌敏未婚卒，蔺年十八，矢不嫁。居二年，闻有媒妁至，截右耳，逾三日，又截左耳。其父春以告季氏，迎以归。女事姑甚孝，为夫补行丧服。丧终，归诀父母，谓当死从夫，父母力劝喻之。女复还，见姑，言笑如平时，即夕饮毒死。启篋封所割两耳，识曰“全归”。

董福庆聘妻冯，福庆，固安驻防汉军；冯，霸州人也。福庆贫，饿犹耕，死於田。女年二十，请奔丧，福庆父往沮之，曰：“子饿至死，复忍饿汝家女耶？”女出拜，伏地哭不起，福庆父乃诺之，遂奔丧。执妇礼以终，寒馁皆无愆。

乔涌涛聘妻方，桐城人。涌涛卒，涌涛母丁亦病，方请於父母，归於乔。以姑病寒疾，亦薄其衣当风雪。刲股以进姑，病良已。乃营葬涌涛，以衣负土，三日不食。为涌涛立后，淡

食布衣，深自刻苦。病将革，戒子妇毋以寸丝敛。

张氏女，名有，邹平人。岁饥，鬻为高唐朱氏婢。及长，主母为议婚，有泣言幼已字人，不敢负。主母使求得所许字者，则已别娶有子女矣。以语有，有曰：“虽别娶，身不原更事他人。”主母怜而听之。有终不别字以死。

粉姐，失其姓，高邮人。父为连氏苍头，字某氏子。岁饥，某氏子行乞，转徙十馀年。女父遇之江都市上，某氏子曰：“我终不能娶，还我聘钱，听别嫁。”女父喜，还聘钱，与析券。归告女，女呜咽不语，夜自经。

阚氏女，名玉，浙江仁和人。玉端丽，能诗文。父亡，与母及兄嫂居。年十三，福王由崧帝南京，选民间女子，玉母匿诸卖菜佣家。玉父亡时，留百金畀玉兄备玉嫁，玉兄荡其资，遂与佣谋字佣子。玉在佣家尚待年，号泣求还，不可得，疾作，始遣归。玉垂绝，语其母曰：“儿今且死，原埋父棺侧，不作佣家鬼也。”复嚼齿曰：“兄陷我！”遂卒。

玉尝作怨歌，好事者以琴谱其声，曰阚玉操，辞曰：“父生我兮中道逝，母茕茕兮门衰瘁。兄嫂难与居，扶我如目中之尘沙。伊又遘此佻巧兮，胡迂我之实多。彼六礼之已愆兮，曾贞女之贶从。矧要予以桑中兮，夫岂其为予之匹双。我有母兮，癩思泣血。我父而有知兮，怒冲发。我兄摩挲佣之金兮，骨肉相蔑。嫂旁睨兮，笑言哑哑。我忽愤气兮，如云。指漆室女以为正兮，又告夫司命与湘君。予不爱一死兮，弗忍速阿母之下世。原死而有凭兮，为凶之厉。呜呼哀哉，我终死兮，魂独归去。明告我母兮，幽告我父。匪我夙夜兮，胡然遭此行露也。纵谓行多露兮，宁能我之汙也。重曰：嘉名为玉，父之命兮。幽辱粪壤，终保贞兮。忧思悄悄，泪淫淫兮。蒙耻忍诟，日当心兮。”

赵氏婢，失其名，为杭州赵氏婢。赵氏尝有客，言珞瑜子之学，使为婢算，曰：“是当七易其夫。”婢恚曰：“吾嫁则有夫，有夫则有死。吾今且不嫁，谁为之夫者？”自是蓬首垢面，矢不嫁。赵氏有婚嫁辄避匿，媒氏至，诟谇不可近。主悔之，抢首乞终役。年至七十馀，死於赵氏。

列传二百九十七

列女三

韦守官妻梁 归昭妻陆 昭弟继登妻张 罗仁美妻李 仁美弟妻刘
 妾梅李等 钱应式女 王氏三女 沈华区妻潘 陈某妻伍 孙谔妻顾
 等 洪志达妻叶 罗章袞妻杜 章袞侄群聘妻田等 王磐千妻颜 何
 大封妻阮 方希文妻项 廖愈达妻李 妾汪张 叶芊妻谢 姚文璠妻
 刘 毛翼顺妻陈 王三接妻黄 刘琰妻邢 王跻圣妻韩等 程显妻朱
 刘元鏗妻吴妾朱等 应氏妇 平阳妇 殷壮猷妻李 杨昌文妻袁 谌
 日升妻陈 陈某妻万 林应雒妻莫 梁学谦女 吴师让妻某 黄某妻
 李 文秉世妻梁 文氏女 文枢妻陆 何氏女 王氏三女 陈心俊妻马
 郭俊清女 张问行妻杨 张联标妾傅 林乾妻程 杨应鸮妾佟 黄居
 中妻吴 胡守谦妻黄 沈棠妻俞 陈得栋妻蒋等 汪二蛟母徐 妻戴
 刘章寿妻徐 黄嘉文妻蔡 徐明英妻吴 长清岭 烈妇 韩昌有妻李
 马雄镇妻李 妾顾等 沈瑞妻郑 傅璇妻黄 刘昆妻张 妾吴及二女
 杨天阶妻关及二女 乌蒙女 刘亨基女 滕士学妻满 向宗榜妻滕
 滕作贤妻杨 滕家万妻黄 高村妇 陈世章妻朱 薛中杰女 傅瑛妻
 周 任寨村二十烈女 王自正妻马 强逢泰妻徐 方振声妻张 陈玉
 威妻 唐宝丰二妇戴钧衡妻李 妾刘 陈吉麟妻周 凌传经妻杨 秦
 耀曾妻毕 曹士鹤妻管 谢石全妻廖 曾石泰妻黄 叶金题母胡 缪
 胜云妻黄 石时稔聘妻刘 章瑶圃女 戴可恆妻朱 金福曾妻李

张福海妻姚 邵顺年妻伊 顺年弟顺国妻刘 陈某聘妻酆 胡金题妻俞 王氏女 郑德高妻阮 方其莲妻阮 周小梅妻汤 杨某妻沈 周世棣妻胡 蔡以莹妻曹 妾马 王永喜妻卢 刘崇鼎母张 武昌女子 沧州女子 费某妻吴 冷煜瀛妻卢 陈兆吉妻余 蔡法度妻简 张守一女 王占元妻杨 王秉堃女 魏克明女 刘庆耀妻廖 欧阳维元妻曹 李盘龙妻邓等 黄氏女 程氏女 韩肖朱妻郗 张醴仁妻王 许氏女 李氏女 杨某妻吴 康创业妻邸 李鸿业妻邸 王书云妻谷 王有周妻杨 子汉连妻张 汉元妻李汉 科妻李等 张金铸妻段 王氏二女 马安娃妻赵 王之纲妻李 穆氏女 张某妻蔡 程丁兒妻黄 张氏女 赵贵赐妻任 杨贵升妻刘 多宝聘妻宗室氏 子英爚妻鄂卓尔氏 公额布妻 音德布女 良奎妻 连惠妻根 瑞妻 松文母吴 姚叶敏妻耿 陈某妻殷 黄晞妻周 邹延玠妻吴 陈生辉妻侯 田一朋妻刘 蒋世珍妻刘 王有章妻罗 有章妹 楼文贵妻卢 沙木哈妻 郑荣组妻徐 张翼妻戴 詹允迪妻吴 蔡以位妻孙 杨春芳妻王 王尊德妾唐 窦鸿妾郝 章学闵妻董 杜聂齐妻何 张氏妇 宁化二妇

韦守官妻梁，长清人。明季饥，女未行，从父流转河南，婢於富室。及笄，主为择婿，梁泣言幼尝受韦氏聘，死，不敢别嫁。主使求得守官，守官迎以归。已而守官卒，家人欲使别嫁，梁自沉大清河，救，不死。乃自治棺，曰：“有欲娶我，

以此畀之！”家人不复言。寇乱，匿棺以免。顺治二年，师南行，过其村，梁惧，积薪於户下，举火，乃入棺，自焚死。

归昭妻陆，弟继登妻张，昭，昆山人；陆、张皆太仓人。昭仕明为监纪，顺治二年，死扬州；继登为教谕，长兴民乱，戕焉。二妇未得问。昆山兵起，舅姑避于乡，舟迎二妇，二妇不果行。师至，城闭，城西砲如雷。二妇夜登楼，环坐诸兒女酌酒，戒积薪楼下，城破则纵火。一老仆进，谓城破当兵冲，虑不及死，城北比丘尼故与主母善，菴后有池，仓卒可得死，从之。城破，兵掠菴，张入池，陆视其女，一卒前犯，陆力拒，被二矛，仆，又乱箠之，乃绝。张以水浅，不即死。兵去，潜视陆，陆亦苏，乃与尼共掖起之。兵复至，张辄避诸池，一卒索得张，欲执以去，张力拒，见杀。陆创重卒。

罗仁美妻李，仁美，扬州人，失其县；李，龙游人。家扬州广储门。师下扬州，李方娠，积薪所居楼下，呼诸妇曰：“原死者共死，毋辱！”於是姒刘、仁美妾梅、李，前室女宦姑及诸妇，从李登楼，凡十二人。呼婢菊花举火，前室子哭，从李俱上，李顾见，启牖呼仁美，掷兒下。仁美负母手挈兒，哭出巷，回首，见黑烟出瓦隙，火合楼摧，闻屝声沸火中。仁美行，遇兵，仅得脱。兵去，发楼烬，拾残骸，惟菊花遗肢衣可辨。乃丛葬十三人西华门外。

同时钱应式女淑贤，丹徒人。闻城破，数自杀，未绝。雨甚，门外万马声，比屋杀人，火四起。淑贤以纸渍水塞口鼻，持父手壅其气，父手悸不能举，又解衣带，强母使缢。母哭走出，闻足击床阁阁，入视，已绝。

王氏三女，金坛人。其二为同产，其一为群从姊妹，年皆十六七，以王师下江南，诸州县盗群起，王氏避长荡湖。昼延缘苇间，夜复其居。一日，盗至，劫三女子，缚置筏上。三女

子号泣跌荡，筏覆，三女子死焉，贼十数辈亦溺。明日，尸浮水上，缚尽弛，三女子携手，发相縻。乱中无棺，得故篋三重以敛，墓于湖滨，墓木枝葉皆三，相繆。

沈华区妻潘，海宁人，居硖石。顺治二年六月，举人周宗彝起兵硖石。八月望，师宵乘北关破之，华区与潘皆被俘。过南市桥，潘睨水欲自沉，华区密止之，曰：“汝死，兵且杀我！”潘乃语兵：“我从汝去，原得释我夫。”兵释华区，驱潘入舟，舟行十八里，至王店。水次，观者方集，潘忽跃起，曰：“我硖石沈华区妻，义不任受辱！”奋入水。兵惊，捽其发出水，潘力自沉，发断，系以纆墨，益力自沉，纆绝，如是三，兵以刃舂其喉，遂死。师中有裨将叹其烈，出千钱为敛。

陈某妻伍，华亭人。师下松江，陈家璜溪，兵至，斧陈首，伍奔救，兵舍其夫而縶之。伍曰：“毋缚我，我从汝去！”将登舟，跃入溪，死。

当时死于溪者，诸生孙谔妻顾、徽州商孙氏之媪。

洪志达妻叶，歙人。顺治二年，徽州初定，盗贼所在多有，志达偕叶避兵淳安郑家村。明年二月，村人譁言兵至，志达与叶仓皇走，匿草中，游骑过，自草中曳叶出。志达习拳勇有力，踊自草中，奋击一骑，仆，众骑拔刀赴志达。志达徒手与斗，众骑且仆且起，环射之，矢中志达目，贯脑死。叶抱尸恸，众骑挟之行，叶辍哭。马行渐缓，度悬崖，叶曰：“勿持我急，我自能乘。”贼信之，遂纵马向崖，众骑自后从之，叶自马上掷崖下，死。淳安人言其死且为神，为之祠焉。

罗章袞妻杜，群聘妻田，淳化人。群聘，章袞从子也，皆早卒。顺治三年，寇至，城破，杜指墙间井，语养女淑明、淑仪曰：“此吾曹死所也！”遂入井。淑明、淑仪相向哭，从之下。田与杜连墙居，闻哭，呼其女优姐，亦趋并死。

先一年，县兵譟变，章袞侄女窦芳堕楼死，窦芳有从姊雁珠，明崇祯间死寇，窦芳方在娠，其母梦雁珠偕一女至，谓唐奉天窦烈女也，故命曰窦芳。既长，嫁三原房大猷。其死后雁珠十七年，俱以正月十五日死，死时年俱十八，乡人合前后称“七烈”。

王馨千妻颜，江西安福人。顺治三年，遇寇，其臂索贿，颜诤曰：“此手乃为贼执耶？”投水死。

何大封妻阮，无为人，早寡。有授物误触其手者，引刀断指，血溅尺许。

方希文妻项，名淑美，淳安人。顺治三年，明溃师掠县，希文携家避兵西坑。以妾子病，谒医。兵骤至，纵火。火将及，婢请项出避，项曰：“出，死于兵；不出，死于火。死同，死火不辱。若能死，则从；不能，亟出！”希文故有藏书，项积书左右，坐其中，火及，书烬，项殉焉。

廖愈达妻李，妾汪、张，泰宁人。李读书通大义，教二妾章句。愈达从外归，闻李疏“仁”字，教二妾，语谆谆。愈达入而笑，李正色曰：“志士仁人，有杀身以成仁，毋求生以害仁！”顺治三年，愈达将妻妾避兵，或传崇祯十七年京师破时，检讨汪伟与其妻耿殉国事，李以告二妾，相持而哭。师渐逼，愈达与妻妾夜走南石砦，师至，攻砦，愈达率妻妾避砦口。或呼师自砦后入，李即从砦口展手投崖下。愈达挈二妾匿岩石中，搜山兵至，张亦投崖死。愈达出金遣兵去，汪坚持愈达衣，伏其后，顷之，遥见师中出裨将，朱纓窄袖，指挥从卒巡山。汪大哭曰：“君善自保！”亦投崖，激于石，身裂若支解。师退，愈达及诸同避砦中者皆得脱。

叶芊妻谢，宁都人。六年冬十月，明将揭重熙等以师赴南昌，驻宁都兵掠得谢，部曲将悦其色，问家世，谢从容具以对，

因乞得沐浴，部曲将许之，遂入室，以鬻刀自堪其喉，死。

姚文璠妻刘，名满，福清人。文璠鬻香于市，顺治三年，海寇至，索钱无所得，截文璠首去。满舁尸还，舐血缚布缀於颈，敛毕，乃言曰：“我恨不能手刃贼，独以死报君。”首触棺，仆，久之，甦，请以兄公子为后，尽鬻衣珥营葬。越三年，清明上冢，归，屑金咽之，死。

毛翼顺妻陈，亦福清人。顺治四年，翼顺死于寇，舁尸还，血溢于鼻，陈舐血，敛毕，不食七日，自经。

王三接妻黄，曹县人。三接官汾西知县，黄侍姑田家居。顺治五年，李化鲸乱，破城，姑、妇皆被执。黄语贼曰：“释我姑，我与金帛，惟尔欲！”贼释其姑，黄度姑行远，乃骂曰：“吾家清白吏，安有厚藏？吾名家女。命妇，岂肯从贼？有死而已！”贼磔之。

当时为贼杀者，刘琰妻邢等九人；投水死者，王跻圣妻韩等七人。

程显妻朱，新建人，明宗室女也。以其侄为子妇。顺治五年，金声桓为乱，显自南昌将家人入山，道遇兵相失。或传显已死，朱谓子妇：“翁死，吾不独生，汝奈何？”妇曰：“死耳！”朱缢树上，已绝，兵救之，甦，复触树死。妇亦起触树，兵前持妇，妇齧其指，夺刀自刎死。

刘元鏜妻吴，妾朱，南昌人。元鏜亦将家人避兵，兵及，弃抱中兒道旁而走，吴伏沟草。朱为兵得，縶以行，经溪，跃，縶绝，兵斫其颊，死。吴出草，行数十武，遇邻媪，脱簪求扶持。兵复至，吴握发仰天号曰：“夫邪子邪！吾其死邪！”兵挟刃逐之，行赴陂死。

是役诸女妇死者至众，靖安舒调熙妻朱，救夫；丰城熊嗣蕃妻胡，及从子有恆妻沈，从夫救舅：皆死。而新建徐文璠妻

朱，割乳断首；进贤胡永益妻胡，刃出背：死尤烈。

应氏妇，鄞人。贫行乞。顺治六年，海寇至，匿郭东庙。寇欲汙之，坚不从。既仍伪诺，出庙，将入井，寇复牵以入，终号泣不就，死乱刃。

平阳妇，不知其姓氏。顺治七年，姜瓖乱，为其徒所掠，过定州唐城村，刺血题诗于壁，并为序自述，略言：“明月在天，清水在旁。得自尽于此，上不媿父母，次不惭婿，庶几与水同清，与月同明。”遂自经死。

殷壮猷妻李，丰润人。顺治中，壮猷为临蓝参将。十一年，孙可望攻临蓝，壮猷筑城以守，围久不解，出战，死。李以印畀次子质，挥使出避，而与长子文自刎死。

杨昌文妻袁，安义人，或曰建昌人。顺治间兵乱，父母迎袁归，袁不可，曰：“弃姑避兵，不义。”兵至，伏地请死，斫数刃去。家人归，努目问：“姑无恙乎？”曰“无恙”，乃瞑。

谏日升妻陈，高安人。顺治间，金声桓乱，为兵掠挟上马，力拒，中八刃，剖心断脰刳孕死。

陈某妻万，万县人。康熙间，谭弘乱，被执，杀其怀中子。万诡言家有藏车强，贼使其徒从以往，过悬崖，奋起，挤贼堕，亦自投死。

林应雒妻莫，梁学谦女，吴师让妻某，黄某妻李，皆新会人。应雒、学谦、师让皆诸生。顺治十一年，明将李定国攻新会，城守阅八月，食尽，杀人马为食。莫代姑，梁女年十一代父，黄、李代夫，皆死。李之死，兵持首还其夫，使葬焉。

文秉世妻梁，郁林人。李定国掠州，梁为兵掠，迫上马。梁哭，据地骂，兵杀之。越二日，秉世得其尸，目未瞑也。

文氏女兆祥，文枢妻陆，灌阳人。定国兵至，姑嫂避火星

山箐中，兵入，自杀。

何氏女，昭平人。是岁师逐定国，避兵思庇冲。或迫之，死。

王氏三女：长亥娘，次竹姑，次酉娘，博白农家女。康熙十九年，避寇宴石岩，寇攻岩，姊妹皆投崖死。

陈心俊妻马，伏羌人。年十九，寡。顺治初，流寇据城，其渠闻马有色，遣人强致之。马居楼上，挥杂器物掷楼下，厉声叱其人曰：“白若渠，欲强污我，惟有头可断耳！”渠闻，亦愕曰：“烈妇！烈妇！”卒得免。

郭俊清女莲姑，巴州人。嘉庆二年九月，教匪破城，掠以去，女骂不绝。贼褫其衣，骂愈厉，杀之，书其背曰“烈女尸”

张问行妻杨，秦州人。同治间回乱，破其堡。杨遣三子行，持厨刀倚扉骂贼，贼斫其口至耳际，骂犹不已，遂死。贼举扉掩其尸，书其上曰：“此张监生妻杨烈妇，毋损其尸。”

张联标妾傅，泰顺人。联标为罗阳知县，傅从，年方笄。山寇破县，被执。贼渠令其徒百方诱之，不从。一夕，拥至渠所，诸贼执刀夹左右，怵以死，终不屈，乃缢杀之。

林乾妻程，漳浦人。有殊色。康熙元年，县有刘暢者，为盗马婆山。掠程至，将污之，不从。使他妇慕之曰：“我曹已至此，即完节，谁复能信？”程曰：“吾自行吾志，非求人信，岂能效汝曹无耻耶！”暢杀之。

杨应鹞妾佟，奉天人。应鹞官贵阳同知，吴三桂叛，檄署官，应鹞力拒，乃置诸顺宁。师将入滇，郭壮图使杀之。应鹞骂使者。佟曰：“大丈夫当毅然引决，无恋恋如儿女子！我请为公先，不使公遗憾。”遂缢，应鹞亦缢。

黄居中妻吴，居中失其里贯；吴丰顺人，广东饶平镇总兵六奇女也。康熙中，居中为苍梧教谕。十三年，孙延龄叛，梧

州戍兵应之，入其室，吴曰：“封疆之事，固知非若曹所能，若曹其俘我乎？我将待之！”奋击，杀二人，自伏剑死。

胡守谦妻黄，闽人。守谦武举。当耿精忠叛，守谦投书城外，言贼必败，状为守者所收，送郊外杀之。黄请代，不许。乃求得守谦首，缀於尸。葬毕，自具棺衾，饮药死。

沈棠妻俞，莆田人。年十八，美。耿精忠兵至，执俞，并及棠。俞计脱棠，乃抗贼。贼威以刃，就刃；迫以火，赴火；幽之，遂自缢，贼磔其尸。

同时福清陈得栋妻蒋，陈云元妻周，皆为贼磔。莆田林振先妻郑支解，永安黄尾四妻郑剖孕，贵溪傅护妻薛剖腹，脏腑尽出。

汪二蛟母徐，妻戴，开化人。康熙十三年，耿精忠兵入浙江境，开化陷，二蛟及母、妻行避贼。贼至，缚二蛟，驱其母、妻以行。行过大泽，戴厉声曰：“得死所矣！”徐应曰：“待我！”贼持戴袖，戴绝袖，抱子自投泽中，徐与俱下。二蛟大呼，缚尽绝，亦赴水死。

后二年，开化复陷，刘章寿妻徐，为贼渠所得，置楼上，令两卒为守。妇阳谓守者：“事已至此，幸语若主，欲婚我，当具礼。”卒告渠，渠盛服佩刀上，妇迎坐，解刀置案上。复阳言：“奈何不为我具衣饰？”渠诺而下，妇取刀弄之，拔出鞘，忽引自刺。守者前夺刀，妇挥刀断其臂，遂自刳，渠裂其尸。

黄嘉文妻蔡，名慧奴，黄岩人。康熙十三年，耿精忠之徒陷黄岩，明年，师复黄岩，以黄岩民尝贰贼，俘焉。蔡及其子女属杭州驻防将，将艳蔡，欲以为子妇。九月壬申，将召蔡喻指，蔡取壁间刀自刳死，将投其尸於江。时军中得俘辄责金赎，嘉文方求金杭州，至，则蔡已死，乃赎子女还。蔡父行求蔡尸，

十二月丙子，风作，江潮涌，蔡尸乃出，距蔡死九十有九日。嘉文还，言子女得赎正同日。

徐明英妻吴，名宗爱，字绛雪，永康人。宗爱幼慧，九岁通音律，十馀岁即能诗，善写生，间作设色山水。明英卒。康熙十三年，耿精忠将徐尚朝攻处州，略金华。六月，游兵至永康。尚朝尝官浙东，闻宗爱才色，乃使胁宗爱族人，求宗爱，势汹汹。宗爱乃曰：“未亡人终一死耳，行矣，复何言！”贼遣迎宗爱，以两骑翼宗爱行。至三十里坑，宗爱给骑取饮，投崖死。宗爱二女兄皆能诗，而宗爱尤工，所著诗二卷。

长清岭烈妇，不知其氏，诸暨人。康熙十三年，盗朱德甫占县紫阆山为乱，吏发兵讨之，妇见掠，与其并繫。妇好谓兵：“吾既被获，复何言？吾夫祇此子，请俟其追至，以子归之，吾从汝去耳。”行至长清岭，其夫奔而至，妇复请以子授其夫。度父子行已远，自掷崖下死。

韩昌有妻李，秦州人。康熙十四年六月，遇寇，李负幼子，行迟，为贼及。李批贼颊骂，贼刃之七创，项未殊。昌有舁之归，夜而苏，谓昌有曰：“必葬我松下！”又七日乃绝，昌有葬之松下。

马雄镇妻李，雄镇自有传，李不知其里贯。雄镇为广西巡抚，孙延龄反，遣子世济如京师告变，旋见执，幽四岁。康熙十六年，吴世琮攻杀延龄，遂戕雄镇及其二子。李及妾顾、刘，女子子二，世济妻董，妾苗，同日死。雄镇初见执，置其孥别室，妾赵及世济子一、女三皆以饥寒死。於是雄镇二女相要同死，妾顾亦原从。及雄镇见执，守者梯垣以告，二女谓顾：“今日当践约。”为縶于梁，语顾曰：“夫人诸母行，宜位於中，虽颠沛，不可失序。”顾曰：“我妾也，又无出，何敢与诸母齿？”再让，乃先缢，幼女年十五，弱，手不胜纆，久之，环

不就，呼曰：“姊助我！”长女年十八，应曰：“妹怖死耶？吾助妹！”已，皆缢。董先二女缢，縋再绝，再仆地，伤额及足，三缢乃绝。苗与刘后二女缢，李视诸人皆死，曰：“姑妇子女，皆幸不辱身，我无憾矣！”乃亦缢。

顾，名荃，字芬若，丰润人，能诗画。

沈瑞妻郑，瑞附见其从祖志祥传。郑父斌事郑锦，私署礼官，盖亦锦族。瑞嗣封续顺公，驻潮州。锦兵破潮州，送瑞台湾，时瑞年十五，斌盖以此时婿瑞。居数年，锦部有傅为霖者谋为反间，事泄，辞连瑞，锦系瑞及其孥，而以郑归斌。郑泣谓斌曰：“儿既归沈氏，生死与共！请遣儿同系。”斌使处于别室。及瑞将死，问：“夫人安在？”或以告，解带使诀郑，郑遂自经。

傅璇妻黄，名弃娘，台湾人。璇，为霖子也。为霖事败，锦俘其孥，弃娘有兄铨为营救得免。为霖、璇皆被杀，弃娘矢殉，铨宽譬之。弃娘曰：“今日之事，子为父死，妻为夫死，复何言！”卒自经。

刘昆妻张，保宁人。昆死乌蒙之难，语在忠义传。昆既死，贼遂破城，张冠帔坐中堂，呼女易璋、可璋及妾吴，戒毋辱，出昆佩刀示易璋，易璋泣而跪，张斫其肩死。可璋亦跪，张栗，刀堕，可璋曰：“母怖耶？”拾刀自斲，亦死。张语吴：“汝将三岁儿，好自匿，存张氏后。”吴号，抱张膝，张且叹且回刀自殊，颈且断，危坐几上。吴挥乳母抱儿速去，拜张前，引刀冲喉，死几下。雍正八年八月事也。乳母逃山中，卒全张氏后。师定乌蒙，录昆死事，张、吴易璋、可璋旌赠如例。

杨天阶妻关，开化人。天阶为乌蒙守备，城破时战死。亦有女子子二，长曰凤，次无名，关闻天阶死，谓二女曰：“我当死，汝姊妹宜求自脱。”二女泣曰：“父已死，兄不知存亡，

何以为生？”遂对缢。关自刳死。

乌蒙女，不知姓氏，里居乌蒙。倮乱，掠子女财物，女子年少者，头人自取之。女与其曹二十馀辈立棚下，日暮，头人持刀入，叱诸女去衣，不从。击以刀脊，次及女，女年十五六，有容色，坚不从。头人欲击辄复止，小倮告有以酒食贺者，头人掷刀出。倮营中为坑，爇薪炭御寒，女挟头人所弃刀立坑后。头人醉，复入就女，张两手将抱持，女迎刺洞其胸，仆地死。众倮惊，就视，女已自刳，群碎其尸。

刘亨基女，字满，湘潭人。亨基官台湾府同知，权知彰化县。林爽文之难，亨基殉焉。满年十六，自沉后池，池浅不得死，展转泥中。贼大至，曳之上，满骂曰：“我名家女，岂惧死乎？汝曹生太平，乃为逆乱，官军至，汝曹当万段！”贼劓其口，劓其鼻，骂愈厉，乃杀之。台湾平，得旌，台湾之民私谥曰贞烈。

滕士学妻满，向宗榜妻滕，滕作贤妻杨，滕家万妻黄，皆麻阳高村人。乾隆六十年，苗乱，掠高村，入士学家，击满以槌。满怒骂，苗抉其目。骂愈厉，遂断舌剖腹，寸磔死。滕绷其儿走水次，求舟将渡。苗逐之，执其手，滕怒骂，苗杀其子，滕跃入水死。作贤、家万皆为苗杀，杨自刳殉。黄为苗掠至八斗山，给苗入深林，解刀搵其胸，杀之。走求家万尸岩下，亦自经殉。高村又有妇，以舅方病，不忍去。苗至，将杀其舅，妇夺刀刺苗，殪，遂自刳。

陈世章妻朱，义宁人。世章为湖北保康知县。嘉庆元年，曾世兴为乱，保康故无城，贼骤至，朱怀印坐。贼挟刃索印，朱曰：“我命妇，印在此！汝曹何敢夺？”贼以矛贯其胸死。

薛中杰女，洋县人。嘉庆二年，教匪掠县境，女年十六七，从家人行避贼。为贼得，置马上，女骂，跃，仆地，贼掖之起

行。经益水滨，自掷入水。方冬，水落，不即死。贼岸上立，好语招使上，女益匍匐求深处，贼攒矛刺之，死。

傅瑛妻周，宝庆人。道光间，教匪起，周方在母家，从母匿丛栗中。贼拥入，邻妇先匿者群叩头乞哀，周语母曰：“死生命也！奈何降志於此曹乎？”乃举袂蒙其首伏母怀。贼迫视之，美，挟上马，二贼挟以行。周骂贼，贼抚其背为好语，周以指劈面骂益急。贼刺其肋，推坠马，死乱刃下。

任寨村二十烈女，任寨村宝丰县村也。嘉庆五年，教匪至，距村不十里，村民出御。此二十人者，与同村诸妇避於楼。教匪入村，攻楼，不能克，乃收禾黍积楼下，环而焚焉。火炽，楼中诸妇有穴墙而跳者，或欲与二十人俱，二十人同声曰：“教匪盈野，理难自拔，万一求死不能得，何颜食息于人世？死于刃，死于水，死于火，死同也。惟毕命於此，吾侪志决矣！”俄而风起，火益怒，楼烬，二十人燬。二十人中已適人者，何李氏、张王氏、刘王氏、冯刘氏、傅李氏、任赵氏、任周氏、任宋氏、任邱氏、任张氏、任赵氏、赵叶氏、李张氏、张赵氏、崔郝氏；未字者，何氏、冯氏、傅氏、熊氏、崔氏。

王自正妻马，秦安人。嘉庆五年，教匪破县，马被掠，骂不已，刀胁之，益厉，眦裂血，贼积薪焚杀之。

强逢泰妻徐，韩城人。逢泰父克捷，嘉庆间官滑县知县。十八年九月庚午，李文成之徒为乱，克捷及其妻殉焉。前一月，逢泰将其弟望泰归取妇。乱作，徐骂贼不为屈，贼縶徐钉著事柱上，斲割之，弃其骨。事闻，仁宗以徐死事烈，命谥节烈，赠恭人，附祀克捷祠。

方振声妻张，大兴人；陈玉威妻唐，台湾人。振声官嘉义县斗六门县丞，玉威官台湾北路协把总。道光十二年十一月，盗张炳为乱，遣其徒黄城攻斗六门，振声、玉威与千总唐步衢

拒战，皆死之，张、唐殉焉。张骂贼，劓鼻剃舌死尤惨。其幼女亦从死。

宣宗命张、唐并谥节烈，附祀振声、玉威祠。终清世，妇人得谥者凡三人。克捷、振声、玉威语在忠义传。

宝丰二妇，不知其氏，县察河寨人。道光中，教匪为乱，官军逐捕，以车载火药留置寨中，为教匪所诃，将攘而有之。攻寨急，堕其一隅为陂陀，肉薄以登。二妇见贼入，大呼曰：“寨破矣！火药且资贼，奈何？”寨中人皆潜避，无应者。二妇从风而火，药尽焚，烟涌尘起，蓬勃雾晦如夜，贼自相斗杀，二妇燔焉。

戴钧衡妻李、妾刘，桐城人。钧衡，文苑有传。咸丰初，洪秀全之徒攻县，钧衡避舒城，李、刘及二女居。寇至，仲女年十六，抗刃死，李、刘皆被掠。寇使他所掠妇与李处，李阳与诸妇语，纳手入袖。忽口喷血仆地，视之，刃刺喉死。寇欲褫其衣，其侣呼曰：“此烈妇！汝褫其衣，吾斩汝！”诸妇防刘益严，刘受李诫，以间脱其幼女囚。两月馀，不言，不栉发。一日，寇欲污之，乃大骂。寇怒，杀诸东郊外，骂不绝。曰：“吾今可以报女君矣！”遂死。

陈吉麟妻周，临川人。咸丰间，洪秀全之徒破县，周与女仙英走铜岭，贼及之，加剑于项，逼之，不肯从。杀仙英，愈怒，批贼颊，贼杀之，尸提其首而立，贼为之惊走。

同时凌传经妻杨，彭泽人。与姑匿山中，贼搜得姑，杨持刀奔赴。贼舍姑与斗，力尽，为贼支解。杨同县又有贾莲品妻韩，搃贼，为所磔。

秦耀曾妻毕，耀曾，江宁人；毕，镇洋人，湖广总督沅女也。耀曾以举人官郎中。咸丰三年二月，洪秀全攻江宁。毕年将八十，城破，集家人告曰：“吾家人受朝廷恩，於义当死。

尔曹皆朝廷百姓，平日受承平之福，今寇乱，可爱死乎？且为贼得，必有求死不得者，悔何及！”乃服命服，扶杖赴水死。从者数十人。

曹士鹤妻管，名怀珠，字藏真，亦江宁人。士鹤官陕西清涧知县。城将破，与士鹤兄妻李缙朱氏祠树上，自书衣襟曰：“陕西清涧县知县曹士鹤妻管氏为国死於此。”

谢石全妻廖，曾石泰妻黄，叶金题母胡，缪胜云妻黄，皆定南人。咸丰六年，粤贼攻城，廖、黄皆助城守。廖执刃登陴，历数十昼夜。一夕，依堞视贼，为飞砲所中，遂卒。黄佐石泰杀贼，贼攻城东南隅，黄赴救，中火枪，犹大呼杀贼，死城上。八年，贼复至，攻胡所居村，金题从乡兵御贼，胡握析薪斧，踏贼十馀。力斗，被重创，与金题俱死。胜云所居曰缪家庄，土寇作，黄与妯娌发火箭殪贼。贼逾屋入，胜云与其父皆死。黄挥刀巷战，久之，贼大至，自刎死。

石时稔聘妻刘，名敏和，吴县人，家洞庭山。时稔卒，刘得请於父母，奔丧，奉姑居。咸丰十年夏，洪秀全之徒破苏州，洞庭山民拒守。阅岁馀，力尽。贼自山前入，刘盛服待水次，誓死。居三日，贼不至，姑挽令入室，刘问：“何以得免？”则曰：“率钱输贼兵。”刘跃起，哭曰：“是乃降也！降则此贼土，吾贼人矣。吾以为三日中，若辈与贼决死战耳。今若此，何用生为？”姑与家人辈力劝毋死，刘好谓曰：“我三日不入户，惫矣！且少休。”入室，即夜自经死。留一纸，自书生死年月日。

章瑶圃女亥姑，余杭人。咸丰十年，年十五。六月庚午，贼至，亥姑抱柱坚不释，贼击之，十指皆创，抱柱如故。贼斫其肩背，亥姑骂曰：“恨不为男子杀尔辈尽！”贼勒其颈死。

戴可恆妻朱，可恆，仁和人；朱，长兴人。可恆父熙自有

传。咸丰十年，杭州破，熙殉。朱具衣衾，视敛如礼，从可恆转徙。明年，复还，贼复至。围急，朱方为诗词自若，曰：“我自为计久矣，何惧！”城破，朱语可恆速将子出避，赋诗矢死。不食两日，未绝；自经，絀断，又未绝；夜入池死，即熙死节处。熙死时，少子穗孙妻孙，方归省，闻即仰药殉。其祖母姚、母闵，及诸弟、妹皆死，凡七人。

金福曾妻李，福曾，秀水人，有传；李，馀杭人。福曾父鼎燮，官临安训导，寄孥杭州。洪秀全之徒再攻杭州，围久食尽，杂啖草木，甚至煤雨屐缘革为食。城将破，李与福曾矢必死。尚馀银饼一，为福曾缝置袷絮中，谓穷途得此，犹可旦夕活也。俄，贼大至，投姻家洪氏屋后池死。同时鼎燮殉临安，鼎燮弟鸿信妻胡，避临安村间，为贼所迫，矛舂其喉死。咸丰十年，贼破嘉兴，福曾之族诸妇女死者，衍芹妻倪、衍科妻锺、鸿鉴妻徐、鸿墀妻许、鸿勛妻潘、鸿勳妻胡、鸿绶妻顾、鸿绂妻屈。徐、许皆有女从死。振声妻张，贼将至时先自经殉。

张福海妻姚，钱塘人。福海官广东曲江知县。姚家居，寇至，城围合，米尽食麦，麦尽食糠粃，糠粃尽食马料豆。城破，贼胁姚行，姚奋起击贼，被杀。同死者娣、姒孙、王，女杏珠，侄女满、文、月。

邵顺年妻伊，仁和人。顺年，懿辰子，懿辰自有传。杭州被围，伊炊粥奉舅姑，辄忍饥不食。城破，俟其姑既出，入井死。巡抚马新贻上懿辰死事状，附陈伊“生则以孝事亲，临难不求苟活，深明大义”，得旌。

顺年弟顺国妻刘，亦仁和人。顺国为六合知县，卒。刘父堃方为汉中知府，令以二子往。刘谓异乡非可久居，以顺国丧还葬。蒐先世藏书授二子，督就学甚严，二子皆成立。

陈某聘妻鄞，海宁长安镇人。未行而夫死，誓不嫁，奉父；

父卒，为立后。年四十馀，贼至，焚其村，酆自沉水甕中。贼去，戚族往视之，其庐烬，甕水沸，尸为糜矣。

胡金题妻俞，金题，乌程人；俞，归安人：家双林。贼以有色，驱使行，不从，持刃哧

之，张目以颈就刃。贼笑曰：“痴女子！”乃絜以行。行数十步，有桥横水，俞好语贼曰：“雨后泥泞，絜不可以行，乞舍我，我自从汝去。”复请以两矛夹持以上，示无死意。至桥半，奋跃入水，贼怒其给，矛刺之，死。

王氏女婉容，亦家双林。贼掠其父母，婉容请于贼：“释父母，我从汝去。”贼释其父母。已入舟，婉容出户呼曰：“我犹有语，请少待！”且呼且行，近水，疾跃自沉。贼操矛拯之，不上，遂死。

郑德高妻与方其莲妻，皆阮氏兄弟也，兰谿人。贼破县，德高、其莲将其孥避北山。久之，德高、其莲偕入县，为贼杀。二妇恟，誓死。一日贼奄至，二妇坚坐不为动。一贼持矛入，倚矛於壁，呼二妇具茗，二妇不应。贼解佩刀掷地，曰：“不应且死！”二妇厉声答曰：“我曹畏死，尚坐待汝耶？吾夫死于贼，今当杀汝！”遂跃起，即取刀矛击贼，贼徒手，被数创，大呼，群贼皆至，二妇力斗死。

周小梅妻汤，名硕人，常熟人。咸丰十年，洪秀全之徒陷常熟，小梅方赴乡，汤率子涟香、女淑贞及幼子、女入井死。将入井，嘱长子於邻翁；脱戒指付老仆，嘱持书报小梅，书曰：

“昨君出门，饭后即失常熟，一夜未眠。今水穷山尽，当死义，恨不能一言为别。原君平安，勿以妾母子为念。寄戒指一枚，见此如见妾！”

杨某妻沈，名彩霞，金华人。生农家，有力，能舞大刀，重百斤。俗斗牛，牛奔，彩霞手挽之，牛不得动。咸丰十一年，

贼将至，乡人集团练得数百人，推彩霞主之。时兰溪诸葛焘团练过万人，与相犄角，贼至则互救。洪秀全将李世贤自龙游至，彩霞乘其未定击之，败走。总督张玉良至兰溪，暴於民，焘甚之。兵有自贼降者，伪为诸葛氏之帜过金华索犒，彩霞察其诈，击杀数百人。玉良告巡抚，谓团练杀官军，互讐不已。贼又至，伪为官军装，吏不复察，金华破，彩霞自刭死。杨某亦死乱军中。

周世棣妻胡，镇海人。咸丰十一年，贼掠世棣去，使市马，以三贼监之行。世棣曰：“吾乡故多马，四人乃不足。”贼令募壮夫偕，世棣得乡人同陷贼者六，导之至鄞东乡。地僻，遂手刃三贼，其一实阳死，世棣未察也。遣乡人自归，矫贼令入宁波，出被掠男妇数十辈。夜半，阳死贼归告其渠，将群贼捕世棣，世棣逃走。贼执世棣母及胡，胡语贼曰：“吾家有藏镪，请以吾质，遣吾姑发藏镪强，馈诸公。”姑已去，胡仰药死，世棣母子皆得免。

蔡以莹妻曹、妾马，萧山人。咸丰十一年，贼自严州循江薄萧山，以莹将妻妾子女避兵王家桥。遇贼，劫曹，将犯之，且骂且入水死。子景轼、女景良奔赴，与俱死。女景李为贼掠，语贼：“勿相强，我固原从汝。”贼稍宽之。行近水，亦疾跃自沉。马抱三岁子匿苇间，以莹还，求得马。贼复至，马视道旁舍有采菱者所遗木罌，折枯木授以莹使乘以渡。以莹要马偕，马曰：“此非舟，不能胜二人。”出怀中兒投以莹，曰：“以此子随君去。”以莹渡未半，回望贼垂及，马呼：“君勿念我，今与君永别！”赴水死，以莹得免。

王永喜妻卢，永喜，开州人；卢，清丰人。咸丰十一年四月乙巳，盗李古考围州城，永喜将出助守，语卢曰：“若闻砲，即城破，吾家世清白，慎勿为贼汙！”卢曰：“诺。”贼至，

举砲相击，城得全。永喜归，则卢率二女自经死矣。二女：长曰印，次曰改。又有张氏妇，村居，贼执以去。见井，给曰：“我渴甚，乞解缚饮我！”贼解缚，入井死。

刘崇鼎母张，都昌人。咸丰间，洪秀全之徒攻县，县人治乡兵，推崇鼎主其事，崇鼎谢母在。张曰：“人谁无母，皆以母谢，谁当杀贼者？”崇鼎受命主乡兵，张出家财佐饷。贼至，崇鼎请母避贼，张泫然曰：“未战而先策败，人心散矣！有进尺，无退寸，此外复何顾？”崇鼎雪涕出战，败死。张闻败，曰：“崇鼎死矣！”遂自经，未绝；贼已入，张出，坐堂上，骂贼，死之。

武昌女子，不知其姓氏，在贼中号为朱九妹。咸丰间，洪秀全破武昌，驱以东，至江宁，杨秀清欲纳之。女侍饮驩甚，潜置毒酒食中进秀清，持之急，秀清察有异，磔死。

沧州女子，亦不知其姓氏，同治七年，张总愚北攻沧州，其党得此女，献总愚，总愚使执役。女袖出剪刺总愚，伤其臂，群贼集，立醢之。

费某妻吴，费某，德清人；吴，处州人，失其县。父景籥，为湖州运粮千总，因以女归费。早寡，事祖姑甚谨。洪秀全之徒陷德清，景籥他徙，吴嘱以子而留事祖姑。贼大至，追吴，将汙之，不从。贼抽刃出，祖姑与相向哭，吴慷慨求死。贼系之树上，曰：“我出汝心，观汝心坚否？”刃割胸，出心，坚如石，贼大惊。就德清人求其姓氏，曰：“此妇殆有神！”

冷煜瀛妻卢，义宁人。煜瀛官都昌训导，洪秀全之徒破县，死之。卢伏哭煜瀛侧，为煜瀛理须，厉声骂贼。贼断其舌，死，手犹握须弗释也。

陈兆吉妻余，亦义宁人。义宁破，贼杀兆吉。余方妊，骂贼，贼剖其腹，兒逐刃堕，呱呱泣，贼惊走。其渠闻，为之少

戢。

蔡法度妻简，新淦人。简早寡，美。洪秀全之徒攻县，名索简，言不得屠蔡氏。蔡氏大恼，简曰：“是无难。”艳服乘舆出，方度谿桥，骤自舆跃出，入溪水。溪水急，求其尸，勿能得。

张守一女春英，山西人，寓海城。同治二年，回乱，守一已卒，弟、妹幼，母悲泣。春英阳语回：“能脱我母及弟、妹，原相从。”回遣两骑使守一旧仆护之行。春英度去远，入井死。

王占元妻杨，皋兰人。同治四年，回乱，杨从家人匿山穴中，为回所得。杨曰：“如爱我，幸毋伤我姑。”回驱杨去，至一村，回入掠。杨语途人曰：“我王占元妻，将死於此。乞寄语吾夫，速负母远遁！”遂入井死。

王秉堃女翠环，固原人。亦为回得，欲挟之去，翠环曰：“释我父、兄，可。”回释其父、兄，曰：“我弱不任骑，原以舆行。”回喜，俾以舆行，女舆中饵毒，未至回所，死舆中。

魏克明女秀莲，泾州人。同治七年二月，从两兄行避兵。回至，次兄中矛死。秀莲跪请活长兄，回许之。长兄脱走至山麓，遥望回迫秀莲乘马渡水，至中流，坠水死。

刘庆耀妻廖，龙南人。庆耀赏酒自给。同治三年，贼至，廖持刃卫姑出。贼执姑，廖挥刃断贼腕，姑得脱。贼斗廖，廖杀二贼，力尽，剖腹断舌死。

欧阳维元妻曹，崇仁人。姑早寡，年九十九矣，贼急，曹奉姑走太浮山，遇贼，姑见杀。曹与维元击贼，皆死。

李盘龙妻邓，永新人。贼攻县，邓与族娣、姒走，遇贼仕坪。三妇共斗贼，皆死。娣、姒失其氏。

黄氏女，名婉梨，江宁人。咸丰三年，洪秀全破江宁，婉梨方五岁，有母，与兄弟居。同治四年，师克江宁，有兵入其

室，杀其母及其兄弟，缚婉梨置舟中，谓将归湖南。婉梨好语兵：“至汝家，当妻汝，舟中毋相逼。”时有金眉姑者，亦被掠，自沉於江，婉梨举以怵兵，兵不敢犯。月馀，将至其家，驱就陆，兵遇其侣，与俱投逆旅，二人方共饮，婉梨见牖上有毒鼠药，潜置食中。夜分，一人毒发死，一人毒浅，未即死，婉梨掣所佩刀割其腹，题诗壁间，述始末，自经死。

程氏女，名季玉，归安人，从父居苏州。苏州陷，其父以医卜自活。师克苏州，季玉与其父相失，就邻媪匿桃花坞。其女兄为部曲将所得，胁季玉去。季玉自经，不死，作绝命诗畀媪，使他日告其父，入井死。

韩肖朱妻郗，赵州人。姑瞽，张总愚自柏乡向赵州，郗奉姑走栾城。贼骤至，姑曰：“我瞽不能行，汝可疾逃，无以我累汝！”郗侍姑终不去。贼见其少，将絜以去，郗请诀于姑，贼稍缓，郗急趋赴井。贼持矛遂之，郗张两手以拒，回身堕井死。贼去，出其尸，矛创七。

张醴仁妻王，武强人。张总愚之徒入县境，王避乱深州。贼至，王与妇女数百自沉于滹沱，水浅，不即死。贼据河滨村二日，饥冻颠踣，一妇哭曰：“此不即死，不如死贼刃！”王曰：“见杀于贼辱甚，不如水死！”三日僵立死。

同县许氏女，从其父避贼。行遇贼，女促父速去。父陟冈望之，贼授女鞭令上马，女持鞭鞭贼，骂曰：“子！安敢尔？”贼絜女，挟刃迫之，女骂如故。刺其腕，刺其肩，骂如故，遂见杀。

李氏女，名蒲，饶阳人。亦从父避贼。贼至，将劫之去，女抱持父，坐于地不起。父令从贼行，道侧有井，父顾曰：“蒲，井也！”蒲疾入井。贼并挤其父入井，同死。

杨某妻吴，武进人。子传第，以举人官知府。客河道总督

幕，迎吴居黑塌。黑塌在开封北，滨河。同治三年八月，捻匪攻开封，未下，掠黑塌，吴骂贼死。传第从河道总督在开封，闻母死，大戚。以为不能豫戒，陷母死，为母撰行述，成，抑药死。

康创业妻，与李鸿业妻，皆邨氏，兄弟也，深泽人。同治七年，张总愚党掠县境，方归宁，从其父半千登屋避。贼登，刺半千死，姊持挺击贼，妹夺贼刀殪之。贼踵登，挥刀堕梯下，毙。贼发枪，妹仆，姊被数十创，亦死。

王书云妻谷，亦县人。书云精针灸，谷传其术，活妇女无算。贼至，矛刺其子凤衔仆，谷操杖击贼酋。贼纵火，与其子凤德、凤桐，女然文，皆死。

王有周妻杨，玉门人。早寡，抚三子汉连、汉元、汉科，皆长。同治三年正月，回攻所居堡，急。杨使汉元问道诣肃州请兵，汉连以其人出御。杨闻砲声急，意堡破，将二女孙入井死。汉连妻张挈次女自经，汉元妻李率次女饮酖，汉科妻李及子三、从女一、女甥一皆自刭。逾时回败去，汉连归，则家人皆狼藉死矣。

张金铸妻段，平凉人。同治间，回乱，金铸跳而逸，段未得从。回至，胁以刃，不为屈。砍项折，未殊，犹怒骂。复断其左臂，乃仆，回委之去。金铸归，段尚能语，曰：“我家长物，尽为寇掠去，惟敝书数帙，我取置怀中，君可将去！”又曰：“我且死，君当速行！勿以我故留，寇复至，君将不免。”金铸取怀中书欲去，返顾，段已绝。

王氏二女，香兰、缠娃，秦州人。同治八年，回乱，掠香兰。悦其色，以好言诱，不从；刃胁，不屈。欲走投崖，为贼追及，支解死。缠娃年十六，尤丽。贼縶以行，缠娃唾贼面骂，不少怯，亦见杀。

马安娃妻赵，秦州人。庄而有容。回乱，见执，缠贼，齧口，被数十创而死。安娃母田、兄妻赵皆死。

王之纲妻李，亦秦州人。扶姑避贼，贼及之，李捍贼刃，乞代姑，姑得间走，李乃骂贼。贼剜其左目，被十馀刃而死。

穆氏女，名芝，束鹿人。幼慧。同治七年，年十八，捻匪至，欲縶以去。女哀之，不听，乃呼其父曰：“速去！勿相顾，兒自有以处之。”父行稍远，芝厉声诟贼，贼鞭之仆。贼曰：“汝阳死，岂捨汝耶？”就曳之，芝骤举足创贼目，贼连刃刺之死。

张某妻蔡，秦安人。同治中，回乱，蔡有色，回使执纆，不可；与语兼嘲谑，蔡夺他贼刀刺之，伤贼手，见杀。

同县程丁兒妻黄，执厨刀击贼，不中，贼刳其腹，引肠悬树上。

张氏女，小字纯秀，年十七，有色。为回得，坚縶之。女止哭，求弛缚，度峭岩，耸身自掷岩下死。

赵贵赐妻任，甘肃安化人。同治间，回乱，贵赐为团勇，战死。回入其家，任执厨刀伏户侧，回先入者，出不意，斫之，踣。馀贼挺矛入，任反刃自杀。

杨贵升妻刘，伏羌人。回执其姑，将捶楚，刘请代，不听，取厨刀歼一贼，因自杀。

多宝聘妻，宗室氏，多宝，赫舍里氏，失其所隶旗；宗室氏，正蓝旗人，大学士灵桂兄女。未行，多宝卒，易衰经，赴吊，立从子英燾为后。灵桂以闻，穆宗书“未吉完贞”四字以赐。

英燾亦早卒，妻鄂卓尔氏，蒙古正白旗人，大学士荣庆女弟。婚甫逾月，姑、妇食贫守节。光绪二十六年，义和拳为乱，各国合军入京师，城破，多宝弟和宝妻，率佣妇入井；多宝妻

起，引药饮其妇，视既绝，乃自饮，同殉。

公额布妻，西安驻防，失其所隶旗。善事姑，三十而寡，教二子奎亮、奎喜，有礼法。宣统三年九月，乱作，戒二子曰：“此我完节时，汝曹当努力报朝廷，毋念我！”城破，率二子妇及孙定炎、成惠、孙女三入井死。清中叶后，八旗多从汉姓，公额布妻姓关桑氏，奎亮妻关鄂氏，奎喜妻关白氏。

音德布女雪雁，西安驻防，正红旗人。幼慧，粗解文字。乱作，从家人出避。行遇兵，有诱之者，雪雁引刀断其指，血沾衣，诱者惊卻。又遇兵，强胁之，女大诟曰：“吾头可断，志不可夺！”兵群起扶之，无完肤，女骂不绝，刃洞胸死之。

良奎妻，从汉姓曰石甘氏，荆州驻防，满洲镶黄旗人，为驻藏大臣凤全女兄。凤全自有传。贫，躬织纫供朝夕，诸子佐军，迎母居武昌。宣统三年八月，武昌兵起，诸子将奉母出避，力拒曰：“吾七十老妇，死何憾！”诸子哭，麾之出，遽阖户。翌日，兵大掠，与子妇二、女子一、孙及女孙三，皆死之。

连惠妻，从汉姓曰赵那氏，京口驻防，失其所隶旗。连惠咸丰间以前锋从攻镇江，战死。连惠妻以节旌。宣统三年，年已逾八十。九月兵起，出走，兵抽刃击之，未殊，骂不绝，被数刃，乃绝。血肉狼藉，白发为之赤。

根瑞妻，从汉姓曰王刘氏，京口驻防，镶白旗人。父德永，有文誉，客授学子。根瑞妻服父训，早寡，以节旌。无子，有女已嫁，依以居。闻兵起，语女及女夫曰：“吾年六十二，被旌，当殉变。尔曹将子女村居，得田十亩，耕且食，毋更求仕。”俄闻副都统载穆死官，即求死，辄救免；号泣不食，女及女夫跪进食，终不食，七日乃绝。

松文母吴，松文，荆州驻防，镶蓝旗人。同治初，徙江宁，从汉姓为冯氏。吴，荆州土人女也。事姑孝，早寡，无子，松

文，其族子也，立为后。松文子富伦浑，才而早卒，松文哭子恸，亦卒。松文妻康，富伦浑妻石，仍世守节。宣统三年，兵起，江宁驻防军溃，松文母年九十三矣，恸哭，以仍世守节，义不辱，首触墙死。康与妇石将诸孙自沉于水。康死，石与子女遇救免，康与石不详其族系。

姚叶敏妻耿，襄城人。叶敏早卒，事舅姑尽礼。立兄子为后。武汉兵起，耿方病，襄城土豪为暴，掠妇子为质，耿惧辱，饮药死。

陈某妻殷，秀水人。宣统三年，殷从夫在郴州。九月，长沙兵起，湘南诸府州应之，郴属县宜章、永兴皆变，殷告夫誓相守以死。夫趣殷将子女徙湘乡，依戚属避兵，殷不可；强之，乃行。濒行，部署琐杂事井井，入舟，抑郁，语子女：“若曹免矣，若父奈何？”湘乡距郴千馀里，俄传郴破，殷忧悸不食，面深墨，戚属相慰藉，阳为酬答。十月壬子夕，戚属同居者，闻启户声，旋闻其季女惊呼阿母起，烛之，就堂后门衡自罄死矣。

黄晞妻周，江阴人。晞父毓祺，明诸生，能文，明亡，发狂亡命。有司得晞系诸狱，周闻自经，婢救之，不死；乃日餽狱饘粥，夏不施帷，恣蚊啮，曰：“我遥与狱中共辛苦也！”晞入狱十阅月，事小解，得出。居无何，怨家告毓祺所在，死江宁按察使狱中。有司籍其家，捕晞兄弟，兼收周，周夜投水，不死；茹金属，亦不死；乃诣府，藏刃刺喉，血冲溢仆地。知府惊其烈，问晞有女兄为女僧，命舁置所居庵，上按察使请释周，按察使不许，下县令再收周。周创渐合，乃自归，语县役曰：“我不累若辈，第徐之，俟我死，持片纸去公家，事易了也。”手检晞单衣一，付老仆曰：“主人行久，无衷衣备澣濯，汝以此寄之！”徐入室，阖户自经乃死。时顺治七年十月丁巳，

年二十八。晞尚系按察使狱，闻周死，为文述其事，略言：“古成仁取义之士，所以趋死之道不一，由其一，皆可得死。妇独多途遍历，靡苦不尝，而颠跌顿撼，卒死于家。一以显百折不回之苦节，一以遂正命内寝之初心，天不可谓无意云。”晞输八旗为官奴，乡人赎出之，得归，为童子师，至七十余乃卒。

邹延玠妻吴，武进人。延玠，明诸生，顺治八年，逮系江宁狱。十年，见法。吴自经，救不死。十二年，延玠丧还葬。十三年，有司复议收延玠家北徙。吴乃迎母至，夜将半，起，请母所曰：“儿今固必死，安能俯首求旦夕活，作长安累囚妇耶？原母稍忍，成儿死。”母泣不能言。吴更衣拜佛，复向母曰：“儿欲为母拜，恐伤母心，儿不敢。母老矣，勿以儿故过哀！”因出一扇，曰：“此夫子南京寄我者。”出一囊，曰：“有医方，夫子所手校。有书，夫子生平所习。有发，夫子狱中所留也，仍乞以殉。”复呼婢戒毋号。乃自燃烛，持囊及扇还入室。时鸡甫鸣，母及婢傍徨哭，不敢出声。少顷，视吴，自经已绝。死前一日，苦热，吴祝曰：“安所得甘雨乎？”遂雨竟日，人谓“节妇雨”。

陈生辉妻侯，单县人。顺治初，盗掠生辉使牧马。县北郭秦氏有马，为盗掠，生辉乘以归。秦氏见马讼生辉，生辉坐通寇死。侯事姑，丧葬毕，并葬生辉，设祭自刳。

田一朋妻刘，通江人。国初，一朋不从薙发令，坐当死，吏并繫刘去。刘挟毒自随，闻一朋将就刑，先服毒死。

蒋世珍妻刘，扬州人，失其县。世珍，顺治中为广东连平知州，有惠於民。岭海初定，土寇数发，谍报旁县贼数千人乡连平，行至。世珍曰：“贼至，惊吾民，吾且往，权顺逆强弱而为之所。”单骑入贼中，谕其渠降，其渠为引退。世珍宿贼营，翌旦乃还。守备吴章者，故与世珍有隙，诬世珍通寇，告

总兵黄应杰，应杰启平南王尚可喜，捕世珍赴惠州狱，刘系置守备廨旁舍。章将无礼於刘，刘怒叱去。又遣婢说刘，刘曰：“死不可缓矣！”遂缢而死。世珍入狱病，亦死。连平民葬刘州南乌石坳，为之碣，曰“正烈刘宜人之墓”。嘉庆二十三年，知州陈鹏来上其事，乃得旌。

王有章妻罗，益阳人。顺治七年，盗杀有章父赉及家人男妇二十馀辈。越三年，又杀有章，惟馀罗及有章妹头贞，皆断发髡面，号於有司。历八年，乃论杀盗渠。罗谓头贞曰：“我当报汝兄地下！”因不食死。

头贞初字曹氏子，曹氏子以其毁容也，遂罢婚。头贞徙长沙，仇家有子赴试，诱至家，殪之。

楼文贵妻卢，东阳人。文贵，农也，有鹅啄其麦，文贵驱鹅，伤邻兒。邻兒呼，遂殴之，投水死。里豪喝文贵，使鬻妻以为解。卢曰：“吾不忍生离！”文贵怵得罪，因求死，卢曰：“吾与汝同死！”遂入林偕缢。

沙木哈妻哈里克，满洲镶白旗人。沙木哈，兵也，为第三太所击，垂毙，沙木哈妻誓身殉。沙木哈言曰：“我止一弟，我死，弟抵罪。守先墓，抚诸孤，复何人？汝当言於官，曲赏三太死。”沙木哈遂死。沙木哈妻叩阍，述沙木哈遗言，乞赏三太，圣祖命许之。沙木哈妻得请，即自裁。康熙三年正月壬午，礼部疏请旌表，圣祖令立石冢上，书其事始末。

郑荣组妻徐，西安人。荣组有族叔，无状，殴其父，赴救，为所杀。其子五元、七元遇仇於途，啮其鼻。仇愬於县，县吏逮五元、七元，徐以冤白吏，吏不省，撞县门碑死，时康熙二十七年六月事也。典史某为具檣，露置城西铁塔。越七年，知县陈鹏年为营葬，立祠於墓侧。

张翼妻戴，名礼，乌程人。翼父韬，尝知休宁县，托翼於

其友王毅，毅以女妻焉。韬卒，毅女亦死，继室於戴。毅子凯翼产，康熙六十年五月，诱至其家，迫作券，殴之垂毙，挤堕水。昇归，不能语，瞪视戴。戴泣曰：“我一弱女子，不能为君复仇，当以死从君。”齧指以誓。越七日，翼死；又十七日，戴自经，衣带间得绝命诗三章。

詹允迪妻吴，东阳人。允迪不赚於族人，为所中，坐危法下狱，吴期与俱死。至其日，尽出金珠畀所识贫乏者，散诸婢仆，诣狱与允迪诀，瞪视不语者久之，归自刭。

蔡以位妻孙，侯官人。以位佐鹺商与私贩者斗而死，孙迎丧河干，自擲入水，以救免。其娣，即其姊也，责以抚孤，乃不复言死。官捕得私贩者，法当检验，谏乃定，孙曰：“是重僂吾夫也！”乃大戚。官悲其意，为杖杀私贩者。丧再期，从容语其娣曰：“兒稍长，履可取诸市，不烦手自制矣。兒昔病疡，今愈矣。不累我娣矣！”或曰：“姑在，既祥，当更浅色履。”孙曰：“然，姑徐之！”至大祥，莫竟，入户自经死。

杨春芳妻王，铜梁人。乾隆十七年，其家火，春芳卧病，王入户，负以行。火逼不能出，子女奔赴，皆死。

王尊德妾唐，临桂人。尊德年八十，病剧，邻家火，唐欲负以避，力不胜。火迫，尊德挥使出，唐身翼蔽尊德，皆死。

窦鸿妾郝，字湘娥，保定人。十六为鸿妾，能诗善弈，画兼工花草、士女。有绳其才者，豪家谋夺之，不能。噉盗诬鸿死，湘娥因自经。将死，为绝命词，矢为厉以报。

章学闵妻董，名合珠，连江人。故为婢，嫁学闵。学闵贫不自聊，走死深山中。董号泣求之，不知其存亡。逾年，有樵入山，若有声，行见遗骼委於地，只履在侧。出以语人，董闻曰：“得非吾夫乎？”亟往视履，其手制也，拾馀骨瘞焉，即夕自经死。

杜聂齐妻何，聂齐，泰宁人；何，将乐人。聂齐死於虎，何求得尸，解衣拭其血。敛毕，斥家财以葬，悉以其馀分戚族，遂自经。

张氏妇，宿州人。夫樵於野，遇狼，为所噬。妇求得夫尸，以镰绝脰死。

宁化二妇，不知其氏。其一，夫嗜博，母闭诸室中，不与饮食，妇导使出亡。既，夫死於途，妇闻，自杀。其一，夫行窃，父将杀之，妇泣为请免。生二子，妇携就母家，父卒杀其夫，妇闻，亦自杀。

列传二百九十八

列女四

长山铺烈妇 胡二妻 唐之坦妻曹 李岸妻焦 东方引冀妻毛
 林其标妻韩东冯云勳妻李 曹邦杰妻张 林守仁妻王 张四
 维妻刘 李长华妾吴 周兆农妻王 陈国材妻周 吴廷望聘妻池
 李正荣聘妻霍 项起鹄妻程 于某妻蔡 张义妻李 黄敬升妻王
 伊嵩阿妻钮祜禄氏 张廷桂妻章 郝某妻单 陈广美妻李 贺邦
 达妻陆 郑宗墩妻陈 任有成妻陈 丁三郎妻 丁采芹妻孙 王
 如义妻向 狄听妻王 林邦基妻曾 钱瀚甫妻汪 谢作栋妻王
 缪文郁妻邱 黄寿椿妻管 冯桂增妾李 黄翥先妾彭 方恁妻赵
 姚森桂妻宋 恽毓华妻庄 弟毓德妻许 侄宝元妻袁 曲承麟妻
 袁 尹春妻张 李氏 陈三义妻王 游开科妻赵 孙崇业妻金 张
 某妻田 张氏女 汤氏女 沧州女 张氏 孙大成妻裔 杨某聘
 妻章 孟黑子妻苑 北塘女 蓝某妻 芮氏女 乐某妻左 萧氏
 黄氏女 吴氏女 顾氏 张氏 许会妻张 赵海玉妻任 殷氏 嘉
 兴女 王某妻李 何先佑妻孙 邢氏 迁安妇 白镕妻尹 林氏
 洪某妻徐 敖氏 涂氏 吴氏 杨氏 赵氏 王氏 许氏 梅氏 张氏
 秦某妻崔 李某妻管 王某妻徐 陈潜聘妻崔 朱承宇妻曹 陈有
 量妻海 樊廷桂妻张 李有恆聘妻杨 陈某妻 刘楚妻李 曲氏女
 宋氏五烈女 龚行妻谢 女 巧 杨文龙聘妻 孙梁至良妻郑 郭
 进昌妻李

龚良翰妻陈 王均妻汤 李氏女 翠金 张元尹妻李 张检妻颜
 万某妻曾 李继先妻侯 田氏女 马某聘妻苗 高日勇妻杨 罗
 季兒妻 刘氏女 锺某妻蔡 段举妻卢 王某妻刘 张良善妻王
 李青照妻张 姚际春女 王敦义妻张 陈维章妻陆 何氏女 谢
 亚焕妻王 张树功妻吴 郭某妻李 赵谦妻王 郭氏女 何氏女
 沈鼎猷妻严 铁山妇 汪氏女 贺氏女 冯光琦女 郭君甫妻吴
 黄声谐妻王 徐惟原妻许 柯叔明妻巩 胡某妻裘 陈儒先妻李
 白洋女 高氏妇 段吴考女 曹氏女 刘廷斌女 张氏女 孙姬
 陈氏婢 邱氏婢 董氏 任氏 卢尚义妻梁 白氏 王氏 秦士楚
 妻洪 张氏婢 杨氏婢 江贵寿妻王 张禄妻徐 任氏婢 郑氏
 女 王氏婢 徐氏女 丁香 江金姑 罗氏 陇联嵩妻禄 者架聘
 妻直额 罗廷胜妻马 罗朝彦妻刘 安于磐妻朱 后妻田 田养
 民妻杨 李任妻矣 鄂对妻热依木 索诺木荣宗母妻麦吉 坚
 参达结妻喇章 次妻夭夭 沙氏女 嘉义番妇 施世耀妻苗

长山铺烈妇，无姓氏，不知何许人。李自成南奔，驱荆、襄之民以从，妇与其夫俱被掠。行至江夏长山铺，其夫道殒，妇仅馀一珥，出以乞人求瘞其夫，有少年应焉。瘞既，竟欲强其妇从去，妇入穴枕其夫恸哭，触颡流血，以土自掩，曰：“乞并瘞我！”众挽之不起，日暮，风雨至，乃委去。平明往视，则血被面死矣，众因并瘞之。

胡二妻，失其氏，吴洞庭人。妇父，舟人；胡二，农也，有母，兄若弟皆别居。妇与二曰：“吾夫妇各减数口食，犹足以饱母，有如母但一子，不独养，又谁养乎？”夫妇忍饥养母，

时时具甘脆。母丧，求地以葬。夫妇勤，岁倍收，始有居室，而二病瘵。乡好鬼，妇独不信，奔走医药。二病甚，妇曰：“我闻羹苦者生，甘者死。”尝之而甘，二竟死，无子。妇计兄公一子，叔二子，诣叔，勺其次为后，姒不可。居数月，兄公举次子，又诣兄公曰：“吾女三岁，乳未尽，今兄公举次子，天其欲使吾夫得有后乎？”兄公颔之。妇归语父，贷百钱，将祀其夫告立后。其父欲嫁妇，不许，且骂之，兄公亦中悔，妇乃自经夫柩侧，时康熙五年十二月。明年，县人黄中坚等为斂钱，与其夫合葬。

唐之坦妻曹，海宁人。康熙十五年秋，之坦卒，曹矢死，治衣衾必有副。食砒，不死；屑钱吞之，又不死。既斂，复饮鹵，吐下而解；乃不食二十二日，夜投舍傍池，家人出之，死矣，顷复苏。曹谓其舅、姑及母曰：“大人爱我，乃苦我也！”於是复饮食，操作如常，织自制衣一称，婢乞馀布，不与。家人窃议曰：“数尺布，尚惜之，宜不死矣！”及冬，黄梅方花，曹视而叹，为赋诗，美其不落，复不食。至岁除，出馀布缢之坦柩旁，乃死。

李岸妻焦，睢州人。姑严，织纫炊舂皆焦任之。岸卒，方斂，焦缢，遇救；比葬，再缢，再遇救，乃操作如平时。卒哭，拜墓归，复缢，乃死。

方引 妻毛，遂安人。父际可，为祥符知县，而引 父象瑛官编修。引 病瘵，自京师诣河南，既婚，未三日卒。家人闻毛许引 死也，闲之密。一日，登楼自掷坠地，呕血，绝复苏，遂归于方氏，促为引 营葬。久之，地始定，葬有日，于是谓其人曰：“吾葬当同是日也！”遂不食，家人喻之百端，起辞祖姑及舅及母皆四拜，终不食，十九日乃卒。时康熙二十九年二月癸亥朔，距引 丧十年。

林其标妻韩，福清人。其标贫，依姊居，鬻簪自给。邻媪乞之粟，韩曰：“是必偿！”其标病，韩代鬻簪，垂芦帘自蔽。少间，析麻苎为布，以易米若药。其标语韩曰：“吾以贫累汝，终且以死累汝！吾死，汝自为计。”韩痛绝不能语。其标死，韩告其姊曰：“乞办两棺，并觅一抔土，俾夫妇相依！”尽散器物偿邻媪，遂自经。

冯云勳妻李，武定人，大学士之芳女。李年十五，適云勳。事舅姑谨，立侍竟日，诘诘无怠，命坐则坐，命退则退。之芳督浙江，当耿精忠叛，驻军衢州，传语汹汹，李独谓贼不足平，坦然无惧。云勳卒，无子，李方举次女，矢死，遂不饮食。其兄延医，手为调药，拒不纳。越数日，令侍者扶行，傍枢侧，遽绝。

曹邦杰妻张，镇宁州人。邦杰早卒，张为文以祭，曰：“呜呼！痛妾命之不辰也。幼失严慈，抚育无人，形影伶仃，莫可言状！幸得于归夫子，庶几夙夜事之，百年守之。忆吾父择婿时，亦曰：‘吾女幸矣，终身之仰望者非婿耶？如宾如友，同心而同德者非婿耶？’私心自庆，在妾尤深。孰意甫归故里，遽婴疾疾，妾向之喜者，化而为忧，忘餐废寝，祈以身代。而天不假年，黄粱一觉，羽化升矣，伤心哉！夫子之人，如金如玉，夫子之文，如海如潮。而今已矣，不可复见矣！天耶人耶？孰为之耶？礼称未亡人，妾不忍未亡也。诗云：‘之死靡它。’妾惟知之死也。九原匪远，妾必从之。呜呼！凄凄惻惻，踽踽凉凉。拊膺呼号，瞻望无将。临风洒涕，对景悲伤。削骨代笔，曷罄衷肠！夫子乎，其知之乎？何不飙轮少待，使妾欲追而难迹乎？灵其不寐，庶鉴妾心。”邦杰死三日，张遂殉，康熙三十七年事也。

林守仁妻王，侯官人。守仁以优贡生客死京师，无子，女

汀哥，前室出也。王矢死。逾年，守仁丧还，王治丧竟，一日，为汀哥制履成，叹曰：“生一日，当作一日事。”因语汀哥曰：“母去，兒无恐，但岁时具杯酒，一胾肉，母当归，不相昧也。”顷之，午食竟，入室自经，藏香屑袖中，解尸气也。

张四维妻刘，四维，钱塘人；刘，汉军，失其所隶旗。四维父商於广东，挈四维以行。刘父官潮州知府，见四维幼慧，因与论婚。四维父丧其资斧，而四维长多病，遂跛，刘父母欲别择婿，刘矢死，父母莫能夺，乃召四维就婚。刘既失父母欢，姊婿达官子，相侮，刘劝四维挈以归。刘辞父母，奩具一不取，勤苦作画刺绣易薪米，四维亦力学，举于乡。康熙五十九年，四维试礼部，不第，卒於京师，刘闻，遂殉焉。

李长华妾吴，长华，郟城人；吴，封丘人。幼孤，为人卖入娼家，矢死不从，其兄赎以归，为长华妾。长华以选人客京师，居八年，贫病死，其友检讨孙勳为具敛，吴饮鸩，勳往救，诫毋死，待长华子迎丧。后十馀日。长华子迎丧至，知其事，亦劝毋死，且将以其子为之孙，吴即夕自经死。勳葬长华广宁门外真空寺侧，以吴祔。

周兆农妻王，长沙人。兆农樵于山，大风拔木，被创死。遗腹生子，母家悯其贫，劝改適。王拜姑，泣而言曰：“兒不孝，敢以呱呱者累老人！”语未竟，大恸。姑知其且死，夜与俱寝，稍寐，闻有异，呼家人踰户入，火之，见王头系于床，右手握拳，爪陷掌，左手指床上兒。死时年十九。

陈国材妻周，江宁人，居扬州。归国材逾月，遽卒，周日夕居丧次，誓从死。籍遗财授其族子曰：“明年寒食，以一卮酌我夫妇。”其父往慰喻之，周曰：“兒无舅姑，无子，客居无所依，义当死，父勿误兒！然兒死不忍伤肢体。”遂吞金环二，不死；时周羸甚，饵大黄，冀暴下死，反下所吞金环。乃

不饮食，七日，犹坐语；又数日，眸陷欲枯，目光注国材棺不转，两手据席爬搔，席草寸寸碎裂。不饮食二十日，雍正九年三月癸未卒，距国材死五十有一日。县人为葬孙大成妻裔墓侧。其先又有烈女池、霍，四冢比立如鳞次。

吴廷望聘妻池，江都人。廷望从军战死，廷望父欲以妻其幼子，使其从母喻意，池不可，自经。

李正荣聘妻霍，甘泉人。生十九年，事父母孝。许字正荣，才十日，而正荣卒。霍号恸自杀。二女之葬，提督学政、右中允杨中讷为之铭曰：“蜀冈之巔，平山之侧，郁乎苍苍，凭高西望而叹息。曰有同县二烈女，此其幽宅。”裔自有传，葬在池、霍后。

又有项起鹄妻程，亦扬州人。程嫁三月，起鹄行贾，死广西，讣闻，程自经。州人葬其侧，合为祠，号“五烈”。

于某妻蔡，名贞仙，金坛人。年十九，将嫁而婿病，卜者言：“迎妇吉。”贞仙母难之。贞仙请于母曰：“彼欲已病而违之，非义。”乃行，而婿病不起。及敛，纳钗一、钏一於棺，自经棺旁，救不死；讽姑为翁置媵，姑从之，且使主家事。忌者谮之，因辞于姑，忌者遂言是且有他志，乃矢死。取所读书、所为诗词尽焚之。钗于髻，钏于腕，旦起袭故衣，问安于姑所，辞色如常时。午侍食，既撤，入室缢。时乾隆二年六月壬戌，年二十五。贞仙有从父尝过视贞仙，问曰：“闻舅姑以谮常挫汝，有之乎？”对曰：“否，古贤妇未有讼其舅姑者，即死，毋有他言。”

张义妻李，交城人。义坐罪当斩，免死，遣广西义宁，李与偕。义死遣所，李具棺以敛，以遗金上县。至夕，呼邻媪共宿，俟其熟寐，赴水死，时乾隆五年九月辛未。县具其事上巡抚，巡抚以闻，下礼部，礼部议：“殉夫者令甲有明禁，惟李

以从夫罪遣，孤 殉节，非激烈轻生比，请旌表。”得旨：“依议。”

黄敬升妻王，昆山人。敬升贫，客授，王佐以绩，食不足，制辟蚊药，鬻诸市。敬升病疫，一日门不启，邻人坏垣入视，敬升死于床，王死床下，兒卧地号，胸系王书，略言：“贫不能敛其夫，食制药红砒以殉，冀有恻隐者，敛夫育兒，身填沟壑不恨！”有士人为敛其夫妇，将兒去，育以长。

伊嵩阿，拜都氏，满洲镶黄旗人；妻希光，钮祜禄氏，正白旗人，总督爱必达女也。伊嵩阿为大学士永贵从子，早卒。方病时，希光割股进，终不起，许以死。爱必达、永贵共喻之，誓毕婚嫁乃殉。为伊嵩阿弟娶，嫁女妹及二女，次女行之明日，自缢死。张遗诗於壁，略谓：“十载要盟，此日当报命。”乾隆四十六年三月事也。永贵疏闻，高宗为赋诗，旌其节。

张廷桂妻章，名孔荣，廷桂，常熟人；章，秦安人。廷桂父为吏陕西，初娶魏，其父宰秦安，廷桂从焉。既归，避事，复游秦安，因赘于章。居八年，事解，乃以孥还。廷桂贫，恆出客游，卒於抚宁。丧归，章为营葬。既窆，将自投穴中，为家人所持。章一女字催凤，廷桂从弟廷梅，许生子为立后，乃依廷梅居。廷桂尝入赏牒授主簿，或购其牒，章曰：“吾以贫鬻牒，罔国家，罪也，况夫名，其可二耶？”遂焚其牒。既终丧，复自经。家人觉，解之。次日既夕，赴水死。

死时为绝命辞数章，词旨哀恻，其卒章曰：“忆往事兮，双泪沾巾。想当年兮，妾病沉昏。感君爱兮，信誓殷勤。云妾歿兮，君必亡身。嗟今日兮，命不由人。君先亡兮，妾岂偷存！痛万里兮，生会无因。轻一命兮，地下从君。求神明兮，引我孤魂。觅天涯兮，不惜艰辛。得伴君兮，死亦欢欣。十七年兮，夫妇深恩。食糟糠兮，敢怨君贫！中路诀兮，命蹇时屯。丧葬毕兮，不死何云？伤幼女兮，失母谁亲！死为君兮，此外

奚论？”

又留书与廷梅曰：“初闻讣，即欲死，念无后，无人主丧葬。今服除，死更无馀事。前议叔生子为立后，毋诳我！家贫，止田十四亩，当以十亩与所后子，四亩与催凤，遗十金为我埋先夫茆次。”催凤旋殤，廷梅亦不为立后。后二十年，县诸生柏渭、吴庆长等始为合葬。

郝某妻单，永宁人。郝奇丑，眇小，且跛，一目，口不能言。御小车，遂呼曰小车，而单美，邻妇恆讪焉。单曰：“夫可憎乎？吾命也，请勿再言！”单躬纺绩，养舅姑，育子。舅姑死，鬻所居破屋以葬。尝数日不举火，族人悯之，予荞麦数斗制饼以鬻，分其馀以饱。乾隆五十年，岁饥，单为邻妇佐女红，贷馀食食夫及子。逾年，夫疫死，子亦殤，单裂席裹尸，以木杵掘坎瘞焉。杵折，手捧土，瘞毕，血殷地。乃号曰：“天乎！单氏事毕矣，而犹生乎？”坐破窑中，饿数日死，年二十六。族人瘞之夫侧，里称贤妇墓云。

陈广美妻李，河内农家女也。生二十四年而归广美，广美已病，李与异室居，侍疾甚谨。事舅，日具饘甚恭。阅三月，广美死。母往视之，且语之曰：“儿虽嫁，犹处子也，何患无佳婿？”李誓不更適。葬之明日，出厨刀，嘱舅砺焉。曰：“为翁作面，虞其钝也。”其舅竟砺以授李，李阖户。其舅知李且死，排户入，见李犹立，右手握刀，首堕负于背，几不属，血从鬢间溢，殷地。其舅疾呼，族邻毕至，其母亦至，乃仆。李死嘉庆五年四月丁未。

贺邦达妻陆，震泽人。待年於贺氏。邦达病，舅姑用卜人言，使成婚，逾月而邦达死。或语其舅姑：“妇虽婚，犹处子也，盍为择婿？”陆闻，集族姻出拜，誓毋贰。居三年，语姑曰：“我夜数梦吾夫，岂魂魄常从我耶？”遂入室自缢死。时

嘉庆十六年四月辛酉，陆年十九。

郑宗墩妻陈，名淑定，长乐人。宗墩客他县，异病归，卒，无子。陈求死，父喻止之。陈力织，葬姑及宗墩。舅以居隘，命归依父。嘉庆二十五年，父卒，还省舅。退告叔弟曰：“兄歿十二年矣，未亡人惧伤吾父心，久而不死。今已矣，舅老，有叔在。叔能以子为兄后，兄其瞑乎！”遂缢。

任有成妻陈，萧山人。有成无昆弟，贾诸暨，卒，亦无子。舅姑命归母家，将徐夺其志，陈矢死不可。力积贖为舅卜妾吴，逾年而有子。舅姑卒，陈与吴居，育夫弟。

钱仪吉为作二陈传，谓：“当死生危苦之际，进退合度，得礼意云。”

丁三郎妻，失其氏，宜兴人。嫁逾年，夫死，不哭亦不拜，家人莫测也。后四十九日，既奠，妇出就案前立，视其主，久之，拜，拜时若呼三郎，遂伏地不能起，掖之，则已死。

丁采芹妻孙，震泽人。嫁半年，采芹病瘵，舅姑谓妇命凶，诟骂之。孙饮泣，脱簪珥，具汤药。采芹病日笃，谓孙曰：“我且死，所不能瞑目者为汝耳。汝无子，家贫，母家亦无可依，当奈何？”孙泣曰：“我念之熟，恐戚君，故不敢言。人孰不死，死贵得所，当先待君地下耳！”采芹垂泣不答，孙乘间自缢，道光六年四月也。采芹乃扶病而拜曰：“从我于既死，不若殉我於将死，烈哉！”三日采芹亦死。

王如义妻向，涪州人。幼能为诗文。如义，农家子，向恆劝之读。道光十六年，如义暴卒，姑喻之嫁，矢以死。舅病，为刳股。家益贫，将强遣之，二十三年三月戊申，自沉荷花滩死。将死，为绝命诗十首，其序曰：“妾涪陵向氏女，適王氏，未一年，而夫即世。昨岁翁又不幸。孤苦茕独，人劝以非礼，衣食事小，名节事大，惟一死以明志。夜题诗十首，藏笥中，

他日阅妾诗，毋累阿姑也！”及入水，粘一纸桥柱，书五字，曰“名节江中见”，死时年二十五。

狄听妻王，名甥。听，溧阳人，道光九年进士，官至广西道监察御史；王，江阴人。十九年七月，听卒官，八月，子聰殇，九月丁巳，王缢。王幼承父苏教，通经史大义，能诗。将殉，作书告听诸同岁，略言：“夫亡当即死，诸君俱言抚孤重，故未敢尔。孤又夭，复何言？念两世单传，不可无后，今已立后，可报舅、姑、夫子地下！”王尝抚从女，年十七，已许字，留金嘱遣嫁。又谕所后子，期明年以丧还葬，与前母三棺同穴，以殓衬。并令斥货炊祖祠，成父志。书末题曰：“我自归家去，人休作烈看。”康熙间钱塘林邦基妻曾所为绝命诗也。

曾，名如兰，邦基卒，曾立其兄子为后，葬舅姑毕，具牒上县请死，知县慰止之。后十日，题辞，吞金殉。

钱澣甫妻汪，武进人。善女工，所入足自给。而澣甫博，倾其资。其姑严，虽寒饿不敢告也。夜风雪，家人皆卧，薄絮衣篝灯守后户，待澣甫。尝以除夕跪而谏：“无更博。”澣甫为少止。后客死馀干，汪请立后，所当立者不可汪意，乃勿复言。葬毕，自经死。未死前一日，以十碗致某医，曰：“我为人无所受恩，惟是人尝诊我，以是偿也。”

谢作栋妻王，孟津人，王家白鹤镇，作栋家南朱村。作栋卒，王将殉，祖姑及舅姑勉以抚孤。王朝夕奠，必抱其孤拜，哭涕如雨。祖姑闻之，为辍食，王乃饮泣，不敢声。丧终，其孤殇，祖姑亦歿，王归诀父母，父母慰喻之。道光二十二年四月辛巳，作栋死三期，先日王哭于墓，誓死。晡，尽以衣物与二女妹，夜中缢。晨，众踰户入，一镫置高处，照屋梁，板障其外，王内衣皆密纫，貌如生。

繆文郁妻邱，吴江同里人。同里有敝俗，岁二、三月祠刘猛，将舆以出，少年傅粉墨为妇人，参错仪卫。闻文郁故磨豆家佣，与其役。日晡过门，女伴呼邱出观，邱以为耻，恚，阖户。文郁归，戒毋更出。越宿，文郁病，或恫以“神怒，且死”。邱曰：“聪明正直为神，岂以茫昧致人死者？吾夫未即死，即死，吾与俱死耳！”数日，文郁竟死，邱迎母与居。三日，语母入市市楮，邱自缢柩侧。

黄寿椿妻管，寿椿，江苏华亭人；管，阳湖人，父光烈，母林，皆死寇。寿椿官江西德安典史，光绪二年，卒。时寿椿父如琳官浙江上虞梁湖巡检，管将寿椿丧挈子女以归。至曹娥江，距梁湖一日程，遣子女先行谒祖父母，管饮药死。

冯桂增妾李，桂增，临朐人；李，肃州农家女。桂增从左宗棠讨叛回马四，军其地，纳焉。桂增会师新疆，李留肃州，与部曲诸妇居。李御诸妇有法度，诸妇惮之，若部曲之事其帅。光绪二年正月，桂增克玛纳斯城，军寡，为贼所乘，战死。李方有身，日夜哭。既生子，逾年殇。桂增丧还，李迎奠丧甚恻，须臾仆，不语。视之，死，盖先时已仰药也。

黄翥先妾彭，翥先，锤祥人；彭，贵筑人，先为田兴恕婢。兴恕戍新疆，寄家秦州，翥先方知秦州，得彭以为妾。光绪二年，宗棠驻军秦州，翥先为主计，四年，卒。彭悉发篋，以衣物属翥先子，吞金死。

方恂妻赵，阳湖人。祖母方，节妇。父烈文，尝知易州，有文行。归恂，食贫，持门户。光绪四年，恂客游，遽卒。赵方有身，烈文迎以归，徐告之，恻绝，首触牖，将死，家人共宽喻之。既免身，生女，赵曰：“生女亦善，使我无系恋也。”后八日，自经死。

姚森桂妻宋，秦安人。森桂卒，宋入厨下自刳，血自咽出

汨汨。姑入视，右手握刀，犹力作再割状。母至，束以帛，乃能语，曰：“死已决，毋缓我！”引母手掩口鼻，又解带使缢，母手颤不可任。睹宋状至惨怛，乃饮以毒，毒自创溢。但闻宋咽中若曰：“斫我，斫我！”久之，乃无声，遂死。

恇毓华妻庄，阳湖人。毓华死，庄饮药殉。毓华弟毓德妻许，毓德死，许绝食殉。毓华侄宝元妻袁，宝元死，袁先服毒，急救之，复绝食三日以殉。世称“恇氏三烈妇”。

曲承麟妻袁，承麟，沈阳人；袁，名桂理，辽阳人。嫁未百日，承麟卒，袁仰药殉。

尹春妻张，歙人。初为黄氏婢，名桂喜。主妇程，知书，尝与诸娣姒说古列女事，桂喜窃听，辄称羨。既嫁而孀，遂矢死。诣肆求毒药，肆以他药予之，饮不死。市椽，卧其中，主妇泣喻之，对曰：“桂喜闻主母讲列女时，意已决，不可回也！”卒不食死。

李氏，高密人。夫嘉猷，失其氏。嘉猷惑于谗，娶不与同室。及病，李奉事甚谨，祷于神请代。嘉猷闻而悔，遂死，李自经以殉。

陈三义妻王，掖县人。王未行，病而瞽，其父辞于三义，三义曰：“吾聘时未瞽也，聘而瞽，犹娶而瞽，其可弃乎？”娶三年，王目良愈，三义寻卒。王曰：“夫不负吾，吾岂负夫？”遂缢。

游开科妻赵，马边人。开科贫，赘於赵。赵有母及兄，皆厌之。赵脱簪珥别赁屋以居，食尽，不贷於母家。一日，赵还省母，方食，开科至，赵推食与之，母及兄逐开科，禁赵毋归，且言：“此饿莩死，何患无家？”赵缢死。

孙崇业妻金，赤城人。崇业嗜酒，不治生，金劝之不听。顺治中，岁祲，崇业计鬻金，阳语当偕诣戚属。金察其诈，曰：

“汝乃忍嫁我，我嫁必且死。然至汝家二十余年，讵忍恣然行？盍沽酒为别！”崇业出沽酒，金抽刃断喉死。

张某妻田，万全人。夫游荡，田屡谏。一日叹曰：“我生不能劝，死或忆我言。”因仰药死。死时犹呼其夫，劝改过。

张氏女，娄县人。农家女。嫁鲁氏子，姑与夫迫使为汙行，不从，箠楚冻馁，凡三四年，志不变。康熙二十六年三月，其夫将劫以他往，夜入万安桥下水中死。

又有汤氏女，奉天人。有娼家为客娶之，使为娼，箠楚困辱，卒自杀。

沧州女，不知其姓，名黛城。年十五，鬻入娼家，使应客，不从，捱辱之，大骂。娼家支解之，弃尸于河。

张氏，都昌人。康熙十三年，耿精忠为乱，张之夫熊应鼎将从贼，张谏，勿听；质裙沽酒，以饮且劝，终不可。乃告于其族，矢死。应鼎入于贼，张自杀。

孙大成妻裔，江都人。大成母姣，二女嫁而归，皆与县吏通。迫欲汙裔，裔告大成，俱缢，救不死。裔归省母，告母状，持母袂哭。临去，检母奁，得青白线各一束，因曰：“儿必不辱母！”俄县吏宿姑室，复呼裔，不应；姑詈，亦不应。县吏醉，裸而譟窗下。裔以青白线缀上下衣，复合为絙，缢。姑觉，不救，遂死。邻知其事，感泣拜裔尸。或语侵姑，姑反脣，众譁以告官。官庇吏，旌裔，葬平山堂右冈，而不竟其狱。后数十年，县隶以事辱裔兄子，死于水。裔兄痛子，亦死。

杨某聘妻章，字原姑，秀水人。年十九，县隶请婚，父不许，许杨氏。县隶与其徒譟于门，诬原姑与有私，原姑夜缢死。县吏欲宽隶，狱上，巡抚持不可，乃绞隶，旌原姑。

裔死康熙六十年四月戊申，原姑死嘉庆六年九月甲午。

孟黑子妻苑，黑子，大城人；苑，东安人。其姑素无行，

会永定河决，工役大集，卖酒堤上。强苑与偕，苑不从，窘辱之。姑与恶少入妇室饮，妇终不可犯，姑益怒。妇度终不免，自沉死。夫行求其尸，四日，得之武清境。又四日乃敛。方盛暑，尸未朽也。

北塘女子，业磨豆为腐，母迫为娼；新河蓝某妻，失其姓，姑迫为娼：皆自杀。

武清芮氏女秉贞，宁河乐某妻左，并以姑迫与恶少暱，自杀。

萧氏，灵州人，为张文彩妻。文彩有友悦萧美，欲污之，萧力拒。友懟萧，谮诸文彩，谓萧不洁。文彩信之，给萧归宁，与其友共杀诸途。后事雪，雍正十二年旌。

黄氏女，昭文人。嫁张氏子，为县小吏。其母有所私，迫女从之，日箠楚。或谓女：“盍归？”女曰：“女既嫁，安归？待死而已！”乾隆十六年夏，方暑，姑与所私裸而饮，女避，所私起持之。女大号曰：“奴敢污我！”持案上酒器提之。姑怒，批其颊，复榜掠之。夜半，女入井死。

吴氏女，震泽人。丧父母，方六岁，字李氏而待年焉。稍长，美，李氏子行贾，久未归。姑悍，私于里豪。里豪陷姑金，欲得女。女勿从，姑搯之极楚。邻姬问其故，女不肯言。当暑，浴，姑纳里豪于室，键其户。女呼，不应，挟剪拒，创里豪，里豪持女褰衣去。女求死，姑操巨箠搯之，女引剪自，未殊。邻人戒其姑，毋急女。女与邻女款曲如平时，晡啜粥尽一瓯，邻女谓不死矣。夜漏二刻，自溺门外溪水死。时乾隆三十七年七月丁未。

顾氏，泰州人。夫张世英，日诲顾淫，顾不可。或贷世英钱，世英阴欲顾与私，沽酒饮贷钱者，嗾其母呼顾出，不应；与之酒，覆杯，恸。贷钱者亟去，其母搯顾吭，几绝。邻里咸

愤，诉于州，世英乞悔过，以顾归。与其母益日夜迫之，顾饮溲，不得死。乾隆十六年十月戊戌，世英语顾：“冬无衣，盍如吾言？即得钱衣汝。”顾曰：“我宁死不辱。”世英恚，夜扼杀之，年十七。

张氏，丹阳人。夫陈彭年，嫁十年矣。彭年贫，欲嫁张，张涕泣不应；给使出，而密使媒从，张觉之，号恸求死。逻卒以告官，官笞彭年，令张还母家。张曰：“我適陈矣，死生以之。”彭年益迫张，张度终不免，从容言曰：“我无如何，今当听尔！”起随彭年走出村。塘水方盛，张跃入水死。死之日，为乾隆十九年六月戊辰。

许会妻张，颖州人。姑姣而虐，恶张端谨不类，日诟且撻，张事姑益恭。姑病，刲股以疗，姑虐如故。姑与邻寺僧通，欲乱张。姑匿僧室，召张入，而出键其户，张大号，僧遁去。翌日，自沉于井。有司捕得僧，论如律。乡人裂僧尸以祭张。

赵海玉妻任，名环，汝州人。姑故与邻人通，夜半，挟刃入任室，诟而免。亦井死，年十九。

殷氏，天津人，为同县邢文贵妻。文贵故无行，其母赵，姣。文贵初娶于，以贞慎不相入，出之。复娶殷，殷贞慎尤逾于，赵恶之，与文贵日捶楚，沃以沸汤，施燔灼焉，体尽溃。有司闻，使吏就视，殷拒不可。旋卒。有司收赵及文贵，论如法。

嘉兴女，失其氏，嫁卖酒家王氏子。姑当垆，习与酒人姣，慕女不应，乃裁抑不使饱。县中李氏母，故大家女，闻卖花媪言女事，愍女有志，辄令媪市胡饼畀女。一日见女饿，愈甚，而几上置饘果，媪怪女何弃不食，女曰：“李夫人饱我，哀我志也！此物西家以饵我，我有饿死耳，岂可食乎？”李母病，且死，遗钱十馀缗周女。女感泣，语媪：“我终不负李夫人望！”

恶少艳女久，嗾姑将胁以威。女渐闻之。乃请于姑，代当垆。姑喜，授女户钥。数日，女夜启后户投水死。乾隆二十年六月事也。

王某妻李，字黑姑，天津人。姑不贞，与盐运使隶有私，计欲并污李。隶与姑饮，役李，李耻之，恆不如姑指。姑以他故置且撻，待隶为之解，复示意李，终不可，而隶意未已。李枕侧置刀以自卫，姑逐其子出，夜持被就李共寝。夜半，启户纳隶，隶迫李，李呼，姑掩其口。取刀自刳，未殊，母来视之，复甦，语其故。并言：“方自刳，血溢，不知人。渐闻隶语姑，当言夫妇相争诟自戕，宜无知者。”越三日乃死，其兄告官，笞隶，不竟其狱，道光六年七月事也。

何先佑妻孙，桂阳人。先佑父在时，为先佑求塾师，授之读。未几丧父，其母以家政属塾师，因私焉。孙既归，尝晨谒姑，塾师在其室，孙趋而避。塾师与姑谋并乱之。塾师出，孙入，谏姑曰：“家虽贫，粗有门阀，翁勤苦终身，不得意，所属望者先佑。姑念翁与先佑，勿复近塾师。”姑惭，戒毋泄。孙曰：“妇所言为门户耳，虽先佑不敢告，第原姑终念妇言。”塾师既与姑谋，遂屡挑孙，孙以告姑，又谏，姑终毋纳。塾师入孙室，孙大诟，塾师阳避。孙欲还告其祖，忍未发。姑阳出，塾师复入孙室，潜抱持之。孙号，奋击。先佑入，塾师乃走。孙伤於胁，遂自经死。时乾隆二十九年三月。明年，狱上，斩塾师，徙其姑新疆。

邢氏，字福，濬县人。农家女也，而有容色。嫁袁显旺，姑姣，群奸聚其室，惊邢美，挑之，不从。其姑诱且诋，邢若为勿喻也者。谋益急，夜出，将赴水，风失道，遇同村人送还父家。父愿，与复至袁氏。群奸迫其父使具状，曰：“女再逃，杖死。”夜二鼓，群奸缚邢裸撻数百，邢有娠，不胜楚，求灭

灯，死不恨。群奸縶邢於梁，而搯之益毒。五鼓灯尽，邢死。使显旺劓其颈，若自戕。官捕群奸，论如法。

迁安妇，不知其姓。夫行贾，翁耄，姑私於佣。佣计并污妇，稍近妇，妇色甚厉。乃与其姑谋，嗾翁污妇，妇不可，遂嗾翁杀妇。絮塞口，杙椽下体死。

白镕妻尹，亦迁安人。镕出为优，姑有外遇，迫妇，绝饮食，日啜米沈。逾月，姑缚尹，以炽铁烙下体。尹号，击其首，发皆燃，一目裂，遂死。

林氏，平湖人。嫁顾大，家乍浦汤山麓。顾大母故娼也，恶少往来其室，强林具茗，不可。母慕林，与诸恶少谋，必欲并污之，林窃出赴海。未至，值邻女，送之还；母益仇林，与大日共笞之，靳其食，不令饱。居年馀，为嘉庆九年正月，方改岁，恶少至，群饮，林复窃出赴海；既日受笞，且久饥，行不前。大追至，执以归，母遂欲杀林。撞以重器，腰肋俱折，复砲烙其下体。是月丙戌晦，林死。事发，论大如律。

洪某妻徐，金谿农家女也。姑与兄公有盗行，徐至未逾月，察得之，大戚。脱簪珥畀洪，嘱远行贾以避，屡谏姑，姑不纳，乃自经。

敖氏，凉州人，嫁驻防凉州旗人四十九。四十九有友相狎，丐与敖通，四十九许之，假以衣，夜入室，敖闻语，辨非夫也，夺户出，友遁。敖詈四十九，俟其出，自溺水罌中死。

涂氏，梁山人，嫁甘克桂。克桂游荡，破其家，涂以女红供日食。克桂负贾钱，将以涂偿。一日，克桂从涂取故衣易钱以饮，醉归，涂泣，克桂搯其颊，曰：“行且鬻尔！”涂曰：“吾矢死不往。”克桂搯之，两昼夜不已，涂自经死。

吴氏，彰化人，嫁康氏子。姑不贞，欲并乱之，吴不从；乃效治囚法，榜掠之无算，卒不为屈，剗刃其腹死。道光七年

事也。

杨氏，江都木工女，嫁曹氏子。姑迫使为汙行，杨不从，乃绝其食，鞭之至累千。造诸酷刑，榜掠无完肤，创重死。邻以告县吏，笞其舅及夫，葬诸梅花岭下。

赵氏，桐城人，夫同县孙某。洪秀全兵将至，其夫降，受署置。咸丰十一年，秀全兵破桐城，其夫戴黄巾，被黄袍，乘马迎赵。赵望见，大恟曰：“汝非我夫也！父母遣我嫁乃诸生孙某，非作贼孙某也！且汝既读书为士人，岂不知孙氏望族，文武仕宦不绝，而失身降贼，意气扬扬自得，我不忍见也！”起，投塘死。子数岁，从之下。

同时又有王氏，合肥人。夫缪锡畴，将降秀全，王力谏不听，自经死。

许氏，名领姑，歙人，夫亦县诸生。咸丰十年，贼至，其舅将降，许泣谏，勿纳，亦自经死。其舅后忤贼，举家皆为戮。

梅氏，名兰姑，不知何县人。嫁夫不肖，欲携以为豪家奴，梅不可；又使出乳人子为佣，亦不可。夫引僧入其室，梅力拒。邻以告官，官笞僧及其夫。夫怒梅甚，窘辱捶楚无不至；又徙居木工家，夜，诸恶少入室，将强汙之。邻复以告官，官未即听其狱，梅自经死。

张氏，武进人，字沈盘德。父母卒，大母老，待年于沈。盘德父故无赖，屡挑女，女谨避之，又不令归省。张之戚有与沈邻者，女大母偶过之，女闻，得间问安否，因密诉其事。呜咽曰：“兒命苦，惟有死耳！”又呜咽久之。嘱大母曰：“勿扬于人也！”未几，里中为优，举家往观，女独在，盘德父骤逼之，力拒得脱。度终不免，自经死。

秦某妻崔，阳高人。夫恶，崔谏勿听，捽辱之。逾年，坐罪流徙，惧见侮，先杀其子而自杀。

李某妻管，南平人。夫不肖，管数谏，累被捱辱，逼之嫁，奔还母氏。卒鬻于富家，乃自杀。

王某妻徐，东乡人。姑夏，早寡，而子无籍，夏戒勿听，徐规之，辄鞭挞欲死。夏谓徐：“夫无恩，可嫁。”徐不去。

陈潜聘妻崔，名秋，宣德人。秋大父与潜父希孔同官于肇庆，秋大父卒官，因迎秋至官廨，而潜在里，阻乱，未婚。顺治十年。希孔罢官，还道高明，遇仇家，燬焉。絜秋及希孔二妾，将汙之，秋骂甚厉。仇生瘞秋，以蜜傅其面，引蚁嘍之，秋至死，骂不绝。二妾亦生瘞死。

朱承宇妻曹，承宇，无锡人；曹，武进人：皆农家也。生二子、一女，而承宇死。承宇弟迫之嫁，曹以死拒。遍告邻里戚族，乞言于叔，得毋嫁，承宇弟不许；请终丧，不许；请及大祥，不许；乃请得见其姊，许之。曹夜挈儿女诣姊家，曰：“我初不欲嫁，今已矣！特不能累累然抱儿女作新妇，暂累姊，三日后，当相取，慎勿告吾叔！”姊谩许之，儿啼索乳，曹泣曰：“痴儿！母岂能长乳尔耶？”辞姊出，复还视儿女，再三嘱姊。姊曰：“三日耳，何言之数？”乃去，哭于承宇墓，还，遂缢。姊往哭之，目犹视，许育其儿女以长，乃瞑。及敛，左臂创未合，盖承宇病时尝割臂也。父为讼于县，罪迫嫁者。

陈有量妻海，铜山人。有量，儒家子。贫无食，转徙常州。居逆旅，资尽，恶少矚海年少，与有量游，且周之；时其亡，挑海，海詈之，走。是时漕粟至京师，其舟谓之粮船，主者皆豪猾。恶少绳海于主者，亦引与有量游，招使佐会计。且谓：“舟行当经徐州，盍以挈归？”有量以告海，海问孰为引致，则恶少尝为所挑詈而走者也，谢毋往。恶少使其曹讼有量迷人，有量惧，乃以海入其舟。海入舟，日独处，主者使有量有事于近县，而夜就海，强抱持之。海号，捱其面，犹不释，大呼杀

人。舟人尽惊起，始得免。即夕，自经。主者藏其尸积粟中，贿舟人。有篙师蓝九廷者，愍海死，欲主者贿，告官，乃按诛主者及恶少。常州人葬海于南郊，会者殆千人。

樊廷柱妻张，襄城人。廷柱早卒，张奉姑抚二子。县中有无赖子二，倚兵籍为暴，艳张欲污之。康熙五十五年四月戊申，日方午，姑与其幼子出郭穫麦，二子就塾。二无赖谓张独居，共入室，张走避。一直前持之，一扼其吭，哧以死，张不为屈。取菜刀堪其面，为所夺。入室就床侧解佩刀，刀长操其室，方出，又为无赖夺，遂共曳张使伏，张辄跃而起，屡仆屡立。捽其发，缕缕脱，呼益急。二无赖度终不可犯，一拾所解刀斫张额，张仆，一取菜刀断其喉，遂死。邻见二无赖出自张室，衣渍血，告官。县吏惮兵家子，欲坐廷柱弟宣，民大譁，乃以疑狱上。后四年，河道周铨元署按察使，察狱辞，诤曰：“此何名疑狱？城中杀人，非荒野；日午，非昏夜。且杀人者有主名，此何名疑狱？”下县逮二无赖，一前数月发狂死，将死，自承杀张；一戮于市。

李有恆聘妻杨，偃师人。少丧母，十七未嫁。父为隶，岁暮，犹行役。一夕大雪，同村有屠者，持刀入女室，女坚拒，被杀。质明，其父归，见女死，咽断，左手数创，右手持衣带不释。出户外，逐雪上血迹至屠者家，得刀於床下。屠者死狱中。

陈某妻，不知其姓，吴人。夫丐者，出就佣。邻有酒人过，调妇，妇语夫，夫漫授以刃曰：“彼来，汝杀之！”复出就佣。酒人夜排户入，妇掷刃，酒人拾刃刃妇，洞胸死。兒号，邻妇入视，一村皆集，独酒人者不至，求之，方避入邻村。告於官，诛之。里有老塾师曹叔素，尽出所蓄金为建祠，图像以祭。

刘埜妻李，太康人。姑令采菽，邻村子持镰过，调妇，妇

力拒，举镰割胸死。越数日，邻村子疾作，持镰趋采菽所，自言杀妇状，乃执以告官。两家故有连，贿罢讼。逾年，疾复作，持镰趋采菽所，抉胸断喉死。

曲氏女，字登，永宁人。年十三，父守瓜，母呼女饁之，父令女代守。邻园叟五十馀，望见女独坐柿树下，前调之。女怒骂，叟执其臂，女跃上树，叟攀树，曳以下，女号益厉，乃走。女归诉父母曰：“儿臂为人执，不为急湔洗，何能立天地间乎？”明日，持刀奔至邻园叟门外，自刭死，目矐视，立不仆，血涌出不止。叟出户见之，反走，提厨刀至女门外，踞，亦自刭死。

宋氏五烈女，肃宁农家女也。父佃于势家，为庄头，其主视若奴仆。生女四、女孙一，长，并有容色。其主将迫使为媵，五女一夕自经死。以白县，县惮势家，不敢上闻，葬而为之碣，曰“宋氏五烈女之墓”，康熙三十四年事也。

东安陶子明妻张，解万有妻刘，清苑戴国妻郑，为营兵所挑，不从，见杀。

通州邢德重妻王，为营兵所挑，入井死。

龚行妻谢，兴化人。县被水，行挈妻女至镇江，屑豆为腐以活。镇江故屯军，有江宁无赖子入军籍，窥谢及女有容。一日行出，挟群少过之，遂挑谢。谢仓皇号呼，无赖击谢仆，女奔救，又犯女，急走避。无赖伪为行券索偿，因殴行。行愬县官，官笞行，且逮谢。谢持女泣曰：“以吾故，陷汝父，吾死不足恤，独怜汝耳！”女亦泣曰：“母死，女何能生？即生，且蒙不洁。原相从，得仍为母子。”相持而恸。鸡初鸣，投水死。女名巧。

杨文龙聘妻孙，字秀，钱塘人。秀年十五，待年于夫氏。文龙从父行贩，秀依姑共处。邻家子无赖入室，牵其衣，秀啮

其指，乃去。方暑，秀晚浴，邻家子穴壁，持其足。秀惊起白姑，姑告诸邻。或引无赖谢，秀提以茶碗，中他人，其人亦无赖，相与噪于门，言终当致之。秀虑不免，密纫上下衣，出视姑膳，膳毕，复瀹茗进，乃入室，饮溲死。巡抚闻，按诛无赖，为文以祭。

梁至良妻郑，至良，海阳人；郑，澄海人。至良卒，其兄为诸生，迫郑嫁。郑遗腹生子，家有田八亩，郑悉推与至良兄，自分圃亩许。力种溉，佣于群从娣姒间，缝纫舂磨，得米奉姑食子女。岁大无，至良兄憾其不嫁，夫妇众挞辱之。郑念不可留，夜检故衣，付其女，曰：“明晨母当去，若善视幼弟！”明晨，跪姑前泣告当还母家，遍辞群从诸娣姒，遂行。至广济桥，仰天呼夫名三，投韩江死。雍正六年六月庚辰朔也。

郭进昌妻李，永宁人。进昌卒，矢不嫁，与女若婿居。进昌弟贪而狡，计嫂年三十许，尚艾，嫁可得钱，乃诣李，微讽之。李怒，叱使去，进昌弟与族子谋，鬻女为富家妾，约以骑迎。至日，进昌弟入李室，将强扶李出，婿与女诟斗。李忽改容，戒勿譁，入室作妆，以小刀薙鬢，遂上马去。至王范镇，李大呼，袖中出薙鬢小刀刺喉，喉断，血喷十馀丈，坠马死。镇人大惊，共执进昌弟，问状，呼婿与女诉官，论如律。

龚良翰妻陈，叶县人。良翰卒，孤女才三岁，后母欲嫁之。陈依叔父居，叔母有弟窥陈美，夜持刀入自牖，陈与邻女宿，盗至，推邻女床下，徒手捍盗，指断目伤，身数创，卒不得乱。叔父闻，撞扉，盗牖出，陈息仅属。邻女出床下，血淋漓被体。叔父心知盗其妇弟也，告官，置诸狱，陈遂不食。叔母勸以育女，乃复食。既女殇，而县吏鞫盗狱未定，若有疑于陈，召庭质，雍正七年五月辛亥，陈自经死。后五年，县吏坐罪去，事乃白。

王均妻汤，均，吴人；汤，宝山人。汤故富，均赘於汤，汤父母遇之薄。均客授，汤治针黹以养父母。稍久，有田十二亩。雍正十年秋七月，海潮大至，均夫妇仓卒缘树，均攀枯枝折，溺焉，汤父母愁不问。汤使僮午求均尸，三日始得之，被发徒跣赴尸所，哭几绝。既敛，汤父母欲火之，汤不许，瘞均田中。汤遗腹生女，名之曰潮音。汤父母迫使嫁，輿至，汤麻衣腰经，抱潮音绕场号。众劫纳輿中，汤父母夺潮音，将抵诸石，午自旁篡得之，归诸王氏。众卒舁汤去，汤哭数夕不绝声。守者稍怠，自经死。汤父母以疫死讣于王，弃汤柩所死家。居数年，慮事泄，慕其人焚柩。午自诡汤氏使往视，既焚骨入罌，午易以空罌，得汤骨瘞均侧。潮音亦前殇，祔焉。

李氏女，名兰香，长安李氏婢也。李氏有仆，私欲妻兰香，未敢言。会有客至，治具，主母命兰香取具楼上，仆从登，扃门，就拥之。兰香号，持之坚，卒不从。仆慮事败，以麻稽割其腹，深数寸，遂死。

翠金，不知其氏，平湖施氏婢也。主客授于外，翠金侍主妇，不苟言笑。邻有无赖夜持刀逾垣入，翠金呼，无赖偪以刃，翠金曰：“我不畏死！”骂愈厉，遂见杀。

张元尹妻李，永宁人。生女而元尹卒，李以己有色，自晦，不逾阃。居十馀年，其家仆夜持刀逾墙，拔户枢，入其室，李闻其声，仆也，骂：“万逆！”仆出刀曰：“不从，截汝脰！”李奋颈呼曰：“截，截！”声未断，已殊。手足击床震，女惊呼，家人缚仆送官，自言杀李状，论如律。所居村曰太原村。

张检妻颜，其同县人。幼闻人言太原村张烈妇，辄呜咽流涕。长有色，归检，出应试。客作伺颜夜省姑，怀刃潜入室，匿桁下。人定，出，登床，颜惊。胁以刃，骂。起夺刃，鬪掌，骂益急。迭刺胸臂肋腋十馀创，死。客作夜走，还其家，捕得，

坐诛。

万某妻曾，南城人。万愚甚，有父不能养。曾力女红食其舅，且自食。万尝忤其父，告官，县隶至，见妇美，乃为计出万，且引使为隶，假以钱，招共居。曾谓夫曰：“汝与彼不相识，何以能得此？此其意，盖在我也！”辞毋往，隶怒，索钱。曾有女才四五岁，隶曰：“汝无钱，当鬻此女以偿。”万乃鬻女，曾至所鬻家抱以归，且骂隶。隶益怒，告官谓曾忤其姑。官令逮至，搥其面数十。是夜曾抱其女赴水死。曾嫁时，姑死久矣。

李继先妻侯，忻州人。奸民谋汙之，不遂，诬以不洁，讼之官。官不能白，侯自裁讼庭。

田氏女，巴县人。幼丧父母，依兄嫂以居。年十五，美，有无行生欲挑之。邻有优人妻与谋，要女过其家，强以酒，欲汙之。怒詈，脱归告兄，兄讼于县。生丐县中有力者语县吏，诬女有汙行，县吏搥其兄而释生，女忿自杀。

马某聘妻苗，肃宁人。早丧母，将嫁，谒外祖母，止宿。邻仆矚其美，夜持刃排闥入，女惊呼。佣妇起沮，仆杀之。外祖母奔救，又杀之。客作闻声持械入，与斗，刃顿，取莖刀支解之。因持女，女呼益急，莖刀击之，创遍体死。时乾隆三年六月己亥。

高日勇妻杨，镇番人。日勇佣于冯氏，与杨俱。冯挑焉，杨不从，因辞去。冯从子尤艳杨，乾隆十六年七月甲申，冯氏子诃杨独处，逾垣入。杨方炊，力拒，冯氏子掷塊中杨，杨仆，遽死。冯氏子悬其尸，若自罄然，扃户走。日勇诉县，穷治冯氏子，伏法。

罗季兒妻秋蝉，不知其氏，武昌人。为攸人佣，欲逼汙之，不胜辱，季兒、秋蝉皆自杀。

刘氏女，小字惠，舞阳人。年十六，美而端。父母出力田，女独居治冢。邻子入其室，女诟，邻子出，复还掩其口。女怒，啮邻子，伤手。稍解，女搏膺号。邻媪入视，邻子乃去。晡，父母还，女言其事，大恸，谓为无赖辱，当死。父母慰喻之百端，卒自缢。告官，邻子诡言故与女有私。按女尸，处子，乃论杀邻子。

锺某妻蔡，嘉定人。生农家，年二十一而嫁，嫁三月夫死。力作，日断布三疋，易粟养姑。姑怜之，劝使更嫁，蔡泣誓以死。有女妹嫁无赖子，欲得蔡，语姑伪为其弟娶者。姑察蔡志坚，弗许，因构蜚语巇蔡。姑审其诬，将率蔡愬诸县，无赖子阳使其妻归谢，而阴告母，将结恶少夜劫之。姑惶遽无所出，缢焉。蔡觉，趋救得甦，姑哽咽语曰：“吾女遇不淑，重为新妇累，吾不忍见新妇之受其累也！”蔡曰：“母无虑！妇留，母不得安；妇去，母不得食。虽然，叔幼，非母焉依？请得卒哭焉以往。”乃奠夫，恸，入户，解经自经死。

段举妻卢，延津人。卢有色，一夕，与其子女为贼缢杀室中。知县诣视，卢帛系颈，爪殷血，子女缢床上。知县求贼，村人集视，一人手屈匿袖中。令出手，絮裹指端，发视有齧迹，视胸及股皆爪伤。问之，乃自言：“艳卢色，夜穴墙入，卢惊呼，掩其口，齧我指。猝而逼之，屡仆屡起，爪伤我身，乃出腰间帛缢杀之。子女号，因并缢焉。”狱上，卢得旌。乾隆十八年事也。

王某妻刘，怀仁人。岁大无，豪族结奸佞货没饥人子女。刘度不免，从容语其夫曰：“姑老子幼，不耐饥，旦暮俱死，无益，计不若鬻我。诚得多金，姑与子可无死。汝第送我于郊，我得以身完！”夫忍而许之。佞至，遂鬻妇，夫送之行。四日，佞屏其夫，夫未去。刘语佞曰：“我夫不能庇我，以至此，恋

恋何为者？是非痛詈之，弗肯去也。”佻以为诚然，纵饮且醉。刘出，呼其夫，拔簪刺喉死。佻皆惊，散去。

张良善妻王，巩县双槐村人。事舅姑孝。父为佣，母呼王还。家故贫，穴土为室，母出，与幼弟二礼居。有族子故无赖，夜以刀剽户侧土，土落，王惊问，族子已入室。王怒叱曰：“我而姑也，而禽兽，速出！”族子出刀。曰：“刀何为者？任尔杀不惧。”族子刺王中左肋，血溢自襦溅数步，益怒詈，复刺左右肋及乳。王夺刀，刃裂掌仆。二礼亦呼，族子斫其臂，亦仆。王复自地上跃起，疾出户，呼杀人，族子从之。王创甚，踣于石颠树下，族子剽其口，王口齧刀齿有声。族子抽刀，破其颐，王不能言，声犹厉，身霍霍不已。断其喉，乃死。乾隆三十五年十月事也。质明，里见王死，呼其父归，二礼言姊死状。众闻王死烈，吊者日千馀，上于官，诛族子。

李青照妻张，兴国人。乡人赴官云南，青照将妻、子以从，乡人艳张，屡挑之，张以语青照。过长沙，青照与妻、子夜脱走，青照复还取行囊，张抱子以待。长沙县役与相值，诘得其情，引以行。稍远，乃逆青照胁以逃人，诈得金，并解所佩象齿虾蟆去，至张所示之，诡言青照招使往。张从登舟，役迫之，抱子入江死。青照闻告官，论役如律，乃自经死。

姚际春女，浮梁人。际春方远行，女侍母居。有母之族为佣者，佻而獷，女恶之。告母，母谓彼于汝尊行也，宜无他。居稍久，佣益恣，女复告母：“不逐佣，且杀儿。”母遣佣，佣不行，挟刃入女室。女跃且呼，佣割其腹，肠出。母入视，佣自刭。女目未瞑，移时甦，犹语其母曰：“儿惜此身以报父母，独憾父出不一诀也！”语竟，血飞溅，承尘尽赤，乃绝。

王敦义妻张，新阳人。敦义早卒，而家富，其弟觊得之。有无赖为之计，夜使年少仆匿张床下，而伪为捕贼者。仆自承

与张私，因呼里长缚仆并及张。天初明，伪为县役持牒逮张，又伪为居间者，使张予金缓其事。张归，心知为叔卖，有女字俞氏，遂出囊中装为一囊，携女之俞氏，以女托翁、媪，归自经死。

陈维章妻陆，名赵凤，诸暨人。父效忠。初有黠者闻陆美，欲娶之，以齿非偶，伪为其弟聘，而阴为弟别娶于李。效忠闻，绝黠者，归女于维章。黠者易婚书，贿媒妁，以讼于县，县判归黠者。黠者以舆俟，得判则劫持陆置舆中，疾舁去。陆方持祖姑服，黠者迫更衣，不可，手裂其袞。陆诣县，袖剪以往，计不直，则自殊。仓卒被劫持行，不得出。及拒黠者，裂袞，剡触手，乃不敢迫，使弟妇李守之。李怜陆，又自念处乱家，时时与陆屏语，或相持泣，数日乃共缢，绳不足，续以带。时道光四年二月，陆与李皆十七。

何氏女，山阴人，居通州。邻有黠者聘为其弄兒妇，冀并乱之，女截发自誓。邻里以告官，官判归父母家别嫁。女减食六阅月，垂死，告父母曰：“兒失身于匪人，重见逼迫，不幸告官，又不幸判别嫁，此子诚不肖，兒则夫也。兒欲为之死，又不敢伤父母意，乃减食以求死。初减十五，逾二月减七，又二月减九，今不食已三日，兒死非病，原父母勿悲。”遂卒。

刘宏芳聘妻周，霍州人，未行而宏芳卒，周亦减食，数月乃死。

谢亚焕妻王，名杏芳，东莞宝潭村人。年二十一，归亚焕，未期而寡，从姑居。有诸生奸暴为县豪，瞞王美，使告其姑，欲为从子娶。姑辞焉，则宣言将毁其居。一日，将数十人至，大譟升屋，撤椽发瓦，姑走匿。王出语众曰：“若曹欲何为？我在也，勿惊我姑！”豪呼众篡之归。王故慧豪，采毒草自备，舆中食之尽。至豪家，登堂，毒发死。豪夜还其尸，瘞于亚焕

侧。姑与其母家愬县，狱成，豪彘死，道光十一年事也。

张树功妻吴，常熟人。树功卒，吴遗腹生男，矢不嫁，事姑抚孤子。树功有弟共居，姒贤，与吴相得。死，而再娶得悍妇，奴婢视吴母子，吴安之。岁饥，悍妇凌吴，树功弟用妇言欲嫁之。吴痛哭告其子曰：“汝今九岁，饥寒可自知，我将舍汝从汝父去矣！”其子鲁，不知母将死也，吴遂自经。

郭某妻李，仁和人。早寡。杭州初定，防军守诸门，势张甚。车过，男子下，妇人必卷幔。李从家人避兵郊外，归入钱塘门，方小病，门卒遥见之，为嫚语，李坐车中微闻之。至家，恸曰：“我不幸为门卒语所辱，我不可以生！”晨夕涕泣，不食二十馀日，卒。

赵谦妻王，威县人。当暑，谦出，王独寝，风入牖帘开，若有窥者，王忿不欲生。舅姑及谦曲喻之，终不释。曰：“与其疑而生，不若疑而死。”遂自经。

郭氏女，凤阳人。顺治十一年，女年十四。楼居，邻火，女披衣下楼，见救火者众，不欲前，跃入火中死。

何氏女，汜水人。侍祖母同寝，夜火，其兄援祖母出，复入救女，女以衣履不具，终不出，与妹二、表妹一同死。

沈鼎猷妻严，浙江山阴人。寡，遇火，仓卒不得衣。救者至，出其子门外，复闭门焚死。

铁山妇，德化人。火至傍舍，铁山堑高，迫不得上，或援以手，妇不肯上，及於火死。

汪氏女，与贺氏女，皆歙人，家县之东门，相邻也。父母俱歿，各居小楼中，汪长贺一岁，贺时从刺绣，相亲若姊妹。县大火，初发，汪未寝，惊走出，呼家人救贺。往叩门，贺自楼上问曰：“姊出乎？”曰：“已出，故使来相迎。”少顷，贺复曰：“吾求外襦不得，不可以出，幸谢姊！”既而火及，

汪氏之人欲排户入救之，贺怒詈，乃不敢前，竟焚死。还报汪，汪曰：“妹死，吾何忍独生？”趋贺死所，跃入火，亦死。

冯光琦女，郭君甫妻吴，皆盱眙人。光琦恆为客，女母死，嘱吴为侣。遇火，女扶母棺号，火益烈，救不至，吴引女出，女坚不肯起，俱焚死。

黄声谐妻王，婺源人。寇至，扶姑行避寇，道失姑，迹之至渡口。水方盛，行度桥，桥欲圯，有男子援以手，卻之。桥圯，堕水，据木浮中流。男子以雨盖授，复卻之，遂溺。

徐惟原妻许，南陵人。康熙间盗起，许行当涉水，从者请负以行，许曰：“仆焉可负我？”寇大至，入水死。

柯叔明妻巩，贵池人。大水，叔明及其子已出，使仆负巩，巩以仆裸，不肯出，死于水。

胡某妻裘，新城人。大水，比户皆乘屋。邻有裸而登者，裘耻之，不上，溺死。

陈儒先妻李，不知何许人。夜半水至，邻人呼升屋避，李衣逐水去，死不出。

白洋女，不知何许人。康熙四十七年，大水，从流至白洋。有拯之者，女以无衣，不就拯，死。

高氏妇，六安人。避水邻楼，恶男女杂处，挈幼女下，立旷地。水大至，其夫垂细使援以上，终不上，竟死。

段吴考女，稷山人。雍正七年六月，山水夜发，坏庐舍，女从水浮沉苇间。邻人赴援，女以无衣，不肯出，入水死，年十五。

曹氏女，无为人。州有寺僧与妇人私，邻童入寺见之，僧杀而埋焉。童父讼于州，僧辞服。僧念罪当死，不如多所连染，得稽刑。乃妄言良家子女与通者三十余人，女家故近寺，亦在诬中。州吏尽逮诸妇，女白父，当诣庭自列，父不可，旦入城，

谋诸吏。忽女自至，意色自如，诣庭。州吏出僧质，僧曰：“汝非曹氏女耶？”女曰：“然。”僧曰：“吾所交惟汝最久且密。”女曰：“果尔，吾身有异人处，汝当知。”僧辞遁。女固请入室使妇验，则下体有疣赘，州吏始知僧言妄，慰遣女归。女既归，叹曰：“吾所以蒙耻诣庭者，非为自表暴，盖欲全此三十余人而救其死耳。今事既白，吾废人也，安用生为？且可使昏暴之吏，有所愧惧也。”遂自经死。

刘廷斌女，四川温江人。廷斌道光七年官台湾镇总兵，八年，卒官。丧还，渡海，遇盗。盗杀其家十七人尽，女以美独不杀。有客附舟哀，盗掷岸上，盗以女还。居十馀年，生四子。一日，女入寺礼佛，见僧似若相识。既归，省僧即附舟客也。乃为牒具遇盗始末，复入寺，密以畀僧。僧告官，官取盗及其徒悉诛之。絜四子，以问女，女曰：“我所以受汙不即死者，仇未报耳！仇报矣，此曹岂我子哉？”手刃四子，自缢死。

张氏女，山东人。贫为婢，其主明鲁王近属也。明亡，张挈朱氏子流离旁郡，行佣不给，得巨室子之。朱氏子稍长，为诸生。圣祖即位，诏先朝诸宗人得以本姓归田庐，张乃为朱氏子泣言其故。朱氏子复姓，召诸长老，原为张加冠，事之如母。张艷曰：“吾朱氏不成妾也，今主君主妇何在？吾何敢窃位！吾以姐始，亦以姐终，原勿复言！”俗谓婢曰“姐”，故张言如是。

崇德五年，师伐明，下河间，河间知府曲阜颜赧明自焚。有孙姬者，佣于颜，挟其幼孙光敏，从师出关，间道徒步还曲阜，归颜氏。孙与张同以义行称。

陈氏婢金莲，梁县人，县诸生陈其珍家婢也。流贼破县，金莲负其珍幼子以逃。贼追及，令弃陈氏子，与俱去，金莲不可。贼斫陈氏子，金莲身覆翼之，被数创，终不舍。贼去，金

莲死，陈氏子得全。

邱氏婢新喜，泸江人。邱氏富，寇至，举室走匿。执新喜，问其主安在，榜之垂毙，终不言。寇退，创重死，邱氏世祠焉。

董氏，江都人，佣于韩氏。顺治二年，师下扬州，韩氏夫妇及其长子皆死难。主妇萧将死，以其幼子魏托于董，方三岁。即夕，董怀幼子匍匐乱军中，出自窬，匿江滨，拾麦穗啖之，得不死。乱定，魏育于故人家，将婚，迎董。董疾甚，舆以来，语新妇曰：“媪病且死，不复见尔夫妇！尔夫昔抱持从万死中活，有今日。其人贤，虽贫勿忧，后且大，毋效世俗兒女子，易尔夫也！”

任氏，西充人，夫曰杨汝学。佣县中庞可还家，为其子熬乳母。流寇乱四川，可还且死，以熬嘱任。俄而寇万骑猝至，任负熬走，间道得脱。岁大饥，从汝学流转陕西，尝弃兄弟之子而全庞氏子。四川定，任曰：“庞故儒也，子今且九岁，弗使就学，吾何以对庞君？”携以归，使就学，夫妇力耕以给。熬中康熙二年举人，任曰：“吾乃今无媿于庞君！”寻卒。

同时又有袁氏，明侍郎李兆家婢。李氏，兆子映庚乳母也。流寇乱，兆兄完谋举义兵，不克，其族燔焉。袁以计脱映庚，李行求映庚，得之僧寺，藏其家，复壁。范士龙者，兆仆也，自兆所至，因送映庚还兆。士龙归西充，岁饥，妻子五人皆饿死，盖亦义者云。

卢尚义妻梁，文安人。织席以养姑，得遗金，告于姑，求主者还之。主者乞鬼以布，告于姑，坚辞不受。世宗时，命御史鄂昌等巡察直隶，以其事闻，特敕嘉奖，赐米十石、布十疋，并命有司扁其门，以旌良淑。

白氏，秦安人，为张翠侍女。翠妻先卒，而病且死，目其子女泣。白曰：“君逝矣，此呱呱者，婢责也！”翠颔之，而

泣不止。白挽髻拜床下，曰：“婢今为君妇，岂以死生异其志也！”翠乃瞑。白抚其子女至老。

王氏，名秋波，为晋江蔡氏婢。主将以为妾，而卒，无子。秋波长，家人遣之，秋波泣曰：“郎君将以为妾，郎君死，不可以贰。有为郎君后者，婢请得抚之。不然，当殉。”族人义焉，以从子六韬为其主后。娶于吴，生子，而六韬又卒。秋波与吴同处抚孤。

秦士楚妻洪，晋江人。早寡，事姑抚子，不惮艰苦。父家覆於仇，中危法当收孥，侄走匿秦氏。收者至，秦氏之人皆走避，洪独不走。收者诘之，对曰：“无也。”斫以刃，被数创，终不言洪氏孤匿处。

张氏婢，海宁人。主母寡而贫，其兄割屋与其婢居，纺绩以食。婢事主母谨，主母病将殆，无收恤之者。婢度事亟，招媒氏，原自鬻，以其值治丧，曰：“无多求，得七十缗，以为主母敛。事毕，吾来为之妇。”以告主母，主母感其义。主母死，婢以七十缗为之敛。事毕，要夫家以舆迎，婢抚棺痛几绝，既苏，再拜乘舆去。

杨氏婢，不知何许人，亦不详其氏与名，主江西清江杨氏。杨氏之妾寡，将嫁，前一夕，呼婢，不应。怒曰：“汝，我婢也，何敢尔！”婢曰：“我杨氏婢耳，汝今谁家妇者？曰我婢我婢！”妾方持剪，坠，起，环走至曙。呼其婢曰：“我复为尔主，汝当何如？”婢叩头泣，妾亦泣，遂谢媒妁不行。后将嫁其婢，婢曰：“人以我一言故，忍死至今，我亦终不去杨氏门。”

江贵寿妻王，名保姑，歙人。贵寿樵也，年倍王，王事之无怨语。既嫠，入县曹氏为其女保母。曹氏女嫁，从之往。咸丰十一年，出避贼，曹氏女方娠，不能行，乃匿诸深草中，而

立以护之。贼至，创喉，犹求糠和水食曹氏女，冻馁数日死。曹氏女卒得免。

张禄妻徐，深州人。同治七年，张总愚之徒破州，贼掠二女至其家，叱禄使饲马，而令徐监二女炊。徐诘二女皆世族，炊竟，贼皆据案食，徐导二女潜出巷，指归路。二女请徐偕，徐曰：“我去，贼且杀我夫。”归就禄，谋偕走，贼见，问二女，徐忿骂贼，贼杀之。

任氏婢祥，不知何许人，亦不知其氏。任氏子，仆也，故家京师东郭门外，徙保定。嘱其母于祥曰：“余将之广平，余妻不足恃，而善事余母。”祥与其母居三年，母病，促任氏子归，归则母已死。任氏子恸绝而甦，夜半，犹哽咽，翌晨视之，则亦死。既敛，其妻将挟幼女嫁，祥争之，乃留女。女方四岁，乞食以为养，邻里义焉，共周之。持二棺还葬，祥终不嫁。

又有通州郑氏女，婢于马氏。马氏中落，他奴仆皆去，而郑独留，侍疾，育幼主，以浣衣得值贍其主。历七十馀年，终不去，以处子终。

王氏婢，不知其氏，石屏人。王氏夫妇皆死，其子元勋生七月，婢已嫁生子，乃抚而乳之。稍长，卖饘饵，供饘粥，令入塾，使其子事之甚谨。元勋卒举於乡。

徐氏女，平湖人，为曹氏婢，名曰春梅。其主死，遗子女各一。春梅年二十馀，不嫁，抚其子女。其子女有过，涕泣劝导，勤苦，毕婚嫁。其主有兄迫欲嫁之，终不行。

丁香，不知其氏，云南南宁人。为程氏婢，程氏女嫁于吴，丁香从。吴中落，程氏女以女红自给，丁香执役不稍怠。程氏女谓曰：“有富家以数十金聘汝，我受金，汝亦得所，盍行乎？”丁香跪，誓死相从，程氏女知其意坚，乃不复言。后益贫，丁香出为佣，得贖以养，数十年卒不嫁。

江金姑，金谿人，为朱氏婢。朱氏女归江，媵焉。江夫妇皆卒，金姑矢不嫁，育其孤，娶妇，未有子，其孤又夭。金姑告于江氏之族为立后，佐妇抚所后子，至成立。

罗氏，荔浦僮妇也。夫死，不更嫁。僮俗善歌，或以歌诱妇，必正色不为动，以节显于僮。

陇联嵩妻禄，镇雄人也。镇雄故土司，联嵩世领其地为土知府。卒，子庆侯嗣。雍正五年，坐事夺职，收其地，设流官。所部欲为变，禄喻之曰：“我家以忠著，今日宜安义命，毋妄动。”所部乃解。八年，乌蒙土民叛，禄亲至旧所部各寨，申喻利害，至欲自杀，所部僉誓服。禄躬率众卫官廨，佐军食，城恃以全。总督鄂尔泰建坊表其忠，请于朝，封安人，予田二十亩，使供陇氏祀。

者架聘妻直额，贵州大定仲民。既许嫁，者架贫，不能娶。直额父母欲女别嫁，不可；强之，自杀。

罗廷胜妻马，名阿透，宁各司羊海寨仲民女也。廷胜死，阿透年二十六，父欲为别嫁，阿透哭于廷胜墓，自经死。

罗朝彦妻刘，名阿全。朝彦，仲民；刘，甯安人。朝彦死，其弟欲妻嫂，引强暴迫刘，自杀。

安于磐妻朱、后妻田，于磐，贵州蛮夷司长官。初娶朱，事姑孝，姑病，刲股，卒。复娶田，于磐病，刲股。于磐卒，抚诸子成立。

田养民妻杨，养民，朗溪司长官；杨，邑梅司人也。年十二，母病，刲股。

李任妻矣，习攏人，夷罗厄女也。罗厄为李氏佃，李氏欲汗之，不从。缚置积薪上，曰：“不从，将焚！”矣大骂，遂焚死。事闻，罪李氏。

鄂对妻热依木，鄂对，库车回头人，与其酋霍集占有隙。

霍集占以叶尔羌叛，鄂对与其子鄂斯满弃家走，迎师于伊犁。霍集占破库车，憾鄂对不附，执热依木欲纳之，不可；杀其子女三，而囚之，热依木脱走。师克霍集占，授鄂对贝勒、叶尔羌阿奇木伯克，鄂斯满二等台吉、库车阿奇木伯克。居数年，乌什回叛，热依木在库车，请于办事大臣曰：“回性喜效尤，今乌什叛，叶尔羌户众，伯克、阿浑辈不知顺逆，鄂对懦无断，请得往助之。”热依木行五日至叶尔羌，伯克、阿浑辈入见，言乌什，热依木漫应之，期明日会饮。明日，众集，热依木曰：“汝等皆无藉，蒙大皇帝恩为太平民，今乌什叛，即日夷灭，乃欲效尤，为不忠不义鬼耶？吾力尚能杀尔曹，尔曹今日毋思出此门！”众愕顾，门守甚严，皆跪白无反状。热依木乃具筵，晓以利害，众皆泣。则出歌姬劝饮尽醉，阴使人遍收诸家战具，驱其马，令远牧。鄂对日率诸伯克集办事大臣庭，夜分散，众大定。及乌什破，多所诛戮，叶尔羌独全。

瓦寺土司索诺木荣宗母麦麦吉，早寡，抚索诺木荣宗成立。绥辑番落，有功於边，被诏旌表。

明正土司坚参达结妻喇章，无子，次妻天天生二子。坚参达结死，喇章、天天同护土司印，抚二子成立。乾隆间，从征金川有功，亦被诏旌表。

沙氏女，会理州人。父为土千户，所属土百户自氏富，妻以女。嫁，弟送之往。将入自氏所辖境，女语其弟曰：“自氏，奴也；汝，主也。我受父命不敢违，汝不当入。”涕泣而别。女至自氏，自氏子求合，女坚拒之，不食七日死。

嘉义番妇，加溜湾社番大治妻也。大治死，原变故俗，不更嫁，引刀誓曰：“妇发可封，妇臂可断，妇节不可移！”力耕育其子，居三十七年乃卒。

施世燿妻苗，世燿，龙溪人；苗，僑辰港夷女。世燿死，

清史稿

·4013·

苗自经殉焉。

列传二百九十九

土司一

湖广

西南诸省，水复山重，草木蒙昧，云雾晦冥，人生其间，丛丛虱虱，言语饮食，迥殊华风，曰苗、曰蛮，史册屡纪，顾略有区别。无君长不相统属之谓苗，各长其部割据一方之谓蛮。若粤之僮、之黎，黔、楚之瑶，四川之僰、之生番，云南之野人，皆苗之类。若汉书：“南夷君长以十数，夜郎最大。其西，靡莫之属以十数，滇最大。自滇以北，君长以十数，工开都最大。”在宋为羁縻州。在元为宣慰、宣抚、招讨、安抚、长官等土司。湖广之田、彭，四川之谢、向、冉，广西之岑、韦，贵州之安、杨，云南之刀、思，远者自汉、唐，近亦自宋、元，各君其君，各子其子，根柢深固，族姻互结。假我爵禄，宠之名号，乃易为统摄，故奔走惟命，皆蛮之类。

明代播州、蔺州、水西、麓川，皆勤大军数十万，殫天下力而后剷平之。故云、贵、川、广恆视土司为治乱。

清初因明制，属平西、定南诸藩镇抚之。康熙三年，吴三桂督云、贵兵两路讨水西宣慰安坤之叛，平其地，设黔西、平远、大定、威宁四府。三藩之乱，重陷土司兵为助。及叛藩戡定，馀威震於殊俗。

至雍正初，而有改土归流之议。四年春，以鄂尔泰巡抚云南兼总督事，奏言：“云贵大患，无如苗蛮。欲安民必先制夷，

欲制夷必改土归流。而苗疆多与邻省犬牙相错，又必归并事权，始可一劳永逸。即如东川、乌蒙、镇雄，皆四川土府。东川与滇一岭之隔，至滇省城四百馀里，而距四川成都千有八百里。去冬，乌蒙土府攻掠东川，滇兵击退，而川省令箭方至。乌蒙至滇省城亦仅六百馀里。自康熙五十三年土官禄鼎乾不法，钦差、督、抚会审毕节，以流官交质始出，益无忌惮。其钱粮不过三百馀两，而取於下者百倍。一年四小派，三年一大派。小派计钱，大派计两。土司一取子妇，则土民三载不敢婚。土民有罪被杀，其亲族尚出垫刀数十金，终身无见天日之期。东川已改流三十载，仍为土目盘踞，文武长寓省城，膏腴四百里，无人敢垦。若东川、乌蒙、镇雄改隶云南，俾臣得相机改流，可设三府一镇，永靖边氛。此事连四川者也。广西土府州县峒寨等司五十馀员，分隶南宁、太平、思

恩、庆远四府，多狄青征侬智高、王守仁征田州时所留设。其边患，除泗城土府外，馀皆土目，横於土司。且黔、粤向以牂牁江为界，而粤之西隆州与黔之普安州逾江互相斗入，苗寨寥阔，文武功辄推诿。应以江北归黔，江南归粤，增州设营，形格势禁。此事连广西者也。滇边西南界以澜沧江，江外为车里、缅甸、老挝诸土司。其江内之滇沅、威远、元江、新平、普洱、茶山诸夷，巢穴深邃，出没鲁魁、哀牢间，无事近患腹心，有事远通外国，自元迨明，代为边害。论者谓江外宜土不宜流，江内宜流不宜土。此云南宜治之边夷也。贵州土司向无钳束群苗之责，苗患甚於土司。而苗疆四周几三千馀里，千有三百馀寨，古州踞其中，群砦环其外。左有清江可北达楚，右有都江可南通粤，皆为顽苗蟠据，梗隔三省，遂成化外。如欲开江路以通黔、粤，非勒兵深入，遍加剿抚不可。此贵州宜治之边夷也。臣思前明流土之分，原因烟瘴新疆，未习风土，故

因地制宜，使之乡导弹压。今历数百载，相沿以夷治夷，遂至以盗治盗，苗、僮无追赃抵命之忧，土司无革职削地之罚，直至事大上闻，行贿详结，上司亦不深求，以为镇静边民无所控诉；若不剷蔓塞源，纵兵刑财赋事事整饬，皆治标而非治本。其改流之法，计擒为上，兵剿次之。令其自首为上，勒献次之。惟制夷必先练兵，练兵必先选将。诚能赏罚严明，将士用命，先治内，后攘外，必能所向奏效，实云贵边防百世之利。”世宗知鄂尔泰才，必能办寇，即诏以东川、乌蒙、镇雄三土府改隶云南。六年，复铸三省总督印，令鄂尔泰兼制广西。

於是自四年至九年，蛮悉改流，苗亦归化，间有叛逆，旋即平定。其间如雍正朝古州苗疆之荡平，乾隆朝四川大小金川之诛锄，光绪朝西藏瞻对之征伐，皆事之钜者，分见於篇。

其土官衔号，曰宣慰司，曰宣抚司，曰招讨司，曰安抚司，曰长官司。以劳绩之多寡，分尊卑之等差，而府、州、县之名亦往往有之。

今土司之未改流者，四川宣抚使二：曰工部，曰沙马。宣慰司五：曰木坪，曰明正，曰巴底，曰巴旺，曰德尔格忒。安抚使二十有一：曰长宁，曰沃日，曰瓦寺，曰梭磨，曰瓜别，曰木里，曰革布什札，曰巴底，曰绰斯甲布，曰喇衮，曰瓦述馀科，曰霍耳竹窝，曰霍耳章谷，曰霍耳孔撒，曰霍耳咱，曰林葱，曰霍耳甘孜麻书，曰霍耳东科，曰春科，曰下瞻对，曰上纳夺。长官司二十有九：曰静州，曰陇木，曰岳希，曰松冈，曰卓克基，曰威龙州，曰阳地隘口，曰党坝，曰河东，曰阿都正，曰普济州，曰昌州，曰沈边，曰冷边，曰瓦述咽喉，曰瓦述毛丫，曰瓦述曲登，曰瓦述色他，曰瓦述更平，曰霍耳纳林冲，曰霍耳白利，曰春科高日，曰上瞻对，曰蒙葛结，曰泥溪，曰平夷，曰蛮夷，曰沐川，曰九姓。

云南宣慰使一：曰车里。宣抚使五：曰耿马，曰陇川，曰干崖，曰南甸，曰孟连。副宣抚使二：曰遮放，曰盏达。安抚使三：曰路江，曰芒市，曰猛卯。副长官司三：曰纳楼，曰弓容甸，曰十二关，土府四：曰蒙化，曰景东，曰孟定，曰永宁。土州四：曰富州，曰湾甸，曰镇康，曰北胜。

贵州长官司六十有二：曰中曹，曰白纳，曰养龙，曰虎坠，曰程番，曰上马，曰小程，曰卢番，曰方番，曰违番，曰罗番，曰卧龙，曰小龙，曰大龙，曰金石，曰大平，曰小平，曰大谷龙，曰小谷龙，曰木瓜，曰麻乡，曰新添，曰平伐，曰羊场，曰慕役，曰顶营，曰沙营，曰杨义，曰都匀，曰邦水，曰思南，曰丰宁上，曰丰宁下，曰烂土，曰平定，曰乐平，曰工平水，曰偏桥，曰蛮夷，曰沿河，曰郎溪，曰都坪，曰黄道，曰都素，曰施溪，曰潭溪，曰新化，曰欧阳，曰亮寨，曰湖耳，曰中林，曰八舟，曰龙里，曰古州，曰洪州，曰省溪，曰提溪，曰乌罗，曰平头，曰垂西，曰抵寨，曰岩门。副长官司三：曰西堡，曰康庄，曰石门。

广西土州二十有六：曰忠州，曰归德，曰果化，曰下雷，曰下石西，曰思陵，曰凭祥，曰江州，曰思州，曰万承，曰太平，曰安平，曰龙英，曰都结，曰结安，曰上下冻，曰侏伦，曰茗州，曰茗盈，曰镇远，曰那地，曰南舟，曰田州，曰向武，曰都康，曰上映。土县四：曰罗阳，曰上林，曰罗白，曰忻城。长官司三：曰迁隆峒，曰永定，曰永顺。

凡宣慰、宣抚、安抚、长官等司之承袭隶兵部，土府、土州之承袭隶吏部。凡土司贡赋，或比年一贡，或三年一贡，各因其土产，穀米、牛马、皮、布，皆折以银，而会计於户部。

雍正七年，川陕总督岳锺琪奏四川巴塘、里塘等处请授宣抚司三员、安抚司九员、长官司十二员，给与印结号纸，副土

官四员、千户三员、百户二十四员，给以职衔，以分职守。内巴塘、里塘正副土官原无世代头目承袭，请照流官例。如有事故，开缺题补，与他土司不同。

湖广之西南隅，战国时巫郡、黔中地。湖北之施南、容美，湖南之永顺、保靖、桑植，境地毗连，介於岳、辰、常德、宜昌之间，与川东巴、夔相接壤，南通黔，西通蜀。元时所置宣慰、安抚、长官司之属，明时因之。向推永、保诸宣慰，世席富强，兵亦果敢，每遇征伐，荷戈前驱，国家倚之为重。清有天下，仅施南、散毛、容美三宣抚使，永顺、保靖两宣慰使而已。雍正年间，施南、容美、永顺、保靖先后纳土，特设施南一府，隶北布政使，永顺一府，隶南布政使。两府既设，合境无土司名目。后有苗寇，分见各传，不入此篇。

施南：古巴地。秦、汉南郡蛮。唐施州。元置施南宣抚司、忠孝安抚司。明玉珍时，复置忠路宣抚司。明宣德三年，复置剑南长官司，立施州卫，领所一、宣抚司四、安抚司九、长官司十三、蛮夷官司五。清康熙三年，施州始归顺。四年，改沙溪宣慰司为宣抚司，改剑南长官司为建南长官司，而施南宣抚司、忠孝安抚司、忠路安抚司如故。雍正六年，从湖广总督迈柱之请，裁施州卫，设恩施县，改归州直隶州，原管之十五土司并隶恩施县。十二年，忠孝安抚司田璋纳土，其地入於恩施县。十三年，施南宣抚司覃禹鼎以罪改流，於是忠峒土司田光祖等并请归流，乃以十五土司并原设恩施县，特设施南府，领六县。容美改鹤峰州，别隶宜昌府，领於巡荆道。

明制，施州卫，辖三里、五所、三十一土司，市郭里、都亭里、崇宁里，附郭左、右、中三所，大田军民千户所，支罗镇守百户所。

大田所，元为散毛峒。明洪武五年定其地，二十三年属千

户所，仍名散毛。寻改为大田军民千户所，领百户所一、土官百户所十、刺惹等三峒。

支罗所，旧隶龙潭司。明嘉靖四十四年，因峒长黄中叛，讨平之，遂割半置所立屯，以百户二员世镇之，而今峒司属焉。

施南宣抚司，元施南道宣慰使。明洪武四年，覃大富入朝，七年，升宣抚司。清因之。雍正时，覃禹鼎袭。禹鼎，容美土司田明如婿也，有罪辄匿容美。当事以明如之先从征红苗有功，置勿问。十三年，明如被逮，自经死。禹鼎以淫恶抗提，拟罪改流，以其地置利川县。

东乡安抚司，明玉珍置东乡五路宣抚司。明洪武六年改安抚司，命覃起喇为之。清初归附。雍正十年，覃寿椿以长子得罪正法，改流，以其地入恩施县。

忠建宣抚司，明洪武四年，以田恩俊为之。六年，改宣抚司。清初归附。雍正十一年，田兴爵以横暴不法拟流，以其地为恩施县。

金峒安抚司，明洪武四年，以覃耳毛为之。清初归附。康熙四十三年，覃世英袭。子邦舜，呈请改流，以其地为咸丰县。

忠峒安抚司，元置湖南镇边宣慰司。明洪武四年，命田玺玉为宣抚司。永乐四年，改安抚司。清初田楚珍归附，调征播州有功，仍准袭职。雍正十二年，田光祖纠十五土司呈请纳土归流，以其地入宣恩县。

散毛宣抚司，元为散毛府。至正六年，改宣抚司。明洪武四年，命覃野旺为宣抚司，割其半为大田所。清初覃勋麟归附，仍准袭职。雍正十三年，覃烜纳土，以其地入来凤县。

忠路安抚司，明洪武四年，命覃英为安抚司。清康熙元年，覃承国归附，以征谭逆功袭前职。雍正十三年，覃楚梓纳土，以其地改利川县。

忠孝安抚司，元至正十一年，改军民府。明洪武四年，以田墨施为安抚司。清因之。康熙八年，田京袭，累授总兵。十九年，告休。雍正十三年，田璋纳土，以其地为恩施县。

高罗安抚司，元高罗寨长官司。明洪武六年，改安抚司，以田大名为之。清顺治初，田飞龙归附，仍准世袭。雍正十三年，田昭纳土，以其地入宣恩县。

木册长官司，元置安抚司。明永乐六年，改长官司，以田谷佐为长官司。清初，田经国归附，仍与世袭。雍正十三年，田应鼎纳土，以其地入宣恩县。

大旺安抚司，元至正置。明洪武四年，以田驴蹄为安抚司。清康熙初，田永封归附，仍准袭职。雍正十三年，田正元纳土，以其地入来凤县。

临壁长官司，原附大旺。清康熙元年，颁给田琦印信，仍与世袭。雍正十三年，田封疆纳土，以其地入来凤县。东流安抚司，原附大旺。

唐崖长官司，元置千户所。明洪武七年，改长官司。清初覃宗禹归附，仍与世袭。雍正十三年，覃梓桂纳土，以其地入咸丰县。

龙潭安抚司，明洪武四年，以田应虎为安抚司。清初归附，仍准世袭。雍正十三年，田贵龙纳土，以其地入咸丰县。

沙溪安抚司，明置。清初归附。康熙四年，黄天奇袭安抚司。天奇子楚昌。初，楚昌入施州卫学为诸生。时诸司争并，民鲜知礼，楚昌折节力学，有时名。及袭职，设官学，公馀与多士讲肄，多所成就。楚昌死，子正爵袭。雍正十三年，改流，其地入於利川县。

卯峒长官司，清雍正十三年，长官司向舜纳土，以其地入来凤县。

漫水宣抚司，清初，宣抚司向国泰归附，仍准世袭。雍正十三年，向庭官纳土，其地入於来凤县。

西萍长官司，雍正十三年裁，其地入於咸丰县。

建南长官司，明宣德五年置。清雍正十三年裁，其地入於利川县。

容美土司，唐元和元年，田行皋从高崇文讨平刘辟，授施溱溶万招讨把截使，仍知四州事。宋有田思政。元有田乾亨。明洪武三年，田光宝以元所授诰敕诣行在请换，乃命光宝仍为宣慰使。传至田既霖，清顺治间归附，仍授宣慰使。子甘霖袭。甘霖字特云，著合浦集。甘霖子舜年，字九峰，受吴逆伪承恩伯敕，后缴。奉檄从征有劳绩，颇招名流习文史，刻有廿一史纂。日自课，某日读某经、阅某史至某处，刻於书之空处，用小印志之。有白鹿堂集、容阳世述录。子明如袭职。以放肆为赵申乔劾奏，奉旨原宥。雍正十一年，再为迈柱严参，明如移驻平山寨儼抗拒，为石梁长官司张彤砮催迫，明如自尽。改土归流，改司为鹤峰州，隶宜昌府。

永顺：汉武陵，隋辰州，唐溪州地。宋时为永顺州。元时，彭万潜自改为永顺等处军民安抚司。明洪武五年，改宣慰使。清顺治四年，恭顺王孔有德至辰州，宣慰使彭宏澎率三知州、六长官、三百八十峒苗蛮归附。十四年，颁给宣慰使印，并设流官经历一员。康熙十年，吴三桂叛踞辰龙关，授永顺宣慰使彭廷椿伪印，廷椿缴之。奉旨赏其子宏海总兵衔，令率土兵协剿，有功，授宣慰司印。雍正六年，宣慰使彭肇槐纳土，请归江西祖籍，有旨嘉奖，授参将，并世袭拖沙喇哈番之职，赐银一万两，听其在江西祖籍立产安插，改永顺司为府，附郭为永顺县，分永顺白崖峒地为龙山县。

南渭州土知州，属永顺司。元至元中，置安抚司。明洪武

二年，以彭万金为土知州。传至彭应麟，清顺治四年，归附。雍正五年，彭宗国纳土，以其地入永顺县。

施溶州土知州，在永顺司东南。元会溪、施溶等处长官司。明洪武二年，改州，以田建霸为土知州。传至田茂年，清顺治四年，归附。雍正五年，田永丰纳土。

上溪州土知州，属永顺司。明洪武二年，以张义保为土知州。传至张汉卿，清顺治四年，归附。雍正五年，张汉儒纳土。

腊惹峒长官司，元属思州，以向孛烁为总管。明洪武五年，改属永顺司，以田世贵为长官司。传至田仕朝，清顺治四年，归附。雍正五年，田中和纳土。

麦著黄峒长官司，元曰麦著土村，属思州。明洪武五年，改属永顺司，以黄谷踵为长官司。传至黄甲，清顺治四年，归附。雍正五年，黄正乾纳土。

驴迟峒长官司，元属思州。明洪武五年，改属永顺司，以向迪踵为长官司。传至向光胄，清顺治四年，归附。雍正五年，向锡爵纳土。

施溶溪长官司，元属思州。明初，改属永顺司，以汪良为长官司。传至汪世忠，清顺治四年，归附。雍正五年，汪文珂纳土。

白岩峒长官司，元属葛蛮安抚司。明初，改属永顺司，以张那律为长官司。传至张四教，清顺治四年，归附。雍正五年，张宗略纳土。

田家峒长官司，明洪武三年，以田胜祖为长官司。传至田兴禄，清顺治四年，归附。雍正五年，田荇臣纳土。

保靖宣慰司，亦唐溪州地。宋曰保静州。元为保靖州安抚司。明仍为安抚使。清顺治四年，明宣慰司彭象乾之子彭朝柱归附。象乾曾孙泽虹病废，其妻彭氏用事。汉奸高伦、张为任

二人结连其舍把长官彭泽蛟、彭祖裕等，相与树党，以劫杀为事。雍正元年，泽蛟死，子御彬幼，泽蛟欲夺其职，为御彬所遏。迨御彬袭职，肆为淫凶，泽蛟与其弟泽 合谋，互相劫杀。二年，御彬以追缉泽蛟为名，潜结容美土司田旻如、桑植土司向国栋，率士兵抢虏保靖民财。七年，御彬安置辽阳，以其地为保靖县。

大喇司，在龙山县，属保靖司。明正德十五年，以土舍彭惠协理巡检事。传至彭御佑，雍正十三年，纳土。

桑植宣慰司，本慈利县地。元有上桑植、下桑植宣慰司。明置安抚司。清顺治四年，宣慰司向鼎归附，授原职。鼎子长庚调镇古州八万。长庚子向国栋残虐，与容美、永顺、茅冈各土司相仇杀，民不堪命。雍正四年，土经历唐宗圣与国栋弟国柄等相率赴愬，总督傅敏入奏，乃缴追印篆，国栋安置河南，以其地为桑植县。

上下峒长官司，明置宣抚司，复改为长官司，而分其地为二。清康熙二年，向九鸾、向日葵归附。二十一年，给九鸾上峒长官司印，日葵下峒长官司印。雍正十三年，上峒司向玉衡、下峒司向良佐纳土，以其地属桑植县。

茅冈长官司，明改天平千户所。清顺治四年，石门天平所千户覃祚昌、茅冈长官覃廕祚等相继归附，给与印信。雍正十二年，茅冈土司覃纯一纳土，石门天平所、慈利麻寮所相继请设流官，分其地属石门、慈利、安福三县。

列传三百

土司二

四川

四川边境寥廓，历代多设土司以相控制。明末，张献忠屠蜀，石砭、酉阳、松潘、建昌等土司距险御贼，其地独全。清初，戡定川境，各土司次第效顺。川之南有金川者，本明金川寺演化禅师哈伊拉木之后，分为大小金川。顺治七年，小金川卜兒吉细归诚，授原职。吴三桂乱后，康熙五年，其酋嘉纳巴复来归，给演化禅师印。其庶孙莎罗奔，以土舍将兵从将军岳锺琪征西藏羊峒番，雍正元年，奏授安抚司，居大金川；而旧土司泽旺居小金川，莎罗奔以女阿扣妻泽旺。泽旺懦，为妻所制。乾隆十一年，莎罗奔劫泽旺去，夺其印。十二年，又攻革布什札及明正两土司。

朝廷调张广泗总督四川，进驻泽旺所居美诺官寨，而以其弟良尔吉从征。时莎罗奔居勒乌围，其兄子郎卡居噶尔厓，地在大金川河东，而河西亦有地数百里。广泗调兵三万，一路出川西攻河东，一路出川南攻河西。而河东一路又分为四，以两路攻勒乌围，以两路攻噶尔厓，河西亦分两路，攻庚特额诸山，刻期蕝事。阻险不前，上命大学士公讷亲往视师，起岳锺琪於废籍。锺琪与广泗议定，自任由党坝取勒乌围，而广泗由昔岭取噶尔厓。会讷亲至，下令限三日克噶尔厓，总兵任举、参将买国良战死。广泗轻讷亲不知兵，而恶其凌己，故饰推让，实

以困之，军中解体。良尔吉夙与阿扣通，莎罗奔因使成配，倚作间谍，官军动息辄为所备。师久无功，上怒甚，会讷亲劾广泗，於是逮广泗入京，而命大学士傅恆为经略，代讷亲。冬，杀广泗，赐讷亲死。十二月，傅恆至军，斩良尔吉、王秋、阿扣以断内应。

十四年春正月，奏言：“金川之事，臣到军以来，始知本末。当纪山进讨之始，惟马良柱转战直前，逾沃日，收小金川，直抵丹噶，其锋甚锐。其时张广泗若速济师策应，乘贼守备未周，殄灭尚易；乃坐失机会，宋宗璋逗留於杂谷，许应虎失机於的郊，致贼得尽据险要，增碉备御，七路、十路之兵无一路得进。及讷亲至军，严切催战，任举败殁，锐挫气索，晏起偷安，一以军务委张广泗。广泗又听奸人所愚，惟恃以卡逼卡、以碉逼碉之法，枪砲惟及坚壁，於贼无伤，而贼不过数人，从暗击明，枪不虚发，是我惟攻石，而贼实攻人。且於碉外开壕，兵不能越，而贼得伏其中自下击上。又战碉锐立，高於中土之塔，建造甚巧，数日可成，随缺随补，顷刻立就。且人心坚固，至死不移，碉尽碎而不去，砲方过而人起，主客劳佚，形势迥殊，攻一碉难於克一城。即臣所驻卡撒山顶，已有三百餘碉，计半月旬日得一碉，非数年不能尽。且得一碉辄伤数十百人，较唐人之攻石峰堡，尤为得不偿失。惟有使贼失其所恃，而我兵乃得展其所长。臣拟俟大兵齐集，别选锐师，旁探问道，裹粮直入，逾碉勿攻，绕出其后，即以围碉之兵作为护饷之兵。番众无多，外备既密，内守必虚。我兵即从捷径捣入，则守碉之番各怀内顾，人无固志，均可不攻自溃。至於奋勇固仗满兵，而乡导必用土兵，土兵中小金川尤骁勇。今良尔吉之奸谍已诛，泽旺与贼仇甚切，驱策用之，自可得力。至沃日、瓦寺兵强而少，杂棱、绰斯甲等兵众而懦。明正、木坪忠顺有馀，强悍不

足。革什乍兵锐，可当一路。是各土司环攻分地之说虽不可恃，而未尝不可资其兵力。臣决计深入，不与争碉，惟俟四面布置，出其不意，直捣巢穴，取其渠魁，定於四月间报捷。”上屡奉皇太后息武宁边之谕，命傅恆班师。时傅恆及锺琪两路连克碉卡，军声大振，莎罗奔乞降於锺琪，锺琪轻骑径赴其巢，贼大感动，顶佛经立誓听约束。次日，锺琪率莎罗奔父子坐皮船出洞诣大军，莎罗奔等叩颡，誓遵六事，归各土司侵地，献凶酋，纳军械，归兵民，供徭役。乃宣诏赦其死。诸番焚香作乐，献金佛谢。二月，捷闻，诏赏傅恆、锺琪等。

既而莎罗奔兄子郎卡主土司事，渐桀骜。二十三年，逐泽旺及革布什札土司。三十一年，诏四川总督阿尔泰檄九土司环攻之。九土司者，巴旺、丹坝、沃日、瓦寺、绰斯甲布、明正、木坪、革布什乍及小金川也。巴旺、丹坝皆弹丸，非金川敌。明正、瓦寺形势阻隔，其力足制金川。而地相逼者，莫如绰斯甲布与小金川。阿尔泰不知离其党与，反听两金川释仇缔约，自是狼狈为奸，诸小土司咸不敢抗。时泽旺老病不问事，郎卡亦旋死，其子索诺木与僧格桑侵鄂克什土司地。

三十六年，索诺木诱杀革布什札土官，而僧格桑再攻鄂克什及明正土司，与官军战。上以前此出师，本以救小金川。今小金川反悖逆，罪不赦。赐阿尔泰死，命大学士温福自云南赴四川，以尚书桂林为四川总督，共讨贼。温福由汶川出西路，桂林由打箭炉出南路。僧格桑求援於索诺木，索诺木潜兵助之。三十七年春，桂林克复革布什札土司故地，温福克资里及阿喀。朝廷以阿桂为参赞大臣，代桂林赴南路。十一月，阿桂以皮船宵济，连夺险隘，直捣贼巢。十二月，军抵美诺，进至底木达，俘泽旺，檄索诺木缚献僧格桑，不应。

上命温福为定边将军，阿桂、丰伸额为副将军。温福、阿

桂奏六路进兵之策。温福由功噶入，阿桂由当噶入，丰伸额由绰斯甲布入。三十八年春，温福以贼扼险不得进，别取道攻昔岭，驻营木果木，令提督董天弼分屯底木达，守小金川之地。温福为人刚愎，不广谘方略，惟袭广泗故智，以碉卡逼碉卡，建筑千计。初索诺木欲并小金川地，故留僧格桑挟以号召。六月，阴遣小金川头目等由美诺沟出煽故降番使复叛。诸番见大军久顿，蜂起应之，攻陷天弼营，遂劫粮台，潜兵袭木果木，夺砲局，断汲道，贼四面蹂入大营，温福死之，将士随员死者数十人，各卡兵望风溃。海兰察闻警赴援，殿众由间道退出，收集溃卒，尚万数千人，其战歿者三千馀，小金川地复陷。惟阿桂一军屹然不动，乃整队出屯翁古尔垄。

上在热河闻报，召大学士刘统勋诣行在咨之。统勋前言金川不必劳师，至是亦主用兵。乃授阿桂定西将军，丰伸额、明亮为副将军。十月，阿桂改赴西路，明亮赴南路。丰伸额仍由绰斯甲布进取宜喜，阿桂入自鄂克什，转战五昼夜，直抵美诺，克之；明亮入自玛尔里，所向皆捷，遂尽复小金川地。

惟大金川自十二三年以来，全力抗守，增垒设险，严密十倍小金川。七月，令诸军分攻各碉寨，数十道并进。海兰察率死士六百削壁猱引而上，趾顶相接，比明及其碉，一涌入，尽歼守贼。数十里贼寨闻之皆夺气，悉破之，乘胜临逊克宗垒。索诺木酖杀僧格桑而献其尸，及其妻妾头目，至军乞赦己罪。阿桂槛送京师。四十年四月，阿桂先使福康安、海兰察赴河西助明亮攻宜喜，遂分兵六路，尽灭河西二十里内之贼。五月，阿桂河东之军破朗噶寨，距勒乌围仅数里，环营进逼其巢。七月，抵勒乌围。八月十五夜，进捣贼巢，四面砲轰官寨，破之。黎明，克转经楼，逸贼皆溺水死。莎罗奔兄弟及各头目已先期遁往噶尔崖。十一月，官军攻克科布曲山。十二月，遂据玛尔

古山，噶尔崖即在其下。索诺木之母姑姊妹亦降。官军三路合围噶尔崖，断其水道。索诺木使其兄诣营乞哀，不允。围攻益急，索诺木从莎罗奔及其妻子挈番众二千馀出寨，奉印献军门降，金川平。四十一年正月，献俘庙社，封赏阿桂等，勒碑太学，并及两金川。旋於大金川设阿尔古，小金川设美诺。四十四年，并阿尔古入美诺，改为懋功。

同治二年，粤匪石达开窜宁远，假道工部土司。土司先受官军约束，引贼至紫打地。四面阻绝，达开粮罄路穷，射书千户王应元买路，复使人说土司岭承恩求缓兵，皆不应，日杀马煮桑叶为食。四月，承恩、应元等侦贼力竭，率夷众蹙攻，擒达开并贼官五人付官军，槛送成都，四川总督骆秉章诛之。奏加承恩、应元二品衔，贼军锚重悉为两土司所得。

初，瞻对土司恃强不法，雍正八年，四川提督黄廷桂剿降之。乾隆十年，四川提督李质粹等率兵五千，取道东俄落，至里塘进兵，连破番寨，获贼首噶笼丹坪。十一年，质粹会钦差大臣班第，统兵进克泥日寨，烧毙番酋姜错太，抚定丫鲁、下密等处番夷。嘉庆十九年，中瞻对土司洛布七力劫掠邻番，抗捕伤兵。二十年，四川总督常明、提督多隆武领兵剿之，恃险死拒。重庆镇总兵罗思举力战破其巢，洛布七力焚死，分其地入上下瞻对。

洎咸丰中，土司工布朗结为人沉鸷，兼并上下瞻对之地，欲拥康部全境以抗川拒藏，邻近各土司割地求免，贡赋唯命。至是藏人怒，求四川出兵，秉章派道员史致康率师会藏进讨。致康怯，顿火箭炉久，藏番需茶急，驰兵克之，杀工布朗结父子，致康始遂巡至。藏人索兵费银十六万两，秉章未允，藏人因据其地，设官兵驻守。

光绪初，丁宝楨为四川总督，以瞻对藏官虐民，往往激变，

每岁派员带兵出关弹压。刘秉璋继之，稍宽纵，藏官益骄横。各土司多被威胁，唯明正土司地大，不之服，频年争斗。十五年，瞻对内讧，逐藏官，乞内附，秉璋不许，唯治番官及乱民数人罪，由藏易官，且添驻堪布一人，兵八百名助守。二十年，朱窝、章谷土司争袭滋事，瞻对番官率兵越境干预，开枪伤我官兵。四川总督鹿传霖奏瞻对为蜀门户，宜设法收回内属，派提督周万顺、知县张继率兵出关，击败番兵，不三月，克瞻对并德格忒即叠盖。旧名保盖。全境，擒德格土司夫妇，解至成都，议叙改设流官。成都将军恭寿愤传霖不先会商，结驻藏大臣文海，密奏劾传霖，翻原案，复德格土司职，仍以瞻对属藏。

三十一年春，驻藏大臣凤全被戕於巴塘，四川总督锡良奏请以四川提督马维骐、建昌道赵尔丰进讨。维骐率师先发。先是泰凝寺产沙金，锡良准商人采办，并派兵弹压。寺中喇嘛反抗，杀都司卢鸣飏，瞻对潜助其乱，维骐出关讨平之。六月，攻克巴塘，擒正土司罗进宝、副土司郭宗隆保，诛之，移其妻子於成都安置。八月，尔丰至，杀堪布喇嘛及首恶数人祭凤全。维骐班师回，尔丰接办善后，派兵剿倡乱之七村沟，并搜捕馀匪，因移师讨乡城。次年闰四月，克之，并攻克稻坝、贡噶岭，一律肃清。於是尔丰建筹边议，锡良以闻。朝廷特设督办川滇边务大臣，授尔丰。边地在川、滇、甘、藏、青海间，纵横各四五百里，土司居十之五，馀地归呼图克图者十之一，清代赏藏者十之一，流为野番者十之三。尔丰改巴塘、里塘地设治，以所部防军五营分驻之。回川会商，锡良派道员赵渊出关坐镇。

三十三年，尔丰护理四川总督，奏准部拨开边费银一百万两。三十四年，授尔丰驻藏办事大臣，仍兼边务大臣，募西军三营，率之出关。时德格土司争袭，构乱久，尔丰奏请往办，

经泰凝、道坞、章谷、倬倭、麻书、孔撒、白利、乡戎坝、擦玉龙、濯拉、扩洛垞以至更庆。十二月，攻逆酋昂翁降白仁青等於赠科，匪窜杂渠卡。宣统元年四月，攻杂渠卡。五月，战於麻木。六月，追匪十日程至卡纳，一战肃清，改流其地，并改春科、高日两土司地及灵葱土司之郎吉岭村归流。十月，四川兵入藏，藏番扼察木多以西地阻之，劫粮掳官。尔丰率边军渡金沙江，逾雪山，抵察木多，送川兵行，於是三十九族、波密、八宿均请附边辖。三十九族者：曰夥尔，曰图嘛鲁，曰吉宁塔克，曰尼牙木查，曰松嘛巴，曰勒达克，曰多嘛巴，曰达尔羊巴，曰他玛，曰夥兒，曰拉寒，他玛、夥兒、拉寒三族共一土司。曰夥耳，曰琼布噶，曰琼布色尔查，曰琼布纳克鲁，曰扎玛尔，曰上阿扎，曰下阿扎，曰上夺尔树，曰下夺尔树，曰上刚噶尔，曰下刚噶尔，曰他玛尔，曰提玛尔，曰积多，曰哇拉，积多、哇拉二族共一土司。曰麻弄，曰布川目桑，曰书达格鲁克，曰奔盆，曰策令毕鲁，曰色尔查，曰纳布贡巴，曰结拉克汁，曰拉巴，曰三渣，曰朴朴，皆自为部落。设土总百户或土百户、土百长等以治之，归驻藏大臣管辖。尔丰以其族素恭顺，悉加慰遣；因派兵剿类伍齐、硕搬多、洛隆宗、边坝等阻路之番人，又分兵取江卡、贡觉、桑昂、杂瑜，咸收服之。

二年，边军直抵江达，尔丰奏请以江达为边藏分界。五月，边军返察木多。六月，尔丰率兵略乍丫地。八月，巡阿足返，设乍丫委员。闻定乡兵变，派统领凤山追剿。九月，三岩野番投书索战，尔丰率兵赴贡觉。十月，派傅嵩裔攻三岩，旬而克。十一月，设三岩委员。十二月，设贡觉委员。尔丰旋返巴塘。三年二月，尔丰以巴塘所属之得荣浪藏寺数年不服，派兵攻克之，设得荣委员，并收服冷卡石。三月，尔丰调任四川总督，四川布政使王人文继之为边务大臣。尔丰奏请人文未到任

前，以嵩喬代理。四月，同发巴塘，至孔撒、麻书，设甘孜委员，檄灵葱、白利、倬倭、东科、单东、鱼科、明正、鱼通各土司缴印，改土归流。色达及上罗科野番来归。適驻藏大臣联豫电请边军攻波密，因奏派副都统凤山率兵二千往应。六月，尔丰至瞻对，藏官逃，收其地，设瞻对委员。旋经道坞、打箭炉，檄鱼通、卓斯各土司缴印改流。尔丰入川，沿途收咱里、冷边、沈边三土司印，嵩喬复出关改流泰凝，而鱼科土司结下罗科抗命。嵩喬令上罗科扼其险，击平之，毙鱼科土司，於是嵩喬奏请设西康省，而沃日、崇喜、纳夺、革伯咱、巴底、巴旺、灵葱、上纳夺各土司，暨乍丫、察木多两呼图克图，相继缴印。惟毛丫、曲登乞缓，许之。

凉山夷僮者，居宁远、越嵩、峨边、雷波、马边间，浅山部落头目屬於土司。深入则凉山，数百里皆夷地。生夷黑骨头为贵种，白骨头者曰熟夷，执贱役。夷族分数百支，不相统属。叛则出掠，掳汉民作奴，遇兵散匿。清兴，雍正五年、七年，嘉庆十三年、十六年，迭经川吏剿抚，加以部勒。

同治末，越嵩夷叛，成都将军崇实兼摄四川总督，奏调贵州提督周达武率军由陕回剿，前锋罗应旒出清溪，抚大树堡、左右王岭各土司，进驻保安，攻降洽马里、阿波落、跑马坪、燕麦厂，遂克普雄石城，夷地四百里间咸受约束。官军至靖远，刷兹、林加、布约、尼钱、交脚等支亦降，更设靖远新老两营土千百户，出汉奴数万。迨尔丰经营关外，朝廷以其兄尔巽督川，尔巽欲悉平凉山夷以利边务，光绪三十四年八月，派建昌镇总兵凤山、建昌道马汝骥等，率兵暨民团剿宁远吉狄、马加拉斯等支僮夷。进至裹足山梁，旋值国丧，罢兵。

宣统元年正月，令建昌镇总兵田镇邦、宁远府知府陈廷绪再举，征服浅山白母子、吗哒拉施、三合等支，并收抚 争咱

鸡租、五支、别牛、租租等支，於是加拉及吉狄、马加等支先后降。官军进驻交脚，收抚八切、阿什并阿落、马家、上三支、下三支，野夷悉请内附，不隶土司。先是马边夷阿侯苏噶支戕英教士，拒捕，与马边协副将杨景昌军相持。尔巽调总兵董南斌往剿，与宁远军夹击，阿侯苏噶降。两军於十月二十五日贯通凉山夷巢，会於吽吽坝。於是尔巽议禁黑夷蓄奴。先就交脚设县治，馀地择要屯守；而西南由美姑河至雷波，辟雷宁通道四百馀里，驻兵守护，以通商旅。是役也，得地几及千里，夷众凡十馀万人。二年，振邦、廷绪等师还讨会理土司，披砂、会理村、苦竹、者保、通安舟等悉改流，至是川境土司多非旧观矣。今采传世较永者著於篇。其国初归附未久旋即绝灭者，尚不胜记云。

成绵龙茂道松潘镇辖：

拈佐阿革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个个柘，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热雾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甲楨他，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瓘眉喜寨土千户，系倮夷种类。其先官布笑，雍正四年，归附，授职。

毛革阿按寨土千户，系倮夷种类。其先王乍，雍正四年，归附，授职。

包子寺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噶竹，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以上松潘 中营属。

阿思峒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立架，顺治十五年，归附，授职。

羊峒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甲利，雍正二年，归附，授职，由四川总督给以土百户委牌一张。以上松潘 左营属。

下泥巴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林青，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由四川总督给以土百户委牌一张。松潘 右营属。

寒盼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占巴笑，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商巴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刚让笑，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祈命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龙盼架，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羊峒踏藏寨土目，系西番种类。其先甲六笑，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土目。

阿按寨土目，系西番种类。其先六笑他，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土目。

挖药寨土目，系西番种类。其先旦折笑，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土目。

押顿寨土目，系西番种类。其先拈争笑，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土目。

中岔寨土目，系西番种类。其先捏盼目，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土目。

郎寨土目，系西番种类。其先郎那亚，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土目。

竹自寨土目，系西番种类。其先札布吉，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土目。

臧咱寨土目，系西番种类。其先出亚，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土目。

东拜王亚寨土目，系西番种类。其先点进笑，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土目。

达弄恶坝寨土目，系西番种类。其先达喇笑，康熙四十二

年，归附，授土目。

香咱寨土目，系西番种类。其先辖六，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土目。

咨马寨土目，系西番种类。其先由仲笑，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土目。

八顿寨土目，系西番种类。其先革甲，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土目。

上包坐余湾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札卜盼，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下包坐竹当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本布笑，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川柘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桑仲，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谷尔坝那浪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郎借，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双则红凹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郎那笑，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以上各土司，皆颁有号纸。

上撒路木路恶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学赖，雍正二年，归附，授职。

中撒路木路恶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隆笑，雍正二年，归附，授职。

下撒路竹弄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迫带，雍正二年，归附，授职。

崇路谷谟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札务革柱，雍正二年，归附，授职。

作路生纳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郎刀，雍正二年，

归附，授职。

上勒凹贡按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借勒，雍正二年，归附，授职。

下勒凹卜顿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林革秀，雍正二年，归附，授职。

以上各土司，皆颁有印信号纸。

班佑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独足笑，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巴细蛇住坝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连柱笑，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阿细柘弄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哈情，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上作尔革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辖顿，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合坝夺杂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谷六笑，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辖漫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额旺，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下作革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郎纳他，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物藏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郎加蚌，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热当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拆戎架，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磨下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的那，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甲凹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革柯，雍正元年，归附，

授职。

阿革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甲亚，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鹊个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罗六，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郎情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阿出，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上阿坝甲多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拆达架，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中阿坝墨仓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革杜亚，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下阿坝阿强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顿坝，雍正元年，归附，授职。

上郭罗克车木塘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噶顿，康熙六十年，归附，授职。

中郭罗克插落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丹增，康熙六十年，归附，授职。

下郭罗克纳卡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彭错，康熙六十年，归附，授职。

上阿树银达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卜架亚，康熙六十年，归附，授职。

中阿树宗个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卜他，康熙六十年，归附，授职。

下阿树郎达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郎加割舍，康熙六十年，归附，授职。

小阿树寨土百户，系西番种类。其先达尔吉，康熙六十年，归附，授职。以上松潘 漳腊营属。

丢骨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沙乍谟，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云昌寺寨土千户，系西番种类。其先革都判，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呷竹寺土千户，系傜夷种类。其先七谷，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以上松潘 平番营属。

以上各土司，皆颁有号纸。

中羊峒隆康寨首，系西番种类。其先林柱，雍正二年，归附，委以寨首。咸丰十一年，欧利娃作乱，陷南坪营，同治四年，周达武率武字、果毅各军讨平之。

下羊峒黑角郎寨首，系西番种类。其先六孝，雍正二年，归附，委以寨首。

以上各土司，皆无印信号纸。以上松潘 南坪营属。

大姓寨土百户，其先郁氏，於唐时颁给左都督职衔印信，管束番众。顺治六年，郁孟贤将唐时印信呈缴。

小姓寨土百户，其先郁从文，於明末归附，授长官司职衔印信，管束番众。顺治年间，将明时印信号纸呈缴。

大定沙坝土千户，其先苏忠，於明万历年间归附，授土千户职衔印信，管束番众。顺治年间，将明时印信号纸呈缴。

以上各土司，皆颁号纸。

大黑水寨土百户，其先郁孟贤，於明末归附，授土百户职衔，管束各番。顺治年间，将明时号纸呈缴。

小黑水寨土百户，其先於唐时归附，授土百户职衔印信，管束各番。顺治年间，郁从学将唐时印信呈缴。

以上各土司，皆给委牌。

松坪寨土百户，其先韩腾，於明末归附，授土百户职衔印信，管束番众。顺治年间，将明末印信号纸呈缴，仍颁给号纸。

以上茂州叠溪营属。

静州长官司，其先董正伯，自唐时归附，授职。顺治年间，贼屠茂州，土司董怀德率土兵捍御，地方宁谧。九年，董应诏归附。

陇木长官司，其先何文贵，於宋时剿罗打鼓生番有功，授职与印。顺治九年，归附。

岳希长官司，其先坤蒲，自唐时有功授职。康熙九年，归附。

沙坝安抚司，其先蟒答兒，自明时剿黑水三溪生番有功授职。顺治九年，归附。

水草坪巡检土司，其先蟒答兒次子住水草坪，授巡检职。顺治九年，归附。

竹木坎副巡检土司，其先坤兒布，自明时授职。顺治九年，归附。

牟托巡检土司，其先灿沙，自唐时授职。顺治九年，归附。

以上各土司，皆颁印信号纸。

实大关副长官司，其先官之保，自明时授职。康熙十年，归附，颁给号纸。以上茂州茂州营属。

阳地隘口土长官司，始祖王行俭，由宋宁宗朝授龙州判官，世袭。传三世，改守御千户。元至正间，授宣御副使。明洪武七年，开龙州，改长官司。顺治六年，王各归附，仍授原职，颁给印信号纸。

土通判，明洪武七年授王思恭为长官司，以王思民袭判官，旋授宣抚僉事。嘉靖间，改土通判。顺治六年，王启睿归附，仍授原职，颁给号纸，无印信。

龙溪堡土知事，宋景定间，授薛严龙州知州，世袭。明隆庆间，改土知事。顺治六年，薛兆选归附，仍授原职，颁给号

纸。以上龙安府龙安营属。

瓦寺宣慰司，先世雍中罗洛思，与兄桑郎纳思坝，前明纳贡土物。正统六年，威茂、孟董、九子、黑虎等寨诸番跳梁，雍中罗洛思、桑郎纳思坝奉调出藏，带兵出力，即留住汶川县涂禹山，给宣慰司印信号纸。顺治九年，土司曲翊伸归附，授安抚司。康熙五十九年，征西藏，土司桑郎温恺随征有功，加宣慰司衔。乾隆二年，加指挥使职衔。乾隆十七年及三十六年，征剿杂谷土司苍旺并金川等处，土司桑郎雍中随征出力，赏戴花翎。嘉庆元年，随征达州教匪，经四川总督勒保奏升宣慰司，换给印信号纸。以上理番 维州协左营属。

梭磨宣慰使司，始祖囊素沙甲布，原系杂谷土目，自唐时归附。雍正元年，征剿郭克贼番有功，颁给副长官司印信号纸。乾隆十五年，换给安抚司印。三十六年，进剿大小金川，土司随征，经将军阿桂奏赏宣慰司职衔并花翎，换给印信号纸。

卓克基长官司，其祖良尔吉，系杂谷土舍。乾隆十三年，随征大金川有功。十五年，颁给长官司印信号纸，寻以通匪伏诛。

松冈长官司，其祖系杂谷土目，自唐时安设。康熙二十二年，颁给安抚司印信号纸。乾隆十七年，土司苍旺不法，伏诛。

党坝长官司，其曾祖阿丕，系杂谷土舍。乾隆十三年，土舍泽旺随征大金川有功，颁给长官司印信号纸。嘉庆元年，土司更噶斯丹增姜初随征苗匪，赏花翎。以上理番 维州协右营属。

成绵龙茂道提标辖：

沃日安抚司，始祖巴碧太。顺治十五年，归附，颁发沃日贯顶净慈妙智国师印信号纸。乾隆二十年，颁给土司色达拉安抚司印信号纸，随将旧印呈缴。二十九年，随征金川有功，赏

二品顶戴花翎。沃日地名更为鄂克什，原系维州协所辖。乾隆五十年，改隶懋功协管辖。宣统三年，改流。

绰斯甲布宣抚司，绰斯甲布印文曰“卓斯甲布”。卓斯，地名。甲者，家之误。番人称谓如德格则曰“德格家”，孔撒则曰“孔撒家”。布者，番人男子之称。印以“绰斯甲布”为名，误矣。始祖资立，康熙三十九年，归附。四十一年，颁给安抚司印信号纸。乾隆三十七年，出师金川，赏二品顶戴花翎。四十一年，颁给宣抚司印信号纸，随将旧印呈缴。原系阜和协所辖。乾隆五十一年，改隶懋功协管辖。宣统三年，改流。以上懋功 懋功协属。

建昌道建昌镇辖：

河东长官司，其先自元迄明，世袭建昌宣慰司。顺治十六年，安泰宁归附，呈缴明印。雍正六年，改授长官司。管有大石头、长村、继事田三土百户，利扼、上芍果、阿史、纽姑、上沈渣、下芍果、上热水、小凉山、慕西、又利呢、阿史、者加十二土目。

阿都正长官司，其先结固，顺治六年，归附，授职。康熙四十九年，土司慕枝为招抚案内，授阿都宣抚司，颁给印信号纸。雍正六年，改土归流。是年，凉山野夷不法，土司聚姑擒献凶首，复授阿都正长官司。管有歪歪溪、咱古、乔山南、大河西四土目。

副长官司，雍正六年，剿抚凉山夷众，归附有功，授阿都副长官司。管有小凉山马希、大梁山拖觉、阿乃、又阿史、结呢、派乃、者腻、那科、那俄、哈乃过、又阿驴十一土目。

沙骂宣抚司，其先安韦威，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管有那多、扼乌、咱烈山、撒凹沟、结觉五土目。以上西昌县中营属。

昌州长官司，其先卢尼古，明洪武九年，调守德昌、昌州，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承袭。

普济州长官司，其先吉三嘉，明洪武七年，授普济州土知州。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承袭，改长官司。

威龙州长官司，其先张起朝，明洪武七年，授职。顺治十六年，归附，世袭。以上西昌县左营属。

河西宣慰司，其先安吉茂，康熙五十一年，归附。五十七年，吉茂歿，无子，岭氏抚伊兄越嵩土司岭安泰之子为子，更名安祥茂。雍正六年，改土归流，换给土千总职衔，世袭。管有啰慕、苟果、咱堡、沙沟四土目。以上西昌县右营属。

以上各土司，皆颁印信号纸。

工部宣抚司，其先岭安盘，康熙四十三年，归附，授职。同治二年，土司岭承恩助官军擒石达开有功，赏二品衔。管有腻乃、阿谷、苏呷、咱户、慕虐、阿苏、滥田坝、普雄、黑保、大疏山十土目。以上越嵩 越嵩营属。

暖带密土千户，其先岭安泰，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管有上官、六革、瓜保、纠米、布布、阿多六磨、磨卡为呷、西纠七乡总。

暖带田坝土千户，其先部则，康熙四十四年，归附，授职。

松林地土千户，其先王德洽，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管有老鸦漩、白石村、六翁、野猪塘、前后山、料林坪六土百户。以上越嵩 宁越营属。

以上各土司，皆颁印信号纸。

木里安抚司，其先六藏涂都，雍正七年，归附。

瓜别安抚司，系么 夷人。其先玉珠迫，康熙四十九年，归附。

马喇副长官司，系赧夷人。其先阿世忠，康熙十九年，归

附，颁给号纸。

古柏树土千户，系么夷人。其先郎俊位，康熙四十九年，归附。管有阿撒、禄马六槽两土目。

中所土千户，系么夷人。其先喇瑞麟，康熙四十九年，归附。

左所土千户，系么夷人。其先喇世英，康熙四十九年，归附。管有葶苈芦土目。

右所土千户，系么夷人。其先八玺，康熙四十九年，归附。

前所土百户，系么夷人。其先阿成福，康熙四十九年，归附。

后所土百户，系么夷人。其先白马塔，康熙四十九年，归附。以上盐源县会盐营属。

以上各土司，皆颁印信号纸。

酥州土千户，其先姜喳，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架州土百户，其先里五，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苗出土百户，其先热即巴，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大村土百户，其先也四噶，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糯白瓦土百户，其先纽咩，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大盐井土百户，其先前布汪喳，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热即哇土百户，其先牙卓撒，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中村土百户，其先歪即噶，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三大枝土百户，其先甲噶，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河西土百户，其先那姑，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以上冕宁县冕山营属。

窝卜土百户，其先蓝布甲噶，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虚郎土百户，其先济布，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白路土百户，其先倪姑，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阿得轿土百户，其先募庚，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瓦都土目，其先安承裔，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木术凹土目，其先那咱，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瓦尾土目，其先泸沽，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瓦都木、术凹、瓦尾三土司，皆於雍正五年，因征三渡水刺俊违误运粮参革，其部落户口仍设土目管束。以上冕宁县靖远营属。

七兒堡土目，原设土司，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雍正五年，降土目，管有耳挖沟土目。冕宁县泸宁营属。

以上各土司，皆颁印信号纸。

黎溪舟土千户，其先自必仁，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迷易土千户，其先安文，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授职。

以上各土司，皆颁有印信号纸。

会理村土千户，其先禄沙克，康熙三十二年，归附，授职，颁给号纸。

者保土百户，其先禄阿格，康熙四年，归附，无印信号纸。

普隆土百户，其先汪玉，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承袭。

红卜苴土百户，其先刁氏，康熙四十九年，归附，承袭。

以上各土司，皆颁有印信号纸。

苦竹坝土百户，其先禄姐，康熙三十七年，归附，承袭，颁给印信号纸。其通安舟土百户另给钤记。以上会理州会川营属。

披砂土千户，其先禄应麟，康熙四十九年，归附，颁给号纸。会理州永定营属。

禄氏五土司，传二百馀年。宣统初，禄绍武死，无后，妻

自氏据其遗产，禄、自两姓群起争袭，作乱。二年，赵尔巽派兵剿捕，先后擒逆首禄祯祥、严如松等，因移师讨炉铁梁子侯夷，悉平之。披砂、会理村、苦竹、者保、通安舟五土司地一律收回，改流设治。

建昌道提标辖：

天全六番招讨司高跻泰，顺治九年，归附。副司杨先柱同。均於雍正六年追缴印信号纸，以其地为天全州。

穆坪董卜韩瑚宣慰使司，其先於明世袭土职。至康熙元年，坚参喃喀归附，仍授原职，请领宣慰司印信。乾隆十年，颁给号纸。天全州黎雅营属。

黎州土百户，汉马岱后。其先马芍德，於明洪武八年世袭安抚司。万历十九年，马祥无子，妻瞿氏掌司事，与祥侄构衅，降千户。顺治九年，马高归附，仍授原职。乾隆十七年，改百户。

大田副土百户，乾隆十七年，因防曲曲鸟，奏请添设副土百户一员，世袭。

松坪土千户，其先马比必，康熙四十三年，归附，授职。以上清溪县黎雅营属。

以上各土司，皆颁有印信号纸。

沈边长官司，原籍江西吉水县。其先余锡伯，前明从征来川，授土千户。顺治九年，余期拔归附，改名永忠。宣统三年，改流。

冷边长官司，西番瓦布人。其先阿撒，顺治元年，归附。传至周至德，於康熙六十年授职。宣统三年，改流。以上打箭炉泰宁营属。

明正宣慰使司，其先系木坪分支。明洪武初，始祖阿克旺嘉尔参随征明玉珍有功。永乐五年，授四川长河西宁鱼通宣慰

使。康熙五年，丹怎扎克巴归附。乾隆三十六年，甲木参德侵随征金川有功，赏赐“佳穆伯屯巴”名号，并二品顶戴、花翎。五十六年，甲木参诺尔布随征廓尔喀，赏花翎。嘉庆十四年，甲木参沙加领班进京恭祝万寿，赏花翎，世袭，住牧打箭炉城。光绪三十四年七月，赵尔丰奏改打箭炉为康定府，设河口县。宣统三年，土司甲木参琼珀缴印，其地悉归流。原管有咱哩木千户，木噶、瓦七、俄洛、白桑、恶热、下八义、少误石、作苏策、八哩笼、上渡噶喇住索、中渡哑出卡、他咳、索窝笼、恶拉、乐壤、扒桑、木犏、格洼卡、呷那工弄、吉增卡桑阿笼、沙卡、上八义、拉里、八乌笼、姆朱、上渣坝恶叠、上渣坝卓泥、中渣坝热错、中渣坝沱、下渣坝业洼石、下渣坝莫藏石、鲁密东谷、鲁密普工磔、鲁密郭宗、鲁密结藏、鲁密祖卜柏哈、鲁密初把、鲁密昌拉、鲁密坚正、鲁密达妈、鲁密格桑、鲁密本滚、长结杵尖、长结松归、鲁密白隅、鲁密梭布、鲁密达则、鲁密卓笼四十八土百户。

革伯咱安抚司，其先魏珠布策凌，康熙三十九年，归附，授职，颁给印信号纸。宣统三年，改流。

巴底宣慰司，其先绰布木凌，康熙四十一年，归附，授巴底安抚司。宣统三年，改流。

巴旺宣慰司，与巴底土司同世系，分驻巴旺，共管地方土民。宣统三年，改流。

喇 安抚司，其先阿倭塔尔，康熙四十年，归附，授职。

霍耳竹窝安抚司，即倭倭。其先索诺木衮卜，雍正六年，归附，授职。宣统三年，改流。原管有瓦述写达、瓦述更平东撒两土百户。

霍耳章谷安抚司，其先罗卜策旺，雍正六年，归附，授职。光绪二十年，瞻对欲夺其地，鹿传霖派兵灭瞻对，同倭倭一并

改流。后发还，而章谷无人承领，改为炉霍屯。宣统三年，改流。

纳林冲长官司，其先诺尔布，雍正六年，归附，授职，与章谷土司一家。

瓦述色他长官司，雍正六年，归附，授职。

瓦述更平长官司，雍正六年，归附，授职。

瓦述馥科长官司，其先沙克嘉诺尔布，雍正六年，归附，授职。

霍耳孔撒安抚司，其先麻苏尔特亲，雍正六年，归附，授职。宣统三年，改流。管有科则、图根满碟两土百户。

霍耳甘孜麻书安抚司，其先那木卡索诺木，雍正六年，归附，授职。宣统三年，改流。原管有革贲、束暑、又束暑三土百户。

德尔格忒宣慰司，其先丹巴策凌。雍正六年，归附，授德尔格忒安抚司。十一年，改宣慰司。诸土司部落，以德格为最大，东连瞻对，西连察木多，南连巴塘，北连西宁。番人以其地大，有“天德格，地德格”之称。鹿传霖派兵攻瞻对时，访得德格土司罗追彭错妻玉米者登仁甲生子名多吉僧格，又与头人通，生子名降白仁青，以是与夫反目。玉米者登仁甲本藏女，於瞻对藏官有姻谊，藏官助之抗其夫，故各携其子分居焉。光绪二十年，官军计诱罗追彭错，言为之逐其妇及降白仁青，因入德格。洎传霖被劾，罢改流议。土司夫妇旋病故，传霖奏遣其二子回籍，多吉僧格暂管地方。降白仁青已为僧，继而招致多人争职，多吉僧格奔藏。德格头人百姓以降白仁青非土司子，且残暴，迎多吉僧格归。降白仁青避位数年，头人正巴阿登等嗾其再起争职，并诱占多吉僧格之妾。多吉僧格夫妇复奔藏，控於驻藏大臣有泰、张蔭棠。既而德格百姓复迎之归，辄降白

仁青。降白仁青脱出，聚党作乱，人民多被杀戮，多吉僧格遣人至打箭炉告急。宣统元年四月，赵尔丰率兵讨之，降白仁青败逃入藏。多吉僧格夫妇请改流，尔丰不欲利其危乱，许以复职。多吉僧格泣曰：“德格地广人稀，窥伺者众，终恐不自保，原招汉人开垦，使地辟民聚，乃可图存。”意极坚决。尔丰奏分其地为五区：中区德化州，南区白玉州，北区登科府，极北一区即石渠归，西区则同普县，而边北道驻登科焉。多吉僧格纳其财产於官，徙家巴塘，复以奏给养赡银及其妻姒郎错莫首饰捐助巴塘学费。尔丰奏赏头品顶戴，并予其妻建坊。原管有四上革贲、杂竹吗竹卡、笼坝，六土百户。

霍耳白利长官司，其先隆溥特查什，雍正六年，归附，授职。宣统三年，改流。

霍耳咱安抚司，其先阿克旺错尔耻木，雍正六年，归附，授职。管有两下革贲土百户。

霍耳东科长官司，其先达罕格努，雍正六年，归附，授职。宣统三年，改流。

春科安抚司，其先衮卜旺札尔，雍正六年，归附，授职。副土司与安抚司一家，同时归附授职。宣统元年，改流。

高日长官司，其先自印布，雍正六年，归附，授职。宣统元年，改流。

蒙葛结长官司，其先达木衮布，雍正六年，归附，授职。

林葱安抚司，其先衮卜林亲，雍正六年，归附，授职。宣统三年，改流。

上纳夺安抚司，其先索诺木旺札尔，雍正六年，归附，授职。宣统三年，改流。原管有上纳夺土千户，上纳夺黎窝、上纳夺、纳夺黎窝三土百户。

瞻对有上、中、下三名。上瞻对茹长官司、下瞻对安抚司，

均雍正六年归附授职；中瞻对长官司，乾隆十年授职。距打箭炉七日程。东连明正，南接里塘，西北与德格土司毗连。纵横数百里，为雅龙江之上游。同治初，川、藏会攻瞻对，川军未至，藏兵先克瞻对，派民官一、僧官一，率兵驻守，由达赖喇嘛及商上选任咨请驻藏大臣奏明，每三年替换。藏官恣行暴政，诛求无厌，瞻对民不堪命，屡起抗官，疆吏率加压服，仍令属藏。光绪二十年，鹿传霖讨平瞻对，议改流，卒为恭寿、文海劾罢。三十四年，赵尔丰由川赴关外，德格土司百姓沿途控告瞻对藏官侵夺土地，四出虐民，并历诉中朝两次将瞻对归藏时，藏官追究内附者一一孥戮之惨。藏官不自安，阴欲添兵攻尔丰，尔丰令傅嵩琦率兵赴昌泰扼之。宣统元年春，尔丰建议收瞻对，枢府令驻藏大臣联豫、温宗尧与藏人议赎未成，枢臣恐牵动外交，持不断。於是尔丰与嵩琦议，决以计取之。三年夏，尔丰调任入川，偕嵩琦整兵经瞻对。藏官惮军势之盛，潜遁去，瞻人欢舞出迎。因收回设治。寻尔丰至川奏闻。以上打箭炉 阜和协属。

以上各土司，均颁有印信号纸。

里塘宣抚司，其先番目江摆，康熙五十七年，归附，授职。传至索诺木根登，因不能约束帐下头人云甸等，致滋事端，革去土职，以土都司布洛工布拔补。里塘、巴塘两土司例於头人内拣补，与他土司不同。嘉庆十二年，希洛工布为竹马策登等所害，以头人阿策拔补，颁给印信号纸。

副土司，其先番目康卻江错，与正土司同时归附。雍正七年，授职。嘉庆八年，土司罗藏策登为正土司头人云甸等戕害，以头人阿彩登舟拔补，颁给印信号纸。向设守备一、把总一。光绪三十一年，川军讨巴塘乱，里塘头人不支乌拉，粮饷不能转连，赵尔丰诛头人，正土司逃往稻坝贡噶岭，啸聚土人为乱。

尔丰移师攻乡城，分兵先剿稻坝。正土司败逃入藏，稻坝平。先是乡城喇嘛普中札娃强悍知兵，诱杀里塘守备李朝富父子。鹿传霖派游击施文明讨之，为所擒，剥皮实草，悬以为号。三十二年正月，尔丰率兵督攻，大小数十战，匪退喇嘛寺死守。尔丰围之数月，断其水道，普中札娃自缢，诸番皆降，改里塘为顺化县。三十四年秋，复改里化同知，以乡城为定乡县，稻坝为稻城县，贡噶岭设县丞。

瓦述毛丫长官司，其先番目索郎罗布，康熙六十一年，归附。雍正七年，授职。

崇喜长官司，其先番目杜纳台吉，康熙六十一年，归附。雍正七年，授职。

瓦述曲登长官司，其先番目康珠，康熙六十一年，归附。雍正七年，授职。

瓦述咽喉长官司，嘉庆十二年，归附，授职。

以上各土司，皆颁有印信号纸。

瓦述茂丫土百户，其先番目侧冷工，康熙六十一年，归附。雍正七年，授职。瓦述麻里土百户，嘉庆十二年，归附，授职。

以上各土司，皆颁有号纸。以上里塘粮务属。

巴塘宣抚司，其先罗布阿旺，康熙五十八年，归附，授职，颁给印信号纸。副土司同。由四川设粮员一、都司一、千总一，三年更替。其喇嘛寺设堪布一、铁棒一，为僧官，亦三年另换。堪布掌管教务经典，铁棒管理僧人条规。番人犯罪，土司治之。番人之喇嘛犯罪，铁棒治之。土饷以赋相抵，不足由官补给，年约银千馀两。光绪三十年，驻藏帮办大臣凤全赴任，道经巴塘，见地土膏腴，即招汉人往垦，筑垦场於茨梨陇，委巴塘粮员吴锡珍、都司吴以忠兼理。番人惊沮，土司堪布劝凤全速入藏，不听。三十一年春，七村沟番民聚众劫杀垦夫，吴以忠阵

亡，凤全避入正土司寨，与乱民议和。乱民迫凤全回川，许息事，凤全信之。东行数里，至鹦哥嘴，被杀。夏，马维骐、赵尔丰往讨，六月十八日，克巴塘，诛两土司并堪布喇嘛及首恶数人。尔丰搜剿馀匪，因移师定乡城。三十二年秋，尔丰会锡良暨云贵总督丁振铎具奏改流，设巴安县。三十四年，改巴安府，分设盐井县三坝通判，并设康安道，驻巴塘。原管有上临卡石、下临卡石、冈D、桑隆、上阿苏、下阿苏、郭布等七土百户。巴塘粮务属。

岭夷十二地夷人头目，嘉庆十三年，归附，给有头目牌。十六年，改流，更姓住牧。豹岭冈姓高，赶山坪姓泽，阿叶坪姓惠，牛跌蛮姓周，芭蕉沟姓华，龙竹山姓夏，雪都都姓万，小板屋姓年，牛心山姓海，月落山姓宇，盐井溪姓成，桃子沟姓平。

赤夷十三支，嘉庆十三年，归附，选拔土弁，给有委牌住牧。胆巴家土千总一、土把总一，管有鸡疏、卑溪疏、哈疏、白魁四家。哈纳家土千总一、土把总一，管有胃扭、雅札、哈什三三家。蜚瓜家土千总一、土把总二，管有妈、呆得二家。魁西家土千总一、土把总一。

凡各地支所部傜夷称曰“娃子”。以上瓘边 瓘边营冷磧汛属。

川东道重庆镇辖：

石砭宣慰使，其先马定虎，汉马援后。南宋时，封安抚使。其后克用，明洪武初加封宣抚使。崇祯时，土司千乘及妇秦良玉，以功加太子太保，封忠贞侯。子祥麟，亦加封宣慰使。顺治十六年，祥麟子万年归附，仍授宣慰使职。乾隆二十一年，以夔州府分驻云安厂同知移驻石砭。二十五年，设石砭直隶，改土宣慰使为土通判世职，不理民事。夔州府夔州协属。

酉阳宣慰使司，其先受明封。传至奇鏞，於顺治十五年归附，仍授原职，颁给印信号纸。雍正十二年，土司元龄因事革职，以其地改设酉阳直隶州。原管有邑梅峒、平茶峒、石耶峒、地坝四长官司，均於乾隆元年改流。重庆府绥宁营属。

永宁道提标辖：

九姓土长官司，其先任福，江南溧阳人。明洪武初，从傅友德入蜀，招抚拗羿蛮，受封。传至孟麒，以功擢安抚使。天启元年，土司任世藩夫妇死难，子祈禄复以功授泸卫守备。传至长春，顺治四年，归附，更给知府劄副。吴三桂叛，长春来奔。十六年，复永宁，长春子功臣复率土民归附，颁发劄付。康熙二年，江安县贼吴天成等作乱，功臣以擒贼功议叙。子宗頊袭职，随颁土长官司印信号纸，以武职属泸州州判及泸州营管辖。嘉庆元年，移驻泸卫。光绪三十四年，赵尔丰奏改泸卫为古宋县，存土司名。泸州泸州营属。

千万贯土千总，其先自元时受封。明洪武四年，赐姓杨。康熙四十三年，土司杨喇哇归附，颁给印信号纸。其后杨明义，於雍正六年因云南米贴夷滋事案参革。子明忠立功赎罪，赏土千总职衔，未经请颁印信号纸。管有头目六十五名。

千万贯土千户，其先杨继武，为土千总杨成胞叔。嘉庆七年，夷人滋事，继武同成出力，赏给土千户执照。

千万贯土巡检，其先安济，明时授马湖土知府。其后失职，复授土巡检。雍正六年，土舍安保归附，无印信号纸。管有头目二十四名。以上雷波 普安营属。

黄螂土舍，其先为明时酋长。雍正五年，土舍国保归附，无印信号纸。

凡千万贯、黄螂四土司，所管黑、白骨头二种傜夷，椎髻衣氍，耕种打牲为业。以上雷波 安阜营属。

平彝长官司，其先王元寿，原籍江南人，於明时受封。顺治九年，土司王长才归附。

蛮彝司长官司，其先文的保，原籍湖广人，於明时受封。顺治九年，土司文凤鸣归附。

泥溪长官司，其先王麒，自明时世袭。顺治九年，土司王嗣传归附。

沐川长官司，其先於明时受封，赐姓悦。顺治九年，土司悦峽瞻归附。

以上各土司，皆颁有印信号纸。以上屏山县屏山汛属。

明州乐土百户，其先盔甲，凉山生夷。其后骆哥，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油石洞土百户，其先普祚，凉山生夷。子咀姑，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旁阿姑土百户，其先脚谟伯，凉山生夷。子骆束，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大羊肠土百户，其先六盔，凉山生夷。子纽车，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膩乃巢土百户，其先必祚，凉山生夷。子脚骨，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以上马边 马边营烟峰汛属。

挖黑土百户，其先亦赤，凉山生夷。子三兒，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阿招土百户，其先阿直，凉山生夷。子秧哥，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幹田坝土百户，其先賒的，凉山生夷。子路引，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麻柳坝土百户，其先鄂车，凉山生夷。子六贵，康熙四十二年，归附，授职。

以上各土司，皆领有号纸。

栗坪土千户，其先卜佐，凉山生夷。其后阿二，嘉庆十三年，归附，赏给职衔，领有委牌。

冷纪土外委，其先普祚，凉山生夷。子未铁，雍正元年，归附，授职。以上马边 马边营三河口汛属。

以上各土司外，有理番 之杂谷脑屯、乾堡寨屯、上孟董屯、下董孟屯、九子寨屯，懋功 之懋功屯、崇化屯、抚边屯、章谷屯、绥靖屯等土弁，各设屯守备，暨所属屯千总、屯把总、屯外委，均世及接顶，与地志、兵志互见。

列传三百一

土司三

云南

云南古滇国。自越巂蛮夷任贵自领太守，汉光武即授以印绶，不以内地官守例之。若爨、若蒙，皆以本土大姓，就官累世，为一方长。元封梁王於滇，与大理之段分治。明破梁王，灭大理，就土官而统驭之，分宣慰使、宣抚使、安抚使、正副长官司、土府、土州以治之。

清顺治十七年，平西王吴三桂定云南，明永明王走缅甸，以沐府旧地封三桂，永镇云南。康熙十四年，撤藩，三桂遂叛。三桂死，其孙世璠袭。二十一年，克之，世璠自杀，云南大定。

雍正初，改土归流之议起。四年夏，先革东川土目，即进图乌蒙。时乌蒙土府禄万鍾、镇雄土府陇庆侯皆年少，兵权皆握于其叔禄鼎坤、陇联星。鄂尔泰令总兵刘起元屯东川，招降禄鼎坤。惟禄万鍾制于汉奸，约镇雄兵三千攻鼎坤于鲁甸，鄂尔泰遣游击哈元生败之；又檄其相仇之阿底士兵共捣乌蒙，连破关隘，贼遂败走镇雄。鄂尔泰复招降陇联星，而鼎坤亦以兵三千攻镇雄之胁，两酋皆遁四川，于是两土府旬日平。以乌蒙设府，镇雄设州，又设镇于乌蒙，控制三属，由四川改隶云南，以一事权。其东川法戛土目禄天祐、乌蒙米贴土目禄永孝，尚各据巢患边。六年春，遣兵破擒法戛，又遣副将郭寿域以兵三百捕米贴贼，逃渡小金沙江，纠四川沙马司及建昌、凉山各夷

倮数千潜回，袭陷官兵。鄂尔泰遣总兵张耀祖、参将哈元生三路搜讨。诏四川建昌、永宁官兵听鄂尔泰节制。于是自小金沙江外，沙马、雷波、吞都、黄螂诸土司地，直抵建昌，袤千馀里，皆置营汛，形联势控，并擒雷波土司杨明义；而哈元生回军复败阿卢土司之众数千，屯田东川，岁收二万馀石，课矿岁万金，资兵饷。军甫定，禄鼎坤以功擢河南参将，怏怏失望。其子禄万福乞回鲁甸治产，见总兵刘起元军律不肃，阴会其旧部谋变。时乌蒙商民万计，有险可扼，且贼止标弩，无大砲，而刘起元惟媮餒和，贼遂陷镇城，尽戕兵民，遍煽东川、镇雄及四川凉山蛮数万叛。鄂尔泰奏言：“臣用人僨事，请别简大臣总督两省，暂假臣提督，将兵讨贼雪愤。”世宗慰留之。鄂尔泰调官兵万馀，土兵半之，三路进攻。先令总兵魏翥国率兵二千，七日驰抵东川，得不陷；而魏翥国旋为禄鼎明刺伤，乃以官禄代翥国。乌蒙委总兵哈元生、副将徐成贵，镇雄委参将韩勋。勋以兵四百扼奎乡，败贼四千，连破四寨。哈元生以千馀兵讨乌蒙，先至得胜坡，遇贼二万。其黑寡、暮末二渠皆万人敌。黑寡持长枪，直犯元生，元生左格枪，右拔矢，应手殪之；又射殪暮末，即竿揭二首以进，贼夺气。再战再捷，进至倚那冈。贼数万，连营十馀里。我兵三千、土兵千，夜设伏贼营左右，而严阵以待。黎明，贼数路来犯，不动。将偃阵，砲起，大呼奋击，山后伏兵左右夹攻，贼大溃，尽破其八十馀营，获甲械輜重山积。即日抵乌蒙，贼见元生旗，即反走，克三关，禄万福兄弟、禄鼎坤均伏诛。

六年，鄂尔泰总督三省，其土州安于蕃、镇沅土府刁澣，及赭乐长官土司、威远州、广南府各土目，先后劾黜。惟刁氏之族舍土目煽纠威远黑倮复反，戕知府刘洪度。于是尽徙已革土司土目他省安置，并搜剿党逆之威远、新平诸倮，冒瘴突入，

擒斩千计，而我将士亦患瘴死二百馀。又进剿澜沧江内孟养、茶山土夷，即明王骥兵十二万，大举再征，诸蛮惊谓“自古汉兵所未至者”也。鄂尔泰先檄车里土兵截诸江外，官兵各持斧锹开路，焚栅湮沟，连破险隘，直抵孟养，据蛮坡通饷道；其六茶山巢穴四十馀寨，乃用降夷乡导，以贼攻贼，于是深入数千里，无险不搜。惟江外归车里土司，江内地全改流。升普洱为府；移沅江协副将驻之。于思茅、橄榄坝各设官戍兵，以扼蒙緬、老挝门户。于是广南府土同知、富州土知州，各原增岁粮二三千石，并捐建府、州城垣。孟连土司献银厂，怒江野夷输皮币，而老挝、景迈二国皆来贡象，緬甸震焉。乾隆三十四年，迁孟拱土司於关外。緬甸事详见緬甸传。

云南府：

罗次县

炼象关土巡检，居炼象关大街。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李文秀归附，仍授旧职。传至李东祚，乾隆五十年，改为从九品土官，世袭。

禄丰县

南平关土巡检，居土官村。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李楚南归附，仍授旧职。传至李东来，乾隆五十年，改为从九品土官，世袭。

大理府：

赵州

定西岭土巡检，居定西岭。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李齐斗归附，仍授旧职。

云南县土县丞，在县城。清顺治十六年，土知县杨玉蕴子岳归附，仍授土知县世职。康熙六年，云南县改设流官知县，其知县改县丞，世袭。

云南县土主簿，居土官村，离城十里。清顺治十六年，土主簿张维归附，仍授世职。

邓川州

青索鼻土巡检，在青索鼻。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杨应鹏归附，仍授旧职。传至杨荣昌，乾隆五十年，改为从九品土官，世袭。

浪穹县

浪穹县土典史，在县城。清顺治十六年，土典史王凤州归附，仍授世职。

蒲陀崆土巡检，在蒲陀崆，距县城十五里。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杨争先归附，仍授世职。

凤羽乡土巡检，在凤羽乡，距县城三十里。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尹德明归附，仍授世职。

上江嘴土巡检，在上江嘴，距县一百二十里。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杨康国归附，仍授世职。

下江嘴土巡检，在下江嘴，距县九十里。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何应福归附，仍授世职。

云龙州

箭杆场土巡检，居箭杆场。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字题凤归附，仍授世职。旧属邓川州，康熙二年，改隶云龙州。

十二关长官司，在府东三百里。清顺治十六年，长官司李恬森归附，仍授世职。

老窝土千总，居老窝。清顺治十六年，土知州段德寿归附，后裁。乾隆十二年，德寿孙维精剿秤戛夷贼有功，十七年，授土千总世职。道光元年，永北军务，段克勋带练擒贼，给五品顶戴。

六库土千总，居六库。其先段复健，明土知州段保十七世

孙。清乾隆十二年，征秤戛夷贼有功，十七年，授土千总世职。道光元年，永北军务，段履仁带练擒贼，给五品顶戴。

漕涧土把总，居漕涧。清顺治十八年，左文灿以堵御功授土官长官司，子停袭。乾隆十二年，文灿曾孙左世英随征秤戛夷贼有功，授土把总，世袭。

邓川州土知州，清顺治十六年，土知州阿尚夔归附，仍授世职。曾孙远，因纵贼殃民，雍正四年改流，安插江西。

临安府：

纳楼茶甸长官司，在府西南一百八十里。清顺治十六年，长官司普率归附，仍授世职。康熙四年，率附王禄叛，官兵讨之，乞降，赦之，以子向化袭。

纳更山土巡检，距府东南二百八十里。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龙天正归附，仍授世职。

亏容甸长官司，在府西南一百四十里。清顺治十六年，长官司孙大昌归附，仍授副长官世职。

思陀乡土舍，在府西南二百五十里。清顺治十六年，长官司李秉忠归附，仍授长官司、副长官世职。后绝，改土舍。康熙二十年，以李世元继袭。

溪处长官司副长官，在府西南三百一十五里。清顺治十六年，长官司恩忠归附，仍授副长官世职。康熙四年，附禄昌贤叛，伏诛，改土舍。

瓦渣乡长官司，在府西南二百四十里。清顺治十六年，钱觉耀归附，仍授副长官世职。康熙四年，通王禄叛，官兵擒斩之，职除，改土舍。

左能寨长官司，在府西南二百三十里。清顺治十六年，吴应科归附，以非滇志所载，下临安府查核，稽其谱系，盖应科为明蚌颇十一世孙，因改土舍，准袭。

落恐甸长官司，在府西南二百里。清顺治十六年，明授副长官司陈玉归附，因号纸无存，给便委土舍，仍准世袭。

阿邦乡土舍，在府东南二百一十里。明授土守备。清顺治十六年，土守备陶顺祖归附，守职如故。旋议土司不宜加武职，改土舍。

慢车乡土舍，在府西南一百四十里。清顺治间，元江土夷乱，漫车土目刀冈随官军协剿，授土舍世职。

稿吾卡土把总，在府东南二百八十里。清雍正间，纳更土目龙在渭随征元普逆夷有功，给土把总职衔。嘉庆二十二年，江外夷匪滋事，龙定国父子阵亡，奏准世袭土把总。

十五猛，纵横四百馀里。明初为沐氏勋庄。清顺治十七年，吴三桂请并云南荒田给与籓下壮丁耕种。康熙七年，奏旨圈拨。叛后，变价归建水徵收。猛各设一掌寨，督办钱粮。管有猛喇、猛丁、猛梭、猛赖、猛蚌、茨桶坝、五亩、五邦、者米、猛弄、马龙、瓦遮、斗岩、阿土、水塘十五寨。

教化三部长官副长官。清顺治十六年，副长官龙升归附，仍以张长寿为名，许之，授世职。康熙四年，附王禄叛，诛之，以其地为开化府，设流官。

王弄山长官司副长官。清顺治十六年，副长官王朔归附，授世职。康熙四年，朔与禄昌贤叛，官兵讨之，朔自焚死，以其地属开化府。

阿迷州土知州，旧有土目李阿侧。清康熙四年，从讨王朔有功，授土知州世职。传至李纯，滥派横征，为傜夷所控。雍正四年，籍其产，安置江西，改流。

宁州土知州，清顺治十六年，禄昌贤归附，仍授世职。十七年，降州同。明年，以举首梅道人等谋逆，复原职。康熙四年，以叛伏诛。

宁州土州判。清康熙十九年，滇有李者禄归附，准世袭州判。后绝，停袭。

习峨县土知县。清顺治十六年，禄益归附，仍授世职。康熙四年，与禄昌贤等叛改流。

习峨县土主簿。清顺治十六年，王扬祖归附，仍授世职。康熙四年，与禄昌贤等叛，伏诛，职除。

蒙自县土县丞。土知县陆氏被黜，其土舍宁州禄重据土官村，溺於酒色，不能驭下。其目把李辅舜等叛归沙源，源以兵乘之，遂破有土官村。沙定洲踞会城，令李辅舜子日芳窃据蒙自。定洲败，日芳遂家於蒙。清康熙四年，日芳弟日森子世籥、世屏附宁州禄昌贤叛，总兵阎镇破之。世籥遁，追斩之；世屏出降，免死，充大理军。后吴三桂反，给世屏伪总兵劄。大师复滇，世屏持劄归附，授蒙自县土县丞职，不准世袭。

楚雄府：

楚雄县土县丞。清顺治十六年，土县丞杨春盛归附，仍授旧职。乾隆五十年，改为正八品土官，世袭。

镇南州土州同，居本城。清顺治十六年，土州同段光赞归附，仍授世职。

镇南州土州判，居镇南州城东北。清顺治十六年，土州判陈昌虞归附，仍授世职。

阿雄关土巡检，居镇南州属。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者光祖归附，仍授世职。

镇南关土巡检。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杨继祖归附，仍授旧职，传至杨文辉，乾隆五十年，改为从九品土官，世袭。

姚州土州同，居姚州西界弥兴官庄。清顺治十六年，土州同高显锡归附，仍授旧职。传至高配忝，乾隆五十年，改为从六品土官，世袭。

广通县

回磴关土巡检，居回磴关。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杨忠荃归附，仍授旧职。传至杨怡，乾隆五十年，改为从九品土官，世袭。

沙矣旧土巡检。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苏鉴归附，仍授旧职。传至苏敬，乾隆五十年，改为从九品土官，世袭。

定远县土主簿，居本城。清顺治十六年，土主簿李世卿归附，仍授旧职。传至李毓英，

乾隆五十年，改为正九品土官，世袭。

姚安府土同知。清顺治十六年，土同知高映归附，仍授世职。传至李厚德，雍正三年，以不法革职，安置江南。

澂江府：

新兴州土州判，居州南研和邑。清康熙十九年，复滇，土人王凤授伪游击，迎至广西路投诚；随征石门坎、马别河、黄草坝皆有功，授土州判世职。

河阳县安插土官。清顺治初，土官刀韬归附，止给割，仍准世袭。沿至刀廷俊，裁革。

新兴州

铁炉关土巡检。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王先荣归附，授世职。康熙四年，同王耀祖叛，削除。

广南府：

广南府土同知。清顺治十六年，侂鹏归附，授同知世职。传至侂毓荣，乾隆三十一年，从征普洱、缅甸。三十七年，颁给土同知关防。子世昌，嘉庆二年从征贵州仲苗，加衔一等，赏戴花翎，世袭。

富州土知州，在府东二百六十五里。清顺治十六年，土知州沈昆巘归附，仍授世职。康熙九年，颁给州印。后以罪黜，

传至沈肇乾。雍正八年，肇乾复以罪黜。

顺宁府：

云州

大猛麻土巡检。清顺治十六年，土巡检俸新命归附，仍授世职。

缅宁

猛猛土巡检，明末奔窜，失其印信号纸，未能请袭。传子紫芝，清康熙五十四年归附，贡象，仍授世职，颁给钤记。乾隆二十九年，改属顺宁府。

孟连宣抚司，在顺宁府边外南境，旧隶於永昌府。清康熙四十八年，刁派鼎贡象，归附，授宣抚司世职。派鼎死，子刁派春年幼，叔祖刁派烈抚孤。有刁派猷谋杀派烈，夺印争职，安插省城，另给宣抚司钤记便委。传至刁派新，因地处极边，界连外域，定为经制宣抚司，颁给印信号纸。乾隆二十九年，改隶顺宁府。

猛缅长官司，清乾隆十一年，归流，改其地为缅宁，设流官通判驻其地。

曲靖府：

平彝县土县丞，居平彝县竹园村。清顺治初，土县丞龙阔归附，仍旧世袭。

列传三百二

土司四

贵州

贵州古罗施鬼国，汉夜郎国，并牂牁、武陵郡地。唐亦置播州、思州。元置八番、顺元诸军民宣慰使司以羁縻之。明霭翠、奢香最为效忠。后则播州之杨、永宁之奢、水西之安，为西南钜患，杨氏灭，为遵义、平越二府；奢氏灭，为永宁县。清初，黔省安氏犹强。经孙可望之乱，未颁正朔，苗蛮蠢动，诸擅兵相攻者，蹂躏地方，无有宁日。

顺治十五年，经略洪承畴定贵州。十七年四月，马乃营土目龙吉兆等反。云、贵既平，各土司俱奉贡赋，遵约束。龙吉兆收养亡命，私造军器，奸民文元、胡世昌、况荣还等俱党附之，遥结李定国为声援，纠合鼠场营龙吉佐、楼下营龙吉祥歃血盟，掠广西泗城州之土寨，安南卫之阿计、屯水桥、麻衣冲、下三阿、白屯等处，所过劫戮。总督赵廷臣、巡抚卞三元招谕不服，乃合疏请讨。十一月十九日，廷臣破果母寨，杀贼数千，擒吉兆子、吉佐妻，歼逆党文元、胡世昌於阵，遂乘胜破 呷寨。吉兆闭寨拒守，官兵围之。十八年二月，廷臣令官兵人持一炬，纵火焚其寨，破之。吉兆及逆党况荣还等皆伏诛，马乃平。

九月，刘鼎叛。康熙二年正月，丹平土官莫之廉以隐匿刘鼎伏诛。金筑土官王应兆与鼎通，总督杨茂勋讨平之，鼎败逃

水西。七月，被获伏诛。

三年正月，逆贼常金印等谋反，伏诛。金印，上元人，自称常遇春之后，从粤走黔，与水西安坤、皮熊等同谋反。金印称“荡虏大将军湘平伯”，伪造印敕旗纛，聚党陈凤麟、高岑、吉士英、米应贵等，煽诱诸土司为乱，为同党陈大出首，俱就擒。

二月，水西宣慰司安坤叛。初，经略洪承畴至沅，师不能进，承畴招安坤，许以如元阿尽、明霭翠故事，坤大喜，缴印归诚，引大兵由小路进入贵阳。滇、黔底定，叙坤功，许世袭，兼赐袍帽靴服采币。朋总兵皮熊合谋，蠢蠢思动，踪迹颇露。总督杨葆勛曰：“水西地方沃野千里，地广兵强，在滇为咽喉，在蜀为门户，若於黔则腹心之蛊毒也。失今不讨，养痍必大。”乃请剿。命总管吴三桂督云、贵各镇兵分东西两路讨之。三月，三桂统十镇兵由毕节七星关入，令总兵刘之复驻兵大方，遏其冲逸，分提督李本深统贵州四镇兵由大方之六归河会剿，屯粮於三岔河。而檄黔省兵书误书“六归”为“陆广”，於是本深兵及黔、蜀二省所运之粮尽屯陆广，三路气息隔绝不相通。三桂受困两月，食将绝，外援不至。永顺总兵刘安邦战死，受围益迫。適水西土目安如鼎遣人侦黔营虚实，为本深所获，始知三桂被围已久，乃使为引导，整兵入援。副将白世彦手斩骁贼以徇於阵，贼遂败走。总兵李如碧亦率精兵入重围，运粮接济，兵合为一，败贼阿作峒，复败之得初峒，九月又败之红崖峒。坤率其妻禄氏逃於木弄箐，复逃至乌蒙，乌蒙不纳。坤遣汉把曾经赉印投降，不许，生擒坤於大方之杓箐，并擒皮熊、安重圣等。皮熊不食十五日而死，坤与重圣俱伏诛。

四年十二月，郎岱土司陇安藩反，命吴三桂发兵讨之。藩乃安坤亲党。坤灭后，招纳坤馀孽陇胜等，及安重圣妻陇氏，

杀安顺府经历袁绩，攻破关岭，直犯永宁。陇胜等亦攻犯大定、威宁，杀毕节经历秦文。五年六月，陇安籓伏诛，郎岱平。

二十四年七月，黎平贼何新瑞反。新瑞本李姓，初在靖州为僧，后至平茶所犯罪，逃至新化，乃冒姓何，称故明总督何腾蛟子，煽惑苗民作乱，黎平官兵击败之。二十五年二月，新瑞伏诛，徙土司韦有能等，以其地入永从县。

广顺州之长寨，寨据各苗之腹。前总督高其倬诱擒阿近，议设营汛，以控前后左右各寨。雍正四年夏，官兵焚其七寨，未获首逆，副将刘业浚即退营宗角，且言三不可剿。鄂尔泰驳以三不可不剿；令总兵石礼哈搜讨，尽歼首从，勒缴军器，建参将营，分扼险要，易服薙发，立保甲，稽田户。于是乘威招服黔边东西南三面广顺、定番、镇宁生苗六百八十寨，镇宁、永宁、永丰、安顺生苗千三百九十八寨，地方千馀里，直抵粤界。

镇远清水江者，沅水上游也，下通湖广，上达黔、粤，而生苗据其上游，曰九股河，曰大小丹江，沿岸数百里，皆其巢窟。古州者，有里有外。里古州距黎平府百八十里，即元置古州八万洞军民长官司所也。地周八十馀里，户四五千，口二万馀。都江、溶江界其左右，合为古州江。由此东西南北各二三百里为外古州，约周千二三百里，户数千，口十馀万，可敌两三州县。环黔、粤万山间，而诸葛营踞其中，倚山面川，尤据形势。张广泗守黎平，轻骑深入周勘，倡议置镇诸葛营，扼吭控制，而其外户为都匀、八寨，内户为丹江、清江。乃于六年夏，先创八寨以通运道，分兵进攻大小丹江，出奇设伏，尽焚负固之鸡讲五寨。苗赴军乞降，饮血刻木，埋石为誓。九年，乘胜沿九股河下抵清水江。时九股苗为汉奸曾文登所煽，言改流升科，额将岁倍，且江深崖险，兵不能入。及官军至，以农

忙佯乞抚，广泗亦佯许之，而潜舟宵济，扼其援甯。苏大有、张禹谟突捣其巢，又败其夜劫营之贼，填壕拔櫓，冒险深入，苗四山号泣，缚曾文登以献。于是清水江、丹江皆奏设重营，以控江路，令兵役雇苗船百馀，赴湖南省盐布粮货，往返不绝，民、夷大怖，估客云集。

古州自昔奥朴，自清初吴三桂伪将马宝兵由楚甯滇，取道古州，诸苗遮获其大砲重甲火药，由是日强，而上下江尤甚。上江为来牛、定旦，下江为溶峒。当广泗初至，苗皆谓官兵不能久，依违从抚，及闻诸葛营建城堡，遂群起拒命。八年秋，广泗督官兵夜半集苗船为浮桥，攻其不备，进攻上江之来牛、定旦，擒斩四千，获砲械无算。其下江溶峒之深远大箐，危峰障日，皆伐山通道，穷搜窟宅。乃遍勘上下江，濬滩险，置斥堠，通饷运。其都江、清水江之间，有丹江横贯，惟隔陆路五十馀里，为之开通，于是楚、粤商艘直抵镇城外，古州大定。

初，世宗以广泗招抚古州，不烦兵力，由知府逾年擢至巡抚，遣侍读春山、牧可登至军察之，并颁犒师银十万两。鄂尔泰约广西巡抚金鉞赴贵阳会筹边事，乃议黎平府设古州镇，而都匀府之八寨、丹江，镇远府之清水江，设协营，增兵数千，为古州外卫；后复改清江协为镇，与古州分辖。世宗嘉鄂尔泰之劳，锡封襄勤伯，世袭罔替。九年冬，入为武英殿大学士，以高其倬代之，以元展成巡抚贵州。

十二年，哈元生进新辟苗疆图志，以尹继善督云、贵，而复有黔苗之变。初，苗疆辟地二三千，几当贵州全省之半，增营设汛，凡腹内郡县防兵大半移戍新疆。又鄂尔泰用兵招抚，止及古州、清江，未及台拱之九股苗。有司辄称台拱原内属，巡抚元展成易视苗疆，遽于十年设营驻兵。时秋稼未穫，苗佯听版筑，而刈穫甫毕，即传集上下九股数百寨，叛围大营，并

扼排略大关之险，以阻饷道。营中樵汲皆断，死守弥月，援至始解。提督哈元生入覲回黔，十一年春，进军台拱，攻贼于番招之莲花，破之，设戍其上。

十三年春，苗疆吏以徵粮不善，远近各寨蜂起，遍传大刻。总兵韩勋破贼古州之王家岭，贼复聚集清江、台拱间，番招屯复围於贼。巡抚元展成与哈元生不合，仓卒调兵五千，尽付副将宋朝相领之赴援，半途亦困于贼。贼探知内地防兵半戍苗疆，各城守备空虚，于是乘间大入，陷凯里，陷重安江驿，陷黄平州，陷岩门司，陷清平县、馀庆县，焚掠及镇远、思州。而镇远府治无城。人心恟惧，台拱、清江各营汛亦多为贼诱陷。逆氛四起，省城戒严。四月，哈元生乃以亲兵三百自出督师，扼清平之杨老驿。六月，诏发滇、蜀、楚、粤六省兵会剿，特授哈元生扬威将军，湖广提督董芳副之。七月，又命刑部尚书张照为抚定苗疆大臣，副都御史德希寿副之。时尹继善已遣云南兵二千星夜赴援，湖、粤兵亦继至。生苗见各路援兵渐集，各掳掠回巢，弃城弗守。元生进军凯里，檄各镇克复诸城，又合攻重安江贼，以开滇师之路。生苗既回巢穴，则纠众攻围新疆各营汛，于是台拱、清江、丹江、八寨诸营复同时告急。时广西兵八千已至古州，广东兵饷亦昼夜溯流而上，湖广兵先后集镇远界。元生遣古州镇韩勋攻毁首逆各巢，又分兵三路：一由藁贡以通台拱，一由八弓援柳罗以通清江，一走都匀援八寨；而八寨协副将冯茂复诱杀降苗六百馀及头目三十馀冒功，于是苗逃归者，播告徒党，诅盟益坚，多手刃妻女而后出抗官兵。陷青溪县城，而清江之柳罗、都匀之丹江，自春夏被围半载，粮尽援绝，九阅月围始解。

张照奉命赴苗疆，且令察其利害。照至沅州、镇远，则密奏改流非策，致书诸将，首倡弃地之议，且袒董芳，专主招抚，

与哈元生龃。楚、粤官兵皆隶芳麾下。旋议分地分兵，施秉以上用滇、黔兵，隶元生；施秉以下用楚、粤兵，隶董芳。于是已进之兵，纷纭改调互换，而哈元生、董芳遂欲将村寨道路尽画上下界，文移辨论，致大兵云集数月，旷久无功，贼乘间复出焚掠，清平、黄平、施秉间纷纷告警。当是时，中外畏事者，争咎前此苗疆之不当辟，目前苗疆之不可守，全局几大变。

八月，召张照、德希寿还。十月，授张广泗七省经略，哈元生以下咸受节制。旋逮张照、董芳、哈元生及元展成治罪。广泗奏言：“张照等所以无功者，由分战兵守兵为二，而合生苗、熟苗为一也。兵本少而复分之使单，贼本众而复驱之使合。且各路首逆，自古州败退，咸聚於上下九股、清江、丹江、高坡诸处，皆以一大寨领数十百寨，雄长号召，声势犄角，我兵攻一方，则各方援应，彼众我寡，故贼日张，兵日挫。为今日计，若不直捣巢穴，歼渠魁，溃心腹，断不能涣其党羽，惟有暂抚熟苗，责令缴凶献械，以分生苗之势。而大兵三路同捣生苗逆巢，使彼此不能相救，则我力专而彼力分，以整击散，一举可灭，而后再惩从逆各熟苗，以期一劳永逸。”广泗乃调全黔兵集镇远，以通云、贵往来大路。以精兵四千馀攻上九股，四千馀攻下九股，而自统五千馀攻清江下流各寨，是冬，刻期并举。

乾隆元年春，复增兵分八路排剿抗拒逆寨，遗孽尽窜牛皮大箐。箐围苗巢之中，盘亘数百里，北丹江，南古州，西都匀、八寨，东清江、台拱，危岩切云，老樾蔽天，雾雨冥冥，蛇虺所国，虽近地苗蛮，亦无能悉其幽邃，故首逆诸苗咸藪伏其中，恃官兵所万不能至，俟军退复图出没。广泗檄诸军分扼箐口以坐困之，又旁布奇兵箐外以截逋逸，如陆兽网鱼，重重合围，以渐进逼。自四月至五月，将士犯瘴疠，冒榛莽，靡奥不搜，

靡险不剔，并许其党自相斩捕除罪。由是憨魁罔漏，俘馘万计，其饥饿颠陨死崖谷间者，不可计数。六年，复乘兵威搜剿附逆熟苗，分首恶、次恶、胁从三等，涉秋徂暑，先后埽荡，共毁除千有二百二十四寨，赦免三百八十有八寨，阵斩万有七千六百有奇，俘二万五千有奇，获铙砲四万六千五百有奇，刀矛弓弩标甲十有四万八千有奇。宥其半俘，收其叛产，设九卫，屯田养兵戍之。诏尽豁新疆钱粮，永不徵收，以杜官胥之扰。其苗讼仍从苗俗处分，不拘律例。以广泗总督贵州兼管巡抚事，世袭轻车都尉。自是南夷遂不反。

五年夏，湖南靖州、武冈瑶，城步横岭苗，与广西瑶同叛。总督班第使镇筸总兵刘策名以兵五千进剿，以五千应援，诏广泗复以钦差大臣节制军务。先后斩馘五千馀，俘五千馀，于十二月班师。

鄂尔泰卒于乾隆十年，以开辟西南夷功，配享太庙。

后乾隆六十年，松桃苗变；及咸丰二年，教匪变，煽及苗疆，同治十二年方定。然非土司肇事，故不录。

贵阳府：

中曹长官司，在府南十五里。明洪武三年，以谢石宝为长官司。传至谢正伦，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司，刘氏，清雍正七年，於土权叠害案内改流官。

养龙长官司，在府北二百二十里。明洪武五年，以蔡普为长官司。传至蔡瑛，清康熙八年，归附，准世袭。

白纳长官司，在府南七十里。元为白纳县，寻改。明初，以周可敬为长官司。传至周尔龄，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赵启贤同。

虎坠长官司，在府东六十里。明洪武三年，以宋璠为长官

司。传至宋继荣，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准世袭。

定番州

程番长官司，唐末，程元龙平定溪洞，世守程番。元改给安抚司印。明洪武四年，改授程番长官司。传至程民新，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上马桥长官司，在州北二十里。自唐末方定远开疆，明洪武四年，改授长官司。传至方维新，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小程番长官司，在州北五里。始自唐末程鸾。明洪武四年，改授小程番长官司。传至程登云，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卢番长官司，在州北五里。始自唐末卢君聘。元置罗番静海军安抚司。明洪武四年，改授卢番长官司。传至卢大用，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方番长官司，在州南十里。始唐末方德。明洪武四年，改授方番长官司。传至方正纲，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韦番长官司，在州南五里。唐韦四海守此土。明洪武四年，改授韦番长官司。传至韦璋，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卧龙番长官司，在州南十五里。唐时，龙德寿据此。明洪武四年，改授卧龙番长官司。传至龙国瑞，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小龙番长官司，在州东南二十里。唐时，龙方灵据此。明洪武四年，改授小龙番长官司。传至龙象贤，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金石番长官司，在州东二十五里。唐时，石宝据此。明洪武四年，改授金石番长官司。传至龙如玉，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罗番长官司，在州南三十里。始自唐时龙应召。明洪武四年，改授罗番长官司。传至龙从云，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大龙番长官司，在州东三十里。始於唐时龙昌宗。明洪武四年，改授大龙番长官司。传至龙登云，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木瓜长官司，在州西七十里。始於元时石期玺。明洪武八年，改授木瓜长官司。传至石玉林，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始於元时顾德。明洪武八年，改授木瓜副长官。传至顾大维，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麻乡长官司，在州西七十五里。明洪武十年，以得玉思为麻乡长官司。传至得志，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开州

乖西长官司，在州东六十里。始於唐时杨立信。明洪武四年，改授乖西长官司。传至杨瑜，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始於唐时刘起昌。传至刘国柱，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龙里县

大谷龙长官司，在县西北。始於元时宋国。明洪武十三年，授大谷龙长官司。传至宋之尹，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小谷龙长官司，在县东北。元时，宋幕授小谷龙安抚司。明嘉靖十一年，改授长官司。传至宋景运，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贵定县

平伐长官司，在县南。唐时李保郎，以征南功授安抚司。明洪武十五年，改授平伐长官司。传至李世廕，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大平伐长官司，在县南三十里。后汉昭烈时，宋隆豆征南有功，世守兹土。明洪武四年，改授宋臣为大平伐长官司。传至宋世昌，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小平伐长官司，在县南三十里。唐时宋忠宣，以功授招讨司。明洪武四年，改授小平伐长官司。传至宋天培，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新添长官司，在县东北。唐时，宋景阳据此。明洪武四年，改授新添长官司，属新添卫。传至宋鸿基，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康熙十年，改隶贵定县。

羊场长官司，在县东北。明洪武三十二年，以郭九龄为羊场长官司。传至郭天章，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修文县

底寨长官司，唐时，蔡兴隆调征黑羊，授护国将军，留守兹土。明洪武四年，改授底寨长官司。传至蔡启琨，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始自唐时梅天禄。明洪武四年，准世袭。传至梅朝聘，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袭旧职。

安顺府：

普定县

西堡副长官。明洪武十二年，温伯寿以平苗功，授西堡副长官。传至温捷桂，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镇宁州

康佐副长官。明永乐六年，于成以功授康佐副长官。传至于应鹏，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永宁州

顶营长官司，在州南一百里。明洪武十六年，罗录以功授顶营长官司。传至罗洪勋，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募役长官司，在州西一百七十里。明洪武十九年，阿辞以功授募役长官司。传至阿更，永乐元年，赐姓礼，更名山。传至阿廷试，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沙营长官司，明洪武十四年，沙先以功授沙营长官司。传至沙裕先，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盘江土巡检。明洪武八年，李当以功授盘江巡检。传至李桂芳，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平越州

杨义长官司，在州东八十里。始於唐时金密定。明洪武二十一年，改授杨义长官司。传至金榜，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黄平州

岩门长官司，在州东北。明成化六年，何清以征苗有功，授凯里安抚司左副长官。万历四十二年，改属黄平州。传至何仕洪，清顺治十五年，归附，改授岩门长官司，世袭。

重安司土吏目，在州西三十里。明洪武八年，以张佛宝、冯铎为正、副长官司。万历二十七年，改土吏目。传至张威镇，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甕安县

草塘司土县丞。明洪武二十五年，以宋邦佐为草塘安抚司。传至世宁，万历二十九年，改授土县丞。传至宋运鸿，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甕水司土县丞，在县西北。明洪武十七年，以犹恭为安抚司。万历中，改授土县丞。传至犹登第，清顺治十五年，归附，

仍准袭职。

馀庆县

土县丞。唐毛巴有功，授馀庆土知府。明洪武二年，改长官司。万历二十九年，改为土县丞。传至毛鹏程，清顺治十五年，归附，准袭前职。

土主簿。元杨正宝有功，授白泥司副长官。明万历二十四年，改为土主簿。传至杨璟，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袭前职。

都匀府：

都匀长官司，在府南七里。明洪武十六年，以吴赖为都匀长官司。传至吴玉，清顺治十五年，归附，准袭前职。

副长官。王应祖，同。

邦水长官司，在府西二十里。明永乐六年，以吴珊为邦水长官司。传至吴昌祚，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麻哈州

乐平长官司，在州北四十里。明洪武年间，授宋仁德为乐平司正长官。传至宋治政，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袭前职。

平定长官司，在州北一百里。明洪武十年，授吴忠平定长官司。传至吴士爵，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袭前职。

独山州

土同知。明洪武十六年，以蒙闻为九姓独山长官司，以境有九姓蛮为名。弘治八年，

改土同知。传至蒙一龙，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袭前职。

丰宁上长官司，在州南一百二十里。明洪武二十三年，以杨万八为丰宁上长官司。传至杨懋功，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丰宁下长官司，在州东南二百四十里。明洪武二十三年，以杨万全为丰宁下长官司。传至杨威远，清顺治十五年，归附，

仍准世袭。

烂土长官司，在州东一百十里。明洪武二十四年，以张钧为烂土长官司。传至张威远，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凯里司。杨氏，清康熙四十五年，以土酋大恶案内改土归流，入清平县。

镇远府：

土同知。宋时，何永寿以功授高丹峒正长官司。明洪武三年，授何济承为镇远州土同知。传至何大昆，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土通判。宋时，杨从礼。明正统四年，改授杨瑄镇远州土通判。传至杨龙图，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土推官。宋时，杨载华。明正统十一年，改授杨忠镇远州土推官。传至杨秀玮，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偏桥长官司，在府城西六十里。宋时，安崇诚。明洪武三年，改授安德可为偏桥长官司。传至安显祖，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左副长官，杨通圣；右副长官，杨毓秀：均同。

镇远县

工口水长官司，在县东八十里。明洪武元年，授杨昌盛为工口水长官司。传至杨胜梅，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袁洪远，同。

思南府：

随府办事长官司。宋时，田二凤。明洪武五年，改思南宣慰司。永乐十一年，改授随府办事长官司。传至田仁溥，清顺治十七年，归附，仍准世袭。

蛮夷长官司，在府城西。宋时，安仲用。明洪武二十九年，

改授蛮夷长官司。传至安于磐，清顺治十七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李际明，清顺治十七年，归附，仍准世袭。雍正八年，李慧缘事革职。

沿河祐溪长官司，在府北二百十里。元时，张仲武以功授长官司。传至张承祿，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冉鼎臣，同。

朗溪长官司，在府东八十里。元时，田毅。明洪武元年，授朗溪长官司。传至田养民，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任进道，同。

安化县

土县丞。元时，张坤元。明万历三十三年，改授土县丞。传至张试，清顺治十八年，归附，仍准世袭。

土巡检。明洪武七年，以陆公阅为土巡检。传至陆阳春，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土百户。久改流。

印江县

土县丞。元时，张恢留此。明嘉靖七年，改授土县丞。传至张应璧，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婺川县

土百户，改流。

石阡府：

石阡正长官司。清雍正八年，改土归流。

副长官，在府城西北。元时，杨九龙以功授石阡副长官。明洪武五年，仍之。传至杨敬胜，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亦准世袭。

苗民长官司，在府城西北。明洪武十年，立。清康熙四十三年，改土归流。

思州府：

都坪长官司，在府城内。元何清授定云路总管。明洪武七年，改授都坪长官司。传至何学政，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周如，同。

都素长官司，在府西九十里。明永乐十一年，置长官司於马口寨。传至何起图，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周之龙，同。

黄道长官司，在府东北一百二十里。明洪武五年，以黄文听为长官司。传至黄金印，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黄土元，同。

施溪长官司，在府北一百四十里。明洪武五年，以刘贵为施溪长官司。传至刘师光，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铜仁府：

省溪长官司，在府西一百里。明洪武五年，以杨政为省溪长官司。传至杨秀铭，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戴子美，同。

提溪长官司，在府西一百四十里。明洪武五年，以杨秀纂为提溪长官司。传至杨通正，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张体泰，同。

乌萝长官司，在府西二百里。始自唐时杨通孙。明洪武五年，改授乌萝长官司。传至杨洪基，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冉天奇，同。

平头长官司，在府北一百二十里。明洪武二十九年，改授杨正德为平头长官司。传至杨昌续，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田茂功，同。

黎平府：

潭溪长官司，在府西南三十里。明洪武四年，以石平禾为潭溪长官司。传至石玉柱，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石岩，同。

八舟长官司，在府北八十里。汉吴昌祚以功授八舟长官司。明洪武四年，仍令吴氏世袭。传至吴遇主，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亦准袭职。

龙里长官司，在府西北九十里。明洪武四年，以杨光福为龙里长官司。传至杨胜梯，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中林长官司，在府西北一百里。明洪武五年，以杨盛贤为中林长官司。传至杨应诏，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古州长官司，在府西北八十里。元置古州八万洞长官司，属思州宣抚司。明洪武五年，以杨秀茂为古州长官司。永乐十年，属府。传至杨云龙，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新化长官司，在府北六十里。元时，欧阳明万以功授军民长官司。明洪武五年，仍袭前职。传至欧阳瑾，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欧阳长官司，在府北九十里。明洪武四年，以阳都统为欧阳长官司。传至阳运洪，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长官。吴登科，同。

亮寨长官司，在府北一百里。元置。明洪武四年，以龙政忠为本司长官司。传至龙文炳，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湖耳长官司，在府东北一百二十里。明洪武四年，以杨再禄为本司长官司。传至杨通乾，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副长官。杨大勋，同。

洪州长官司，在府东一百五十里。元置洪州泊里等洞军民长官司。明洪武五年，以李氏为洪州长官司。传至李煦，清顺治十五年，归附，仍准袭职。

副长官。林起鹏，同。

分管三郎司，在府南三十里。杨世勋袭。清康熙二十三年，改土归流。

赤谿湍洞司，在府东北二百六十里。杨鸣鸾袭。清康熙二十三年，改土归流。

水西宣慰司：康熙三年，吴三桂灭安坤，改设四府。二十一年十二月，谕大学士曰：“吴三桂未叛时，征讨水西，曾灭土司安坤，其妻禄氏奔於乌蒙，后生子安世宗。朕观平越、黔西、威宁、大定四府原属苗蛮，以土司专辖，方为至便。大兵进取云南，禄氏曾前接济，著有勤劳，仍复设宣慰使，令世宗承袭。”四十年，总督王继文以土司安世宗为吏民之害，仍请停袭，地方归流官管辖。

列传三百三

土司五

广西

广西为西南边地。秦，桂林郡。汉，始安。唐，桂管。宋，静江府。元，静江路。明建广西省。瑶、僮多于汉人十倍，盘万山之中，踞三江之险。明时，因元之旧，多设土司，以资镇压。叛服不常，韩雍之定藤峡，王守仁之抚田州，沈希仪、俞大猷之战功，殷正茂、翁万达之成绩，仅得勘定。清朝，广西莠民四起，土司独安靖无事。鄂尔泰经略三省，革泗城土府岑映宸职，割江北地隶贵州。雍正六年八月，首讨思陵州之八达寨，扼其饷道，屯兵二三里外，量大砲所能及，渐轰进逼。贼窘急，斩土目颜光色兄弟以献，尚闭寨不出，遂为官兵所毁。八年，复檄讨思明土府所属之邓横寨，三路进攻，一鼓而克。於是远近土目争缴军器二万馀。巡边所至，迎扈千里，三省边防皆定。

庆远府：秦，象郡。汉，交阯、日南二郡界。唐置粤州，天宝初，改龙水郡；乾元中，更宜州。宋升庆远军节度，咸淳初，改庆远府。元为庆远路。明仍改庆远府。清因之。

东兰土州，在府西南。宋置兰州，以韦氏世袭。元改东兰州。明因之。传至韦光祚，清顺治初，归附，予旧职，雍正七年，改设流官知州。

忻城土县，在府南。宋庆历间，隶宜州。元以莫保为八仙

屯千户。明洪武初，设流官。后仍任土官，以莫氏世袭。传至莫猛，清顺治九年，归附，仍准袭职。

南丹土州，在府西北。宋开宝初，土官莫洪内附；元丰三年，置州，管辖诸蛮。明洪武初，莫金纳土。金叛被诛，以金子禄袭。传至莫自乾，清顺治九年，归附，仍准袭职。

那地土州，在府西。宋熙宁初，土人罗世念来降；崇宁间，遂置地、那二州，以罗氏世知地州。元仍之。明洪武元年，土官罗黄貌附，诏并那、地为一州，予印授，黄貌世袭，以流官吏目佐之。传至罗德寿，清顺治九年，归附，仍准世袭。

永顺正土司，在府西南。明设土司，弘治间，以邓文茂为之。传至邓世广，清顺治九年，归附，仍准世袭。

副土司。彭希圣，同。

永定土司，在府西南。明成化十二年，设土司，以韦万秀为之。传至韦盛春，清顺治九年，归附，仍准世袭。

思恩府：古百粤。汉属交阯。唐天宝元年，改为横山郡。元置田州路军民总管府。明正统五年，升为思恩府。弘治末，改流官，清因之。

上林土县，在府西南二百七里。宋置，隶横山寨。元属田州。明洪武二年，以黄嵩为土知县，仍属田州；嘉靖初，改隶思恩军民府，佐以流官典史。传至黄国安，清初，归附，仍袭旧职。

白山土司，在府东北。宋皇祐间，随狄青有功，世袭土舍。明嘉靖七年，以王受明为白山土巡检。传至王如纶，清初，归附，仍袭旧职。

兴隆土司，在府东北八十里。明嘉靖七年，以韦贵为土巡检。传至韦万安，清顺治十七年，归附，仍准世袭。

那马土司，在府西北九十里。明嘉靖七年，以黄理为土巡

检。传至黄天伦，清初，归附，仍准世袭。

定罗土司，在府西一百四十里。明嘉靖七年，以徐伍为土巡检。传至徐朝佐，清初，归附，仍准世袭。

旧城土司，在府西北一百二十里。明嘉靖七年，以黄集为土巡检。传至黄世勋，清初，归附，仍准世袭。

下旺土司，在府西二百十里。明嘉靖七年，以韦良保为土巡检。传至韦际弦，清初，归附，仍准世袭。

安定土司，在府北。明嘉靖七年，以潘良为土巡检。传至潘应璧，清初，归附，仍准世袭。

都阳土司，在府西北六百里。明嘉靖七年，以黄留为土巡检。传至黄宏会，清初，归附，仍准世袭。

古零土司，在府东。明嘉靖七年，以覃益为土巡检。子文显，征大藤峡有功，加千总。传至覃恩锡，清初，归附，仍准世袭。

田州土州，在府西四百五十里。唐天宝元年，横山郡。乾元元年，改为田州。宋属横山寨。元置田州路军民总管府。明改田州府，寻复为州。嘉靖九年，以岑芝主田州。传至岑汉贵，清顺治初，归附，仍准世袭。近改百色直隶，置流官。

归顺州，旧为峒。元隶镇安路。明因之。弘治年间，升为州，以岑瑛为知州，世袭，改隶思恩府。传至岑继纲，清顺治初，归附，仍予旧职。雍正七年，改隶镇安府。八年，巡抚金鉷以土司岑佐不法状题参，革职改流。

泗城府：古百粤地。宋置泗城州。元属田州路。明隶思恩府。洪武初，以岑善忠为知府，世袭。传至岑继禄，清顺治十五年，归附，随征滇、黔有功，改为泗城军民府。继禄死，子齐岱袭。齐岱传子映宸。雍正五年，映宸以罪参革，改设流官。

下雷州。元属镇安路。明初，降为峒。万历三十二年，许

应珪以军功复职。传至许文明，清顺治初，归附，仍袭旧职。

向武州。宋置，隶横山寨。元隶田州路。明初，以黄世威为知州。传至黄嘉正，清顺治初，归附，仍袭旧职。

都康州。宋置，隶横山寨。元属田州路。明隶思恩府，以冯斌为知州。传至冯太乙，清顺治九年，归附，仍袭旧职。

南宁府：唐邕州也。元，邕州路，泰定中，改南宁路。明置南宁卫，后改府。清因之。

果化土州。宋置。元属田州路。明洪武二年，授土官赵荣为知州。弘治中，改隶南宁。传至赵国鼎，清初，率众归附，仍袭旧职。

归德土州，在府西。其先黄氏。宋征交趾有功，建归德州。明洪武二年，以黄隍城为知州。传至黄道，清初，归附，仍袭世职。

忠州土州，在府西南一百九十里。宋置。明洪武二年，以黄威庆为土知州。传至黄光圣，清顺治初，归附，仍予世职。

迁隆峒，在府西南二百四十里。明洪武元年，以黄威鋈为土官，以失印废为峒，降巡检。传至黄元吉，清初，归附，仍予世职。

太平府：汉属交趾。唐为羁縻州。宋平岭南，置五寨，一曰太平，领州县。元置太平路。明洪武二年，改为太平府。清因之。

太平州，在府西北。明洪武二年，以李以忠为知州。传至李开锦，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予世职。

镇远州，在府东北。旧名古陇。宋置州。元隶太平路。明亦属太平路。明初，以赵昂升为知州。传至赵秉义，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予世职。

茗盈州，在府北。宋置。元属太平路。明初，以李铁钉为

知州。传至李应芳，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予世职。

安平州，旧名安山，在府西北。唐置波州。宋设安平州。元隶太平路。明洪武初，以李郭祐为知州，使守交趾各隘。传至李长亨，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准世袭。

万承州，在府东北，旧名万阳。唐置万承、万形二州。宋省万形隶太平寨。元属太平路。明洪武初，以许郭安为知州。传至许嘉镇，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予世职。

全茗州，在府北，旧名连冈。宋置，隶邕州。元属太平路。明洪武初，以许添庆为知州，给印。传至许家麟，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予世职。

结安州，在府东北，旧名营周。宋置结安峒。元改州，属太平路。明洪武元年，以张仕荣为知州。传至张邦兴，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予世职。

龙英州，在府北，旧名英山。宋为峒。元改州，属太平路。明洪武二十二年，以赵世贤为知州，给印。传至赵廕昌，为族人继祖所杀。清顺治十六年，归附，诛继祖。廕昌无子，以邦显子廷耀袭。

佶伦州，在府东北，旧名邦兜。宋置安峒，隶太平寨。元改州，属太平路。明洪武二年，以冯万杰为知州。传至冯嘉猷，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予世袭。

都结州，在府东北。元属太平路。明洪武三年，以农武高为知州。传至农廷封，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予世袭。

上下冻州，在府西。宋置冻州。元分冻州为上冻、下冻二州。明隶太平府，洪武元年，以赵帖从为知州。传至赵长亨，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予世袭。

恩城州，在府西北。唐置。宋分上下恩城二州。元属太平路。至正间并为一。明洪武元年，以赵雄杰为知州。传至赵贵

炫，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予世袭。

罗阳土县，在府东，旧名福利。宋置，隶迁隆寨。元属太平路。明隶太平府，明初，以黄宣为知县。传至黄启祥，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予世袭。

思陵州。宋置州，隶永平寨。元属思明路。明初，省入思明府，后复建，仍隶太平府；洪武二十一年，以韦延寿为知州。传至韦懋选，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予世袭。

思明州。唐置，属邕州。宋隶太平寨。元改思明路。明为府，洪武元年，以黄忽都为知府。传至黄戴乾，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予旧职。黄观珠袭。以安马、洞郎等五十村改流，隶南宁。明降府为州，移治伯江哨。雍正十年，五十村目怨观珠，杀观珠嬖人，欲因以谋不靖。太平知府屠嘉正、新太协副将崔善元安定之。观珠以罪参革，改流。又思明州与思明府本两地，土官亦黄姓，於康熙五十八年改流。

下石西州，在府西二百十里。宋闭鸿为知州。明初，仍给世袭。传至闭承恩，清初，归附，仍袭旧职。

上石西州。明崇祯间，并入本府。清雍正十二年，改隶明江同知。

上龙司。汉属交阯。唐置龙州。宋隶邕州。元大德中，改为万户府。明初，属太平。洪武八年，改直隶州，寻改隶太平。以土官赵帖坚袭知州，以流官吏目佐之。其后事具明史。传至赵有泾，为庶兄有涛所杀。有泾子国梁愬父冤，有涛逃入交阯。清平广西，更名赵禄奇，自交阯逃回归附，仍予旧职。死，传子廷楠。时国梁父冤既白，应袭，而廷楠拒之；国梁复出奔，適云南煽动，遂率贼兵破州城，杀廷楠。未几扑灭。而廷楠无子，乃以庶支赵元基孙国桓袭。传子殿烜，雍正三年，以贪残参革，析其地为上龙司、下龙司；改设两巡检，平通判兼摄。

后改龙州。

凭祥州。宋为凭祥峒，属永平寨。元隶思明路。明洪武初，李升内附，置凭祥镇。永乐二年，置县；成化八年，升州，以升孙李广宁为知州。时又属安南，仍归明，属太平府。传至李维藩，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予世袭。

江州。宋置，属古万寨。元隶思明路。明因之，洪武初，以黄威庆为知州。传至黄廷杰，清顺治十六年，归附，仍袭旧职。

镇安府：在省西。宋时於镇安峒建右江军民宣抚司。元改镇安路。明洪武元年，改府，授土官岑天保为知府。清顺治间，土官故绝，沈文崇叛据其地；十八年，发兵扑灭之。康熙二年，改置流官通判。雍正十年，改知府。

都康州。宋置，隶横山寨。元属田州路。明洪武三十二年，复置州。永乐初，以冯斌为知州，隶思恩府。传至冯太一，清顺治九年，归附，袭旧职。雍正七年，镇安设府，改隶镇安。

上映峒。宋置州。明初，废为峒，以许尚爵袭。传至许国泰，清顺治初，归附，仍予旧职。

湖润寨。宋时置州。明初，废州为寨，降巡检司。传至宗熙，清顺治九年，归附，仍给巡检司印，世袭。

列传三百四

土司六

甘肃

甘肃，明时属於陕西。西番诸卫、河州、洮州、岷州、番族土官，明史归西域传，不入土司传。实则指挥同知、宣慰司、土千户、土百户，皆予世袭，均土司也。清改甘肃为省，各土司仍其旧，有捍卫之劳，无悖叛之事。杨应琚曰：“按西宁土司计十六家，皆自明洪武时授以世职，安置於西、碾二属。是时地广人稀，城池左近水地，给民树艺，边远旱地，赐各土司，各领所部耕牧。内惟土司陈子明系南人，元淮南右丞归附，馀俱系蒙古及西域缠头，或以元时旧职投诚，或率领所部归命。李氏、祁氏、冶氏皆膺显爵而建忠勋。迨至我朝，俱就招抚。孟总督乔芳请仍锡以原职世袭。今已百年，输粮供役，与民无异。惟是生息蕃庶，所分田土多鬻民间，与民错杂而居，联姻而社，并不习土语者。故土官易制，绝不类蜀、黔诸土司桀骜难驯也。”今宁郡外亦有土弁，合纪其始末为一卷。

狄道州：

脱铁木兒，蒙古人。明初，授陕西平章宣慰使司都元帅，随大将军徐达招抚十八族铁城、岷山等处，赐姓赵，更名安，授临洮卫土官指挥同知。正统十年，卒，子英袭。传至赵师范，清顺治二年，底定陇右，师范率子枢勸归附，仍令管理临洮卫指挥使土司事务。同治元年，河回倡乱，赵坛领土兵防守州城。

二年，坛赴洮州卓泥调拨铁布番兵。適州城失守，敕书号纸均毁。四年，回匪围巩昌，坛赴陕甘大营请援，行至董家堡遇害。以兄子元铭为继。光绪二十年，袭职，领兵部号纸。二十一年，河回复叛，渡河攻城，元铭率士兵五百由抹邦河进剿。至城南川，適统领威定军何建威拔狄道，亦至，遂会军抵河州。何以元铭勇，委带威定前营，驻城南黄家滩。於边家湾、三家集、罗神庙等处屡捷，解河州围，加二品衔勇号。赵氏世居桧柏庄。

河州：

何贞南，河州人。元授陕西平章宣慰使司都元帅。明初，投诚，赐姓何，授河州卫土官指挥。传至何永吉，清顺治二年，归附。五年，回变，其子扬威带兵有功，请给号纸世袭。至乾隆年，赵武袭。撤回叛乱，武同子大臣在老鸦、南岔等关防御。四十九年，石峰堡之变，父子防御尽职。嘉庆四年，教匪由川入甘，时武患病，委子大臣在南界景古城瞎歌滩防堵。同治二年，武玄孙何柄继。兵火倏起，守城有劳，复获渠魁李法正，赏戴花翎。光绪四年，袭职。

韩哈麻，元、明时，授河州卫土司。清初，归附。乾隆十四年，河州发给土千户委牌，子霆袭。四十六年，撤回猖獗，统兵固守。旋因修盖佛寺，违禁斥革。继盐茶回变，防御有功，总督福康安给土司外委劄付。霆曾孙钧，同治初，与贼接仗阵亡。子廷俊。同治十年，御贼八岷山口，身先士卒，刀石弗避，左宗棠赏给养伤银两。又有韩完卜者，世袭指挥使。清初，归附。其后韩千贯以劄印遗失，授为外委土司。雍正间，韩世公因逆夷跳梁，把隘无失，仍授指挥使。雯卒，子成璘袭。乾隆四十六年，阵亡。咸丰十一年，韩廷佐袭。韩氏世居韩家集。

岷州：

马纪，自云伏波将军后裔。元至正间，因防守哈达川九族，

授指挥使职，家岷州卫。子珍，明洪武间，以功授世袭土官百户。清顺治二年，马国栋归附，授原职。马氏世居宕昌城。

后成，明镇守指挥能之季子，景泰间，守御洮州；成子璋，成化间，征乌斯藏有功，授世袭土官百户。清初，后承庆内附，为外委百户。康熙三十年，劄委任事。乾隆九年，永庆孙发葵始实授土百户。后氏世居攒都沟。

赵党只管卜，岷州卫人。明洪武间，授世袭土官百户。清初，赵应臣内附，为外委土官。康熙二十一年，授其子之鼎原职。赵氏世居麻囊里。

以上三土司，所辖虽号土民，与汉民无殊，钱粮命盗重案，俱归州治，土司不过理寻常词讼而已。

后祥古子，岷州卫人。明洪武二十八年，以功授世袭土官百户。清顺治间，后希魁归附，授外委百户。希魁曾孙荣昌，实授土百户。光绪初，后振兴改袭土把总。后氏世居间井东。

绰思觉，革那族生番也。明宣德间，授土官副千户。传至宏基，顺治十六年，归附，因事革配。康熙十四年，其堂弟宏元於吴逆之变，恢复洮、岷有功，靖逆侯张勇题叙，仍授世袭副千户。二十九年，宏元子廷贤，雍正初，与黄番煽乱，改土归流。

洮州：

{此夕}的，洮州卫卓泥族番人。明永乐二年，率叠番、达拉等族投诚。十六年，授土官指挥僉事。正德间，玄孙旺秀调京引见，赐姓名杨洪。传至杨朝樑，於顺治十八年归附，仍给劄管理土务，为外委土司。康熙十四年，吴三桂乱，助饷，授拜他喇布勒哈番，准袭二次。二十年，朝樑子威袭。四十五年，威子汝松袭。汝松子冲霄，仍袭指挥僉事。五十一年，黑番为乱，助剿有功。前山十八族、后山十九族黑番，俱给令管辖。

曾孙宗业袭职。撒拉回变，以功赏三品顶戴花翎。四十九年，盐茶回变，两剿石峰堡，赏大缎二疋。嘉庆十九年，宗业弟宗基袭，兼摄禅定寺僧纲。宗基子元，道光二十四年袭。同治中，奉总督左宗棠檄，剿循属撒匪，收复洮州新旧二城，历奖至头品顶戴、志勇巴图鲁。光绪六年，子作霖袭职，亦以军功得头品顶戴，领兵部号纸，兼摄护国禅师。日益夸大，小弱者割地以鬻，遂并有众土司地。作霖曾孙积庆，光绪二十八年袭。杨氏世居卓泥堡，地最大，南至阶文，西至四川松潘界，土司中最强者，自以为杨业之裔。明正德赐姓之事，则已茫如矣。

咎南秀节，洮州卫底古族西番头目。明洪武十一年，率部落投诚。十二年，督修洮州边壕城池。十九年，随指挥马煜征叠州，以功授本卫世袭中千户所百户。子卜尔结，於洪武二十年袭。二十五年，同指挥李凯等招抚番、夷等，认纳茶马。永乐三年，赐姓咎。宣德五年，以护送侯显功，升本卫实授百户。传至咎承福，清顺治十年，归附。奉洮州卫军民指挥使司割付，咎天锡於光绪二十年承袭。咎氏居资卜族。

永鲁割刺肖，洮州卫著逊族番人，明永乐间，以功授土官百户。传至永子新，清顺治间，归附，袭职。永隆於光绪二十五年承袭。永氏居著逊隘口。

西宁县：

祁贡哥星吉，元裔。初封金紫万户侯，世守西土。洪武元年，归附。五年，招抚西番，授副千户。以追剿西番亦林真奔阵亡，子锁南袭。永乐十年，从西宁侯宋琥追捕番酋老的罕等於讨来川，予正千户。传至祁廷谏，袭职。崇祯十六年，闯寇贺锦扰西宁，廷谏率子兴周与战，斩锦。已而贼党愈炽，并被俘送西安。清顺治二年，英亲王阿济格至西安，破走逆闯，得廷谏，赏衣帽、鞍马、采缎、银两，令回西宁安抚番族，仍授

本卫指挥使，世袭。十年，病休。兴周先以战功授大靖营参将，至是袭职。会吴逆叛，兴周子荆璞随总兵王进宝克复兰州、临巩诸城。同治元年，撤回复乱，祁叙古防堵有功。十一年，为土番拉莫丹所控，革职。

母李氏代理指挥使印。光绪十五年，以巡防功复职。祁氏世居寄彦才沟。

陈义，江苏山阳人。父子明，元淮安右丞。至正二十三年，明常遇春兵至淮南，率众投诚。洪武七年，随李文忠北伐有功，授随征指挥僉事。十六年，从征阵亡。义袭父职，调任燕山右护卫。靖难兵起，从燕王转战，升山西潞州卫指挥同知。永乐元年，随新城侯张辅征甘、凉。旋扈成祖征木雅失里，逐北至红山口，迁指挥使。又从耿炳文驻防甘肃，授西宁卫世袭指挥使。崇祯初，陈师尧随洪承畴守松山，阵亡。清顺治二年，陕西总督孟乔芳收甘肃，师尧弟师文归附。五年，甘州回米喇印、丁国栋反，随镇羌参将鲁典战贼乌稍岭，仍袭西宁卫指挥使。同治元年，撤回作乱，总督沈兆霖率师进剿，檄陈兴恩守思观。光绪四年，子迎春袭。陈氏世居陈家台。

李文，西番人。父赏哥，元都督指挥同知。明洪武初，投诚。传至李洪远，袭指挥同知职。崇祯十六年，李自成党陷甘州，独西宁不下。贼将辛恩贵攻破之，洪远与其妻祁氏暨家丁一百二十人死於难。清顺治七年，洪远子珍品归附，仍与原官。咸丰八年，李尔昌袭。同治元年，撒拉回作乱，随大军进剿，赏蓝翎。李氏世居乞塔城。

纳沙密，西番人。明洪武四年，投诚，授总旗。清顺治二年，纳元标归附，仍袭指挥僉事。同治元年，总督沈兆霖督军进讨撤回，纳朝珍奉檄守南川什张加。光绪四年，朝珍子延年袭。纳氏世居纳家庄。

南木哥，姓汪氏，西宁州土人。明洪武四年，投诚。累除金吾左卫中卫所副千户，加指挥僉事。传至汪升龙，清顺治二年，归附，仍袭指挥僉事。同治元年，撤回反，南进善随大军前赴巴燕戎格所属曲林庄防剿。二年，西宁逆回悉叛，奉檄守府城。十一年，回乱平，招集流亡土民复业。光绪十九年，子祖述袭。汪氏世居海子沟。

吉保，西番人。洪武四年，投诚，授百户。二十三年，调锦衣卫前所镇抚。子朵尔只袭。清顺治二年，吉天锡归附。十二年，仍袭指挥僉事。吉氏世居迭沟。

循化：

韩宝元，撒拉尔回人。明洪武三年，投诚，授世袭昭信校尉管军百户职衔。传至韩愈昌，清康熙间，归附，蒙靖宁将军张劄委都司职衔。子炳，抚番有功，於雍正间奉兵部号纸，袭土千户，管西乡上四工韩姓撒拉。

韩沙班，明时，抚番有功，授世袭撒拉族土百户。清顺治间，归附，管东乡下四工马姓撒拉。藏土百户王国柱，清顺治二年，归附，授原职，管番民。明时防戍小土司也。

大通县：

曹通温布，大通川人。乾隆元年，以功补大通川土千户，世袭。每年应纳贡马二十四匹，共折银一百七十三两。后因回乱，番民逃亡，总督左宗棠咨部，暂以半价交纳。由大通县管理。

碾伯县：

朵尔只失结，蒙古人。元甘肃行省右丞。明洪武四年，投诚。六年，授西宁卫指挥僉事。子端竹袭。旋调守西宁卫。建文元年，从南军征北平，阵亡。子祁震袭，始以祁为氏。祁秉忠，明史有传。秉忠侄国屏，袭都指挥同知。崇祯十六年，流

寇蹂西宁，力抗之。清顺治二年，归附。五年，甘州回陷甘、凉、肃诸州，国屏随总督孟乔芳进剿，复甘州。九年，授西宁卫世袭指挥同知。子伯豸袭。吴三桂反，平凉提督王辅臣叛应之。逆党陷巩昌、临洮、兰州，伯豸统各土司随西宁镇总兵王进宝东征，平兰州，累官至銮舆使。圣祖亲征噶尔丹、仲豸扈从，擢署温州镇总兵，回籍以原官署理指挥同知印务。雍正元年，青海酋罗卜藏丹津叛，大将军年羹尧檄祁在璿守大峡口。撒拉陷河州，璿侄调元率土兵守碾伯城。盐茶回田五作乱，调元守鲁班峡。同治元年，撤回作乱，调元曾孙承诰协同防御。以劳疾卒，承诰妻刘氏护理印务。光绪十一年，子贵玉袭。祁氏世居胜番沟。

李南哥，西番人。自云李克用裔。元西宁州同知。明洪武初，投诚，授指挥僉事世袭。招抚流散，收捕黑章砸等处番贼。永乐五年，卒，子英袭。获番酋老的罕，进都指挥僉事。二十二年，中官邓成等使西域，道安定、曲先，遇贼见杀，掠所赍金币。仁宗初立，谕赤斤、罕东及安定、曲先诘贼主名，而敕英与指挥康寿等进讨。英言知安定指挥哈三孙散哥、曲先指挥散即思实杀使者，遂率兵西入。贼惊走，追击，逾昆仑山，深入数百里。至雅令阔，与安定贼遇，大败之，俘斩千一百余人，获马牛杂畜十四万。曲先贼闻风远遁，安定王桑尔加失夹等惧，诣阙谢罪。宣宗嘉英功，遣使褒谕宴劳之，令驰驿入朝。既至，擢右府左都督。宣德二年，封会宁伯，禄千一百石，并赠南哥子爵。英恃功骄，所为多不法。宁夏总兵史昭奏英有异志，英上章辩，赐敕慰谕之。英家西宁，招逋逃七百餘户，置庄垦田，豪夺人产，复为兵部及言官所劾，追逃者入官。传至李天俞，闯寇餘党蹂湟中，天俞被执送西安，其家殉难者三百餘人。清顺治二年，英亲王阿济格至关中，流寇溃散，天俞谒王，王赐

衣冠、鞍马、银两、彩缎，令回西宁招抚番族。五年，甘州回米喇印反。十年，授西宁卫指挥同知，世袭。吴三桂党陷兰州，总兵王进宝檄其子澍从征。澍与弟洽预调水夫五百余名，各造木筏五十余只，由新城河口宵济官军，并率士兵千余骑继进，遂复兰州、临巩诸城，擢游击。传至李长年，光绪四年，袭职。李氏世居上川口。

赵朵尔，岷州人。元招藏万户。明洪武三年，投诚。传至赵瑜，清顺治二年，归附。十八年，仍袭指挥同知。同治初，撤回不靖，总督沈兆霖进剿，檄赵永龄率士兵随官军搜剿山后巴燕戎格等处逆党。光绪七年，永龄袭职。赵氏世居赵家湾。

失刺，蒙古人。元甘肃省郎中。明洪武初，投诚，选充小旗。子阿吉袭小旗，始以阿为氏。扈成祖北征阿鲁台，战魁列兒河有功，迁总旗。传至阿镇，清顺治二年，归附，依旧世袭。同治四年，逆回陷老鸦堡，阿文选率士兵御贼於隘，众寡不敌，死之，部下燔焉。光绪九年，文选子保衡袭。二十年，保衡子成栋袭。阿氏世居老鸦白崖子。

帖木录，西宁卫土人。元，百户。洪武四年，投诚，授原职。子大都，从都督宋晟讨西番叛贼，获捷迁千户。永乐七年，卒，子甘肃袭职，始以甘为氏。崇祯十六年，流寇扰西宁，甘继祖家被掠，失承袭号纸。清顺治二年，归附。吴三桂逆党延及陇右，继祖子廷建率士兵三百守黄河渡口，复随王进宝征讨，陇右以安。叙功，袭指挥僉事原职。甘锺英，光绪四年袭。甘氏世居美都川。

铁木，西宁州土人。明洪武四年，投诚，充小旗。子金刚保，从成祖北征，追木雅失里不及，移征阿鲁台，连战於玄冥河、於静虑镇、於广汉戎，皆有功。复从指挥李英讨番酋老的罕於沙金城，大破之。二十年，再扈成祖北征，败贼於魁

列兒河，擢千戶。子朱榮襲職，始以朱為氏。從都指揮李英追安定賊，與戰，深入，歿於陣。數傳至朱秉權，值明末流寇賀錦之亂，失官誥號紙。清順治二年，秉權偕子廷璋歸附。康熙四十年，仍授指揮僉事，世襲。數傳至朱協，同治四年，湟中群回肆逆，協殉難。光緒十一年，協子廷佐襲。朱氏世居朱家堡。

薛都爾丁，西域纏頭回人。元，甘肅省僉事。明洪武四年，投誠，授小旗。子也里只補役，洪熙元年，從征安定賊有功，擢所鎮撫。子也陝舍襲。陝舍孫祥，更姓冶氏。順治二年，冶鼎歸附，仍予世襲。冶氏世居米拉溝。

李化鰲，明世襲西寧衛指揮同知化龍之弟，錦衣衛指揮使光先之次子。清順治二年，歸附，授職百戶。光緒十五年，李長庚襲。李氏世居九家巷。

朵力，西寧州土人。明洪武四年，投充小旗。子七十狗補役。孫辛庄奴，始以辛為氏。清順治二年，辛偉鼎歸附，仍授試百戶職。同治四年，回亂湟中，堡寨俱毀，辛德成挈其子裕後避賊居藏地。光緒十二年，歸里。裕後襲。辛氏世居王家堡。

哈喇反，西寧州土人。明洪武四年，投充小旗。子薛帖里加替役，以功授百戶。子喇苦襲，以功升副千戶，遂以喇為氏。清順治二年，喇光耀歸附，給與指揮僉事劄付。喇氏世居喇家莊。

平番縣：

巩卜失加，元裔。父脫歡，封武定王，兼平章政事。明洪武四年，率諸子部落投誠，太祖授巩卜失加為百夫長，俾統所部居莊浪，以功升百戶。永樂初，殉阿魯台之難，傳子失加，累署莊浪衛指揮同知，賜姓魯氏。子鑑，鑒子麟，麟子經，三

世名将，明史有传。崇祯十年，以经曾孙印昌任西宁副总兵。及闯寇犯河西，印昌散家财享士卒，提兵至西大通，遇贼党贺锦，挥兵奋战，部卒殆尽，遂歿於阵。清顺治十六年，印昌子宏归附，袭指挥使，锡之敕印。宏卒，嫡子帝臣幼，以族人鲁大诰代理土务。会吴逆叛，宏妻汪氏捐军粮四百石。宏曾孙璠，乾隆四十六年，撒拉回攻围兰州，率土番兵三百人赴援，战於乱古堆坪。贼悍甚，兵无后继，璠负重伤，裹创力战，竟突围归营。事闻，加一等职衔、花翎。盐茶回复反，璠领土番兵防守兰州城。道光六年，逆回张格尔犯边，扬威将军长龄进讨，璠子纪勋奉檄购办驼只、运军粮。九年，官兵进剿安集延，仍承办驼只。纪勋娶额駙阿拉善亲王女，缘此习尚奢豪，盛极而衰。嫡孙如皋袭。咸丰初，如皋助军饷。七年，省城修建钱局，捐本管山场木植数万株，加二品顶戴、花翎。同治初，回乱，以功加副将衔。十三年，西宁肃清，加提督衔、誉勇巴图鲁。光绪十九年，如皋卒，子焘幼，母和硕特氏护土务。二十一年四月，焘嗣职。鲁氏自焘以上，世袭掌印土司指挥使，驻扎庄浪，分守连城。

把只罕，元武定王平章政事长男。明洪武四年，随父来降，授指挥僉事，后赐姓鲁氏。数传至鲁典，清顺治二年，归附。陕西总督孟乔芳嘉其功，委署镇海营参将，随大军征剿。数传至鲁绪周。同治三年，回变，绪周率所部御贼，阵亡，子熹袭职。光绪十一年，子服西袭职。自服西以上，世袭掌印土司指挥僉事。

鲁鏞，元裔，与鲁鉴同族。明时，以官舍随征，授总旗。清顺治二年，鲁大诰随鲁希圣等归附，仍授前职。光绪十九年，鲁瞻泰袭。自泰以上，世居古城，袭土指挥使。

鲁之鼎，与鲁典同族。明时，世袭土指挥副使。清顺治二

年，随典归附。光绪十八年，鲁维礼袭职。自维礼以上，世居大营湾，袭土指挥副使。

鲁福，鲁鉴次子。从鉴征讨，屡立战功。清顺治二年，鲁培祚随鲁典归附。光绪十七年，鲁应选袭职。世居西大通峡口，袭土指挥同知。

鲁国英，元裔。明正千户。清顺治二年，鲁大诚投诚，随鲁典剿甘、凉回逆，力战阵亡。子景成，仍袭正千户世职。光绪五年，鲁福山袭。世居古城。

鲁三奇，元裔。明世袭副千户。清顺治二年，三奇随同族鲁典归附。光绪十六年。鲁政袭职。世居马军堡。

西坪土官杨茂才，明正百户。清顺治二年，随鲁典投诚。数传至杨得荣。同治中，逆回叛，得荣避难，不知所终。

西六渠土官何伦，明时，充小旗。清顺治二年，何进功随鲁典归附。数传至何万全。同治四年，捍御逆回，创重而卒。子臣福袭。

杨国栋，明指挥同知。清顺治二年，归附。九年，复袭指挥同知。后无考。

鲁察伯，明实授百户。清初，归附。康熙十六年，子鲁襄，仍袭实授百户。后无考。

海世臣，明指挥僉事。世臣子龙袭前职。清顺治二年，海洪舟归附。九年，仍袭指挥僉事。后无考。

列传三百五

藩部一

科尔沁 扎赉特 杜尔伯特 郭尔罗斯 喀喇沁 土默特

清起东夏，始定内盟。康熙、乾隆两戡准部。自松花、黑龙江诸江，迤邐而西，绝大漠，亘金山，疆丁零、鲜卑之域，南尽昆仑、析支、渠搜，三危既宅，至於黑水，皆为藩部。抚馭宾贡，夔越汉、唐。屏翰之重，所以宠之；甥舅之联，所以戚之；锐刘之卫，所以怀之；教政之修，所以宣之。世更十二，载越廿纪，虔奉约束，聿共盟会，奥矣昌矣。若夫元之戚垣，自为风气；明之蕃卫，虚有名字，盖未可以同年而语。带砺之盛，具见世表。兹综事实，列之为传。揆文奋武，悦近来远，疏附御侮，可得大凡。未造颠颓，乃彰畔涣。盛衰得失，斯可鉴已。

科尔沁部，在喜峰口外，至京师千二百八十里。东西距八百七十里，南北距二千有百里。东扎赉特，西扎噜特，南盛京边墙，北黑龙江。

元太祖削平西北诸国，建王、驸马等世守之，为今内外扎萨克蒙古所自出。

科尔沁始祖曰哈布图哈萨尔，元太祖弟，今科尔沁六扎萨克，及扎赉特、杜尔伯特、郭尔罗斯、阿噜科尔沁、四子部落、茂明安、乌喇特、阿拉善、青海和硕特，皆其裔。哈布图哈萨尔十四传至奎蒙克塔斯哈喇，有子二：长博第达喇，号卓尔郭

勒诺颜；次诺扞达喇，号噶勒济库诺颜。

博第达喇子九：长齐齐克，号巴图尔诺颜，为土谢图汗奥巴、扎萨克图郡王布达齐二旗祖；次纳穆赛，号都喇勒诺颜，为达尔汉亲王满珠习礼、冰图郡王洪果尔、贝勒栋果尔三旗祖；次乌巴什，号鄂特欢诺颜，见郭尔罗斯传；次乌延岱科托果尔；次托多巴图尔喀喇；次拜新；次额勒济格卓哩克图，裔不著；次爱纳噶，号车臣诺颜，见杜尔伯特传；次阿敏，号巴噶诺颜，见扎赉特传。诺扞达喇子一，曰哲格尔德，为扎萨克镇国公喇嘛什希一旗祖。

蒙古强部有三：曰察哈尔；曰喀尔喀；曰卫拉特，即厄鲁特。明洪熙间，科尔沁为卫拉特所破，避居嫩江，以同族有阿噜科尔沁，号嫩江科尔沁以自别。扎赉特、杜尔伯特、郭尔罗斯三部与同牧，服属于察哈尔。

太祖癸巳年，科尔沁台吉齐齐克子翁果岱，纳穆赛子莽古斯、明安等，随叶赫部台吉布斋，纠哈达、乌拉、辉发、锡伯、卦尔察、珠舍里、纳殷诸部来侵，攻赫济格城不下，陈兵古呼山。上亲御之，至扎喀路，谕诸将曰：“彼虽众，皆乌合。我以逸待劳，伤其一二台吉，众自溃。”命巴图鲁额亦都率百骑挑战，叶赫诸部兵罢攻城来御，逆击之。明安马蹶，裸而遁，追至哈达部柴河寨南，俘获甚众。戊申，征乌拉部，围宜罕阿林城，翁果岱复助乌拉台吉布占泰，我师击败之。於是莽古斯、明安、翁果岱先后遣使乞好。

天命九年，翁果岱子奥巴率族来归。寻为察哈尔所侵，我援之，解围去。天聪二年，会大军征察哈尔。三年，从征明，克遵化州，围北京。五年，围大凌河，降其将祖大寿。六年，从略大同、宣府边。八年，复从征明。

十年春，大军平察哈尔，获元传国玉玺。奥巴子土谢图济

农巴达礼偕台吉乌克善、满珠习礼、布达齐、洪果尔、喇嘛什希、栋果尔，及扎赉特、杜尔伯特、郭尔罗斯、喀喇沁、土默特、敖汉、柰曼、巴林、扎噜特、阿噜科尔沁、翁牛特诸部长来贺捷。以上功德隆，宜正位号，遗朝鲜国王书，示推戴意。四月，合疏上尊号，改元崇德。礼成，叙功，诏科尔沁部设扎萨克五：曰巴达礼，曰满珠习礼，曰布达齐，曰洪果尔，曰喇嘛什希，分领其众，赐亲王、郡王、镇国公爵有差。十月，命大学士希福等赴其部，鞫罪犯，颁法律，禁奸盗，编佐领。二年，从征喀木尼堪部及朝鲜。三年，征喀尔喀。四年春，征索伦。秋，围明杏山、高桥。八年，随饶馀贝勒阿巴泰、护军统领阿尔津征明及黑龙江诸部。

顺治元年，偕扎赉特、杜尔伯特、郭尔罗斯兵随睿亲王多尔袞入山海关，走流贼李自成，追至望都。二年，随豫亲王多铎定江南。三年，复随剿苏尼特叛人腾机思，败喀尔喀土谢图汗、车臣汗援兵。七年，科尔沁复设扎萨克一，以栋果尔子彰吉伦领之，由贝勒晋郡王爵。十三年，上以科尔沁及扎赉特、杜尔伯特、郭尔罗斯、喀喇沁、土默特、敖汉、柰曼、巴林、扎噜特、阿噜科尔沁、翁牛特、乌珠穆沁、浩齐特、苏尼特、阿巴噶、四子部落、乌喇特、喀尔喀左翼、鄂尔多斯诸扎萨克归诚久，赐敕曰：“尔等秉资忠直，当太祖、太宗开创之初，诚心归附，职效屏藩。太祖、太宗嘉尔勋劳，崇封爵号，赏赉有加。朝覲贡献，时令陛见，饮食教诲，为数甚多。凡有怀欲吐，俱得陈奏，心意和谐，如同父子。朕荷祖宗鸿庥，统一寰宇，恐于懿行有违，成宪未洽，恆用忧惕。亲政以来，六年於兹，未得与尔等一见，虽因万几少暇，而怀尔之忱，时切朕念。每思尔等效力有年，功绩卓著，虽在寤寐，未之有斲。诚以尔等相见既疏，恐有壅蔽，不能上通，故特遣官赍敕赐币，以谕

朕意。嗣后有所欲请，随时奏闻，朕无不体恤而行。朕方思致天下於太平，尔等心怀忠荃，毋忘两朝恩宠。朕世世为天子，尔等亦世世为王，享富贵於无穷，垂芳名於不朽，不亦休乎！

康熙十三年，徵所部兵讨逆藩吴三桂。十四年，剿察哈尔叛人布尔尼。先是科尔沁内附，莽古斯以女归太宗文皇帝，是为孝端文皇后。孙乌克善等复以女弟来归，是为孝庄文皇后。曾孙绰尔济复以女归世祖章皇帝，是为孝惠章皇后。科尔沁以列朝外戚，荷国恩独厚，列内扎萨克二十四部首。有大征伐，必以兵从，如亲征噶尔丹，及剿策妄阿喇布坦、罗卜藏丹津、噶尔丹策凌、达瓦齐诸役，扎萨克等效力戎行，莫不懋著勤劳。土谢图亲王、达尔汉亲王、卓哩克图亲王、扎萨克图郡王四爵俸币视他部独增，非惟礼崇姻戚，抑以其功冠焉。所部六旗，分左右翼。土谢图亲王掌右翼，附扎赉特部一旗、杜尔伯特部一旗；达尔汉亲王掌左翼，附郭尔罗斯部二旗，统盟於哲里木。右翼中旗驻巴颜和翔，左翼中旗驻伊克唐噶哩克坡，右翼前旗驻席喇布尔哈苏，右翼后旗驻额木图坡，左翼前旗驻伊岳克里泊，左翼后旗驻双和尔山。爵十有七：扎萨克和硕土谢图亲王一；附多罗贝勒一；扎萨克和硕达尔汉亲王一；附卓哩克图亲王一；多罗郡王二，一由亲王降袭；多罗贝勒一；固山贝子一；辅国公四，一由贝子降袭；扎萨克多罗扎萨克图郡王一；扎萨克多罗冰图郡王一；扎萨克多罗郡王一，由贝勒晋袭；附辅国公一，由贝子降袭；扎萨克镇国公一。左翼中旗扎萨克达尔汉亲王满珠习礼之玄孙色布腾巴勒珠尔，乾隆十一年三月尚固伦和敬公主。二十年，准噶尔之平，以功加双俸，寻以阿睦尔撒纳叛事，夺爵。二十三年，复封和硕亲王。三十七年，与征金川，又以附富德劾阿桂，夺爵。四十年，复之。

四传至棍楚克林沁，袭镇国公，官至御前大臣，卒。其后

左翼中旗辅国公二，左翼后旗辅国公一，均停袭。左翼后旗扎萨克多罗郡王僧格林沁，以军功晋博多勒噶台和硕亲王。同治二年，予世袭罔替。四年，以剿捻匪阵亡，自有传。其旗增多罗贝勒一，辅国公二，皆以僧格林沁功。

僧格林沁子伯彦讷谟祜，初封辅国公。同治三年，晋贝勒。四年七月，袭博多勒噶台亲王，为御前大臣。十一月，命与左翼中旗扎萨克达尔汉亲王索特那木朋苏克等选马队剿奉天马贼。五年二月，大破马贼于郑家屯。三月，命捕吉林馀匪。六月，条陈奉天善后事宜，诏如所请行。匪平，回京。光绪初，德宗典学，命在毓庆宫行走，授兼镶黄旗领侍卫内大臣。十七年，卒。

自道光季年海防事起，洎咸丰三年粤逆北犯，八年海防又急，皆调东三盟兵协同防剿，科尔沁部为之冠，予爵职、给廕袭者，皆甲诸部。僧格林沁之亡，始撤哲里木盟兵旋所部。

初，科尔沁诸旗以距奉天近，皆招佃内地民人开垦。乾隆四十九年，盛京将军永玮等奏：“宾图王旗界内所留民人近铁岭者，达尔汉王旗所留民人近开原者，即交铁岭县、开原县治之。”嘉庆十一年十月，盛京将军富俊等以左翼后旗昌图额勒克地方招垦閒荒，经历四载，人民四万有奇，请增置理事通判治之。达尔汉王旗界内所留人民，亦交通判就近并治，时诸旗扎萨克、王、公等多招民人垦荒，积欠抗租，则又请驱逐。廷议非之，严定招垦之禁，已佃者不得逐，未垦者不得招。道光元年，左翼中旗扎萨克达尔汉亲王布彦温都尔瑚竟以垦事延不就鞫，夺扎萨克。然私放私垦者仍日有所增，流民游匪于焉麇集。同治中，以昌图匪乱，通判秩轻，升为理事同知。光绪二年，署盛京将军崇厚奏设官抚治，以清盗源。遂升昌图同知为府，以原垦达尔汉王旗之梨树城、八面城地置奉化、怀德二县

隶之。七年，又设康平县于康家屯，隶之。二十八年，盛京将军增祺奏设辽源州于苏家屯，隶之。皆治左翼三旗垦民。

是年，右翼前旗扎萨克图郡王乌泰以放荒事屡被劾，命礼部尚书裕德会增祺勘治。四月，覆奏言：“乌泰已放荒界南北长三百馀里，东西宽一百馀里，外来客民有一千二百六十馀户。乌泰不谙放荒章程，以致嗜利之徒，任意垦占，转相私售，实已暗增数千馀户，新开荒地又增长三百馀里，宽一百馀里。梅楞齐莫特、色楞等复袒护荒户，阻台吉壮丁在新放荒地游牧。协理台吉巴图济尔噶勒遂以敛财聚众，不恤旗艰，控之理藩院。经传集乌泰等亲自宣导，均各悔悟，原湔洗前愆，驱除谗慝，和同办理旗务。请将乌泰、巴图济尔噶勒暂革，仍准留任，勒限三年，限满经理得宜，由阖旗呈请开复，否则永远革任；齐莫特、色楞等均分别屏黜，不准干预旗务。并为定领荒招垦章程，荒价则一半报效国家，一半归之蒙旗。升科则每晌以中钱二百四十为筹饷设官等经费，以四百二十作蒙古生计，自王府至台吉、壮丁、喇嘛，各有得数。仍酌留馀荒，讲求牧养。”均报可。十月，增祺又奏勘明是旗洮尔河南北已垦未垦之地，约有一千馀万亩，派员设局丈放。三十年，以其地置洮南府，并置靖安、开通二县隶之。三十一年，盛京将军赵尔巽以右翼后镇国公旗垦地置安广县，而法库门旧为左翼中达尔汉王诸旗招垦地，亦置同知治之。三十四年，东三省总督徐世昌以右翼中旗和硕土谢图亲王垦地置醴泉等县。于是科尔沁六旗垦地几遍，郡县亦最多，诸扎萨克王公等得租丰溢，而化沙砾为膏沃，地方亦日臻富庶。

诸扎萨克王公等世次皆见表，惟右翼和硕土谢图亲王色旺诺尔布桑宝以庚子之变，中外多故，殁于非命。裕德等勘奏，谓为属员逼勒而死，因请治偪勒者如律。寻增祺奏以族子业喜

海顺承袭，传爵如故。

凡蒙旗，扎萨克为一旗之长，制如一品，与都统等。其辅曰协理台吉。属曰管旗章京，副章京，参领，佐领。蒙语管旗章京曰梅楞，参领曰札兰，佐领曰苏木。苏木实分治土地人民。其佐领之额，右翼中旗二十二，左翼中旗四十六，右翼前旗、后旗均十六，左翼前旗、后旗均三。凡哲里木盟重大事件，科尔沁六旗以近奉天，故由盛京将军专奏。郭尔罗斯前旗一旗以近吉林，郭尔罗斯后旗、扎赉特、杜尔伯特三旗以近黑龙江，故各由其省将军专奏。

扎赉特部，元太祖弟哈布图哈萨尔十五传至博第达喇，有子九，阿敏其季也。与兄齐齐克、纳穆赛等邻牧，号所部曰扎赉特。天命九年，阿敏子蒙袞偕科尔沁台吉奥巴遣使乞好，优诏答之，遂率属来归。顺治五年，授蒙袞子色棱扎萨克，以与科尔沁同祖，附之，隶哲里木盟。旗一，驻图卜绅察罕坡。其爵为扎萨克多罗贝勒，由固山贝子晋袭。

光绪二十五年，黑龙江将军恩泽等奏：“以户部咨，黑龙江副都统寿山条奏，请放蒙古各旗荒地，派员赴扎赉特旗剴切劝商，原将属界南接郭尔罗斯前旗，东滨嫩江之四家子、二龙梭口等处，指出开放，南北约长三百馀里，东西宽百馀里或三四十里，设局勘办。并谓若大东以至大西，使沿边各蒙旗均能招民垦荒，则强富可期，即可无北鄙之惊。”下所司议行。先是哲里木盟诸旗皆以禁垦甲令过严，无敢明言招垦者，至是始接踵开放云。三十一年，以垦地置大赉治之。是部有佐领十六。

杜尔伯特部，在喜峰口外，至京师二千五十里。东西距百七十里，南北距二百四十里。东及北皆黑龙江，西扎赉特，南郭尔罗斯，北界索伦藩部。蒙古称杜尔伯特部者二，同名异族。

一姓鲜啰斯，为卫拉特台吉孛罕裔，旗十有四，驻牧乌兰古木，称外扎萨克，别有传。一姓博尔济吉特，为元太祖弟哈布图哈萨尔裔，即今驻牧喜峰口外之内札萨克也。

哈布图哈萨尔十六传至爱纳噶，始以名其部。天命九年，爱纳噶子阿都齐偕科尔沁台吉奥巴遣使乞好，优诏答之，遂率属来归。顺治五年，授阿都齐子色 凌扎萨克，以与科尔沁同祖，附之，隶哲里木盟。旗一，驻多克多尔坡。其爵为扎萨克固山贝子。

同治二年，杜尔伯特贝子贡噶绰克坦咨黑龙江将军，请将交界重立封堆。寻勘明：“巴勒该冈以北黑龙江界内，有杜尔伯特蒙人等居屯四处，牌莫多以南杜尔伯特界内，有黑龙江省属人等居屯八处，旧界所占均系旷地，应准各就其所，以安生计。蒙古越占巴勒该冈地，应将南榆树改为新界，省属人等越占牌莫多地，应将四六山改为新界，共立界堆十七。”奏入，诏如议。四年，贡噶绰克坦复咨以所立界堆将蒙古田地草厂归入省界，有 兒蒙古生计。诏派副都统克蒙额与哲里木盟长及杜尔伯特会勘，划还塔尔欢屯以东第十、第十一封堆之西蒙古坟茔房基，平毁二十颗树封堆之南蒙界旗屯房屋，又增立界堆十有九，并以牌莫多以南官屯旧占蒙屯较巴勒该冈以北蒙屯旧占省屯多地十三里，拨二十颗树封堆之南省属空閒地如数补之。七年六月奏结，请飭贝子贡噶绰克坦严约属人照界永远遵守，报可。十年，以是旗私招民人垦荒，严申禁令，革其协理台吉。光绪二十五年，将军恩泽以招垦蒙地，关边圉富强大计，复奏派员商劝放垦。时东三省铁路之约既成，是部当铁路之冲，交涉烦多，商民萃集。三十二年，因以所部垦地置安达 治之，隶黑龙江。是部一旗，有佐领二十五。

郭尔罗斯部，在喜峰口外，至京师千八百九十七里。东西

距四百五十里，南北距六百六十里。南盛京边墙，东吉林府，西及北科尔沁。

元太祖遣弟哈布图哈萨尔征郭尔罗斯部，十六传至乌巴什，即以为所部号。子莽果仍之。

天命九年，莽果子布木巴偕科尔沁台吉奥巴遣使乞好，优诏答之，遂率属来归。会察哈尔林丹汗掠科尔沁，遣军由郭尔罗斯境往援，至农安塔。林丹汗遁，不敢复犯科尔沁及郭尔罗斯诸部。嗣设扎萨克二：曰布木巴，爵镇国公；曰固穆，为布木巴从弟，爵辅国公。以与科尔沁同祖，附之，隶哲里木盟。旗二：前旗驻固尔班察罕，后旗驻榛子岭。爵三：扎萨克辅国公一，扎萨克台吉一，附镇国公一。

是部布木巴一旗为前旗，近吉林。嘉庆五年，吉林将军秀林奏以郭尔罗斯垦地置长春理事通判，并请分徵其租，上以非体斥之。十传至喀尔玛什迪，於光绪九年削扎萨克，公爵如故。以其族等台吉巴雅斯呼朗代为扎萨克。光绪十三年，复升长春为府。於是旗界内辽黄龙府旧地置农安县，隶之。三十四年，又以垦地增广，分置长岭县。宣统二年，分长春府地置德惠县。旋又定国家与蒙古分收民租例。是旗置郡县凡四，皆隶吉林。

固穆一旗为后旗，近黑龙江，亦当东三省铁路之冲。光绪三年，以垦地置肇州，隶黑龙江。后又分置肇东经历。是部二旗，垦地分隶吉林、黑龙江二省。前旗有佐领二十三。后旗有佐领三十四。

喀喇沁部，在喜峰口外，至京师七百六十里。东西距五百里，南北距四百五十里。东土默特及敖汉，西察哈尔正蓝旗牧场，南盛京边墙，北翁牛特。

元时有札尔楚泰者，生济拉玛，佐元太祖有功。七传至和通，有众六千户，游牧额沁河，号所部曰喀喇沁。子格呼博罗

特继之。

生子二：长格噶勒泰宰桑，为扎萨克杜棱贝勒固噜思奇布及扎萨克一等塔布囊格噶尔二旗祖；次图噜巴图尔，为扎萨克镇国公色棱一旗祖。格噶勒泰宰桑子四：长恩克，次准图，次鄂穆克图，均居喀喇沁。天聪二年二月，恩克曾孙苏布地以察哈尔林丹汗虐其部，偕弟万丹伟徵等乞内附，表奏：“察哈尔汗不道，喀喇沁被虐，因偕土默特、鄂尔多斯、阿巴噶、喀尔喀诸部兵，赴土默特之赵城，击察哈尔兵四万。还，值赴明请赏兵三千，复殪之。察哈尔根本动摇，事机可乘。皇帝悦兴师进剿，喀喇沁当先诸部至。”谕遣使面议。七月，遣喇嘛偕五百三十八人来朝，命贝勒阿济格、硕托迎宴，刑白马乌牛誓。九月，上亲征察哈尔，苏布地等迎会於绰洛郭勒，赐赉甚厚。三年正月，敕所部遵国宪。六月，苏布地及图噜巴图尔孙色棱等率属来归，诏还旧牧。十月，上征明，以塔布囊布尔哈图为导，入遵化，驻兵罗文峪。四年，布尔哈图为明兵所围，击败之，擒副将丁启明及游击一、都司二。诏嘉其功，赐庄田仆从及金币。六月，由都尔弼从征察哈尔，林丹汗遁，以所收察哈尔粮贮辽河守之。复分兵随贝勒阿济格略明大同、宣府边。八年正月，偕巴林、阿噜科尔沁、阿巴噶诸部兵收抚察哈尔流民。五月，从征明大同，至朔州。九年正月，诏编所部佐领，以苏布地子固噜思奇布掌右翼，色棱掌左翼。五月，选兵从征明，败之於辽河源。

崇德元年，诏授布尔哈图一等子，赐号岱达尔汉塔布囊。二年，遣大臣阿什达尔汉等赴其部理庶狱。三年九月，随大军自密云入明边，败其兵六千。十月，从征前屯卫及宁远。七年，从围蓟州，过北京，下山东。

顺治元年，从入山海关，击流贼李自成。六年，从征喀尔

喀。康熙十三年，大军剿逆藩耿精忠等，所部塔布囊霍济格尔偕土默特塔布囊善达等，以兵赴兖州。十七年，上谕曰：“塔布囊霍济格尔等前自兖州赴浙江，听康亲王杰书调度。各统所属官兵征剿逆贼，深入闽省，同大兵平定逆藩耿精忠。行间效力，身先士卒，冲锋陷阵，奋勇用命，深为可嘉。宜降恩纶，即行议叙，以励后效。”二十年，上驻蹕和尔和，谕曰：“塔布囊霍济格尔出征时最著勤劳，今已溘逝。朕至此地，遣散秩大臣鄂齐等携茶酒往奠。”二十五年，叙平浙江、福建功，赐参领巴雅尔等十人世职。

二十九年，从征噶尔丹，败之於乌兰布通。四十四年，诏增设一旗，以塔布囊格呼尔领之。五十四年，徵所部兵千赴推河防御策妄阿喇布坦，寻命侍郎觉和托等携帑万两赐之，雍正九年，从征噶尔丹策凌。所部初设二旗，右翼驻锡伯河北，左翼驻巴颜珠尔克；后增一旗，驻左右翼界内。爵六：亲王品级扎萨克多罗杜棱郡王一，由贝勒晋袭；附镇国公一，由贝子降袭；辅国公一；扎萨克多罗贝勒一，由贝子晋袭；扎萨克固山贝子一，由镇国公晋袭；扎萨克公品级一等塔布囊一。

乾隆四十一年，以所部垦地设平泉州。嘉庆八年，降爵。贝子丹巴多尔济以获逆犯陈德功，予贝勒，官至领侍卫内大臣、御前大臣，卒。光绪二十三年，扎萨克一等台吉塔布囊巴特玛鄂特萨尔以事革，复以贝勒熙凌阿袭。存爵五。

是部招民垦地最在先。乾隆十四年，始定不许容留民人多垦地亩之禁。道光十九年，复定喀喇沁、土默特种地民人不得以所种地亩折算蒙古赊贷银钱例。光绪十七年，敖汉部金丹道匪之变，是部同时被扰。事平，特颁帑赈恤之。二十九年，热河都统锡良以左翼旗招华商承办全旗五金各矿，中旗同道胜银行立有合同，开八里罕等地金矿，与定章应声明华、洋股本若

干，及只准指定一处不准兼指数处者不符，请飭外务部妥议办法。下所司议申定章约束之。

是部右翼旗有佐领四十四，中旗有佐领三十八，左翼旗有佐领四十，与土默特二旗统盟於卓索图。嘉庆中，设热河都统后，是盟与昭乌达盟重大事件，皆由都统专奏。道光末，筹直隶海防，咸丰初，剿粤匪，皆徵是盟之兵，与哲里木、昭乌达号东三盟兵，颇著功绩云。

土默特部，在喜峰口外，至京师千里。东西距四百六十里，南北距三百有十里。东养息牧牧厂，西喀喇沁，南盛京边墙，北喀尔喀左翼及敖汉。土默特分左右翼，异姓同牧。主左翼者为元臣济拉玛裔。自济拉玛十三传至善巴，与喀喇沁为近族。主右翼者为元太祖裔。自元太祖十九传至鄂木布楚琥尔，生子固穆，与归化城土默特为近族。

天总三年，善巴、鄂木布楚琥尔各率属来归。八年六月，选兵从征明，颁示军律。七月，由独石口入明边，会大军于保安州，分兵隶都统武讷格，略察哈尔边。九年，诏编所部佐领，设扎萨克三：曰善巴，曰赉格尔，曰鄂木布楚琥尔。赉格尔者，善巴族也。崇德二年，以罪削扎萨克，善巴领其众。自是土默特分左右翼，命善巴及鄂木布楚琥尔掌之。是年遣大臣阿什达尔汉等赴其部理庶狱。六年，从围明锦州，败总督洪承畴援兵。八年，随饶馀贝勒阿巴泰征明。

顺治元年，从入山海关，击流贼李自成。三年，随剿苏尼特部叛人腾机思。康熙元年，喀尔喀台吉巴尔布冰图来归，诏附土默特牧。十三年，大军剿逆藩耿精忠等，诏所部塔布囊善达偕喀喇沁塔布囊霍济格尔以兵赴兖州听调。十七年，调赴浙江，随康亲王杰书进剿。闽地悉定，谕优叙。五十五年，诏选兵千随公傅尔丹屯鄂尔坤。五十九年，以旱歉收，赐帑赈之。

雍正三年，塔布囊沙津达赉随大军防御准噶尔。七年，封镇国公。九年，大将军傅尔丹击准噶尔于和通呼尔哈诺尔，沙津达赉阵逃，削爵；而土默特部将之随参赞内大臣马兰泰者，败贼西尔哈昭，斩获甚众，稍雪耻焉。

所部二旗，左翼驻海他哈山，右翼驻巴颜和朔，隶卓索图盟。爵三：扎萨克多罗达尔汉贝勒一，由镇国公晋袭；附喀尔喀贝勒一；扎萨克固山贝子一。

乾隆四十一年，以所部垦地置朝阳县。同治九年，以右翼旗箭丁等屡控扎萨克贝子索特那木色登科派太重，於是管旗章京阿阿尚等以因公派钱不能体恤，均革。热河都统库克吉泰因奏变通土默特比丁章程，申明交纳丁钱旧章，箭丁子女不许妄行役使及随侍陪嫁，八枝箭丁仍归土默特管束。光绪十七年，敖汉部金丹道匪之变，是部同时被扰。事平，赈恤之。左翼有佐领八十，右翼有佐领九十，於诸旗为特多焉。